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4 卷第 14 期



5307³/₆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出版

目次

委員會紀錄

頁次

交通委員會第 17 次會議

11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三）

- 一、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二、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航港局單位預算；三、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四、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五、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六、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預算；七、繼續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113 年 12 月 23 日、113 年 12 月 25 日、113 年 12 月 26 日為一次會）……………（ 1 ~ 440 ）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41 ）

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17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三）9 時至 12 時 43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素月

本日議程 討論事項

- 一、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 二、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航港局單位預算。
- 三、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
- 四、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
- 五、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
- 六、繼續審查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預算。
- 七、繼續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 (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一)預算凍結 500 萬元書面報告案。
 - (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一般行政」預算凍結 7,000 萬元書面報告案。

繼續開會

主席：大家早安。現在繼續開會。

今天進行討論事項 114 年度氣象署、航港局、公共工程委員會、通傳會、通傳基金、有線廣電基金預算案審查及通傳會 113 年度單位預算解凍案的處理。

現在進行協商，同時請議事人員宣讀預算數及委員提案。協商順序：氣象署、航港局、公共工程委員會、通傳會、通傳基金、有線廣電基金，預算處理完畢後，再處理通傳會解凍案。

一、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歲入來源別預算數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146 項 中央氣象署 62 萬元。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19 項 中央氣象署 2,698 萬 9 千元。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159 項 中央氣象署 207 萬 2 千元。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157 項 中央氣象署 20 萬 5 千元。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交通部主管—中央氣象署歲出機關別預算數

第 14 款 交通部主管

第 3 項 中央氣象署 26 億 1,669 萬 6 千元。

第 1 目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4 億 8,954 萬 3 千元。

第 2 目 一般行政 8 億 4,251 萬 8 千元。

第 3 目 氣象測報 2 億 4,890 萬 5 千元。

第 4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85 萬元。

第 5 目 第一預備金 88 萬元。

2.委員提案：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 案 歲入增列 案：1	歲入-規費收入-使用 規費收入-資料使用 費 1：規費收入-使用規 費收入-資料使 用費	1：增列 1,000 萬元	2,694 萬 7 千元 1：2,694 萬 7 千 元	1：林國成
第 2 案 刪減案：2	歲出通案-業務費-水 電費 2：水電費	2：刪減 160 萬元	9,656 萬 3 千元 2：9,656 萬 3 千 元	2：魯明哲
第 3 案 刪減+凍結案：3	歲出通案-業務費-通 訊費 3：通訊費	3：刪減 200 萬元 凍結 10%	5,053 萬 8 千元 3：5,053 萬 8 千 元	3：魯明哲
第 4-5 案 刪減+凍結案： 4、5	歲出通案-業務費-資 訊服務費 4-5：資訊服務費	4：刪減 2,000 萬元 凍結 30% 5：刪減 350 萬元 凍結 10%	1 億 2,770 萬 1 千元 4-5：1 億 2,770 萬 1 千元	4：林國成 5：魯明哲
第 6 案 刪減+凍結案：6	歲出通案-業務費-委 辦費 6：委辦費	6：刪減 100 萬元 凍結 500 萬元	5,581 萬元 6：5,581 萬元	6：李昆澤
第 7 案 刪減+凍結案：7	歲出通案-業務費-一 般事務費 7：一般事務費	7：刪減 500 萬元 凍結 10%	6,292 萬 3 千元 7：6,292 萬 3 千 元	7：魯明哲
第 8 案 刪減+凍結案：8	歲出通案-設備及投 資-房屋建築及設備 費 8：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刪減 5,000 萬元 凍結 10%	2 億 0,580 萬元 8：2 億 0,580 萬 元	8：魯明哲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9-10 案 刪減+凍結案： 9、10	歲出通案-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1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刪減 1 億元 凍結 30% 10：刪減 3,000 萬元 凍結 10%	4 億 8,676 萬元 9-10：4 億 8,676 萬元	9：林國成 10：魯明哲
第 11 案 凍結案：11	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實習 11：派員出國計畫-實習	11：凍結 30%	62 萬 2 千元 11：62 萬 2 千元	11：林國成
12-4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15、37 刪減+凍結案： 14、16-20、 23、27、28、 42 凍結案：12、13、 21、22、24 -26、29-36、 38-41、43	第 1 目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2-13：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4-15：氣象科技研究 16：氣象科技研究-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氣象科技研究 17：氣象科技研究-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精緻預報及劇烈天氣預警技術提升	12：凍結 1% 13：凍結 1% 14：刪減 1 億元 凍結 20% 15：刪減 8,270 萬元 16：刪減 1,000 萬元 凍結 30% 17：刪減 50 萬元 凍結 30%	14 億 8,954 萬 3 千元 12-13：14 億 8,954 萬 3 千元 14-15：8 億 3,084 萬 6 千元 16：4,623 萬 1 千元 17：3,160 萬 3 千元	12-13：徐富癸 14-15：林國成 16：林國成 17：林國成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18：氣象科技研究- 氣象領域維運與 技術發展-氣象 資訊處理研究與 開發	18：刪減 1,000 萬元 凍結 30%元	18： 4,430 萬 1 千元	18：林國成
	19：氣象科技研究- 氣象領域維運與 技術發展-應用 氣象研究	19：刪減 50 萬元 凍結 30%	19： 386 萬 2 千 元	19：林國成
	20：氣象科技研究- 海氣象跨域應用 -海氣象資訊於 交通決策之應用 與服務計畫	20：刪減 200 萬元 凍結 30%	20：1,000 萬元	20：林國成
	21- 22：氣象科技研究 -海氣象跨域應 用-建構無縫隙 氣象服務價值鏈 -橋接農、漁、光 電領域	21：凍結 500 萬元 22：凍結 1/5	21- 22：1,833 萬 3 千元	21：陳素月 22：林俊憲
	23- 26：氣象科技研究 -氣象數位治理 及產業應用創新	23：刪減 2,000 萬元 凍結 30% 24：凍結 2,000 萬元 25：凍結 1,500 萬元 26：凍結 1/10	23- 26：1 億 4,406 萬元	23：林國成 24：陳素月 25：何欣純 26：林俊憲
	27：氣象科技研究- 資通訊營運	27：刪減 5,000 萬元 凍結 30%	27：3 億 0,840 萬 8 千元	27：林國成
	28- 35：氣象科技研究 -地震測報	28：刪減 3,000 萬元 凍結 30% 29：凍結 1/5 30：凍結 1,000 萬元	28- 35：1 億 1,268 萬 2 千元	28：林國成 29：林俊憲 30：許智傑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31：凍結:1,000 萬元		31：林俊憲 (賴惠員)
		32：凍結:10%		32：廖先翔
		33：凍結:10%		33：魯明哲
		34：凍結:1,000 萬元		34：陳素月
		35：凍結:500 萬元		35：李昆澤
	36：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	36：凍結:10%	36：2,784 萬元	36：游顯
	37-40：氣象科技研究-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	37：刪減 8,270 萬元	37-40：8,270 萬元	37：魯明哲
		38：凍結 2,000 萬元		38：許智傑
		39：凍結 10%		39：廖先翔
		40：凍結 500 萬元		40：李昆澤
	41：強化災防服務及環境監測	41：凍結 10%	41：3 億 5,507 萬元	41：陳素月
	42：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	42：刪減 3,000 萬元 凍結 10%	42：3 億 0,362 萬 7 千元	42：魯明哲
	43：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建置金門及馬祖雷達	43：凍結 1,000 萬元	43：4,064 萬 2 千元	43：許智傑
第 44-46 案 (併案處理)	第 2 目 一般行政		8 億 4,251 萬 8 千元	
凍結案：44-46	44：一般行政-人員維持	44：凍結 30%	44：8 億 1,126 萬 3 千元	44：林國成
	45：一般行政-人員維持-人事費-加班費	45：凍結 10%	45：2,841 萬 8 千元	45：廖先翔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46：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6：凍結 200 萬元	46：3,125 萬 5 千元	46：許智傑
第 47-50 案 (併案處理)	第 3 目 氣象測報		2 億 4,890 萬 5 千元	
刪減+凍結案：49	47：氣象測報	47：凍結 20%	47：2 億 4,890 萬 5 千元	47：林國成
凍結案：47、48、50	48：氣象測報-天氣預報及颱風測報	48：凍結 1/5	48：1,924 萬 1 千元	48：林俊憲
	49：氣象測報-海象測報(馬祖與外洋海象浮標布建與維運計畫)	49：刪減 1,000 萬元 凍結 10%	49：4,450 萬元	49：魯明哲
	50：氣象測報-氣象服務業開發與推展	50：凍結 300 萬元	50：965 萬 8 千元	50：許智傑
第 51 案	第 4 目		3,485 萬元	
凍結案：51	一般建築及設備			
	51：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51：凍結 500 萬元	51：3,173 萬元	51：許智傑
第 52~72 案 決議案 (逐案處理)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1000 萬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

第 3 款 119 項 2 目 1 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規費收入

用途別：資料使用費

本年度預算數：2694 萬 7 千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歲入「規費收入」編列預算 2694 萬 7 千元，與 113 年度預算數相同。內容係資料使用費，其中包含氣象專業合約 1088 萬及氣象資料供應 1606 萬 7 千元。

惟 114 年度氣象署歲出預算於氣象科技研究項下編列預算 8 億 3084 萬 6 千元，其中計畫內容 6 為：開發新時代智慧氣象數位產品，並結合公私領域應用需求，發揮氣象資訊的應用價值。氣象署既已編列大筆經費，用以開發新的智慧氣象數位產品，惟氣象專業合約與氣象資料供應卻未相應成長。為發揮預算效應，增加政府收入，爰提案增加該歲入預算 1000 萬元。

提案人：

林國成

游錫堃

陳亭妃

1

58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水電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96,563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160 萬元

凍結數：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水電費」96,563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94,960 千元增加 1,603 千元。然 113 年 4 月電價上漲後，全體民眾在薪資所得未具體提升下，仍自行設法分配支出。爰此，行政單位應秉持苦民所苦之精神，率先節約用電，節省水電開支，而非從民眾納稅錢中編列新增預算，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160 萬元。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通訊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50,538 千元

建議：【】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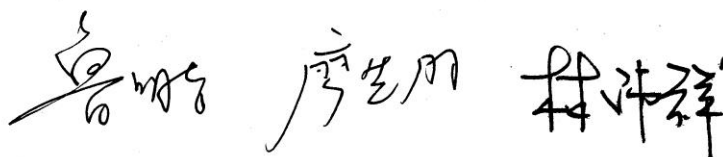
【】減列數：2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通訊費」50,538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44,801 千元增加 5,737 千元，增幅達 12.8%。中央氣象署應就此具體敘明該項費用增加原因及實際運用方式。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2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增列通訊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9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2000 萬

凍結數：30%

第 款 項 目 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業務費

用途別：資訊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2770 萬 1 千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業務費編列 6 億 9736 萬 3 千元，其中 1 億 2770 萬 1 千元係資訊服務費，惟細查各工作計畫下之資訊服務費，除部分為新增計畫，多數為逐年編列之例行性計畫。其中以購置系統建置、資訊設備、購置軟體、購置儲存空間、租用雲端空間及例行性維護費用。除軟體租用費用、日常維護費用逐年編列有其正當性外，氣象署並未說明其他項目之合理性及重複之原因。例如許多計畫皆編列預算出用外部雲端空間，卻又同時於資訊軟硬體設備費中編列購買硬體儲存空間；為何部分計畫需要年年購置新的軟體系統？綜上，爰刪除預算 2 千萬元，並凍結 3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統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陳學敏

陳學敏

4

59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資訊服務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127,701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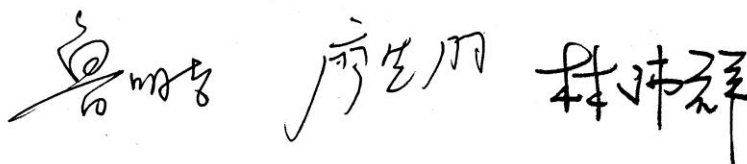
減列數：35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資訊服務費」127,701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119,837 千元增加 7,864 千元。中央氣象署應就此具體敘明該項費用增加原因及實際運用方式。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35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增列資訊服務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5

55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委辦經費分析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100 萬元 凍結數：5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14 款 3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中央氣象署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5,581 萬 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委辦費」共編列預算 5,581 萬元，考量過去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多次提案強調，各單位委辦費應力行擲節，減少非必要之委辦計畫，對相關委辦規劃之重要性及未來預計成果都應清楚說明，爰該項預算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500 萬元，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就對 112 年度委辦費辦理及應用成果、113 年委辦費辦理狀況及 114 年度預計規劃成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海

連署人：張善政 何欣純

6

33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62,923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5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一般事務費」62,923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51,811 千元增加 11,112 千元，增幅達 21.4%。中央氣象署應就此具體敘明該項費用增加原因及實際運用方式。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5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增列一般事務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7

55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5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205,800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5,000 萬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205,800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8,718 千元增加 197,082 千元，增幅達 2,260.3%。中央氣象署應就此具體敘明該項費用大幅增加原因、實際運用方式及相關期程。爰此，為搏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5,0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增列房屋建築及設備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9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1 億元

凍結數：30%

第 款 項 目 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設備及投資

用途別：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本年度預算數：4 億 8676 萬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被及投資編列 11 億 661 萬 4 千元，其中 4 億 8676 萬元係資訊軟硬體設備費，惟細查各工作計畫，縱有部分為新增計畫，添購軟硬體設備容有正當，亦有多數為逐年編列之例行性計畫，氣象署卻未說明需年年購置

相同軟硬體設備之必要性。例如，氣象科技研究下之國家海域放射性物質擴散預警及安全評估應對計畫，113 年編列精進海洋傳輸擴散預報作業相關系統 350 萬元，114 年又編海洋傳輸擴散預報作業相關資訊硬體 200 萬，先精進後購置俟有順序錯置之嫌；又 113 年海流模式相關模組開發建置 500 萬元，114 年同樣項目又編列 420 萬元，其他類似情形與預算書中屢見不鮮。顯見相關預算編列粗糙且說明未盡，爰刪減相關預算 1 億元，並凍結 3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陳錫

MC

9

59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5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486,760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3,0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486,760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399,089 千元增加 87,671 千元，增幅達 22%。中央氣象署應就此具體敘明該項費用增加原因、相關內容及實際運用方式。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3,0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增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0

55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11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 款 項 目 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派員出國計畫

用途別：實習

本年度預算數：62 萬 2 千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派員出國計畫中，實習費編列預算 62 萬 2 千元，惟三項出國實習項目，計畫名稱與主要研習課程、前往國家都與 113 年度預算完全相同，只在文字順序略加變動。

鑒於氣象署未於預算書中說明出國實習之必要性，且連續兩年完全相同之內容，究竟欲達成之目標與績效惟何，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3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陳建石

陳善生

//

58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1%

第 14 款 3 項 1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4 億 8,954 萬 3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3 項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編列 14 億 8,954 萬 3 千元，提案凍結 1%，俟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強化我國地震預測精準度，氣象署擬定「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計畫期程 110 至 113 年度，總經費 26 億 6,600 萬元，辦理建置南部海域海纜觀測系統、維持既有海纜觀測系統設備及陸上站穩定維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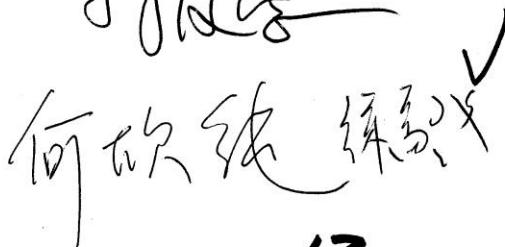
然計畫招標進度未如預期，於 111 年提出第 1 次修正計畫，將計畫期程從 4 年延長為 6 年(110 至 115 年)，112 年多次招標，受疫情及通膨造成原物料上漲，及近期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影響 3 度流標，未能完成決標，且修正計畫後，將海纜鋪設規模，由原規劃鋪設 800 公里長，設置 6 座測站，縮減為鋪設 200 公里長，設置 3 座測站，對於地震預測之量能恐大打折扣，氣象署計畫規劃及執行未盡周妥，允宜檢討。

綜上，爰提案凍結「氣象科技研究發展」預算數 1%，以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說明縮減後的地震預測量能，並檢討改進未來之計畫規劃及執行。

提案人：



連署人：



12

40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1%

第 14 款 3 項 1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4 億 8,954 萬 3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3 項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編列 14 億 8,954 萬 3 千元，提案凍結 1%，俟交通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農業部去年與中央氣象局簽訂農業氣象資訊服務及應用合作協議，宣布未來 3 年內將投入 2.15 億元預算，規劃增建 100 多個農業氣象站，系統性提供農業氣象資訊服務。

目前當天災發生造成農民損失的時候，農業部會仰賴氣象署的氣象觀測站氣象數據來判斷農損是否需要現勘，如果達到災害性天氣參數標準，即免現勘確認損失率，未達天氣參數標準，仍須現勘確認損失率。但目前數據精準度有待加強，諸多農業縣市如：屏東氣象站密度不足，且農民不易獲取相關資訊來進行災害預防或搶救措施，氣象署應協助農民了解並將氣象資訊轉化成對農民有用的資訊，以利我國農業減少災害損失。

綜上，爰提案凍結「氣象科技研究發展」預算數 1%，以督促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強化農業天氣資訊之取得，並且完善與農民通知之資訊管道。

提案人：



連署人：



13

40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4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1 億元 凍結數：2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用途別：氣象科技研究

本年度預算數：8 億 3084 萬 6 千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編列預算 8 億 3084 萬 6 千元，其中計畫內容包含精緻預報作業量能、強烈天氣預報作業效能、建立台灣海象觀測資料庫等等，惟相關預算編列目的，於「強化防災服務與環境監測」、「氣象測報」等科目之計畫內容有所重疊，卻未有清楚說明不同科目之差異，預算恐有重複編列之嫌。綜上，提案刪除該預算 1 億元，並凍結 2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14

59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4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8270 萬元 凍結數：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用途別：氣象科技研究

本年度預算數：8 億 3084 萬 6 千元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編列預算於「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項下，賡續編列「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第 5 年經費 8,270 萬元。經查該計畫期程原為 110 至 113 年，後不斷延長及修正計畫內容與預算額度，計畫總經費暴增至 27 億 6,410 萬元。

惟該計畫 110 年啟動以來，多次流標，110-112 年預算實現率僅 4.52%、8.08%與 12.95%，多數預算皆為保留，顯見該計畫有執行上之困難。鑒於該計畫從計畫目的、計畫內容與達成效益一變再變，且執行難度過高、招商困難，為求國家預算有效利用，該計畫應予中止，爰刪除全數預算。

提案人：

58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42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1000 萬元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01. 氣象科技研究

本年度預算數：4623 萬 1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114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1 億 2599 萬 7 千元，其中有關「1. 氣象科技研究」計畫下，合計編列 4623 萬 1 千元。然該計畫下有多項預算，均存在業務內容不變卻預算增加之情形。均未詳細說明目的與使用用途之情形為何？增列原因為何？增列目的為何？容有預算編列上之疑義。尤就「物品」部分，其中有關購置颱風期間飛機投落送探空儀相關耗材部分，114 年度編列 150 萬元，更為 113 年 80 萬元近 2 倍，惟為何購置消耗品之預算膨脹？未有說明。

又「設備及投資」預算，114 年度編列 430 萬元，較 113 年度 360 萬元，增列 70 萬元；其中資訊軟體設備費用部分，有關「短期氣候預測系統發展」項，113 年編列 300 萬元，詎料 114 年度又再編列「短期氣候預測系統開發」375 萬元，重複開發之目的為何？系統開發預計達成之目標為何？以及事實上之成效如何？均未詳列。

爰此，基於節支省流及避免預算重複編列之目的，建議刪減 1000 萬元；並凍結 3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陳景
16
陳景

59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50 萬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2. 精緻預報及劇烈天氣預警技術提升

本年度預算數：3160 萬 3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114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1 億 2599 萬 7 千元，其中有關「2. 精緻預報及劇烈天氣預警技術提升」計畫下，編列 3160 萬 3 千元。

惟查，該項下業務費 114 年度編列 530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 370 萬增列 160 萬 3 千元。揆諸增加部分，主要為「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編列預算 21 萬元，委請專業人士、國外專業顧問之公費及專家學者出席費、座談鐘點費等，較 113 年度 4 萬元，膨脹超過五倍；「一般事務費」部分，用以辦理國內外跨領域交流合作、研討會等計畫所需雜支預算 22 萬 5 千元，亦較 113 年 5 萬元，增加四倍有餘，然未說明增列聘請專家學者之目的為何？預期舉辦之座談會為何？計畫預期成效為何？

另就「物品」部分，113 年度編列預算 2 萬元，114 年則為 18 萬 2 千元，增加 9 倍多，為業務內容均為購置辦公室用耗材及非消耗物品等，觀察中央氣象署下並無顯著員額增加等情事，為何辦公室用耗材與非消耗物品預算卻大為增加？不無疑義。爰此，基於節流之目的，並避免浮報預算之可能，提案刪減 5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林國成
17

60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45-4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03. 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

本年度預算數：4430 萬 1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114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1 億 2599 萬 7 千元，其中有關「3. 氣象資訊處理研究與開發」計畫下，合計編列 4430 萬 1 千元。該計畫 114 年度增列「委辦費」部分 300 萬元，據說明乃係為辦理氣象服務產品或科研計畫成果之經濟價值評估等相關費用。然相關委辦研究之預期成效與作用為何？預期委辦單位為何者？以及計畫預期辦理期間等，均未為詳細說明，僅泛列相關科研計畫之標題，實難以預見相關委辦研究之目的，更難以監督相關預算之執行。

同計畫有關「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74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 70 萬元增加近 2.5 倍，所欲維護之設施及機械設備為何？為何大幅增列相關養護預算？「設備及投資」1104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編列額 100 萬元增加逾 10 倍；揆諸細項，「資訊軟體購置費」250 萬，較 113 增列 164 萬 3 千元，所欲增購之軟體為何？使用目的為何？均未說明。

新增「行政業務相關資訊系統持訊改善與功能強化、氣象預報模式系統開發、預報決策及編輯工具發展及其他系統開發費」816 萬 7 千元，預期成效與開發目的為何？亦僅有包裹式說明，難以預期相關軟體的開發成效是否能達預期。綜上，爰刪減 100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18058 號 陳信之

59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50 萬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4. 應用氣象研究

本年度預算數：386 萬 2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領域維運與技術發展」，114 年度合計編列預算 1 億 2599 萬 7 千元，其中「4. 應用氣象研究」計畫下，合計編列 386 萬 2 千元。

比較 113 年度同計畫之預算額，可發現 114 年度「業務費」273 萬 2 千元，較 113 年度 206 萬 2 千元增加 67 萬元，揆諸教育訓練費、水電費、通訊費、資訊服費、其他業務租金、物品、一般事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均有增加趨勢。尤以其中「資訊服務費」自 113 年度 134 萬元至 114 年度 180 萬元增加 45 萬 6 千元為最多；「一般事務費」部分，114 年度編列 60 萬 5 千元，較 113 年度 46 萬 7 千元增加 13 萬 8 千元；同計畫下「設備及投資」114 年度編列 113 萬元，較 113 年度 85 萬元，增加 28 萬元。惟查上開預算項下辦理之 114 年度業務，較 113 年度並無增加或變動，為何編列額反有增加趨勢？中央氣象署並無詳細說明，難以預測與監理預算執行成效。

爰此，本於為樽節預算之目的，建議刪列 5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提出書面報告說明，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陳顯 ()

19

60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48-49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200 萬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海氣象跨域應用—1. 海氣象交通決策之應用與服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000 萬元

資訊於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海氣象跨域應用項下「1. 海氣象資訊於交通決策之應用與服務計畫」，編列預算 1000 萬元，為期程 114 年至 117 年之四年計畫。

本計畫下「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編列 850 萬元，用以辦理：研發所需之相關資料庫伺服器、資料儲存與網路等相關設備費、氣象網格資料集系統開發、交通數位治理相關氣象預報產品系統開發、支援智慧道路應用資料服務系統開發；惟所謂「研發所需之相關資料庫伺服器、資料儲存與網路等相關設備費」究為何種資料庫？

復揆諸 113 年度「海氣象跨域應用—1. 海氣象交通決策資訊基礎建設」，雖係為不同期程之計畫，仍屬相關連且延續政策之項目；惟 113 年度亦係編列諸多平台與系統開發預算，其中「公民參與氣象資料建檔系統開發」自 112 年 12 月後即無任何新公告或更新動作，更存在民眾使用率低下且無任何執行成效之情形。是以，實難信任 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復再編列各類系統開發費用，無有疊床架屋或浮濫編列預算之可能。

爰此，提案刪減 20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游錫堃
20
陳其南

59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計畫-
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建構無縫隙氣象服務價值鏈-
橋接農、漁、光電領域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833 萬 3 千元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書「氣象科技研究發展」其項下「建構無縫隙氣象服務價值鏈-橋接農、漁、光電領域計畫」項目(計畫 112 至 115 年)，114 年度編列 1833 萬 3 千元，係辦理「農漁業災害性極端氣候事件預警應用」、「精進農漁業氣象應用效益與氣候服務推廣」。今年凱米颱風襲台，根據農業部統計全台通報農林漁牧業產物災損，共計損失 36 億 301 萬元，光是彰化縣就損失高達 1 億 7,329 萬元。關於農業氣象，中央氣象署早自 105 年起，就開始與農業部合作執行農業氣象觀測網、韌性農業體系研究、極端天氣預警、農業氣象測站資訊維運等合作計畫。而農業氣象觀測的基礎即是「農業氣象站之設置」，104 年有 16 個農業氣象站，105 年度全臺已有 82 站，截至今年 3 月中計有 164 站，氣象署預計今年底前再新增 50 站，惟彰化縣內農業測站僅 5 處，如鹿港站、王功漁港站、芳苑站、臺中農改及北斗測站，彰化幅員廣大，亦是全臺農業大縣，僅 5 處農業氣象測站，已明顯不符實際使用需求。

又鑒於更密集的測站觀測能夠提供更多農業氣象觀測資料，對於農業保險爭議或承保地區精密度將帶來正面影響，且建置「農業氣象資料中心」，利於大量資訊交換及迅速整合，可即時因應農業氣象交換需求，以降低農漁業災害損失。

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500 萬元，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與農業部農業試驗所等相關單位，跨部會就設置全臺農業氣象測站經費預算分配、選址密度及設置數量，進行盤點評估，並請於 1 個月內針對提出相關評估與設置進度之報告，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徐高仁

翁其昌

21

699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海氣象跨域應用—建構無縫隙氣象服務價值鏈—橋接漁、農、光電領域」

預算書頁次：第頁

本年度預算：1,833 萬 3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海氣象跨域應用—建構無縫隙氣象服務價值鏈—橋接漁、農、光電領域」編列 1,83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133 萬 3 千元（增幅 7.8%），該計畫係建立氣象乾旱指標監測系統、提供農漁業農業氣象預報，輔助農漁民防範天氣災害，該預算近年執行率良好，惟今（113）年截至 10 月執行率僅 52.63%。查氣象署與農業部自 1986 年合作提升農業氣象觀測網之強化與災防化，更建置農業氣象站以提供精細氣象預報，預估今年鄰近農作專區之農業氣象站達 112 站、覆蓋率 38.58%。再查，農業保險其中一類為氣象參數型保單，以雙方所約定氣象站之數值為理賠依據，達標即理賠，故農業氣象站佈點及距離將影響理賠標準。依農業金融署資料，112 年全國氣象參數型保單共 27 項，僅 1 項投保率大於 10%，其餘投保情形不佳，如「石斑魚—降水量」投保率為零、「柑橘」投保率 0.4%。因此，若氣象署加速提高農業氣象站覆蓋率、提升預報精細度，將有望提高農民投保意願。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5，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三個月內，針對未來增設農業氣象站規劃提出書面報告，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112	113
預算數	13,000	20,000	17,000
執行數	13,000	20,000	8,948
執行率	100%	100%	52.63%(截至 10 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陳素月

RR

73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2-53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4406 萬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114 年度編列預算 1 億 4406 萬元，辦理導入前瞻科技、接軌國際科研，精進科技創新，建置氣候診斷及統計處理系統、人工智慧數位預報指引應用平台，並活化資料治理，創造永續價值，共創產業發展等業務。

惟查，114 年度業務費編列 1710 萬 6 千元，較 113 年度 1452 萬 9 千元增列 257 萬 7 千元，新增部分主要為「資訊服務費」522 萬 4 千元，用以辦理資通系統維護、租用外部雲端服務費用、系統作業及發展之軟體使用費，所謂系統作業及發展之軟體使用費為何？使用目的為何？又與同計畫項下「設備及投資」下「(2)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所包含各項軟體費用 8829 萬 1 千元，有何不同？是否有重複編列預算之可能？

另就「委辦費」803 萬 6 千元，其委辦研究計畫雖與 113 年部分不同，乃為辦理氣象觀測分級標準及認證技術發展、氣象文史料跨域應用、氣象資訊示範應用場域及推動公私協力合作模式離型研究等等，然針對委辦計畫期程、目標成效、委辦單位等細項，均無詳細說明，且其中度委辦計畫項目「氣象文史料跨域增值服務」又與 113 年項目雷同，包裹式的粗列實難有效進行預算與執行成效之監管。爰此，建議刪減 200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23 張

11/10/14

59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8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20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計畫-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氣象數位治理與產業應用創新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4406 萬元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數位治理與產業應用創新」計劃，預算經費 1 億 4406 萬元較上年度編列 1 億 4700 萬元，減少 294 萬元。本計畫以氣象數位資料治理為基礎，擴展跨域服務，透過公私協力，實現產業創新，以期達成以下政策目標：

1. 整合無縫隙模式預報技術提升模式發展核心能力。
2. 運用資料科學與監測技術改善產品監測與應用服務。
3. 發展細緻化的在地氣候預報與跨領域服務。
4. 啟動鄉鎮天氣預報 2.0 服務提升預報作業量能。
5. 建構國家級氣象資料中心促進資料活化應用。
6. 制定氣象儀器標準推動氣象儀器產業發展。

惟日前 0403 全台強震之下，地震預警系統發布之預警簡訊與民眾實際體驗認知有落差，事後更有台灣 18 歲高中生以氣象署之地震測站資訊為基礎，自行研發地震預警 APP，APP 使用者能自行設定要收到警報的震度大小，收到警報後，App 只會顯示震度、地震抵達的秒數等兩項資訊，已足以讓用戶選擇最合適的避難方式；在 0403 強震後一週內累積下載次數破 30 萬，在免費應用程式下載排行高居第一，民眾反映實用性高過國家級警報。

惟中央氣象署並未更有效運用測報資料，加強跨領域應用服務，並進一步達到細緻化氣候預報、地震預報，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00 萬元，建請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針對運用數位服務及資料治理方式，強化數位治理及推展跨領域服務，如何提供更細緻化、更符合民眾需求的預報提出報告，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徐高入

蔡其昌

24

67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2-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凍結數：15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03 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4406 萬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項下「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編列預算 1 億 4406 萬元。

經詢，氣象署自民國 72 年迄 112 年，持續進行了 4 個跨年期計畫，從基礎人才、技術到因應氣候變遷，深化發展災害性天氣預測與氣象資訊智慧創新應用，實際將各期發展結果，皆於下一期實際應用、再發展進階技術的關鍵。然而最近一期「氣象資訊之智慧應用服務計畫(II)-數位創新(109-112)」於 112 年結案後，新一期「氣象風險數位治理與跨域應用創新計劃(115-119)」預計於 115 年才開始。

有鑑於氣候變遷對全球的衝擊不斷升高，極端氣候影響國人生命財產安全甚劇，各項治水、防災、軌道公路安全都需小範圍、更準確即時的資訊，供各單位利用。相關工作皆須系統性的規劃、延續精進，然而過渡期 113 年、114 年經費運用之工作內容、目標、預期結果，以及如何無縫接軌 115 年「氣象風險數位治理與跨域應用創新計劃」，應說明清楚。故凍結中央氣象署「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預算 1500 萬元，待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連署人：

吳昇 陳素月

25

633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
 預算書頁次：第 52 頁
 本年度預算：1 億 4,406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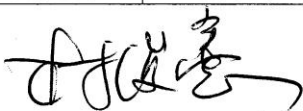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計畫」編列 1 億 4,406 萬元，其中「軟體系統發展費」編列 8,829 萬 1 千元，占比 61.28%，係辦理氣象科技技術發展與氣象資訊服務相關資訊系統之開發建置及強化。該項預算近兩年執行率良好，惟今（113）年截至 10 月執行率未達五成；查氣象署研發氣象服務 App 有「中央氣象署 W—生活氣象」、「中央氣象署 E—地震測報」、「中央氣象署 Q—劇烈天氣監測系統 QPESUMS」、「中央氣象署 L—樂活氣象」、「中央氣象署 V—e 起遊氣象」、「中央氣象署—e 導覽」等 6 項，惟下載人次懸殊且排名落差大，僅「生活氣象」下載總人次逾 100 萬，且為天氣類別排行榜（App store）第 2 名，其餘如「地震測報」為同類排行榜第 32 名，評分卻僅 2.0 為該署所屬軟體最低分，又如「樂活氣象」提供健康氣象服務，理應提供民眾生活所需，卻截至今年 10 月僅 7 萬下載人次，為同類排行榜第 55 名、「e 導覽」上架多年則僅同類排行榜第 177 名。因此，顯見該署投入氣象服務軟體研發經費，實際成效卻寥寥無幾。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提升民眾使用氣象服務軟體、分析民眾較少使用原因、未來提供多元氣象服務之規劃等提出書面報告，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112	113
預算數	168,000	161,980	147,000
執行數	166,020	161,830	73,293
執行率	98.82%	99.91%	49.85%(截至 10 月)

提案人：林俊憲


 陳夙月 徐高
 26

73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5000 萬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資通營運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840 萬 8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資通營運」計畫，於 114 年度編列預算 3 億 840 萬 8 千元，主要為辦理：(一)「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強化暨發放共用基礎平台建置計畫」業務，為一期程 113 年至 116 年，目標為擴充通訊及強化資安防護之四年計畫。(二)「數值天氣測報高速運算電腦建設計畫」，為一期程 114 年至 122 年，目標為建置數值天氣測報高速運算電腦及維運之九年計畫。及 (三) 資通訊—高速運算電腦基本營運需求。

惟查，本計畫下「業務費—資訊服務費」增列「資安防護軟體採購」1200 萬元，然同計畫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復又就「作業伺服器主機、網路建置及資安防護等相關設備建置」又另編列 100 萬元。

且綜觀氣象署 114 年預算，各項相關「資安防護」者，採購項目高達十項，合計預算達 3777 萬 8 千元；所採購者詳細內容為何？在功能性上有何不同？均無說明，僅泛列係為資安防護，難謂無重複編列預算之可能。且本計畫下「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用以購置電腦機房，欠缺詳細購買計畫說明，恐難以監督後續預算執行成效。爰此，提案刪減預算 5000 萬元，並凍結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謝榮石
27
陳孝

59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萬元

[] 歲出— [] 減列數：3000 萬元

[]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0__ - __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地震測報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68 萬 2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地震測報」編列預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辦理「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持續維運地震與地球物理觀測站、強化地震預警系統效能、擴大應用地震預警資訊、持續推動地震防災教育業務。為擴大辦理地震偵防業務，114 年度預算額較 113 年度增列 2592 萬。

惟查，計畫項下「委辦費」2200 萬元，較 113 年度 1600 萬元擴編 600 萬元，主要為「強化地震測報作業之相關研究」、「精進地震前兆監測作業與技術之相關研究」有所增加，然針對上開二者研究之細項，即所謂「相關研究」係指何者？計畫內容為何？計畫期程？預期成效？等等，均未明列。

又，「一般事務費」下，就「辦理地震活動守視及相關作業等費用」840 萬元，較 113 年度 400 萬元預算，膨脹兩倍有餘，擴大辦理之守視作業範圍及於何處？預期目標如何？詳細計畫內容為何？亦無說明。復就「資訊軟體設備費」191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 41 萬 8 千元增列 150 萬元，然說明向下僅粗略條列：硬體設備費、軟體購置費、系統開發費，其餘資訊均無揭露，以至於購置何者？開發何者？購置目的？預期效果及目標？均難從預算說明下知悉，實難利於後續監管預算執行成效。

爰此，基於節省開支、避免浮濫編列，及監管預算之目的，建議刪減 300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28

邱毅

林錫山

592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

預算書頁次：第 54 頁

本年度預算：1 億 1,268 萬 2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編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2,592 萬（增幅 29.87%），該項下新增「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總經費 1 億 9,200 萬元、分六年執行，預期強化地震前兆分析系統、地震預警系統等。查今（113）年 4 月發生芮氏規模 7.2 地震，氣象署共發布 2 次國家級警報，惟仍有 6 處實際震度 4 級而預估震度未達 4 級區域未收到國家級警報，該署指出係因東部海域地震測站較少致預判落差。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5，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三個月內，針對增設地震觀測站規劃情形、如何運用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強化地震測報提出書面報告，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侯嘉宏

29

72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地震測報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68 萬 2 千元

案由：

為強化地震預警系統效能、擴大應用地震預警資訊及增進地球物理資料利用效益等經費。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新增編列「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6 年總經費 1 億 9200 萬元，第 1 年經費 2784 萬元，先前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部分測站雖已完成建置，惟因場地布設管路施工複雜，而未能如期運作；及近期發生地震時，國家級警報未能如實發布等情事，爰提案凍結預算 10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奇 徐錫山
陳素月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30

664



113J1040400005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 5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05 地震測報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68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地震測報」編列預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

近期臺南市地震頻繁，從 11 月 16 日至 22 日的短短一周內，即發生了多達 13 次顯著地震，其中最大的一次為 11 月 22 日晚間的規模 5.4 地震，震央位於佳里區，深度僅 7.7 公里，最大震度達 5 弱。這一連串地震活動不僅對當地居民的日常生活造成影響，更凸顯地震測報系統在公共安全保障中的關鍵角色。

雖然中央氣象署能夠迅速發布警報，為部分地區居民爭取寶貴的反應時間，但測報系統仍存在預警盲點，特別是距離震央較近的地區，無法及時接收到警報訊息，居民在地震來臨時的避險時間極為有限。此外，現有系統的推播範圍與覆蓋率仍需進一步提升，以確保更多居民能及時獲取預警訊息。

針對臺南市近期頻繁地震的情況，中央氣象署應檢討現行地震測報系統在臺南地區的部署及應用，特別是在震央周邊地區的監測和推播效能。具體來說，應優化現有測報站點的分布密度，提升系統的反應速度及準確性。同時，加強與地方政府和社區的合作，確保地震警報能透過多元渠道，如廣播系統、社交媒體及社區警示系統，傳遞至每位居民。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賴惠貞

連署人：

陳素月 3/1/1

74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4 頁

歲入— 增列

歲出—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1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05 地震測報

科目(計畫)名稱 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12,68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編列「地震測報」112,682 千元，係執行為期 6 年之「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預計透過升級及擴建地球物理觀測站及設備，逐步提高地震前兆觀測之靈敏度和準確性。

惟觀測站設置地點，須設置於人煙稀少，周圍無電、磁、金屬物質之環境，且須埋設於地下，屬於永久設施，因此用地取得不易。又該署先前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部分測站雖已完成建置，惟因場地布設管路施工複雜，而未能如期運作；及近期發生地震時，國家級警報未能如實發布等情事。

爰要求中央氣象署應引以為鑑，妥善規劃測站選址，俾利計畫順利推展，期從「預警」邁向「預測」之氣象服務，提早防範，減少災損。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廖正興

連署人：

高錕 林沛群

32

5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4-5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

第 14 款第 3 項第 1 目 1 節

本年度預算數：112,682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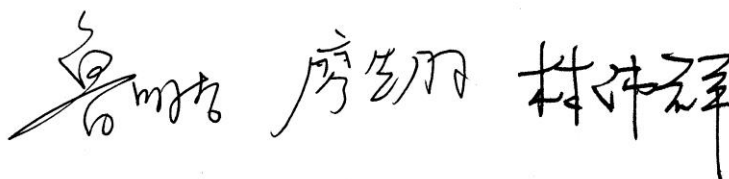
減列數：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地震測報」112,682 千元。查該計畫自 114 年度起執行為期 6 年之「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故相關單位應說明此計畫，預計架設之設備內容、預期目標及效益，並提供詳盡之管考作業及時程等相關資訊，若涉及其他中央部會、地方政府或國外合作也應一併敘明相關合作內容及執行分工。爰此，建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中央氣象署就「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8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
科技研究

用途別：地震測報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68 萬 2 千元

案由：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書「氣象科技研究發展」其項下「地震測報」項目共編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其中新增辦理「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分 6 年辦理，編列第一年經費 2784 萬元。

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預計透過升級及擴建地球物理觀測站及設備，逐步提高地震前兆觀測之靈敏度和準確性，但氣象署先前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時，曾有部分測站已建置卻未能如期運作，及地震國家級警報未能如實發布等情事，惟中央氣象署除持續提高觀測靈敏度和準確性外，也應思考活化運用地震前兆之分析大數據；考慮將地震通知簡訊亦納入重要防災避難處所等重要資訊，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000 萬元，建請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針對如何強化地震測報效能、地震預警資訊納入避難處所之可行性提出報告，俟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徐高才

蔣其昌

34

69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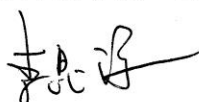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元
 分之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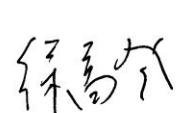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05 地震測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報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1,268 萬 2
千元

解冻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地震測報」編列預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其用途包括辦理地震測報、應用地震預警資訊等，考量我國位處地震帶，地震頻繁，然而國人對象防震、避災等資訊仍有不足，氣象署應加強相關作業，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 萬元，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就如果加強國人防震、避災教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35

336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8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或 1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1 級科目用途別：氣象科技研究

2 級科目用途別：新增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7,840 千元

案由：

氣象署為推動地震前兆預警的研發，近年來積極建置地球物理觀測站，並針對 921 大地震後老舊損壞的部分設備進行升級和擴建。藉由「地震前兆計畫」，期望突破觀測瓶頸，提供更多角度的地震前兆資訊，進一步提升觀測數據的質量，並提高地震前兆觀測的靈敏度與準確性。

然，地球物理觀測站的設置需選擇遠離人煙、無電磁干擾和金屬物質的地點，且必須埋設於地下，屬永久性設施，導致用地取得困難。近期發生地震時，國家級警報的發布仍存在未能如實傳達的情況，凸顯系統優化的急迫性。為利計畫順利推展，允宜妥善規劃測站選址，強化測站選址與規劃，確保建置過程順暢並提升運作效率。爰提案凍結「新增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10%預算數，俟中央氣象署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36

6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7-58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

第14款第3項第1目1節

本年度預算數：82,700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全數減列

 【】凍結數：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82,700 千元。查該計畫為 110 至 117 年度為期 8 年之計畫，然該計畫招標過程不順，自 110 年起，已經歷 7 次流標、3 次廢標，並進行 2 次計畫修正，總經費由原訂計畫 26.66 億提升自 27.64 億，仍無廠商投標，為避免預算排擠，中央氣象署應撤回計畫，審慎評估相關內容、經費後再行提出，爰建議該項預算全數減列。

提案人：



37

54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20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8270 萬元

案由：

為提升地震預警系統效能，增強台灣南部海域強震之預警能力，使靠近震央地區之居民提供更多預警避難時間，氣象署辦理「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惟南部海域海纜觀測系統建置採購多次留廢標，又修正計畫期程並且增加預算，112 年多次招標，受疫情及通膨造成原物料上漲，及近期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影響 3 度流(廢)標未能完成決標，復於 112 年提出第 2 次修正計畫，再將計畫期程延至 117 年，致總經費需再調高至 27 億 6410 萬元，又本席已連續三年針對此計畫提出相關規劃及效益評估預算，然不僅沒有實際解決問題，更延長計畫、提高預算，爰提案凍結預算 20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素月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38

66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57 頁

[] 歲入— [] 增列

[] 歲出— [] 減列數： 千元 [✓] 凍結數：1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06 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

科目(計畫)名稱 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82,700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項下編列「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以下簡稱南部海域計畫)82,700 千元，主要係辦理建置南部海域海纜觀測系統、維持既有海纜觀測系統設備及陸上站穩定維運。

經查，南部海域計畫原於 109 年經行政院核定，計畫期程 110 至 113 年度，總經費 26 億 6,600 萬元，因招標進度未如預期，於 111 年提出第 1 次修正計畫，將計畫期程從 4 年延長為 6 年(110 至 115 年)，配合期程延長導致總經費需由 26 億 6,600 萬元調增至 26 億 9,870 萬元；112 年多次招標，依然未能完成決標，復於 112 年提出第 2 次修正計畫，再將計畫期程延至 117 年，致總經費需再調高至 27 億 6,410 萬元。

又修正後縮減海纜鋪設規模，將海纜鋪設規模，由原規劃鋪設 800 公里長，設置 6 座測站，縮減為鋪設 200 公里長，設置 3 座測站，與原規劃差異頗大。爰要求通部中央氣象署應引以為鑑，提報計畫應妥善規劃，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廖文輝

連署人：Sung 林沛群

39

51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4 款 3 項 1 目 1 節 06 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

建置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8,270 萬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編列預算 8,270 萬元，考量本案對於地震、海嘯監測有相當助益，然而因為原物料上漲，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多次流標，氣象署應加強辦理，避免計畫無法執行，進而影響我國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能量，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 萬元，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就本計畫預計執行辦理狀況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俊洋

連署人：徐富斌 何欣純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28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14 款 3 項 1 目 2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計畫-
氣象科技研究

用途別：強化災防服務及環境監控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5507 萬元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書「氣象科技研究發展」其項下「強化災防服務及環境監控」項目(計畫 112 至 115 年)，編列 3 億 5507 萬元，係辦理精進海域海象監測、建置智慧海象浮標觀測網、推動智慧海象服務等業務。

基於我國離岸風電政策之推動，臺灣西部海域的風場建置正快速擴展中，而全臺最大的離岸風場就在彰化，截至今年 6 月底離岸風機已完成 307 座，風電累積裝置容量 2.37GW(23.7 億瓦)，該海域海運交通頻繁，每年高達 3 萬艘次船舶通過，且作業漁船眾多，若發生海難事故容易衍生船舶與風機碰撞損壞等複合式災害。

又依災害防救法第 3 條及第 19 條規定，交通部為海難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定海難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且航港局推動智慧航安計畫已邁入第 2 期計畫，納入大數據分析及 AI 技術，針對海象應變方面，中央氣象署如何透過智慧海象觀測網，與交通部航港局、搜救單位例如海巡署、空勤總隊等合作應處，建立橫向聯繫，取得應變所需之海象觀測資料，藉此強化離岸救援機制、打造海上安全網？從相關預算說明中，卻不見如何跨部會之規劃及協助各方資訊的介接。

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10%，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就智慧海象浮標觀測網如何與各部會(例如航港局智慧航安計畫之 AI 大數據分析)完善資訊介接，並如何在海象應變方面及時通報、及時聯繫提出報告，俟中央氣象署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侯嘉興
鄭其昌

41

69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4-7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

第14款第3項第1目3節

本年度預算數：303,627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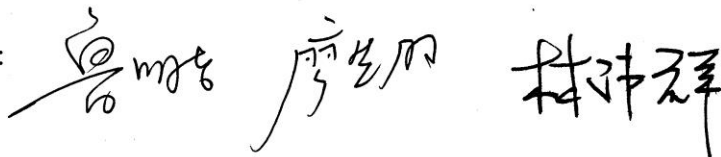
減列數：3,0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度預算案編列「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303,627 千元。經查，此計畫新增編列「金馬雷達建置暨即時災防預警推升計畫」，為前期「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計畫」之接續計畫，總經費為 2,302,276 千元較前一期精進氣象雷達計畫 1,728,865 千元，增加 573,411 千元，為撙節政府開支，中央氣象署應仔細評估需大幅增列相關預算。此外，執行前期預算時，因受疫情及國際戰爭等因素影響，相關廠商無法如期履約，致修改計畫期程；亦或是匯率攀升，導致辦理交貨付款時，較原估計經費增加，不敷支應部分，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等情事發生。中央氣象署應記取前期計畫執行時之經驗，預先籌謀因應，以提高執行成效。爰此，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3,0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俟中央氣象署就「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計畫」之具體成果及「金馬雷達建置暨即時災防預警推升計畫」架設之設備內容、預期目標及效益，並提供詳盡管考作業及時程等相關資訊，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2

54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6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1 目 3 節

科目(計畫)名稱：精進氣象雷達與防災預警

用途別：建置金門及馬祖雷達

本年度預算數：4064 萬 2 千元

案由：

為擴大雷達觀測範圍、減少觀測死角，提升雷達觀測作業之機動性；提高金門、馬祖及海峽之天氣監測準確度；強化雷達服務韌性，拓展防災風險知識傳播，氣象署 114 年度新增編列「金馬雷達建置暨即時防災預警推升計畫」辦理建置金門及馬祖雷達及強化雷達網連系統服務，然此計畫為「精進氣象雷達與防災預警計畫」接續計畫，計畫總經費增加 5 億 7,341 萬 1 千元，又過去計劃計畫執行不如預期，如：雷達零件供應鏈，廠商無法如期履約；與當地民意溝通不善，更換場站位址等，致計畫經費增加、推行不順，爰提案凍結預算 10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幸月

-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43

66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7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萬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 14 款 3 項 2 目 節-0__ - 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員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8 億 1126 萬 3 千元

案由：

交通部氣象署於 114 年度編列 8 億 1126 萬 3 千元，為辦理署內及附屬機構各項行政事務之人事費用。惟查，氣象署於 112 年改制升格後，相關員額均未擴編、亦未提高相關預算編列，更因署內多進用升遷待遇較差之計畫聘用員工，導致所謂育成專業淪為空談，人才不斷外流民間氣象公司。

再者，本於交通部推行提升運輸韌性政策，氣象署就極端天氣、防災之預報準確與否，具有相當重要性，其專業人員數量，對於署內業務執行必然產生影響。然迄今猶未因應機關改制，擴大員額，實難期望有效提升精緻預報之作業量能，更不符合政策發展趨勢，且與預算編列邏輯不符。綜上所述，爰建議凍結本項計畫預算 30%，俟中央氣象署提出改善及擴編計畫，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44

59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72 頁

歲入— 增列

歲出— 減列數： 千元 凍結數：10%

第 14 款 3 項 2 目 節-01 人員維持

科目(計畫)名稱 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事費-加班費 本年度預算數：28,418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2 目「一般行政」-「人員維持」-「人事費」項下編列「加班費」28,418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28,137 千元，增加 281 千元。

依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113 年 5 月 13 日考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指出輪值人員上班時數太長，應配合現有人力資源，人員輪值制度視作業需要適度調整。爰凍結該項預算 10%，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應打造友善職場環境，以適當人力調度讓員工充分休息。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正興

魯明 林沛祥

45

51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73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3125 萬 5 千元

案由：

為維持行政作業處理效率及營運，順利達成年度作業目標提升行政效能加強為民服務，氣象署辦理系統設備維護、機械設施汰舊換新等，惟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近 5 年逐年提升，自 110 年 227 萬 5 千元，至 114 年度經費 593 萬 2 千元，又相較 113 年度大幅增加 194 萬 7 千元，爰提案凍結預算 2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傑 翁
陳素月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46

66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7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20%

第 14 款 3 項 3 目 節-0__ - __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測報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4890 萬 5 千元

案由：

113 山陀兒颱風以強颱之姿襲台，由於路徑變化大，許多縣市雖放颱風假，因為颱風滯留，各地風雨不如預期，有些地方更是無風無雨、晴空萬里，另民眾質疑颱風預報之準確性。

事後氣象署副署長坦言，現階段對於極端天氣的降雨，事先掌握能力的確比較弱，需要再精進。

行政院長卓榮泰亦公開表示，雖然放假與否是地方政府衡量各種狀況所做決定，但認為現在有更好的科技，希望氣象署再精進，讓各地政府能取得更新、正確的資訊。

鑒於行政院長已經表示現在有更好的科技，氣象署是否已經改善極端天氣降雨之事前掌握能力？現有之預報技術是否有符合院長指示之最新技術，預算書中皆未說明。爰此，凍結此科目預算 20%，俟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7

587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氣象測報—天氣預報及颱風測報」

預算書頁次：第 78 頁

本年度預算：1,924 萬 1 千元

案由：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氣象測報—天氣預報及颱風測報」編列 1,92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779 萬 2 千元（增幅 68.05%）。鑒於民眾獲取颱風預報消息多經由社群平台，查氣象署「報天氣-中央氣象署」粉絲專頁為社群平台主要播報介面，截至今（113）年 12 月初共 35 萬餘追蹤者，較氣象署其他類型粉絲專頁「報地震」、「報氣候」、「報天文」等更多。惟近年民間天氣預報平台增加，如：「台灣颱風論壇 | 天氣特急」共 48 萬餘追蹤者；再以康芮颱風登陸前一天（10 月 30 日）之風雨情形彙整為例，氣象署貼文共 1,803 按讚數、186 次分享，相較「台灣颱風論壇 | 天氣特急」貼文則有 1.5 萬按讚數、1,573 次分享，差距懸殊，顯然多數民眾獲取資訊來源非以氣象署為第一手消息，且該民間預報平臺均援引氣象署資料，亦足見同樣為官方資料，國人卻選擇閱讀民間預報。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5，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三個月內，針對加強口語化且易讀之氣象預報方式、如何促進大眾閱讀官方氣象資訊提出書面報告，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月 陳高斌

48

73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中央氣象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5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氣象測報-海象測報-馬祖與外洋海象浮標布建與維運計畫

第 14 款第 3 項第 3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44,500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1,0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氣象測報-海象測報-馬祖與外洋海象浮標布建與維運計畫」44,500 千元。經查，此計畫為 109 年起為期 6 年之計畫，總經費為 267,000 千元，109 至 113 年度已編列 150,938 千元，114 年度為最後 1 年經費。惟上述計畫實際預算執行及編列，皆與原先預估總經費尚有 71,562 千元之落差。中央氣象署應說明累計預算與當時總經費預算之落差原因，並就歷年具體發展成果與實際應用提出詳細報告。爰此，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俟中央氣象署就「馬祖與外洋海象浮標布建與維運計畫」之預算落差與具體成效，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9

54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8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3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氣象測報

用途別：氣象服務業務開發與推展

本年度預算數：965 萬 8 千元

案由：

為提供展示服務並推動氣候變遷環境教育，同時精進推廣防災氣象服務，氣象署辦理業務開發與推展，雖到校服務教育活動，於 113 年度計畫新增場次，然高雄市近 5 年僅有 24 場偏鄉到校服務，僅服務 1000 人次。今年度 3 月 18 日本席質詢有關氣象署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參考對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備忘錄內容，提升我國南部地區氣象天文等相關知識場館，然氣象署未針對此案辦理相關計畫，更未重視我國南部地區國人權益，爰提案凍結預算 3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素月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50

66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預算書頁次：89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500 萬元

第 14 款 3 項 4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營建工程

用途別：所屬各氣象站房舍圍牆整修工程

本年度預算數：3173 萬元

案由：

為提升行政效率，加強為民服務；強化工作效能，落實制度革新，氣象署針對所屬 28 個氣象站房舍及圍牆整修、庭園美化、防漏工程、結構補強工程與本署及所屬氣象站機電、空調及消防等作業環境維運系統設備增設、汰換更新及改善等工作。惟所屬各氣象站房舍圍牆整修工程 114 年度經費為 3173 萬元，相較前兩年度大幅增加 1820 萬元，爰提案凍結預算 500 萬元，建請氣象署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淑華 (連署)
陳素月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ly@gmail.com。

51

6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編列預算 8,270 萬元。經查，該計畫在執行過程中受到疫情、通膨導致原物料價格上漲，以及南海中菲局勢緊張等影響，經歷了 8 次流標或廢標，導致執行進度落後，計畫期限多次延遲。此情況顯示計畫的規劃與執行欠缺周全，多次修正後的內容與原先規劃已有明顯差異。未來應加強規劃，積極推動招標事宜，並落實進度管控機制，以確保計畫能如期如質完成，減少地震與海嘯帶來的災害影響。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檢討及精進作為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2

5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今(113)年強烈颱風山陀兒侵襲台灣，從發布颱風警報到登陸，大約經過 4 天 4 小時，創下歷來登陸前警報最久的紀錄。經查，傳統氣象模型與輝達 AI 模式對於颱風如何登陸的預測結果呈現明顯差異。此次輝達 AI 對山陀兒颱風登陸位置的預測結果，比傳統模型更準確地提前預測出實際的登陸位置，展現了 AI 技術的優越性。傳統模型依賴既有數據與經驗公式進行計算，往往受限於模組架構與參數設定的複雜性，對於快速變化的氣象條件反應較慢；而輝達 AI 則透過深度學習技術，快速分析多來源大數據（如衛星影像、海洋數據與氣壓變化等），能更靈活地捕捉氣象變化的非線性特徵，展現出更高的準確性與即時性。此次山陀兒颱風的案例中，輝達 AI 的預測結果證明了人工智慧在氣象預測中的巨大潛力與應用價值。基於上述觀察，氣象預測的精準與否直接影響災害應對效率，中央氣象署不應固守傳統模型，而應積極採納 AI 技術，以建立更先進、更可靠的氣象預測體系。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針對如何推動 AI 技術與傳統模式整合，並制定一套科學化的對比驗證機制，針對 AI 與傳統模式在不同類型氣象事件（如颱風、豪雨、地震觸發海嘯等）中的預測效能進行定期檢討，以山陀兒颱風案例為起點，分析傳統模式的偏差原因與 AI 技術的改進方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3

5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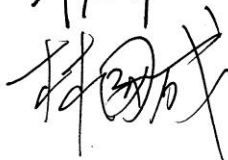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於「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項下，「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續編 8,270 萬元，該計畫期程 110 至 117 年度，總經費 27 億 6,410 萬元，用以建置南部海域海纜觀測系統、維持既有海纜觀測系統設備及陸上站穩定維運，因計畫執行期間受疫情與通膨影響造成原物料上漲及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歷經 8 次流(廢)標，期程由 113 年延至 117 年，且預算執行效率偏低導致進度落後。爰要求中央氣象署針對經費執行效率進行通盤檢討，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4

31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於「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項下，新增編列「金馬雷達建置暨即時災防預警推升計畫」第 1 年經費 3 億 0,362 萬 7 千元，用來建置金門及馬祖雷達及強化雷達網連系統服務，藉此發揮氣象雷達於災防預警之效益。該計畫因受疫情及俄烏、以巴戰爭影響，雷達零件供應商延遲交貨，加上匯率上升，導致動用第二預備金支付。公共工程建設經費之支出，應妥善管理，應妥善檢討上述計畫執行不足之處，爰要求中央氣象署針對本計畫統用第二預備金等缺失進行檢討，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王明志

55

31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案於「氣象科技研究發展-氣象科技研究-05 地震測報」分支計畫項下，新增編列「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第 1 年經費 2,784 萬元，為強化地震預警系統效能、擴大應用地震預警資訊及增進地球物理資料利用效益等經費，該計畫中央氣象署新設計畫，計畫期程為 114 至 119 年度，為期 6 年，總經費 1 億 9,200 萬元。有鑑於中央氣象署過去曾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但因觀測站設置地點侷限性過大，導致該計畫無法如期運作。為使計畫推動順利，氣象署應妥善規劃觀測站設置地點，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針對觀測站選址規畫部分，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魯明忠

56

31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中央氣象署為司掌我國天氣預報之重要單位，氣象預報是否準確，全仰賴天氣預報員，目前氣象署約有 27 到 30 名預報員，多數為通過高普考國家考試晉用，有 6 人為約聘制，氣象署預報員通過國考後，需經 3 年訓練，才能上台預報，新進人員起薪 4 萬餘元，資深預報員薪水最高可到 8 萬多元，工作型態為 24 小時日夜輪班，氣象預報以鄉鎮區為預報單位。經查我國氣象預報員之薪水與世界各地預報員薪資差異甚大，且工作時數過長、預報需更加精準，恐有人力不足之疑慮。為避免氣象署預報員因薪資造成人員短缺問題，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針對氣象預報員薪資及專業加給進行研議並提出改善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7

31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中央氣象署針對強烈地震發出國家級警報已行之有年，藉此讓民眾可提前作好防震準備。然今年 4 月 3 日於花蓮發生規模 7.2 地震，全台明顯搖晃，但只有 12 縣市收到地震警報，遭外界質疑預警系統的準確度。氣象署對此表示因系統最初預估震度與實際震度落差造成的結果，新增「預估發生規模達 6.5 以上地震，且預估震度可能達 3 級」的發布標準。放寬預警標準只能增加發報範圍，中央氣象署應持續提升預警精準度及降低系統誤判率，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針對強化地震預警系統進行研議並提出強化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8

3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3 節「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編列預算 3 億 0,362 萬 7 千元。查災防告警服務應具備快速且大量通報的特性，近年來大量使用於無法預期、且時效迫切的地震資訊通報，並增加豪大雨示警通報等，然今年 0403 花蓮大地震，各地遍傳災情，卻非能即時收訖警報通知，且通報範圍還需受限於震度大小，而非通報全體國人，顯然對於災防通報事先設有過濾與篩選機制，忽略不同地質、不同生活環境於各類震度下均須有提前防災之必要性。另查中央氣象署地震測報中心於 110 年 9 月 2 日統計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資料，顯示自 105 年 5 月 3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災防告警服務累計發送地震速報 8 次、地震報告 15 次與大雷雨即時訊息 7 次，以此統計資料以觀，於 110 年 9 月 2 日僅能顯示 105 年 5 月起約近一年之通報紀錄，至於 106 年 7 月 1 日後之統計資料則付之闕如，遑論一一論述各次通報範圍與對象數，足見災防示警通報多年來並無長足成效，反逐年遞增預算數，無見計畫目標與達成率，對於救災與國人預防災害是否確實有助益，並非無疑，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高

周

59

36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地震測報」編列預算 1 億 1,268 萬 2 千元。

經查該計畫為中長程個案計畫，屬重大公共建設範疇，預算法第 39 條明定：「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依各年度之分配額，編列各該年度預算」，然本案揭露資訊尚顯不足，再查該署先前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部分測站雖已完成建置，惟因場地布設管路施工複雜，而未能如期運作，復加近期發生地震時，國家級警報未能如實發布等情事，因此為利計畫順利推展，應確實妥善規劃測站選址，能在地震發生前，預測可能造成之危害，提早做出防範，減少地震災害之損失，為避免進一步加劇資源浪費情況，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摺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函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翁明

謝艷

60

36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1 節「氣象科技研究」項下「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計畫」編列預算 8,270 萬元。

經查上開計畫招標進度未如預期，於 111 年提出第 1 次修正計畫，將計畫期程從 4 年延長為 6 年(110 至 115 年)，配合期程延長導致總經費需由 26 億 6,600 萬元調增至 26 億 9,870 萬元；又 112 年多次招標，因受疫情及通膨造成原物料上漲，及近期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影響 3 度流標，未能完成決標，復於 112 年提出第 2 次修正計畫

，再將計畫期程延至 117 年(110 至 117 年)，致總經費需再調高至 27 億 6,410 萬元，惟查該計畫執行期間受疫情及通膨造成原物料上漲，暨受南海中菲情勢緊張等因素影響，歷經 8 次流標，致執行進度落後，期程一再延宕，顯示計畫規劃及執行未盡周妥，復加多次修正計畫之結果，導致與原計畫內容產生差異，為利如期如質完成，達成降低地震與海嘯之危害之目的，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林沛祥

謝毅

6.1

3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預算案於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第 3 節「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編列預算 3 億 0,362 萬 7 千元。經查金馬雷達建置計畫係為「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計畫」之接續計畫，總經費較前期計畫增加 5 億 7,341 萬 1 千元。次查該前期計畫執行期間，接獲當地民意反應，配合地方市政府進行聯外道路拓寬，導致增加經費；及因當地民意反對而更換場站位址，導致計畫期程延宕且支出增加等情事。惟查中長程個案計畫，屬重大公共建設範疇，預算法第 39 條明定：「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依各年度之分配額，編列各該年度預算」，然本計畫籌謀及應變資訊明顯不足，應確實檢討前期相關計畫執行期間未妥之處，以提高執行成效，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擷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爰建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高美

謝

62

36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臺灣歷經 921 大地震及 0403 大地震，地震預測技術顯得愈發重要，由於位在環太平洋地震帶上，地震頻繁，為降低地震災害，須強化地震預測技術，提升我國地震前兆研究及作業之能力，精進地球物理資料分析之技術，並開發新一代地震前兆資料分析技術與方法，以利將成果實際應用於震災防救工作，降低地震之危害。

為推動地震前兆預警之研發，氣象署近年來積極建置各種地球物理觀測站，然 921 大地震過後部分設備已受損老舊，且由於觀測站設置地點，須設置於人煙稀少，周圍無電、磁、金屬物質之環境，且須埋設於地下，屬於永久設施，因此用地取得不易；另，且先前辦理都會區強震預警精進計畫，部分測站雖已完成建置，惟因場地布設管路施工複雜，導致建設未能如期運作。為利計畫順利推展，氣象署允宜妥善規劃測站選址，期待能從現有「預警」邁向「預測」之氣象服務，於地震發生前，預測可能造成之危害，提早做出防範，減少地震災害之損失，並於兩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林俊良

何欣純 經辦

63

40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山陀兒颱風造成全台嚴重災情，依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統計有 4 死 1 失蹤 719 傷，路樹倒塌、廣告招牌、積、淹水等共 9 千餘件，停電高達 43 萬戶、農業損失約 3 億 8,716 萬元。氣象專家指出，全球暖化會造成極端天氣，乾旱範圍變大、暴雨頻率增加，而氣候變遷會讓對流更激烈，導致更大災害。尤其 10 月 3 日及 4 日，新北市金山區、瑞芳區累計雨量皆是全台最大，釀成淹水及土石流嚴重災情，依中央氣象署雨量標準達超大豪雨等級，累積總雨量達 1068 mm。

為因應台灣更加頻繁的極端氣候影響，爰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應在本次山陀兒颱風災情嚴重地方，於瑞芳、金山、萬里等大型地區導入微型氣象站，以偵測到更小地理範圍及更精準紀錄掌握天氣變化數據。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文輝

白明

林沛祥

64

5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近期公部門霸凌事件頻傳，為打造政府單位優質職場環境，中央氣象署應以此為戒，秉持霸凌零容忍之原則，重新檢視單位內霸凌防制作業，並建置完備暢通的申訴管道及保護被霸凌者，以杜絕霸凌事件發生。爰要求中央氣象署應積極深入瞭解轄下各單位（組、室、科）是否存在霸凌現象，並於 2 個月內就「精進霸凌防制作業與優化現行申訴管道之具體作為」，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白明 廖生明 林冲群

65

55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近年民間氣象公司家數逐年增加，許多民間公司氣象人員，亦為氣象署離退人員轉職。依氣象法規定，民間機關、學校、團體或個人，經中央氣象局許可，雖得發布氣象或海象之預報，但不得發布警報或災害性天氣中之豪雨及颱風之預報。

惟目前實務上，氣象公司經常透過社群媒體或大眾傳媒進行預報，雖未自行發布警報或災害性豪雨、颱風預報，惟其所作之結論卻經常包含致災性天氣之內容，亦與氣象署之正式預報內容有所差異。同樣是颱風、寒流、降雨，氣象公司經常提供民眾不同甚至叫氣象署嚴重之資訊，例如霸王及寒流、近年最強颱風等，雖然可以讓民眾提前預防，但有時也亦造成民眾混淆或恐慌。

為使我國氣象預報資訊清晰、發展氣象產業，爰提案建請氣象署應加強與民間氣象公司之交流與合作，並就提供資訊之範圍、態樣，及相關準則等，進行討論並匯集共識，必要時並應檢視現有的法規，提出精進作為。

提案人：

林國成

郭景
NO. 66

66

60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微氣候指一細小範圍內與周邊環境氣候有異的現象，例如城市中因為建築物的高低密度不同，兩個街區可能有不同的氣候，或是野生動物的自然棲地因為道路經過而被分開，就會有不同的氣候。掌握微氣候，不只帶給民眾更精準的氣象資訊，將有助於各個領域與氣象相關的研究與應用。

氣象署近年將加強科技預報列為重要施政目標，114 年預算編列多項計畫充實預報能量。惟目前我國氣象預報之範圍最小只到鄉鎮市範圍。爰提案建請氣象署未來應加強微氣候之觀測與預報能力，以提供民眾更精細之天氣資訊。

提案人：

林國成

陳國

陳國

67

60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112 年我國第一顆設計、自製之衛星，獵風者號順利發射升空，經過半年的調教，今年 7 月風速產品正式上架台灣資料中心。獵風者每日可蒐集 3 至 4 萬筆導航衛星經海面反射訊號，其中 7 至 8 千筆可產出風速產品，可作為氣象觀測及預報的參考數據。獵風者衛星之資料可彌補雷達在近地表區域的資料空缺，增加強降雨預報準確度。

目前該衛星相關資訊雖然已經可以在台灣資料中心查閱，但資料多屬專業資訊，獵風者衛星為我國第一枚自製氣象衛星，對我國太空產業、科技發展與氣象預測、科技普及等都有重要意義。爰建請氣象署加強與太空中心合作，對衛星相關資料與應用，推出更簡易亦懂之科普資訊，讓民眾對氣象與太空科技發展有更全面的了解，亦有助未來我國相關計畫之發展。

提案人：

柯國成

張錫

李國華

68

60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臺灣處地震帶，地震頻傳，今年 4 月花蓮地震，單月就有 1400 個地震，而截至 113 年 11 月，全國總計 2131 個地震，其中有感地震 506 個。因此，推動地震預測研究、發展地震預報技術，導入人工智慧、大數據等技術，開發地震前兆分析方法，是刻不容緩需求與挑戰。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編列氣象科技研究發展計劃，辦理「地震測報」經費 1 億 1268 萬 2 千元。除延續去年經費使用於持續維運地震與地球物理觀測站、強化地震預警系統效能、擴大應用地震預警資訊、增進地球物理資料利用效益外，新增辦理「地震前兆觀測精進計畫(114-119)」第一年期計畫，工作項目包括：1. 升級 22 站大地變形觀測站觀測設備。2. 新增電磁測站之位置評估及勘選。3. 精進地球物理資料分析技術，開發新一代地震前兆資料分析產品。

面對地震災害，防災的重要性永遠不容忽視，需要居安思危，隨時做好萬全準備。故請中央氣象署持續精進監測儀器設備、運用大數據建立地震前兆分析技術，強化地震預警系統，爭取防災預警時間，提升防災應變能力與減災效果。

提案人：

何欣純

連署人：

李昆洋 陳素月

69

63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預算於「精進氣象雷達與防災預警」計畫編列 3 億 362 萬 7 千元，包括：「新建金馬雷達，完善雷達監測」與「接軌國際趨勢，推升雷達預警」2 大計畫目標。

有鑑於今年歷經 7 月凱米颱風、10 月山陀兒颱風、10 月底康芮颱風襲台，強風豪雨造成淹水、道路橋樑崩塌、各式災損不容小覷。尤以自高雄登陸的山陀兒颱風，預報路徑多次修正，對此，氣象署表示：秋天形成的颱風導引氣流不明確，在科學預報上確實有侷限性。雖然目前氣象署氣象雷達觀測網能涵蓋臺灣地區與鄰近海域，但是臺灣西半部沿海地區早期預警能力有限，有必要規劃建置具備大範圍觀測能力的雷達，以提升對金、馬以及臺灣本島與周邊海域劇烈天氣、濃霧的監測與預報能力，對於西部地區農漁業、航港交通、防救災提供更準確、更即時之早期預警報服務。故請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妥善規劃，加速計畫順利進行，以提升金、馬及臺灣西半部地區早期氣象監測與預警能力。

提案人：

何欣純

連署人：

李忠清 陳素月

70

635

114 年度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查《氣象法》第 24 條規定，「機關、學校、團體或個人經中央氣象局（署）許可者，得發布氣象或海象之預報」。惟隨著社群平台興起，民間私自預報氣象者眾，亦不乏擅自發布地震預警者，有遊走法規灰色地帶之虞，且新聞媒體常誇大颱風實際動態及天氣變化，如：近日媒體誤解「850 百帕零度線接近北部陸地」，誤信為零度線壓境北台灣，恐造成民眾誤解天氣及地震資訊。而依氣象署資料，108-112 年民眾檢舉違反《氣象法》規定共 90 件，每年均有檢舉數，實際裁罰 0 件，均查無違法情形。爰此，要求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加強管理氣象及地震預報之傳播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圓
林俊憲

71

734

114 年度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主決議

案由：

依氣象署資料，111-113 年決算員額逐年減少，離職人數、實際缺額、離職率卻逐年上升，顯有人才流失、人力不足之問題。查氣象署遇颱風襲台期間，預報小組需自颱風警報發布待命至解除，警報期間平均一天睡眠時間少於 5 小時，而平日地震測站人員分為兩班制，每日輪值時間長達 12 小時；又隨著民間氣象預報興起，前交通部長指出多有氣象署預報員跳槽至民間氣象產業，足見該署業務量繁重且人力吃緊。鑒於氣象與民眾生活密不可分，且預報及預測技術有賴專業人才，其重要性自不待言。爰此，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於三個月內，針對檢討輪班人力、提升人員待遇提出書面報告。

年度	111	112	113
預算員額	654	652	651
決算員額	628	625	618
離職人數	14	17	17
離職率	2.22%	2.72%	2.75%
實際缺額	26	27	33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徐高升

72

735

二、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交通部航港局歲入來源別預算數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151 項 航港局 2,040 萬 1 千元。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23 項 航港局 5 億 6,214 萬 2 千元。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164 項 航港局 98 萬 7 千元。

第 5 款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第 9 項 航港局 10 億 6,784 萬 5 千元。

第 1 目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10 億 6,784 萬 5 千元。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162 項 航港局無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交通部主管—航港局歲出機關別預算數

第 14 款 交通部主管

第 8 項 航港局 40 億 6,112 萬 1 千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 8 億 7,773 萬元。

第 2 目 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7 億 0,856 萬 2 千元。

第 3 目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24 億 6,911 萬 1 千元。

第 4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 254 萬 5 千元。

第 5 目 第一預備金 317 萬 3 千元。

關於歲入之「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預算除依審查結果外，暫照列，俟所屬非營業基金審議確定後，再行調整。

2.委員提案：

航港局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 案 歲入增列案	歲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贖餘繳庫	1：增列4億元	10億6,784萬5千元 1：10億6,784萬5千元	1：林國成
第 2-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2-3	歲出 第 1 目 一般行政-0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2-3：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2：刪減35萬5千元 3：刪減14萬1千元	35萬5千元 2：35萬5千元 3：35萬5千元	2：魯明哲 3：邱若華
第 4-27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22、25-26 刪減+凍結：4、10、15-17 凍結案：5-9、11-14、18-21、23-24、27	第 2 目 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4-9：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10：業務費-委辦費 11：01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 12：01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業務費 13：01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獎補助費	4：刪減2,000萬元+凍結20% 5：凍結10% 6-7：凍結5,000萬元 8：凍結2,000萬元 9：凍結500萬元 10：刪減500萬元+凍結500萬元 11：凍結30% 12：凍結30% 13：凍結40%	7億0,856萬2千元 4：7億0,856萬2千元 5：7億0,856萬2千元 6-7：7億0,856萬2千元 8：7億0,856萬2千元 9：7億0,856萬2千元 10：5,402萬7千元 11：4億5,272萬6千元 12：351萬1千元 13：4億4,921萬5千元	4：林俊憲 5：游顯 6-7：徐富癸 8：李昆澤 9：何欣純 10：李昆澤 11：林國成 12：林沛祥 (林倩綺) 13：林沛祥

航港局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14：01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獎補助費-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	14：凍結10%	14：7,830萬元	14：游顥
	15：02航港業務管理	15：刪減2億元+凍結50%	15：2億5,583萬6千元	15：林國成
	16-17：02航港業務管理	16-17：刪減1,000萬元+凍結10%	16-17：2億5,583萬6千元	16-17：林俊憲
	18：02航港業務管理	18：凍結20%	18：2億5,583萬6千元	18：魯明哲
	19：02航港業務管理	19：凍結10%	19：2億5,583萬6千元	19：陳素月
	20：02航港業務管理	20：凍結1,000萬元	20：2億5,583萬6千元	20：李昆澤
	21：02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	21：凍結200萬元	21：2億0,023萬3千元	21：許智傑 (伍麗華)
	22：02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水電費	22：刪減41萬9千元	22：892萬9千元	22：魯明哲
	23：02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委辦費	23：凍結1/10	23：5,067萬4千元	23：李昆澤 (鍾佳濱)
	24：02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委辦費	24：凍結269萬7千元	24：5,067萬4千元	24：魯明哲
	25：02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25：刪減370萬元	25：4,226萬6千元	25：廖先翔
	26：02航港業務管理-設備及投資	26：刪減1,800萬元	26：5,356萬3千元	26：廖先翔
	27：02航港業務管理-設備及投資	27：凍結40%	27：5,356萬3千元	27：林沛祥
第 28-34 案 (併案處理)	第 3 目 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24億6,911萬1千元	
刪減案：30-31 凍結案：28-29、32-34	28-29：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28：凍結1億元 29：凍結2,000萬元	28：24億6,911萬1千元 29：24億6,911萬1千元	28：徐富癸 29：徐富癸

航港局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30：04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30：刪減2,302萬元	30：2,302萬元	30：林國成
	31：04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31：刪減500萬元	31：2,302萬元	31：廖先翔
	32：04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32：凍結10%	32：2,302萬元	32：游顥
	33：04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33：凍結200萬元	33：2,302萬元	33：許智傑
	34：06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優化升級建設計畫	34：凍結1,000萬元	34：1億3,622萬8千元	34：陳素月
第 35 案 刪減+凍結案： 35	第 4 目 一般建築及設備 35：01交通及運輸設備	35：刪減100萬元+凍結20%	254萬5千元 35：254萬5千元	35：林國成
第 36-49 案 決議案 (逐案處理)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交通部航港局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3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4 億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盈餘及事業收入

用途別：賸餘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10 億 6784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航港局歲入預算盈餘及事業收入項下賸餘收入編列 10 億 6784 萬 5 千元，係航港建設基金賸餘繳庫數。惟 113 年該預算為 14 億 9687 萬 6 千元，114 年短少 4 億 2903 萬 1 千元。經查閱航港局與航港建設基金 114 年預算書，皆未說明繳庫數下降之原因。另 112-114 年繳庫之預算逐年下降，航港局亦未說明原因與檢討方式。為求國家財政永續，爰提案增列該歲入預算 4 億元。

提案人：

林國成

周錫

白明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80-8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派員赴大陸計畫

第__款 第__項 第__目__節

本年度預算數：355 千元

建議： 減列數：355 千元

凍結數：

案由：

查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預算案「派員赴大陸預算」共編列 35⁵⁴萬元，據航港局提供之預算執行狀況顯示 112 年赴陸計畫—參加兩岸海運小兩會會議及其工作小組會議及參加第 33 屆亞洲船東協會年會、113 年赴陸計畫—參加兩岸海運小兩會會議及其工作小組會議，兩年度預算計畫皆因政治因素未執行。114 年度復又編列兩項工作計畫—參加 2025 年西北太平洋區域會議、參加兩岸海運小兩會會議及其工作小組會議。鑒 112、113 連續兩年度之同項預算項目執行情況，難見 114 年有編列赴陸計畫之必要性。爰此，建議刪除該預算之全部，以避免預算之浮濫編製，樽節預算並有效利用。

提案人：

魯明哲

廖金明

江啟

2

84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3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4 萬 1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_%)

第 14 款 8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35 萬 5 千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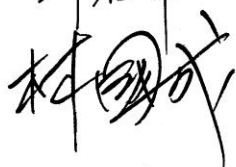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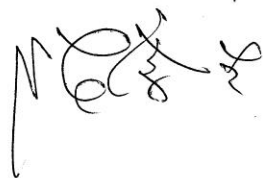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大陸地區旅費」編列預算 35 萬 5 千元，共 2 項計畫，其中「參加兩岸海運小兩會會議及工作會議」中，編列 29 萬 1 千元，預計派 12 人、預計天數 10 天。該項會議為航港局所有出國考察計畫中派員數最多，恐遭外界質疑有赴陸旅遊之疑慮，且恐遭執政黨委員質疑遭統戰之疑慮，由於該會議為必要之會議，但與會人數應減半，爰減列該項預算 14 萬 1 千元。

提案人：



連署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2,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2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0,856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編列預算 7 億 0,856 萬 2 千元。

根據台灣港務公司估算 113 年郵輪掛靠台灣帶來的觀光效益，今年共可帶來約 209 億元產值，比去年約 142.3 億元，增加 67.4 億元。



但今年預報來台的郵輪，基隆港有 194 班次、高雄港 31 班次、花蓮港 7 班次、澎湖港 5 班次及蘇澳港 1 班次，僅安平港及臺中港無任何郵輪。

而根據 114 年全國郵輪預報表，基隆港達 522 班次、高雄港 58 班次、花蓮港 30 班次、澎湖港 4 班次，連台中港都有 2 班次，全部僅有安平港郵輪仍然掛零，航港局應同觀光署、地方政府及港務公司研議安平港郵輪停靠計劃，強化安平港郵輪靠港意願，促進推廣海洋觀光。

爰該項預算減列 2,000 萬元並凍結 20%，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陳素月 何煥純

4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2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__萬__千元
(或 1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1 級科目用途別：_

2 級科目用途別：_

本年度預算數：708,562 千元

案由：

航港局針對商港區域外發生的外籍船隻擱淺事件，依法介入並直接採取應變或處理措施。截至 113 年 7 月底，航港局已代墊處置經費達 3.66 億元，並有 2.70 億元待追償。然，代墊經費的追回比率尚未達到 30%。其中，利迪亞輪和信燕輪的代墊款項均超過 5,000 萬元，但至今這些款項仍未能成功追回。此情形顯示在追償代墊經費方面的成效相當有限，需加強相關追償機制，避免資金流失，爰提案凍結「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10%預算數，俟交通部航港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5

88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 5000 萬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7 億 856 萬 2 千元
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8 項第 目「^{增加}」編列 萬，提案凍結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檢視 107~111 年之海事案件其中漁船船員傷病、死亡、落海、失蹤、互砍、鬥毆、械鬥、精神不穩定及海上喋血等與船員國籍有關之海事案件計有 364 件涉及船員 385 人。

據統計，近五年遠洋漁船船隻事故，一直維持在 1 年 100 多件，其中主要是船隻故障比例最高，其次是船員傷病，為降低相關傷病情形，航港局應積極協助船員慢性處方箋用藥數量之限制放寬，並建立船舶人員紛爭排解機制。另，現行航港局之登船職安檢查並未完善，檢查效果不彰，航港局應改善登船職安檢查機制，並與加強與漁業署、勞動部合作，以提升船員之勞動條件。

綜上，爰提案凍結「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預算數 5000 萬元，以督促交通部航港局針對船員勞動條件提出檢討改善之因應計畫。

提案人： 徐高介

連署人： 陳朝 何欣純

6

91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5000 萬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856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8 項第 目「」編列 元，提案凍結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凱米颱風造成 8 艘船舶擱淺，其中 3 艘擱淺於臺南地區、2 艘擱淺於高雄地區、3 艘擱淺於屏東地區，康芮颱風造成 1 艘船舶擱淺於新北野柳地區。

航港局雖於凱米颱風後承諾加強天災前之船隻預警，然康芮颱風期間仍有船隻擱淺於台灣海岸，甚至引發漏油事故，顯見交通部之天災前船隻預警仍有檢討改善之空間；另，擱淺後部分船舶尚未移除，從 9 月凱米颱風就擱淺在屏東的巴西亞輪，至今仍未移除，航港局預計處理程序需費時半年，雖有嚴密監控，仍有生態及安全之疑慮，航港局應檢討並加速移除擱淺船舶之程序，針對天災來臨前之船隻預警，天災過後之船隻移除，航港局應通盤檢討，提出完整之因應計畫。

綜上，爰提案凍結「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預算數 5000 萬元，以督促交通部航港局針對預防船隻擱淺及船隻擱淺後之移除提出完善規劃。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7

9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2,0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
及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0,856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編列預算 7 億 0,856 萬 2 千元。然而航港局自 111 年起，仍有多項運安會之運輸安全改善建議至今仍未結案，恐有造成航運安全風險之疑慮。
 爰凍結該項預算 2,0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1 個月內就相關航安改善建議辦理情形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郭 珍
 陳 素 月 何 欣 純

8

78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2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凍結數：50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本年度預算數：708,562 千元

案由：

經媒體批露，12 月初有一艘香港籍貨船停靠台中港，然該艘船隻曾參與過解放軍特種部隊演習，其船隻內可裝載六艘突擊艦。事後陸委會表示曾有登船檢查，但其通報流程、管控機制為何，作為航務管理的主責單位航港局卻未有訂定，甚至對相關登船情形未有掌握，顯見與不同單位間橫向聯繫機制建立不全。

鑒於航港局主管海運航業、船舶、商港等相關法規及政策規劃，且近期中國大動作於台海周圍進行軍演，為維護台灣安全及避免有心人士乘隙偷渡軍事設備，爰凍結 500 萬元預算，建請航港局應與相關國安、海巡、警政等單位共同建立聯防通報機制，確立相關情形之處理作業流程，以維護台灣國家安全，待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林敏

林敏

9

89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委辦經費分析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500 萬元 凍結數：500 萬元
 分之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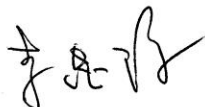
第 14 款 8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局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5,402 萬 7 千元

解冻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委辦經費」共編列預算 5,402 萬 7 千元。考量過去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多次提案強調，各單位委辦費應力行擲節，減少非必要之委辦計畫，對相關委辦規劃之重要性及未來預計成果都應清楚說明，爰該項預算減列 500 萬元並凍結 5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1 個月內針對 112 年度委辦費辦理及應用成果、113 年委辦費辦理狀況及 114 年度預計規劃成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

本年度預算數：4 億 5272 萬 6 千元

案由：

航港局 114 年度「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預算編列 4 億 5272 萬 6 千元，其中項下編列「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7,830 萬元，用以補助民營業者汰換東部航線船齡 25 年以上之 5 艘老舊交通船，並課予業者無償負擔受補助船舶 6 年淡季(冬季)基本航務之責任，以確保臺灣離島與本島間、離島島際間連結之完整性及運輸安全；該計畫擬同時改善準點率及開航率，並鼓勵引進較新型低汙染、低油耗之船舶。

經查惟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因新加坡造船廠工期延誤，預算執行率僅 24.49%，且六艘船舶交船日期皆大幅延誤。

我國近年造船技術與能量皆不斷成長，航港局相關計畫卻未如新臺澎輪計畫採國造方式鼓勵、輔導選購國內自產之船舶，於國外船廠發生延誤時，亦未有積極作為協助地方政府與業者，爰提案凍結預算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文
謝欽

11 吳明

84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第 40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出—減列數：凍結數：3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1 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 億 5,272 萬 6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業務費 說明欄預算數：351 萬 1 千元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於「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項下，編列 7,830 萬元推動「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旨在透過汰換東部航線船齡達 25 年以上之老舊交通船，提升離島運輸的安全性及服務品質。然而，依據本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顯示，截至 113 年 7 月底，該計畫預算執行率僅 24.49%，原規劃於 113 年完成的 3 艘老舊船舶汰換，目前僅 1 艘可如期完成，其餘 2 艘因造船廠工期延宕，將分別延至 114 及 117 年完工。實際進度明顯滯後，與計畫預期目標相距甚遠。

航港局應積極檢討計畫執行問題，督促地方政府深入了解民營業者面臨的困難，並研提具體改善措施，確保補助資源得以有效運用，並如期實現計畫目標。爰提案凍結該項計畫「業務費」預算 30%，俟交通部航港局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德功

連署人：陳顯明 林邦祥

12

74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分之 _____ (或 4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01 -)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獎補助費

本年度預算數：449,215 千元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以下簡稱航港局)114 年度於「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項下編列「獎補助費」449,215 千元。

經查該項經費雖較 113 年預算減列 7,725 千元，惟查說明欄為臚列 8 項補助費中，其中第 5 項「客運碼頭旅運安全設施改善計畫等」編列 14,000 千元，與 113 年所編列預算項目計畫不同，惟新增編列「客運碼頭旅運安全設施改善計畫等 14,000 千元」，相較 113 年編列「補助縣市政府辦理交通船碼頭規劃設計、設施改善及疏濬工程等 14,000 千元」，所補助目的性是否有不同之處，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摶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爰提案凍結獎補助費 40%，俟航港局於 6 個月內提出提出專案報告並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邱若章

13

75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或 1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1 級科目用途別：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8,300 千元

案由：

航港局「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旨在確保離島交通安全，並補助民營業者汰換東部航線上、船齡達 25 年以上的 5 艘老舊交通船。然，截至 113 年 7 月底，該方案的預算執行率僅為 24.49%。根據原計劃，應在 113 年完成汰換 3 艘老舊船舶，但目前僅能按計劃完成 1 艘，另 2 艘則因船廠建造進度延遲，需推遲至 114 年及 117 年才能完成，故民船汰舊換新實際作業進度未如預期，爰提案凍結「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10%預算數，俟交通部航港局積極督導地方政府積極瞭解民營業者所遇困難並研謀改善，以提升離島地區民眾乘船服務品質與安全，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游穎
林國成
白

14

88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4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2 億元 [] 凍結數：50%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航港業務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5583 萬 6 千元

案由：

近五年來，全國港區總共發生過 19 起港內碰撞或死傷事故，其中因「引水不當」或相關原因造成的事故占了 18 件，比例達 99.99%。引水人是港務航安的重中之重，運安會自成立以來，再三建議航港局應該精進並建立我國引水人在職訓練與安全管理制度。

另據統計，目前國內從事引水工作的專業人員，僅有 97 人。其中高雄港 43 人最多，其次為台中港的 17 人、基隆港的 12 人。長期人力不足，航港局未思解決之道，反而創造出跨港支援機制，冒著對港口不熟悉的風險讓引水人支援其他港口，同時讓原港口人力也跟著出問題。且我國引港設備之老舊與簡陋，更已是全球航運界所共同詬病。

航港局 114 年預算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編列 7 億 856 萬 2 千元，其中：2 億 5583 萬 6 千元係航港業務管理。計畫包含引水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督導。惟於預算說明中，卻未見任何有關引水人督導之預算，對於運安會要求之建立引水人在職訓練與安全管理制度，及前述諸多問題之改善，皆未見任何規劃。

綜上，鑒於航港局長期以來對引水業務之漠視，爰提案刪減預算 2 億，並凍結 5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5

84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1,000 萬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1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務管理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5,583 萬 6 千元

凍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編列預算 2 億 5,583 萬 6 千元。
據航港局資料，我國近 10 年來遊艇休憩活動發展狀況，遊艇登記數由 103 年底 200 艘逐年成長至 113 年 10 月底 1,522 艘，成長幅度達 6.51 倍；至於遊艇駕照數量則由 103 年底 4,824 張逐年增加至 113 年 10 月底 3 萬 0069 張，成長幅度 5.02 倍，顯示我國遊艇休憩活動已逐漸興起。但目前我國船舶法及航業法規定，遊艇不得經營客、貨運送或供娛樂以外之用途，導致我國遊艇港口眾多，卻無法利用遊艇打造遊艇觀光航線，非自用遊艇的確是海洋經濟發展重點，相關規定不明確，造成業者營運困擾，航港局應盡速修法，促進多元彈性的經營型態，排除不必要的限制。

爰該項預算減列 1,000 萬元並凍結 10%，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陳素月 何安俊

16

90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1,000 萬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10%)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務管理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5,583 萬 6 千元

凍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編列預算 2 億 5,583 萬 6 千元。

最近有媒體指出，有懸掛香港旗幟的貨船 SCSC FORTUNE (長和輪)，本月 2 日停靠台中港，其船隻曾參與中國解放軍特種部隊演習，將 6 艘突擊艇藏在船艙內，當貨船潛入目的地後，便可將突擊艇垂吊到海面上迅速投入作戰。查《商港法》第 58 條規定，「航港局依國際海事組織或其相關機構頒布之港口國管制程序及其內容規定，對入、出商港之外國商船得實施船舶證書、安全、設備、船員配額及其他事項之檢查。」，但據查航港局針對相關有國安疑慮的船隻並未登船檢查，航港局應修法，未來同國安單位針對有疑慮的民用船隻登船檢查，保障我國國防安全。爰該項預算減列 1,000 萬元並凍結 10%，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1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255,836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預算案「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共編列 255,836 千元。該項工作計畫預計辦理業務包含—海事、引水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督導。惟據航港局提供之資料所示，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止，我國國際商港與工業港依年齡分布統計資料顯示，55 至 59 歲者計 17 人、60 至 65 歲者計 22 人，依引水法規定，年逾 65 歲者不得為引水人，未來 10 年內，將有 39 人達屆退年齡，占在職人數之 40.21%，且基隆、蘇澳、高雄、安平、花蓮、和平等 6 個港口，55 歲以上引水人占比逾 4 成，面臨人力老化或不足風險。鑑於我國 7 大國際商港進港貨船自 101 年之 3 萬 4,637 艘次，增加至 112 年之 3 萬 8,183 艘次，呈上升趨勢，預期未來各港對引水需求將隨之增加，惟引水人養成不易，又受少子女化影響，引水人報考人數呈下降趨勢，恐因引水人力不足影響港區領航作業。

爰此，凍結該目預算 20%，俟交通部航港局，就引水人之員額問題進行困境分析及通案規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8

84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1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凍結數：10%

第 14 款第 8 項第 2 目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5583 萬 6 千元

案由：

- 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預算「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計畫」，編列 2 億 5583 萬 6 千元辦理，辦理海運航業、海事商港等法規政策及發展計畫研擬；國際海運合作、聯營機構、航運秩序管理業務之規劃、督導等業務。其中包含辦理海難災害演習，據航港局資料，112 年度完成辦理 1 場大型演練及 6 場區域性海難演練。
- 然我國離岸風電發展迅速，全臺最大的離岸風場就在彰化，截至今年 6 月底離岸風機已完成 307 座，風電累積裝置容量 2.37GW(23.7 億瓦)，該海域海運交通頻繁，每年高達 3 萬艘次船舶通過，周邊作業漁船眾多，若發生海難事故容易衍生船舶與風機碰撞損壞等複合式災害。又依災害防救法第 3 條及第 19 條規定，交通部為海難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定海難災害防救業務計畫，惟航港局推動智慧航安計畫已邁入第 2 期計畫，納入大數據分析及 AI 技術，但針對彰化外海海域的緊急救援機制上，海委會今年 3 月也傳出要研擬救援機制，交通部航港局卻不見相關規劃。航港局如何與海委會、經濟部能源署等相關部會，建立橫向聯繫，以打造有效的海上救援機制安全網？
- 爰提案凍結本預算 10%，俟交通部航港局針對海上緊急救難救災，如何協助公私部門強化離岸救援機制，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19

79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
 務管理 及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5,583 萬 6
 千元

解冻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編列預算 2 億 5,583 萬 6 千元。其用途包括海運航業、船舶、船員、海事、商港之法規、政策及發展計畫研擬等，而依據國際海事組織 IMO 要求所有國際航線及航商 2030 年前至少使用 5%淨零燃料，碳強度降低 40%，未來台灣港口如何提供航運業者進行淨零燃料添加，航港局應研議各國的作法及措施，並規劃期程，以符合國際規定，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1 個月內就我國港口如何提供航運業者進行淨零燃料添加及規劃期程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20

78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2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務管理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0,023 萬 3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無 說明欄預算數：2 億 0,023 萬 3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2 億 0,023 萬 3 千元。然天災頻繁之情況，花東道路中斷幾乎已成常態，在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的說明欄中，完全不見長期發展藍色公路之評估或規劃，僅就緊急支援來編列預算。

爰凍結該項預算 2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沈振華
 連署人：陳其昌 沈振華
陳其昌

21

68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航港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8,929 千元

建議： 減列數：419 千元

凍結數：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預算案「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水電費」共編列 8,929 千元。查航港局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大幅增列 419 千元，漲幅為 4.9%，國人面對政府錯誤能源政策所肇之水電漲幅僅得自行節約，然政府機關卻可自行增加水電預算因應，實有違行政機關表率之責。爰此，政府行政部門對於節能減碳應以身作則，並苦民所苦與全國人民共體時艱，一同面對水電價之漲幅，建議減列 419 千元。

提案人：



22

84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 4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10 分之 1 (或 %)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務管理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業務費-委辦費 本年度預算數：5,067 萬 4 千元

凍結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中「業務費」之「委辦費」編列預算 5,067 萬 4 千元。

鑒於近日一艘曾參與中國解放軍特種部隊演習的香港貨船停靠台中港，演習中解放軍特種部隊將六艘突擊艇藏在該船艙內，當貨船潛入目的地後，立即將突擊艇垂吊到海面上迅速投入作戰，突顯該船停靠我國有國安相關疑慮。

據交通部表示，依照商港法讓該船停泊，顯示目前無相關法規可以管理參與中共軍演之民間船舶，也無登記機制，未來民船靠港，只要程序合法即沒有拒絕理由。另依陸委會表示，政府相關單位已於日前登檢該船，並無發現異常，但曾與解放軍共同軍演之民船，難保解放軍不會透過該船蒐集我國港口及水文相關資訊。

惟現無相關機制由情報機關蒐集資訊後交與國安部門造冊列管，再交航港部門列為重點觀察名單，提報入港許可時即進行嚴密監控；另明年度航港局工作計畫中，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計畫內容包含商港之法規研擬，其委辦計畫中並無針對民船衍生國安問題之法規研究。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 分之 1，俟交通部航港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1

89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2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委辦費

本年度預算數：50,674 千元

建議：【】減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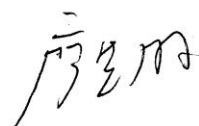
 【】凍結數：2,697 千元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預算案「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委辦費」共編列 50,674 千元。經查交通部航港局較 112 年編列浮具使用宣導及推廣活動經費 4,740 千元，113 年度刪除該細目之經費編列，復又規劃於 114 年度再次編列該細目經費 2,697 千元，112 年度辦理該細目之計畫成效難謂無疑，交通部航港局船舶組決定以「低度管理」，試辦體驗課程及宣導活動推廣使用浮具、器具的安全以及人員操作，依航港局 112/10/26 之記錄，浮具安全宣導活動平均每場參與人次未達 40 人；委外辦理之宣導影片 112/1/21 上架至今 1000 多日，觀看次數僅 15,000 次，113 年度亦未辦理相關預算計畫，且至今年年初仍有浮具翻覆事故頻生，顯見航港局就浮具安全宣導規劃及管理之不足。

爰此，^{建議}凍結該目預算 2,697 千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就浮具使用宣導及推廣活動之辦理計畫及預期成效制定完成，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4

84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1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3,700 千元 凍結數：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
務管理 及發展

用途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2,266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業務費」項下編列「一般事務費」42,266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38,627 千元，增加 3,639 千元(增幅 9.42%)。係辦理海難災害防救演習、印製臨時性會報、辦公大樓保全、清潔、海運整體政策推廣活動等(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080 千元)。

有鑑於政府預算資源有限，交通部航港局應擲節支用，以節省公帑，爰提案減列 3,7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廖正興

連署人：

邱繼祥

王國材

25

87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1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18,000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 02 航港業
務管理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
及發展

用途別：設備及投資

本年度預算數：53,563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航港業務管理」項下編列「設備及投資」設備及投資 53,56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34,676 千元，增加 18,887 千元(增幅 54.46)。主要係更新中央空調及汰換船員訓練設備、資訊軟硬體設備費。其中汰換船員訓練設備頻率有過高之疑。

有鑑於政府預算資源有限，交通部航港局應擰節支用，以節省公帑，爰提案減列 18,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正興

邱君章

沈君毅

26

87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分之 _____ (或 4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14 款 8 項 2 目 節-02 - -

科目(計畫)名稱：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

用途別：航港業務管理-設備及投資 本年度預算數：53,563 千元

案由：

交通部航港局(以下簡稱航港局)114 年度於「航港業務管理」項下編列「航港業務管理-設備及投資」53,563 千元。

經查「臺灣 AI 計畫 2.0」延續「臺灣 AI 行動計畫」自 112 年度起執行，期透過公私協力厚植臺灣 AI 國力及提升 AI 國際影響力，實現「以 AI 帶動產業轉型升級、以 AI 協助增進社會福祉、讓臺灣成為全球 AI 新銳」的願景，次查行政院 106 年 10 月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於 110 年 5 月升級更名為「智慧國家方案(2021-2025 年)」，顯見 AI 之發展為重點項目之一，應統合政府相關計畫及產業資源來妥善運用，其中資訊軟硬體設備相關均應配合上述政策執行，方符合「臺灣 AI 計畫 2.0」之願景，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40%，俟航港局於 6 個月內提出提出專案報告並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27 邱若華

76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1 億

第 14 款 8 項 3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用途別：本年度預算數：24 億 6,911 萬 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8 項 3 目「偏遠地區交通建設」編列 24 億 6,911 萬 1 千元，提案凍結 1 億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我國近年遊艇休憩活動蓬勃發展狀況，遊艇登記數由 103 年底 200 艘逐年成長至 113 年 7 月底 1,502 艘，成長幅度達 6.51 倍；遊艇駕照數量則由 103 年底 4,824 張逐年增加至 113 年 7 月底 2 萬 9,046 張，成長幅度 5.02 倍。

然「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3,436 萬 9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5,311 萬 7 千元之 64.70%，係因地方政府辦理區域整體規劃及個別可行性評估案件考量節省行政作業成本，或依其契約未達撥付廠商款項條件，致尚未辦理實支轉正所致。另，部分地區港灣因船舶空間有限，導致漁船與遊艇爭搶席位，進而衍生紛爭，航港局因積極輔導地方政府規劃遊艇泊區，以利我國遊艇觀光活動之發展。

綜上，爰提案凍結「偏遠地區交通建設」預算數 1 億元，以督促交通部航港局加速我國遊艇泊區之規劃及建置。

提案人：

何欣純
陳素月

28

91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2000 萬元

第 14 款 8 項 3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4 億 6,911 萬 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預算第 14 款第 8 項 3 目「偏遠地區交通建設」編列 24 億 6,911 萬 1 千元，提案凍結 20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台灣四面環海，適合發展海洋觀光，我國近年遊艇休憩活動蓬勃發展狀況，然對於船舶法中對於遊艇之規範不合時宜，亟需修法與時俱進，契合當前觀光政策之需要。

現行船舶法對於非自用遊艇思維仍停留在俱樂部型態，因此營運範圍比較限縮，亦禁止 A 點上 B 點下、也禁止旅客購物，法規阻礙觀光發展；日前地方政府所舉辦的遊艇搭乘體驗活動，亦引發是否觸犯船舶法之疑義，顯見船舶法中對於遊艇之相關規定過於陳舊，航港局應積極提出修法策略，以利我國發展海洋觀光。

綜上，爰提案凍結「偏遠地區交通建設」預算數 2000 萬元，以督促交通部航港局針對遊艇觀光之法規通盤規劃，鬆綁相關不合時宜之規定。

提案人：陳素月

何欣純

29

91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2 億 3020 萬元 [] 凍結數：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用途別：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3020~~萬元
2302

案由：

航港局 114 年度「偏遠地區交通建設」項下編列「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2,302 萬元，該計畫總經費 5 億 5,100 萬元，其中航港局負擔 1 億 4,100 萬元，期程自 112 至 114 年度，截至 113 年度已編列 7,189 萬 4 千元。

遊艇泊區建設縱然有助於我國發展遊艇產業，促進港口與觀光發展，惟本計畫既為偏遠地區交通建設，其施政重點應在於落實偏遠地區之交通平權，改善偏遠地區港口必要之硬體設施與軟體服務，將此項計畫預算用於遊艇泊區發展，似有未當。且遊艇停泊需求者，應為與都會區鄰近之港口，與偏遠地區之區位恐有衝突，是否造成預算投入後淪為閒置設施，不無疑慮。又，我國遊艇產業雖有逐漸發展跡象，然自 103 年迄今，每年增加之遊艇數量最多亦僅 100 艘上下，且遊艇畢竟屬非民生必需之交通工具，由政府編列預算建設硬體設施，若未有完善之財務規劃，並向使用者收取適當費用，對多數民眾並不公平。綜上，爰提案本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謝秋

30

84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5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5,000 千元

凍結數：

第 14 款 8 項 3 目 節 04 遊艇泊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
區整體發展計畫 建設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3,020 千元

案由：

為達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推動目的，且因應國內遊艇泊區存有設施友善度不佳及熱門泊區供給不足問題，航港局研提「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並於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行政院核定，規劃改善及增加遊艇泊區，活絡國內遊艇產業發展。經查，該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累計實現數 3,436 萬 9 千元，占累計分配數 5,311 萬 7 千元之 64.70%，累計預算執行率未達 7 成。

由於民眾從事遊艇活動日益普及，交通部航港局應持續了解遊艇產業發展動態，爰減列該項預算 5,000 千元，要求並督促地方政府依計畫進度辦理，以促進國內遊艇產業發展。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邱功
連署人：邱功
邱功

邱功

31

876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2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V]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或10%)

第 14 款 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1 級科目用途別：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3,020 千元

案由：

根據航港局的資料，過去10年我國遊艇休憩活動發展呈現顯著成長。從103年底的200艘遊艇登記數，逐年增長至113年7月底的1,502艘，成長幅度達6.51倍，並且109年度的遊艇增長最為顯著，增加了450艘；同樣地，遊艇駕照數量也從103年底的4,824張，增長至113年7月底的29,046張，成長幅度為5.02倍，其中111年度新增最多，達3,881張。這些數據顯示，我國遊艇休憩活動逐步興起，並受到民眾的關注和參與。

然，儘管遊艇活動的發展勢頭強勁，截至113年7月底的數據，各項績效指標顯示，相關預算的執行率仍未達到70%。儘管遊艇休憩活動日益增長，但在政策和資金的推動上，仍有改進的空間。爰提案凍結「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10%預算數，俟交通部航港局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表1 「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績效指標達成情形改況表

指標項目			截至113年底 累計預計數	截至113年7月底 累計實際數
投入型	1	補助案件數	17	17
	2	席位改善及增加率	5%	11.78%
	3	泊區增長率	-	11.11%
產出型	1	水域停泊率	-	77.35%
	2	內銷遊艇(含小船)增加數	50	274

資料來源：航港局；預算中心整理。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32

88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200 萬元

第 14 款 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偏遠地區交通建設

用途別：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302 萬元

案由：

為因應國內遊艇泊區存有設施友善度不佳及熱門泊區供給不足問題，航港局研提「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並於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行政院核定，規劃改善及增加遊艇泊區，活絡國內遊艇產業發展。經查，國近 10 年來遊艇休憩活動發展狀況，遊艇登記數由 103 年底 200 艘逐年成長至 113 年 7 月底 1502 艘，成長幅度達 6.51 倍；遊艇駕照數量則由 103 年底 4824 張逐年增加至 113 年 7 月底 2 萬 9046 張，成長幅度 5.02 倍，然「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底，累計預算執行率未達 7 成，於我國近年來遊艇量及遊艇駕照量逐年增加，顯示民眾從事遊艇活動日益普及，允宜持續了解遊艇產業發展動態，爰提案凍結預算 200 萬元，建請航港局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交通部航港局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偉
徐高水

何欣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ly@gmail.com。

33

16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14 款第 8 項第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偏鄉地區交通建設-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優化升級建設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3622 萬 8 千元

案由：

- 一、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優化升級建設計畫總經費 10 億 3600 萬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 9 億 5153 萬 6 千元，分四年辦理。114 年度編列 1 億 3622 萬 8 千元預算，較 113 年度預算 3341 萬 6 千元，增幅 4.07%。用以辦理商港區域外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改善各項優化升級工作、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商港區域外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改善工作規畫與工程建設等項目
- 二、交通部航港局對國際及國內商港訂有五年整體規劃及發展計畫，惟我國位於漁港範圍內之交通船碼頭，由地方政府主管或由中央主管機關委託地方政府管理，未如商港有整體規劃。鑒於地方政府無持續性經費挹注改善相關交通船碼頭及旅運設施，致海運交通運輸服務品質無法提升。
- 三、爰提案凍結偏鄉地區交通建設-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優化升級建設計畫 1000 萬元，俟交通部航港局對於我國交通船碼頭現況統籌擬定整體規劃，盤點全臺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工作之進度，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李昆輝

何欣純

34

79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預算書頁次：49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2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交通及運輸設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254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航港局於交通及運輸設備項下編列 254 萬 5 千元，係用於購買電動汽車 1 量與公務機車 6 量之經費。惟並未說明電動汽車與公務機車之單價，致無法判斷預算編列之合理性。

又該電動汽車並未說明使用人員，而航港局所轄各港口遍布台灣各地，採購電動汽車是否能因應長途行駛之所需，與汽油車量或油電混合動力車輛相比之優勢為何，亦隻字未提。

綜上，爰提案刪除本預算 100 萬元，並凍結 2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謝毅

5/26/114

35

84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根據國際海事組織統計，航運業每年排入大氣之二氧化碳超過 10 億噸，約佔全球二氧化碳排放量的 2.9%，甚至超過航空業碳排放，因此航運業也應積極面對 2050 淨零排放議題。經查，航運業於運具分類中碳排佔比達 10%，國際海運減排規範以 2008 年排放量為基準，2030 年降 20-30%，2040 年降 70%-80%、2050 年達到淨零碳排目標。我國籍航運業者規模達全球前 15 名者佔 3 間，於全球航運業佔有一定地位，全球之市佔率近 1 成，我國航運業淨零碳排應更積極，以期於航運淨零領域取得領先地位。

爰提案要求交通部航港局作為航運業主管機關就如何積極輔導我國航運業淨零轉型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



36

75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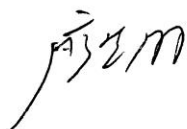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媒體披露 113 年 12 月一艘香港籍貨船停靠臺中港卸貨，停靠時間長達 7 日，經前外籍駐台記者爆料該貨船曾參與解放軍特種部隊演習，該貨船甚至能裝載六艘突擊艦，引發國人關注是否涉及國安問題。鑑於商港停靠許可為交通部航港局業管，然而航港局是否有能力掌握停泊船隻有無國安疑慮，國安相關單位似應提供相關情資通報予交通部或航港局、港務公司等單位，以利交通部相關單位判斷准許船舶進出港與否。
爰提案要求就船舶停靠涉及國安問題交通部應會同國安相關單位提出因應作為之書面報告予立法院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



37

75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鑑於近期中國大陸籍貨輪「鈺洲啟航」於野柳岸際擱淺事件，雖船上 290 噸油料未外洩，但因我國目前缺乏專業救援船隻，導致應變能力受限，未來若發生重大事故，將可能對海洋環境及國家安全造成嚴重威脅。為提升我國海域船舶救援能力及應變效率，行政院已於今年核定由航港局推動首艘大型救援船建造計畫，並計畫於明年啟動招商，由專業廠商負責建造與執行。為確保大型救援船建造計畫能如期完成，提昇我國海域緊急應變能力，建議交通部航港局加速推動相關招商作業，儘速確認專業廠商並展開建造程序；同時，應積極檢討現行應變體系與救援能力不足之問題，整合資源提升國家在船舶救援上的整體能力，確保未來海上事故能迅速有效處置，降低環境與財務損失，並保障國家海洋權益及環境永續發展。

提案人：

蔡其昌

林振

38

75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113 年 12 月 3 日停靠台中港的香港籍民用貨船長和輪 (SCSC FORTUNE) 遭爆料曾參與中國解放軍特種部隊演習；該船曾在演習中搭載 6 艘突擊艇藏在船艙內，潛入目的地後，再將突擊艇垂吊至海面投入作戰，顯示中國可能利用民用船舶進行灰色地帶行動，對我國港口管理及國家安全構成潛在威脅。為因應此類事件，建請交通部航港局全面檢討外籍船舶進港程序，並與國安局合作針對解放軍的「民用船隻軍事化」等灰色地帶行動，建立相關情資交換平台，以事先掌握這些可能對台灣帶來威脅的船隻。

提案人：



連署人：



39

76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交通部航港局預算案於第 3 目「偏遠地區交通建設」項下「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編列預算 2,302 萬元。該計畫總經費為 5 億 5,100 萬元，中央負擔 3 億 2,700 萬元，地方負擔 2 億 2,400 萬元，期程為 112 年至 114 年度。截至 113 年 7 月底，累計預算執行率僅達 64.7%。雖然國內遊艇活動近年快速發展，遊艇登記數由 103 年底的 200 艘增至 113 年 7 月底的 1,502 艘，遊艇駕照數由 4,824 張增至 29,046 張，分別成長 6.51 倍及 5.02 倍，且各項績效指標達成情形良好，但執行效率不佳。主要原因為地方政府為節省行政成本或未達付款條件，導致未及時完成請款和實支轉正。基於遊艇活動日益普及，建議航港局持續掌握遊艇產業發展動態，並督促地方政府依計畫進度辦理相關作業，以加速推動泊區建設及促進國內遊艇產業發展，實現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目標。

提案人：



連署人：



40

26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共軍東部戰區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凌晨突襲式宣布發動今年第二度圍台軍演「聯合利劍 2024B」，隨後對岸海警局也緊接著宣布，派出 4 支海警編隊對台灣展開環島巡航管控任務。若兩岸情勢持續惡化，對岸軍演會逐步成為常態，由於地形因素，海、空運為我國重要的經濟命脈，而航港局為我國民間船舶業務及航行安全之主責機關，應針對對岸軍演研擬一套標準作業流程，確保我方海域航行船舶之安全。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陳亭妃

41

81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113 年 11 月 11 日於高雄港傳出本國籍水泥船「達和輪」靠泊 44 號碼頭時，差點與停泊在 45 號碼頭的另一艘本國籍水泥船「亞泥九號」相撞，兩船距離不到一公尺，「亞泥九號」並未被碰撞。經查，過去 111 年 11 月、112 年 1 月、112 年 03 月皆發生「碰撞事故」，足見船隻於港內航行、停靠安全出現疑慮。為確保港內通行、停靠安全，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本次高雄港水泥船險撞事件進行全面檢討，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其南

42

8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民進黨政府堅持廢核的立場下，我國核電發電比例逐年下降，由於地理環境因素，可替代核電之基載發電方式尚未出現，導致只能以火力(燃氣)發電取代核能，中央政府錯誤的能源政策，要由全民及環境買單，在破壞桃園觀塘藻礁生態的三接興建後，民進黨政府又瞄準基隆外木山海岸，預計於此興建四接。四接規劃興建處，鄰近基隆港船舶進出口，由於基隆港為我國北部港運樞紐，不僅有龐大的貨運量，更是北部往來馬祖地區交通船之起迄站，四接之興建恐危害基隆港進出船舶之安全。航港局為我國船舶航行安全之主責機關，應針對四接之興建與基隆港進出船舶做風險評估，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風險評估專案報告。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宏

43

8/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 113 年 4 月 3 日，花蓮發生規模 7.2 級大地震，造成花蓮往台北鐵、公路中斷，由於當天為清明連假前一天，導致客用接駁船嚴重不足，航港局緊急調用新臺馬輪及臺北快輪支援花蓮交通，導致馬祖客運船不足。由於花蓮位處歐亞板塊與菲律賓海板塊交界處，導致地震頻繁發生，而花蓮陸路交通受限於地形因素，常有中斷之情形，海運為花蓮重要之備援運輸方式。航港局因針對花蓮地區發生天然災害之海運因應建立 SOP，防止上述接駁船不足之問題，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對於花蓮地區發生天然災害之海運因應措施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李俊

44

81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航港局 114 年度「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離島及偏遠地區航運之營運與發展」項下續編「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民船汰舊換新購船補助」7,830 萬元。經查，該計畫總經費 2 億 9,000 萬元，由中央政府負擔 90%，臺東縣政府負擔 10%，期程自 112 至 115 年，截至 113 年 7 月底，累計分配數 4,410 萬元，累計執行數 1,080 萬元，預算執行率 24.49%，執行率嚴重不彰，預計 113 年完成 3 艘老舊船舶汰換，因受造船廠工期影響，目前預計僅 1 艘能如期完成，其餘 2 艘需延至 114 及 117 年方可完成。爰要求交通部航港局與地方政府及業者積極溝通並提出改善方案，並於 4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

提案人：

連署人：

邱若華
林國成
陸榮光

45

8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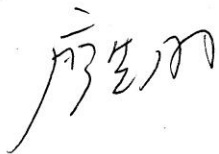
航港局

主決議

為因應 2050 淨零轉型，逐步朝向國際永續指標邁進，航港局 114 年度施政目標包含海洋觀光環境之建構，惟觀我國風景遊憩區域，提供旅客遊湖、短程運輸之遊艇載具，多數仍以傳統柴油為動力之船隻為主，電動船推行十餘年至今，業者因受營運成本以及對電力動力系統之考量，降低汰換意願。

為有效降低柴油、噪音汙染，優化水域環境，並達永續環境之目標，爰請交通部航港局於兩個月內，會商有關機關，就自身業務範圍制定現況改善之計畫期程、目標及配套措施，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46

84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據航港局及台中港務公司統計資料顯示，2024 年 1 至 9 月郵輪觀光旅客來台人數為 72 萬 2792 人，比去年同期成長 80%，已恢復至疫情前水準，然台中港自 2019 年後連續第五年掛 0，~~今年 12 月有一班郵輪靠港~~。而台中港條件優異，不只鄰近台中機場，周邊購物商城林立、自然美景豐富，至市區觀光車程也很近，應為郵輪觀光靠港的優良選擇。

有鑑於國際郵輪靠港，能為當地帶來大量觀光人潮，亦能使國際遊客認識該城市，使其未來願意再度造訪，促進觀光發展。爰建請航港局應加強招攬國際郵輪停靠台中港，促進台中觀光發展，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何欣純 陳素月

47

90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據報導，高雄港近 5 年已發生 12 件引水人傷亡事件，凸顯港口安全管制措施不足，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統計，自 108 年 8 月 1 日運安會成立至 113 年 4 月 30 日，立案調查的重大水路事故中，屬非漁船類事故有 46 件，其中 16 件涉及引水作業與管理，占比達 34.8%。目前引水業務相關法規尚乏引水人複訓及在職訓練等規範，且引水人體格檢查尚乏體能測驗項目。另外引水人未來 10 年將面臨退休潮，以年齡分布情形分析，55 至 59 歲者計 17 人（占在職人數 18%）、60 至 65 歲者計 22 人（占在職人數 23%），顯示未來 10 年內，將有 39 人將達屆退年齡肇致人力老化或不足風險，應檢討各港引水人員額，確保進出港領航安全及營運效率。交通部航港局應盡速修法，並通盤檢討，完備相關管理機制及人力資源規劃，以提升領航服務品質。

提案人：

連署人：



陳素 何煥

48

96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交通部航港局

主決議

案由：

小琉球近年為屏東重要觀光景點，然現行東港及小琉球白沙交通碼頭之公共設施及碼頭席位已不敷使用，亟需更新以符合觀光需求。

根據交通部統計調查資料顯示，由東港往返小琉球載運量年年成長，載運量自 90 年約 16 萬人次，至 109 年已成長至約 230 萬人次。進一步觀之，近 5 年東港、鹽埔-東琉線客運量年平均成長約 6.75%，顯示在客運需求上皆有逐年成長趨勢。小琉球白沙交通碼頭席位數亦達飽和，連續假日尖峰期間，現有之公共設施空間及設備已不符長期運輸及觀光發展需求，且東港周邊亦應遊客欲搭交通船而造成交通大亂之情事，為改善琉球鄉白沙交通碼頭近年運量持續成長，導致現況公共服務設施空間及設備不足之情形，屏東縣政府已研擬計畫改善小琉球白沙交通船碼頭及東港船運服務中心基礎設施，然計畫於交通部尚未獲得核可，交通部應與屏東縣政府積極溝通、完善計畫，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陳朝 何欣純

49

919

三、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歲入來源別預算數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21 項 公共工程委員會 44 萬元。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3 項 公共工程委員會 4,517 萬 6 千元。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22 項 公共工程委員會 2 萬元。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22 項 公共工程委員會 222 萬 3 千元。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歲出機關別預算數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18 項 公共工程委員會 5 億 4,163 萬 8 千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 3 億 5,930 萬 2 千元。

第 2 目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9,990 萬 4 千元。

第 3 目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4,533 萬 2 千元。

第 4 目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3,589 萬 2 千元。

第 5 目 第一預備金 120 萬 8 千元。

2.委員提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5 案 (併案處理) 刪減+凍結案：1 凍結案：2-5	歲出通案-業務費-委辦費 1：業務費-委辦費 2：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業務費-委辦費 3-5：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業務費-委辦費-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	1：刪減 500 萬元+凍結 10% 2：凍結 10% 3：凍結 150 萬元 4-5：凍結 100 萬元	2,563 萬元 1：2,563 萬元 2：1,053 萬元 3-5：600 萬元	1：魯明哲 2：李昆澤 3：何欣純 4：黃健豪 5：李昆澤
第 6-8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7-8 刪減+凍結案：6	歲出通案-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6：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7：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3 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8：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4 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6：刪減 500 萬元+凍結 10% 7：刪減 90 萬元 8：刪減 30 萬元	3,627 萬 7 千元 6：3,627 萬 7 千元 7：182 萬 5 千元 8：58 萬 7 千元	6：魯明哲 7：徐富癸 (鍾佳濱) 8：徐富癸 (鍾佳濱)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9-12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9、11 刪減+凍結案： 10、12	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含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 9-10：業務費-國外旅費 11：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業務費-國外旅費-考察先進國家軌道工程所需國外出差旅費 12：一般行政-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教育訓練費-辦理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相關事項	9：刪減 70 萬元 10：刪減 1/10+凍結 1/10 11：刪減 45 萬元 12：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	389 萬 6 千元 (259 萬 2 千元+130 萬 4 千元) 9-10：259 萬 2 千元 11：145 萬元 12：130 萬 4 千元	9：廖先翔 10：林俊憲 11：邱若華 12：魯明哲
第 13-14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14 凍結案：13	第 1 目 一般行政 13：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4：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水電費	13：凍結 30% 14：刪減 90 萬元	3 億 5,930 萬 2 千元 13：8,531 萬 6 千元 14：372 萬元	13：林國成 14：魯明哲
第 15-3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27 刪減+凍結案：15 凍結案：16-26、 28-33	第 2 目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5-17：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8：01 推動政府採購	15：刪減 1,000 萬元+凍結 30% 16-17：凍結 500 萬元 18：凍結 20 萬元	9,990 萬 4 千元 15-17：9,990 萬 4 千元 18：220 萬 3 千元	15：林國成 16-17：徐富癸 18：許智傑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法規事務等綜合業務			
	19-20:03 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	19:凍結 35 萬元 20:凍結 1/10	19-20:346 萬 4 千元	19:李昆澤 20:林俊憲
	21-26:04 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21:凍結 75 萬元 22:凍結 50 萬元 23:凍結 20% 24-26:凍結 10%	21-26:156 萬 4 千元	21:黃健豪 22:許智傑 23:游顯 24:陳素月 25:廖先翔 26:游顯
	27-31:05 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	27:刪減 300 萬元 28:凍結 1,000 萬元 29-31:凍結 10%	27-31:3,913 萬 5 千元	27:廖先翔 28:黃健豪 29:李昆澤 30:陳素月 31:游顯
	32-33:07 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32:凍結 2,000 萬元 33:凍結 20%	32-33:2,600 萬元	32:黃健豪 33:魯明哲
第 34-48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34、37、44 刪減+凍結案: 38、45-46 凍結案:35-36、39-43、47-48	第 3 目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34-35: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36:02 公共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業務費-委辦費-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委託服務案+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建置及開發公共工程經費估	34:刪減 1,200 萬元 35:凍結 500 萬元 36:凍結 350 萬元	4,533 萬 2 千元 34-35:4,533 萬 2 千元 36:1,350 萬元 (350 萬元+1,000 萬元)	34:林沛祥 35:徐富癸 36:何欣純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p>價網頁版暨碳排估算，辦理蒐集需求及流程再造，並進行整合規劃及系統分析等作業</p> <p>37-43: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p> <p>44-45:02 公共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p> <p>46-48: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p>	<p>37：刪減 200 萬元</p> <p>38：刪減 1/10+凍結 1/10</p> <p>39：凍結 20%</p> <p>40-42：凍結 10%</p> <p>43：凍結 120 萬元</p> <p>44：刪減 130 萬元</p> <p>45：刪減 1/10+凍結 1/10</p> <p>46：刪減 500 萬元+凍結 30%</p> <p>47-48：凍結 10%</p>	<p>37-43：1,250 萬 1 千元</p> <p>44-45：665 萬 5 千元</p> <p>46-48：2,191 萬 4 千元</p>	<p>37：廖先翔</p> <p>38：林俊憲</p> <p>39：游顯</p> <p>40：李昆澤</p> <p>41：陳素月</p> <p>42：魯明哲</p> <p>43：許智傑</p> <p>44：廖先翔</p> <p>45：林俊憲</p> <p>46：林國成</p> <p>47：李昆澤</p> <p>48：陳素月</p>
<p>第 49-6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49、59 刪減+凍結案： 50-51、60 凍結案：52-58、 61-63</p>	<p>第 4 目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49-57：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58：01 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及考核</p>	<p>49：刪減 900 萬元</p> <p>50-51：刪減 500 萬元+凍結 30%</p> <p>52：凍結 30%</p> <p>53-54：凍結 500 萬元</p> <p>55-57：凍結 10%</p> <p>58：凍結 5 萬元</p>	<p>3,589 萬 2 千元 49-57：3,589 萬 2 千元 58：47 萬 7 千元</p>	<p>49：林沛祥</p> <p>50-51：林國成</p> <p>52：林國成</p> <p>53-54：徐富癸</p> <p>55：李昆澤</p> <p>56：陳素月</p> <p>57：林俊憲</p> <p>58：許智傑</p>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59-62:02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	59: 刪減 160 萬元 60: 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 61: 凍結 700 萬元 62: 凍結 100 萬元	59-62: 1,767 萬元	59: 廖先翔 60: 魯明哲 61: 黃健豪 62: 許智傑
	63:03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63: 凍結 10%	63: 1,774 萬 5 千元	63: 李昆澤
第 64-77 案 決議案 (逐案處理)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委辦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25,630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500 萬元

 【】凍結數：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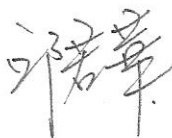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委辦費」25,630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15,323 千元增加 10,307 千元，增幅達 67.3%。相關單位應詳細說明增列目的、業務內容及執行方式，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5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公共工程委員會增列委辦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0-71

委辦經費分析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

委辦經費

公共工程委員會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053 萬 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辦經費-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編列預算 1,053 萬元。

本項業務包括「協助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政府電子採購之系統資訊安全及功能獨立驗證與認證工作委託服務案」，然而目前相關計畫之必要性與預計之效益尚未明確，工程會應加強說明。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洋

連署人：

翁其昌 許文輝

2

78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15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

本年度預算數：600 萬元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於「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項下新增編列「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費用 600 萬元，辦理公共工程碳排預算書彙整製作、蒐集國內外公共工程減碳資訊及協助減碳政策精進等。經查：公共工程委員會蒐集的碳排資料庫仍有過半項目之碳排係數未經第三方驗證、各工程類別減碳目標與參考基準未確定仍未獲解決。有鑑於公共工程的碳排係數，涉及碳費，牽動造價成本與政府預算編列，工程會應盡速完備碳排資料庫，督促各工程主管機關積極設定短、中、長期各階段節能減碳之量化目標，與相關主管機關共同檢視工程全生命週期各階段相關法規制度之合宜性並提供適當協助，俾利節能減碳之順利推動。爰凍結 150 萬元預算，待公共工程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連署人：

張水 陳素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 萬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 _____ %)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01 公共工程計畫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50 萬 1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
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費
用 說明欄預算數：600 萬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項下「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費用編列預算 600 萬元。經統計，我國一年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 2 億 7,515.7 萬噸二氧化碳當量，其中公共工程碳排放量占了一成，約 2,690 萬噸。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並減少公共工程碳排，工程會建立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期藉由政府採購機制，配合機關訂定減碳目標，分別從設計、施工及材料等面向推動減碳作為，透過市場機制促使產業自願宣告產品碳排量，逐步引導供應鏈邁向淨零排放。

經查，除經濟部、國防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之所屬機關及交通部、農業部之部分所屬機關已訂定減碳目標外，內政部所屬機關刻正蒐集資料擬定檢碳目標，環境部減碳目標計算中，教育部等 8 個部會則尚未明確訂定減碳目標。

工程會應督促各工程主管機關設定長期減碳目標外，更應分別訂定短、中期減碳目標，以利逐步檢視各機關公共工程減碳成效，研謀改善措施。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25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0-71

委辦經費分析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委辦經費

公共工程委員會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00 萬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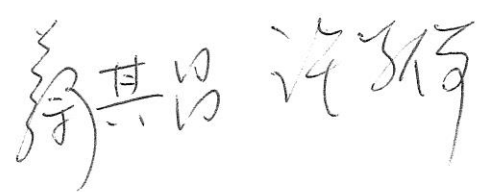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辦經費-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編列預算 600 萬元。

本項業務包含「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為推動公共工程淨零排放，國發會訂下目標宣示 2050 年全台灣新建築、逾 85%既有建築物皆達到淨零，工程會作為公共工程之主管機關，應針對世界各國（如：歐盟之綠色公共採購指令、英國之社會價值法案、日本之綠色採購法）之公共工程減碳作為進行研析參考，並提出具體的精進作為，促進公共工程之淨零。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5

78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36,277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5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一般事務費」36,277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25,959 千元增加 10,318 千元，增幅達 39.7%。相關單位應詳細說明增列目的、業務內容及執行方式，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5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公共工程委員會增列一般事務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6

86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3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90 萬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3 健全及落實政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
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 規業務
專業人員

用途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82 萬 5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 182 萬 5 千元。

鑒於該項預算業務包含研訂及修正政府採購法規及範本，現有中國製施工機具於型錄中載明具連線及遠端操控功能，若進入關鍵基礎設施施工，將會嚴重影響國家安全及資訊安全。

據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會後之辦理情形說明，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已邀集相關機關研商討論，綜整答覆中表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計修訂投標須知範本以選項方式，由招標機關依個案採購需求或特性，予以勾選或載明所需。

惟現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告之投標須知範本，時至今日尚無修訂並公告，我國國家安全及資訊安全之破口依然存在。

爰減列該項預算 90 萬元。

提案人：鍾代漢

連署人：徐高公 郭錫培 何欣純

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3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30萬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2款 18項 2目 節 04 健全工程採購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法規及制度
用途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58萬7千 元

案由：
114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2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58萬7千元。

鑒於該項預算業務包含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為保障國家安全及資訊安全，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於今年邀集相關機關研商討論，具連線及遠端操控功能之中國製施工機具不得進入關鍵基礎設施施作已達共識，由招標機關依個案採購需求或特性，予以勾選或載明所需。

現有同一招標機關下屬不同單位之相同標的採購，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及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產生相反勾選。

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無針對各領域關鍵基礎設施是否得使用中國製施工機具訂定檢核標準，造成嚴重國家安全及資訊安全破口。

爰減列該項預算30萬元。

提案人：鍾代漢

連署人：陳嘉小 魏子 何欣純

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700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8 項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用途別：業務費-國外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2,59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公共工程委員會」項下「業務費」之「國外旅費」編列預算 2,592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1,178 千元，增加 1,414 千元(增幅 120.03%)。為撙節政府支出，爰減列該項預算 700 千元。

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生川
邱若章

江 毅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業務費—國外旅費」
預算書頁次：第 40 頁
本年度預算：259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案「業務費—國外旅費」編列 25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141 萬 4 千元（增幅 120%），係於「公共工程技術業務」新增 145 萬元。查該國外旅費於「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編列 114 萬 2 千元，占比 44%，近年執行率僅 112 年好轉，惟今年（113）截至 11 月執行率僅 66.21%，仍有待加強，明年度預算數增列應詳加說明。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刪減 1/10 並凍結 1/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未來新增出國計畫及預期成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928	682	568	1,178
執行數	0	237	549	780
執行率	0%	34.75%	96.65%	66.21% (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10

90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58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45 萬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89 萬 6 千 元

預算書說明欄：配合國內重大工程主管機關之參訪國外軌道工程考察行程案

說明欄預算數：145 萬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項下「配合國內重大工程主管機關之參訪國外軌道工程考察行程案」編列預算 145 萬元。經查，該計畫出國考察派員人數為 6 人，為所有計畫派員最多一案，應精簡出國考察人數，爰減列該項預算 45 萬元。

提案人：邱若華
連署人：林國成
陳孝生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

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教育訓練費-辦理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相關事項

第2款第18項第1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1,304 千元

建議：【】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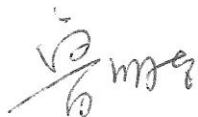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教育訓練費-辦理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相關事項」3,720 千元。經查，113 年度法定預算教育訓練費僅編列 200 千元，114 年度則增加至 1,504 千元，增幅達 652%。其中，114 年度新增編列辦理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相關事項 1,304 千元，公共工程委員會應詳細說明增列目的、業務內容及執行方式，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現況，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1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公共工程委員會增列辦理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研究相關事項預算」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成
邵若華 12

85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8531 萬 6 千元

案由：

行政院組織改造，從 77 年開始推動到現在，經過快 40 年，去年包含經濟部、交通部、農業部、環境部、內政部陸續完成組改。目前組改工作，除了還沒設立的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只剩公共工程委員會沒有處理。原來應該在 99 年就該消失的工程會，目前依然靠著暫行條例繼續存在。

工程會業務雖然只剩下公共工程管制、技師管理與政府採購等，惟相關業務關係卻仍占據重要地位，攸關全國政府採購與公共工程甚鉅，工程會之存在仍有必要。惟針對工程會未來組織定位與存續問題，行政院多年傳出各種不同規劃，惟至今仍未定案，除造成工程會地位之尷尬，亦影響會內同仁之士氣。鑒於政府之組織與職權應以法定為原則，工程會之地位與職權問題不應持續拖沓，應積極定案，爰提案凍結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廖國龍
廖國龍
13

83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業務費-水電費

第 款第 項第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3,720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90 萬元

 【 】凍結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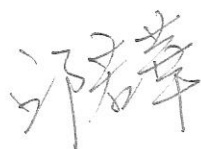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業務費-水電費」3,720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2,770 千元增加 950 千元，增幅達 34.3%。然 113 年 4 月電價上漲後，全體民眾在薪資所得未具體提升下，仍自行設法分配支出。爰此，行政單位應秉持苦民所苦之精神，率先節約用電，節省水電開支，而非從民眾納稅錢中編列新增預算，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90 萬元。

提案人：







14

85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0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0 萬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9990 萬 4 千元

案由：

國內經常發生公共工程之派駐勞工，因包商因素致未領到薪資，導致經常有工程延宕或向招標機關申訴情形。據工程會的採購契約規定，如果廠商未付薪資給員工，各機關可將原本給該公司的應付價金，轉為直接付給勞工的薪資，以確保派駐員工的權益。相關契約範本之規定顯見工程會確有發現並重視派駐勞工權益問題，惟僅於採購契約範本內規定，法地位上仍然欠缺強制與嚇阻力，工程會多次於本院交通委員會備詢時皆表示研擬修改相關法律，惟迄今未有進度，對勞工權益之保護積極度仍有不足，爰提案刪減 1000 萬元，並凍結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敏

白明

15

83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 500 萬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9,990 萬 4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第 2 款 18 項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編列 9,990 萬 4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由於近年物價波動，為提升我國採購效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自 112 年 1 月起將「小額採購」的金額從原本的 10 萬元調整為 15 萬元。

然金額調整後，工程會對於逾 10 萬元至 15 萬元的採購案件，仍要求必須在政府電子採購網上彙送決標資料，根據政府採購法，「小額採購」應不需經公告程序，且廠商無需提供報價或企劃書。以達到減少繁瑣招標程序，節省人力，擷節公帑等目的，要求「逾 10 萬元」之採購須進行決標公告或定期彙送，與小額採購之目的不符。且小額採購之金額歷經 24 年方進行調整，與國內物價大幅脫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應建立小額採購金額定期檢討機制。

綜上，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以督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明確小額採購之程序，建立小額採購金額定期檢討機制。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16

9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500 萬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9,990 萬 4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第 2 款 18 項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編列 9,990 萬 4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據統計，我國 2 億元以上巨額工程採購案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均較高，以 113 年 1 至 7 月間之招標情形為例，巨額工程採購案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分別為 78.38% 及 25.95%，截至 113 年 8 月 13 日止，流廢標 3 次以上仍未決標之查核金額以上工程採購案計 154 案，集中於已流廢標 3 至 5 次，依序為 69 案、34 案及 28 案；已流廢標 6 及 7 次各 6 案及 11 案；至於已流廢標 8 次以上者共 6 案，包括 8 次 3 案，9、10 及 14 次各 1 案。

近年由於大環境缺料缺工、國際原物料通膨，工程會應積極輔導各機關開標之事宜，缺料問題應協調各機關源頭控管、穩定大宗資材價格，缺工問題應鼓勵本勞投入營造業，輔以外籍移工合理補充，並從源頭設計端推動營建自動化減省基層人力，以從根本解決我國公共工程持去流標之情形。

綜上，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以督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檢討並提出公共工程流標相關因應對策供機關依循，督促各機關採取主動積極加強追蹤管考，以改善流廢標情事。

提案人：徐高登

陳素月

何欣純

17

90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0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20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推動政府採購法規事務等綜合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220 萬 3 千元

案由：

為辦理政府採購法規事務等綜合性業務，提升公共工程服務品質，公共工程委員會每年度皆會辦理處理綜合業務、公文登記桌登陸及遞送等行政作業，然近 5 年度經費逐年增加，又 114 年度經費為 169 萬相較去年大幅增加 119 萬 7 千元，爰提案凍結預算 20 萬元，建請工程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新
維

何啟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18

76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35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03 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46 萬 4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編列預算 346 萬 4 千元。為推動 2050 淨零碳排，各級政府應做為民間單位之表率，率先採用環境友善之採購，然工程會推動綠色採購範本至今使用率卻仍然低下，工程會應就目前推動綠色採購之困境，及如何促進綠色採購範本之使用，提出具體改善作為。

爰凍結該項預算 35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海

連署人：

蕭其昌 許家奇

19

775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

預算書頁次：第 31 頁

本年度預算：346 萬 4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案「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編列 346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191 萬 4 千元（增幅 123%），係發揮政府採購法興利防弊功能，健全政府採購法規等。查法務部統計地方檢察署辦理檢肅貪瀆採購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件數，近五年有微幅上升趨勢，108 年至 112 年分別有 57、59、42、107、66 件，顯見行政機關因辦理採購案而涉犯貪瀆案件者所在多有，工程會訂定採購規範對於興利防弊之功能尚待加強。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從法制面及採購稽核執行面，有效減少行政機關採購弊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20

90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75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4 健全工程採購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
法規及制度 規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56 萬 4 千 元

預算書說明欄：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提升工程採購進度及品質，所需業務費 說明欄預算數：156 萬 4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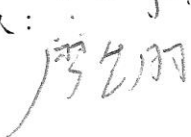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提升工程採購進度及品質，所需業務費編列預算 156 萬 4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70 萬元增加 86 萬 4 千元。

盤點近年全國各地捷運工程亦有流廢標多次才決標情形，延宕完工通車日程，影響大眾權益甚鉅。據工程會資料，截至 113 年 8 月 13 日止，流廢標 3 次以上仍未決標之查核金額以上工程採購案計 154 案，集中於已流廢標 3 至 5 次，依序為 69 案、34 案及 28 案；已流廢標 6 及 7 次各 6 案及 11 案；至於已流廢標 8 次以上者共 6 案，包括 8 次 3 案，9、10 及 14 次各 1 案。

未來仍持續有大量捷運工程即將進行招標，工程會作為採購法主管機關應積極協助各地方政府捷運工程招標作業順利，避免大量流廢標情況發生。

爰凍結該項預算 75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2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50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本年度預算數：156 萬 4 千元

案由：

為提升工程採購進度及品質，協助行政機關加速政府採購作業，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經查，各年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均較高，以 113 年 1 至 7 月間之招標情形為例，巨額工程採購案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分別為 78.38% 及 25.95%，存有採購金額較大，流廢標比率較高之情形。又近 2 年相關經費大幅增長，由 112 年度 54 萬元，至 114 年度 156 萬 4 千元，爰提案凍結預算 50 萬元，建請工程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世楷
陳高介

何啟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22

768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20%)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04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 級科目用途別：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564 千元

案由：

政府諮詢委員被視為榮譽職，其職責涉及重大政策諮詢與決策。然而，目前工程會未公開諮詢委員名單，導致透明度不足，且可能引發黑箱作業的質疑。

地方政府調解委員會的委員名單均可公開供民眾查詢，顯示在提升政策透明度與強化公信力方面並無技術或法規上的障礙。然，工程會迄未採取同樣的公開措施，令人質疑其施政透明度。爰提案凍結「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20%預算數，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檢討相關問題，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林國成

林許祥

23

88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V〕凍結數：10%

第 2 款第 18 項第 2 目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4 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本年度預算數：156 萬 4 千元

案由：

- 一、工程會 114 年度預算案「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4 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編列 156 萬 4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70 萬元增加 86 萬 4 千元(增幅 123.43%)，係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提升工程採購進度及品質等所需業務費。
- 二、工程採購案件近年存有採購金額較大、流廢標比率較高之情形，依工程會資料，查核金額(5 千萬元)以上之工程採購案自 108 年起每年決標千餘件，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於 108 年度分別為 69.27%及 19.76%，至 111 年度概呈上升趨勢，分別增至 78.04%及 26.32%，惟於 112 年度起下降，至 113 年 1 至 7 月間分別降為 71.09%及 17.63%，流廢標情形看似略有改善，但檢視巨額(2 億元以上)工程採購案同期間之流廢標情形，以今年 1 至 7 月間之招標情形為例，巨額工程採購案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分別為 78.38%及 25.95%，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存有採購金額較大，流廢標比率較高之情形。
-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預算 10%，俟工程會針對工程採購案流廢標情況漸趨頻繁，且採購金額較大流廢標比率較高之情形，提出相關因應對策供機關依循，允宜持續督促各機關、加強追蹤管考，以有效改善流廢標情事，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孫江

何欣純

24

78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2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2款18項2目節04健全工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
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564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1,564 千元，係辦理工程採購相關法令研訂、修正事宜，提升工程採購進度及品質，較 113 年度預算數 700 千元，增加 864 千元(增幅 123.43%)。

經查，巨額(2 億元以上)工程採購案，以 113 年 1 至 7 月間之招標情形為例，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分別為 78.38%及 25.95%，比率仍較高。此外，截至 113 年 8 月 13 日，流廢標 3 次以上仍未決標之查核金額(5 千萬元)以上工程採購案共 154 案，其中「臺鐵車站美學及功能提升計畫—瑞芳車站廁所及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流廢標高達 8 次。

綜上，顯示工程採購案流廢標情形頻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應強化督導管考與提出檢討對策，以有效改善流廢標情事，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廖生財

連署人：邱繼

25

廖生財

86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V〕凍結數：_____萬__千元
(10%)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4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 級科目用途別：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564 千元

案由：

據工程會資料，截至 113 年 8 月 13 日止，流廢標 3 次以上仍未決標之查核金額以上工程採購案計 154 案，集中於已流廢標 3 至 5 次，依序為 69 案、34 案及 28 案；已流廢標 6 及 7 次各 6 案及 11 案；至於已流廢標 8 次以上者共 6 案，包括 8 次 3 案，9、10 及 14 次各 1 案，以「雲林縣崙背鄉衛生所新建工程」已流廢標 14 次最多，另以「環狀線北環段 Y27 站(不含)-Y29 站(含尾軌)土建及水電環控區段標工程」已流廢標 9 次，最近 1 次公告招標預算金額達 190 億餘元規模最大。爰提案凍結「健全工程採購法規及制度」10%預算數，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持續督促各機關採取主動積極作為並加強追蹤管考，以有效改善流廢標情事，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游穎
林國成 林江祥

26

88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2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3,000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5 推動政府採購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
電子化 規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9,13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編列「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39,135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23,235 千元，增加 15,900 千元(增幅 68.43%)，係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辦理工程會共同性資訊及資安業務，以及配合數發部政策辦理政府電子採購網導入零信任機制 7,000 千元，以提升網路資安防護能力。

惟零信任驗證機制之適用對象有限，僅政府電子採購網機關端之工程會管理者帳號，且採現有網路存取機制混合運作，相關導入期程及具體作法於預算書中未臻明確，恐影響推動之成效，爰減列該項預算 3,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正興

邱君華

廖正興

27

8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5 推動政府採購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電子化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913 萬 5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辦理本會共同性資訊及資安業務 說明欄預算數：3,913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辦理本會共同性資訊及資安業務編列預算 3,913 萬 5 千元。

鑑於工程會為政府採購法主管機關，對於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採購決標資料工程會應確實掌握並瞭解各機關辦理招標案件之結果，以供統計分析之用。據此政府採購法第 62 條即規定「機關辦理採購之決標資料，應定期彙送主管機關。」然經查工程會統計 106 年至 113 年 4 月中央機關決標之統包案件中，僅有部分機關完整上傳所有決標案件，少數機關如國防部應上傳件數 149 件，實際上傳件數僅 24 件，缺件數達 125 件，上傳率僅 16.11%；另經濟部上傳率雖達 72.96%，然缺件數亦達 53 件之多，顯見各機關對於工程會要求之法定義務並未確實遵守。倘若國防部採購案件涉及機密亦應另以機密案件處理，而非以缺件方式處置。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就政府採購案件彙總缺失及機密採購案件資安保護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蔣卓子

連署人：廖生明 吳明
28

25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05 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913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編列預算 3,913 萬 5 千元。

本項經費主要作為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簡化行政程序提高行政效率，更兼減少紙本文書等耗材之使用，節約資源運用。

然而，目前各級機關進行公共採購業務時，仍多有使用紙本文書之情事，更兼電子簽章法已立法通過，卻仍有機關將電子文書印出為紙本進行簽核之情事，本項經費中也有「文具紙張、油墨及電腦周邊設施之耗材經費」推動電子化之作為與成效顯有應改善之處，工程會應就如何落實數位化，提出具體的改善作為。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清

連署人： 謝其昌 許子奇

29

77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V〕凍結數：10%

第 2 款第 18 項第 2 目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5 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

本年度預算數：3,913 萬 5 千元

案由：

- 一、工程會 114 年度預算案「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05 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編列 3,913 萬 5 千元，包括新增編列擴大導入零信任機制經費 700 萬元。數位部優先推動 A 級公務機關導入零信任架構，而工程會政府電子採購網為工程會關鍵基礎設施，並於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 700 萬元，包括購置超融合虛擬伺服器，以建置零信任機制所需伺服器資訊環境，並採購建置零信任機制所需軟體及服務。
- 二、導入零信任驗證機制為避免駭客冒用使用者帳號盜取採購網資料，以強化身份鑑別、提升資安防護能力為目標。但工程會導入零信任驗證機制之期程及作法尚乏整體推動策略；據審計部 112 年度之審核意見「工程會係配合數發部政策，114 年度規劃於預算額度內辦理政府電子採購網導入零信任驗證機制，惟該會尚乏導入期程及作法之整體推動策略，且適用對象初步規劃僅為政府電子採購網機關端之工程會管理者帳號，採現有網路存取機制與零信任網路併行方式運作，亦恐影響導入零信任網路資安防護之成效。」
-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預算 10%，俟工程會針對整體推動零信任架構期程規劃及策略，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魏浮
何欣純
30

790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凍結數：_____萬_____千元
(10%)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05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 級科目用途別：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9,135 千元

案由：

工程會係配合數發部政策，114 年度規劃於預算額度內辦理政府電子採購網導入零信任驗證機制，惟該會尚乏導入期程及作法之整體推動策略，且適用對象初步規劃僅為政府電子採購網機關端之工程會管理者帳號，採現有網路存取機制與零信任網路併行方式運作，亦恐影響導入零信任網路資安防護之成效。爰提案凍結「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10%預算數，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持續督促各機關採取主動積極作為，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131 款
林國成 林沛祥

31

38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2,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2 目 節 07 採購申訴審議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
委員會 規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600 萬 元

預算書說明欄：建構公平合理之採購 說明欄預算數：2,600 萬元
申訴及調解制度，處理政府採購爭議
(申訴及調解)所需業務費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項下「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建構公平合理之採購申訴及調解制度，處理政府採購爭議(申訴及調解)所需業務費編列預算 2,600 萬元。

經查，第 13 屆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下簡稱申訴會)委員名單均經公告上網，包含委員姓名、學歷及現職/經歷均為公布於工程會網站供民眾查閱。另根據《申訴會組織準則》第 11 條，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政府得視業務需要遴聘學者、專家為申訴會諮詢委員，聘期一年，連聘得連任。然而諮詢委員名單卻未上網公告，經詢工程會表示因受個資法保護，無法公開諮詢委員名單。

然依照最高行政法院 108 年判字 24 號判決意旨應就「公開特定資訊所欲達成之公益」與「不公開資訊所欲維護之個人隱私權益」為輕重權衡，經函詢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縱政府資訊含個人資料，但依照政府資訊公開法政府資訊應主動公開，按個資法第 16 條第 1 款其屬於「法律針對個人資料利用另有規定之情形」不應該適用個資法。就相關法律適用工程會似有恣意解釋之情形，爰凍結該項預算 2,0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就諮詢委員為何適用個資法保護而不受政府資訊公開法規範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32

75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
第2款第18項第2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26,000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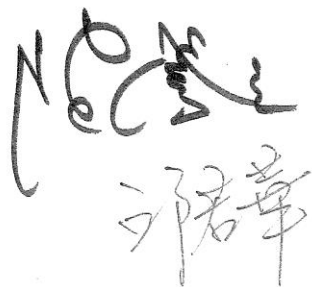
減列數：

凍結數：20%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26,000 千元。然目前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諮詢委員卻無法公開相關姓名及學經歷，恐有黑箱酬庸、隨意仿冒職稱之爭議。公共工程委員會聘任之委員，應有「進廚房就不要怕熱」之認知，並以擔任國家級諮詢委員為榮，公共工程委員會不應閃避遮掩。爰此，建議凍結該項預算 20%，並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自 114 年 2 月 1 日起新聘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諮詢委員，須比照現行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公開組別職稱、姓名、學歷、現職及經歷，並向交通委員會提出相關改善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若章

33

85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4,533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第 2 款 18 項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編列 4,533 萬 2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工程會所建置之價格資料庫，提供工料預算及決標價格供各機關參考運用，然我國徵收碳費在即，目前資料庫亦未建立大宗資材之碳排放係數及估算系統。

經瀏覽工程會網站公開之 113 年 5 月份公共工程碳排放係數資料計 1,102 項，已公開碳排放係數之項數及種類尚有限，且部分碳排放係數未經國家公告，引用限制亦恐生疑慮，相關碳排放係數資料仍待整合建置，以利工程主辦機關及業者遵循。且面對使用低碳建材後，公共工程成本可能隨之提高，如何避免推動減碳指引後，各機關公共工程支出增加，抑或是廠商投標公共工程意願因而降低，工程會皆須提供因應作為，以利公共工程銜接我國之減碳目標。

綜上，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以督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公共工程減碳相關指引及資料庫。

提案人：

徐高入
陳朝 何欣德

35

9/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5-3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350 萬元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2 公共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350 萬元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於「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2 公共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項下新增編列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委託服務案」費用 350 萬元，以及「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項下新增編列「建置及開發公共工程經費估價網頁版暨碳排估算」所需經費 1,000 萬元。目的在於檢討工項編碼及整合碳排係數以估算工程碳排量，並重新建置及開發公共工程經費估價網頁版；有鑒於公共工程類型繁多，但目前已公開碳排放係數之項數及種類相對有限，且部分碳排放係數未經第三方驗證，在引用方面也有疑慮疑慮，允宜妥為規劃整合建置，爰凍結 350 萬元預算，待公共工程委員會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何欣純

連署人：

陳素月

36

0/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2,000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01 公共工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
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 業務
之推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2,50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項下編列「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12,501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3,300 千元，增加 9,201 千元(增幅 278.81%)，其中新增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係為配合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策略，辦理公共工程碳排預算書彙整製作及協助減碳政策精進等。

惟據資料顯示，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尚有多數工程主管機關未設定減碳目標與未另訂符合機關工程特性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不利檢討推動成效與落實程度，此外，工程會針對公共工程減碳措施未完備，亦無統一發布公共工程減碳指引。爰要求工程會應研擬督導各機關設定減碳目標，並研訂各工程類別減碳指引，俾利節能減碳推動。爰減列該項預算 2,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37

869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及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預算書頁次：第 34 頁

本年度預算：1,250 萬 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案「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及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編列 1,250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920 萬 1 千元（增幅 278%），係新增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分析委託服務案。該項預算執行率尚可，今（113）年度截至 11 月執行率達 91.94%，如期執行。查工程會訂有《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注意事項》，惟該檢核表僅以是或否之檢核方式輔助機關自行辦理節能減碳，難以有效了解機關實際減碳成效，且目前行政機關自行訂定碳排放指引者少，顯見各機關主要仍參酌工程會之前揭檢核表。揆諸英國經驗，該國於 111 年已制定「公共建設全生命週期碳評估指引」，包含規劃、設計、執行至完工等各階段之碳評估模板，使用者僅需代入數字，即可估算整體工程之碳排放，工程會應儘速制定該類評估指引。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刪減 1/10 並凍結 1/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提出減碳指引等規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3,370	4,370	3,075	3,300
執行數	2,966	4,500	2,644	3,034
執行率	88.01%	102.97%	85.98%	91.94% (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正純
38

90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8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_____萬__千元
(或 20%)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01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1 級科目用途別：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501 千元

案由：

據工程會資料，顯示各主管機關 112 年度抽查公共設施管理使用比率差距甚大，應檢討並研訂統一之抽查比率，落實督導並改善閒置公共設施。

表1 各主管機關112年度抽查公共設施管理使用情形彙整表

主管機關	主管公共設施件數	抽查件數	抽查比率	抽查異常件數
內政部	269	87	32%	0
外交部	1	1	100%	0
國防部	2	0	0%	0
財政部	116	4	3%	0
教育部	4,975	21	0%	0
法務部	146	8	5%	0
經濟部	164	1	1%	0
交通部	119	24	20%	0
文化部	33	1	3%	0
僑務委員會	1	1	100%	0
行政院主計總處	4	4	100%	0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3	2	67%	0
衛生福利部	162	20	12%	0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	5	5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268	17	6%	0
國立故宮博物院	15	2	13%	0
核能安全委員會	107	10	9%	0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4	14	100%	0
農業部	96	0	0%	0
中央銀行	36	7	19%	0

39 1/2

882 1/2

主管機關	主管公共設施件數	抽查件數	抽查比率	抽查異常件數
中央選舉委員會	22	4	18%	0
勞動部	134	1	1%	0
環境部	13	13	100%	0
大陸委員會	1	1	100%	0
公平交易委員會	1	0	0%	0
原住民族委員會	69	2	3%	0
海洋委員會	7	7	100%	0
客家委員會	8	8	100%	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	7	78%	0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3	4	31%	0
臺北市府	1,415	12	1%	0
新北市政府	6,341	10	0%	0
桃園市政府	1,247	15	1%	0
臺中市政府	1,874	30	2%	0
臺南市政府	568	12	2%	0
高雄市政府	2,404	12	0%	3
宜蘭縣政府	856	125	15%	0
新竹縣政府	57	0	0%	0
苗栗縣政府	576	39	7%	0
彰化縣政府	1,892	359	19%	0
南投縣政府	187	5	3%	0
雲林縣政府	774	3	0%	0
嘉義縣政府	349	5	1%	0
屏東縣政府	287	0	0%	0
花蓮縣政府	205	11	5%	0
臺東縣政府	368	31	8%	0
澎湖縣政府	313	0	0%	0
基隆市政府	573	35	6%	0
新竹市政府	204	0	0%	0
嘉義市政府	74	0	0%	0
金門縣政府	131	7	5%	0
連江縣政府	50	0	0%	0
合計	27,563	987	4%	3

資料來源：工程會；預算中心整理。

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20%預算數，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持續督促各機關採取主動積極作為並加強追蹤管考，並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顯

連署人：

游顯
林國成
林許祥
39 3/2

882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公共工程之推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50 萬 1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項下「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編列預算 1,250 萬 1 千元。

為達成 2050 淨零碳排之目標，我國應推動公部門採購淨零碳排，由公部門帶頭推動淨零，以為民間之表率。此外，世界各國都已在該國公共採購中，明訂相關規範如日本已達成全面綠色採購之目標。然而我國之採購中，但歷年來綠色採購金額卻僅佔公共採購總金額的 0.5%，推動國家淨零目標，工程會不應以各機關自行採購為由置身事外，應研析參考各國公共採購中綠色採購推動策略，主動推動綠色採購之進展，並提出具體的推動方案。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海

連署人：翁其昌 許政奇

40

77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8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凍結數：10%

第 2 款第 18 項第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本年度預算數：1250 萬 / 千元

案由：

- 一、工程會 114 年度預算案「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1 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編列 1250 萬 / 千元，其中新增編列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費用 600 萬元，係為配合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政策，辦理公共工程碳排預算書彙整製作、蒐集國內外公共工程減碳資訊及協助減碳政策精進等。
- 二、依現行氣候變遷因應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國家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為中華民國 139 年溫室氣體淨零排放。」，而我國碳排放量初估就有 1 成是來自公共工程的碳排放，工程會於 111 年 8 月 31 日發布「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注意事項」，第 4 點規定各工程計畫主管機關應設定減碳目標。工程會很早就提醒各部會要及早因應環境部的溫室氣體管控目標，並於今年 5 月 28 日函請 15 個中央部會提供公共工程減碳目標之辦理情形。據工程會說明，僅經濟部、國防部、國科會及交通部、農業部已訂定減碳目標，如內政部、環境部(減碳目標計算中)及教育部等 8 個部會都尚未明確訂定減碳目標，將不利檢視評估推動成效及滾動檢討調整相關策略。
-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預算 10%，俟工程會針對各工程主管機關設定短、中、長期各階段節能減碳之量化目標，研訂各工程類別減碳作業指引，並檢視工程各階段相關法規制度之合宜性，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41 李忠信 何欣純

79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第2款第18項第3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12,501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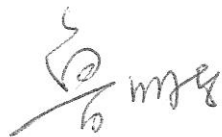
減列數：

凍結數：10%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12,501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為配合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政策，辦理公共工程碳排預算書彙整製作、蒐集國內外公共工程減碳資訊及協助減碳政策精進等業務。惟推動公共工程減碳及後續碳費徵收，皆有可能增加相關營造成本，公共工程委員會應預先因應，避免公共工程成本過高，影響後續完工期程與品質。爰此，建議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公共工程節能減碳及後續碳費徵收之影響及具體應處作為」，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2

85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20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用途別：公共工程計畫之審議與永續公共工程之推動

本年度預算數：1250 萬 1 千元

案由：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並減少公共工程碳排，除建立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期藉由政府採購機制，配合機關訂定減碳目標，公共工程委員會新增編列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費用 600 萬元，經查，工程會於 113 年 5 月 28 日函詢 15 個中央相關部會關於訂定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之辦理情形，多數機關尚未設定減碳目標，故工程會應訂定符合機關工程特性之節能減碳檢核機制，並應為其設定減碳目標，爰提案凍結預算 120 萬元，建請工程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許智雄 何欣純
林高升

-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43

76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4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1,300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02 公共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
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 業務

廣與研發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6,65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項下「公共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針對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辦理增值延伸服務功能，並持續辦理資料庫之維護與更新編列預算 6,655 千元。經查，較 113 年度預算數 3,399 千元，增加 3,256 千元(增幅 95.79%)，主要係因配合 2050 淨零轉型政策，新增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委託服務案」，強化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服務功能，使國內相關工程產業獲得更優質之施工規範、工項編碼、價格查詢資料及經費編估等資料庫服務，並建立工項碳排規則表。

惟根據工程會 113 年 6 月 30 日公布之 5 月份公共工程產品碳排放係數資訊，顯示部分碳排放係數未經國家公告，且項數及種類有限，且工項價格資料庫未臻完善，不利工程主管機關遵循。爰減列該項預算 1,3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廖正興
連署人：邱瑞華

44

白景

870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經費」

預算書頁次：第 34 頁

本年度預算：665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案「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技術規範、認證、整合、維護、推廣與研發經費」編列 66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325 萬 6 千元（增幅 95.79%），係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功能，明年度預算數新增係因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委託服務案。查該項預算近年執行率約 8 成，僅 111 年未達 7 成，今（113）年截至 11 月執行率僅 80.76%，允宜盡力執行至 9 成。再查，該技術資料庫其中「價格資料庫」供各行政機關訂價參考，惟該資料庫僅蒐集歷史價格，由工程會剔除離群值後上傳，未有檢查價格是否失真等複查機制，如：以同類型之預拌混凝土為例，工程會該資料庫內價格依各地區浮動為每立方公尺 2,264-3,221 元；相較財團法人台灣營建研究院之「營建物價資訊平臺」價格為每立方公尺 3,380-3,410 元，價差最高 1 千元，恐導致機關參考價格失準。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刪減 1/10 並凍結 1/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精進價格資料庫之價格失真問題、提出定期查核機制，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4,971	3,823	3,224	3,399
執行數	4,358	2,643	2,678	2,745
執行率	87.67%	69.13%	83.06%	80.76%（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45
何欣純

90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5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500 萬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30%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用途別：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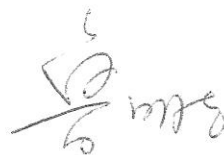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2191 萬 4 千元

案由：

工程會 114 年預算公共工程技術業務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編列 2191 萬 4 千元，其中為辦理有關公共工程技術業務之系統建置及精進編列 963 萬 9 千元、強化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建置及開發公共工程技術業務之政府資料傳輸連接環境與功能 227 萬 5 千元。另又於 P. 38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項下同樣編列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預算 1774 萬 5 千元。細究兩項不同計畫，除辦理之內容除標題有些微不同外，從承辦單位、業務費內容與設備費內容皆完全相同，且工程會並未說明計畫內容與預算分開編列之原因，有浮濫編列之嫌，爰提案刪減該預算 500 萬，並凍結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6

83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3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191 萬 4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項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編列預算 2,191 萬 4 千元。

工程會建置公共工程經費估價網頁版暨排碳估算系統，然而公共工程之碳排不僅止於施工過程所使用之建物工法，更應以全生命週期估算材料製作過程中，以及後續拆除廢棄等相關二氧化碳之排放，並納入排放估計中。

此外，目前之估算也是由業者自行填報，工程會應採用 IOS 標準等國際標準，劃定排放計算之範疇（範疇一、二、三），以確保業者填報之標準具一致性，保障落實填報業者之權益，避免不實申報之情事。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海

連署人：蘇其昌 許子偉

47

77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8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V〕凍結數：10%

第 2 款第 18 項第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191 萬 4 千元

案由：

- 一、工程會 114 年度預算案於「公共工程技術業務-04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務計畫」編列 2191 萬 4 千元，其中多數經費用於新增辦理「建置及開發公共工程經費估價網頁版暨碳排估算」所需經費 1,000 萬元。公共工程會在 111 年 8 月 31 日訂頒「公共工程節能減碳檢核注意事項」，要求各工程主辦機關自行提報，從工程計畫開始到規劃設計、施工、維管等全生命週期，都要納入節能減碳觀念，並提出具體做法。按照規劃，預計今年所有政府電子採購網，都將新增「減碳」欄位，強制部會填寫新建工程預估碳含量（蘊含碳）。
- 二、但原規劃建置的碳排資料庫，是希望透過採購程序，鼓勵廠商自主揭露產品碳排放係數，但後來為簡化採購流程，由工程會蒐集彙整各機關工項碳排放係數數據，並以公開透明產品碳排放係數方式，將相關資訊公布於網站。經瀏覽工程會網站公開之公共工程碳排放係數資料計 1,102 項，但公共工程類型繁多，已公開碳排放係數之項數及種類尚有限，且部分碳排放係數未經國家公告，引用限制恐衍生其他疑慮，而碳排放係數資料仍待工程會整合建置。
-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預算 10%，俟工程會就如何妥善規劃、整合建置該系統，俾利各界依循，以提升整體效益，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48
李昆厚 何欣純

79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8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9,000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5,892 千元

案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公共工程會),114 年於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項下編列 35,892 千元,經查公共工程建設係國家經濟發展之基礎,社會進步的表徵,而工程建設之成功與否可謂繫於工程品質之良窳,然揆諸國內現況,工程品質缺失屢見不鮮,為各界詬病,影響政府形象與施政績效,欲求澈底改善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現況之缺失,有賴建立全面性之品質管理制度,使參與工程之所有成員均能重視施工品質,而為確認施工品質管理工作執行之成效,並督促主辦工程單位及承包商落實品質管理,應重新檢討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尋求提高公共工程的施工品質,爰提案減列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經費 9,0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金用

魯明忠

49

13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500 萬元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據工程會統計，查核金額(5 千萬元)以上之工程採購案，自 108 年起每年決標千餘件，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於 108 年度分別為 69.27% 及 19.76%，至 111 年度增至 78.04% 及 26.32%，至 113 年 1 至 7 月間為 71.09% 及 17.63%。2 億元以上之鉅額採購案，流廢標情形更為嚴重。

雖流廢標原因多為近年由於國內外原物料價格波動，國內面臨缺工。惟工程會調查亦發現，流標主因另有「預算不足」、「工期不實」及「設計書圖契約不合理」等因素。亦有招標機關未能針對實際成本調整計畫金額所造成。除了減緩公共工程計畫推動進度，造成工程費用不斷增加、不斷流廢標之惡性循環。鑒於流廢標情形嚴重，工程會為公共工程、採購之主管機關，卻未能提出積極有效之作法與指引，協助各機關有效降低流廢標比例，顯見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績效有待加強，爰提案刪減 500 萬，凍結預算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榮

吳明忠

50

83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500萬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 10 月 16 日，嘉義科學園區汙水處理廠工安意外，1 人死亡；10 月 13 日，中油三接疑似趕工意外，造成 1 名包商灼傷身亡；11 月 22 日，新北第二行政中心起重機掉落，1 死 3 傷，公共工程工安意外頻傳。勞動部 10 月 18 日檢查 83 處公共工程，就查出 288 項違法、停工 27 處，並開罰 733 萬元。

公共工程委員會為國內公共工程之督導機關，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多次建請工程會應有具體之作法已改善公共工程工安意外數量，惟卻始終未見成效，顯見工程管理業務執行未當，應積極謀思改善方法。爰提案刪減預算 500 萬元，並凍結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廖正興

魯明

51

83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據工程會分析，近期預算金額逾 1 億元且流標 2 次以上之公共工程案件 445 案，近 3 成 (129 案) 案件於流標後曾減項招標，逾 1 成 (50 案) 案件有影響後續啟用功能，屬不當減項發包。近年由於國內外原物料價格波動，國內面臨缺工，機關公共工程招標困難，部分選擇減項發包方式辦理。

公共工程減項發包，多為當今國內外原物料上漲及缺工所導致，辦理機關受限於計畫期程與計畫預算限制，本為無奈下權衡之舉。惟部分卻有減項項目為必要功能或設備，導致工程完工後無法使用之情形。除了影響工程計畫期程與效益，日後追加預算更經常引發外界質疑，辦理採購人員更是無所適從。工程會為公共工程、採購之主管機關，應提出積極有效之作法與指引，協助各機關辦理減項發包能合乎規定，減少爭議。爰提案凍結預算 30%，俟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廖國敏

廖國敏

52

83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500 萬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第 2 款 18 項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編列 3,589 萬 2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為活化我國公共設施，工程會自 94 年起列管活化中央機關自辦或補助地方政府興建之閒置公共設施，於 109 年訂定「閒置公共設施提報列管及活化作業要點」，建立各機關提報閒置公共設施列管及活化機制，111 年 12 月修正前揭要點為「公共設施有效管理使用作業要點」，並建立 3 級管控機制。

然 112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各主管機關管理之公共設施共 2 萬 7,563 件，其中抽查 987 件，惟各主管機關抽查件數介於 0 件至 359 件，抽查比率介於 0% 至 100%，差距甚大。工程會於 112 年度抽查 23 個中央及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所抽查機關管理之公共設施共 2 萬 5,324 件，抽查 27 件，整體抽查比率為 0.11%，抽查比例過低，工程會應檢討並研訂統一之抽查比率，提升自身抽查比例，落實督導並改善閒置公共設施之管理。

綜上，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以督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降低我國閒置公共設施之比例。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53

9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第 2 款 18 項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編列 3,589 萬 2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說明：

根據工程會統計，108 年至 113 年公共工程進度落後案件數統計，本於 111 年到 112 年有減少之趨勢，然至 113 年又有攀升之趨勢，且案件大多集中在屏東、臺南、高雄、台東等南部或東部地區。

究其原因，台灣東部及南部地區常面臨公共工程量能不足之窘境，地方政府找不到足夠的施工廠商，導致工程進度落後，部分地方政府亦會採取減項發包之方式，卻導致工程完成後功能不完整，在後續的預算追加金額甚至比原本的計畫更多，甚至還衍伸了弊案，工程會應協助協助調度或是建立獎補助機制其他縣市工程團隊至南部或東部，使各區域工程得以均衡發展。

綜上，爰提案凍結「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以督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相關機制，協助減少東部及南部地區常公共工程進度落後之窘境。

提案人：

徐高公

陳素月 何欣純

54

92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38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編列預算 3,589 萬 2 千元。

本項經費主要用以追蹤重大公共建設之推動、以全生命週期之管考方式，管控重大公共建設。然經查，部分重大公共工程依原計畫經費執行率低落，惟透過計畫修正、展延後才得以提升，顯見工程進度及經費估算與現實出現嚴重落差，考量重大公共工程應確實掌握計畫執行情形，釐清計畫執行窒礙之原因，才能確保公共工程之進度與品質，工程會應盤點各項公共工程執行進度落後之成因，並就成因提出具體改善作為！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李昆海

連署人：蔣其昌 許世英

55

78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8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V〕凍結數：10%

第 2 款第 18 項第 3 目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 一、工程會 114 年度預算案「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編列 3589 萬 2 千元，其中「01 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及考核」編列 47 萬 7 千元，包括辦理閒置公共設施活化補助經費審議執行與考核作業所需業務費。工程會 109 年 1 月訂定「閒置公共設施提報列管及活化作業要點」，建立各機關提報閒置公共設施列管及活化機制。並於 111 年 12 月修正「公共設施有效管理使用作業要點」將閒置公共設施之管理改為 3 級管控機制，由設施管理機關主動清查，並由主管機關及工程會辦理抽查，卻未規定抽查比率，導致抽查比率差距甚大。
- 二、以 112 年度管理之公共設施共 2 萬 7,563 件為例，共抽查 987 件，平均抽查比率為 4%，異常件數為 3 件。惟各主管機關抽查件數介於 0 件至 359 件，抽查比率介於 0%至 100%，差距甚大，例如：主管公共設施件數最多及次多之新北市政府及教育部分別為 6,341 件及 4,975 件，僅抽查 10 件(比率 0.16%)及 21 件(0.42%)，而彰化縣政府主管件數 1,892 件，抽查件數就高達 359 件(比率 19%)，該機制能否落實督導公共設施之管理使用，尚有疑慮。
-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預算 10%，建請工程會就公共設施有效管理使用管控追蹤及抽查及各主管機關抽查比率差距甚大等問題，進行檢討並研訂統一之抽查比率，以落實督導改善閒置公共設施之管理，俟工程會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56 李昆奇 何欣純

758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預算書頁次：第 18 頁

本年度預算：3,589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案「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編列 3,589 萬 2 千元，其項下「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係督導各機關有效管理所屬公共設施，並定期召開督導會議。查工程會因列管之閒置設施減少，已轉型為督導有效管理，改以三級管控機制，由各機關主動清查，再由主管機關及工程會抽查，避免公共設施發生閒置情形。惟先前透過質詢要求工程會清查臺南市歸仁市場多年閒置情形，隨後清查才發現市府未主動提報，後改為列管案件，顯見工程會將閒置設施交由各行政機關之政策弊病。再查，由於工程會未訂定抽查比例，導致現行各機關抽查公共設施閒置情形不一，各主管機關抽查比例介於 0%-100%，而工程會抽查比例為 0.11%，恐難以有效清查實際閒置情形。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檢討現行督導閒置設施之方式、訂定各機關抽查比例，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57

2/0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5萬元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及考核 本年度預算數：47萬7千元

案由：

為加速閒置公共設施之活化，提升公共設施之使用情形，工程會自 94 年起列管活化中央機關自辦或補助地方政府興建之閒置公共設施，嗣為強化源頭管理，化被動為主動，111 年 12 月修正要點及名稱為「公共設施有效管理使用作業要點」，然 112 年度管理之公共設施共 2 萬 7563 件，共抽查 987 件，平均抽查比率為 4%。惟各主管機關抽查件數介於 0 件至 359 件，抽查比率介於 0%至 100%，差距甚大，顯見機制無法落實督導公共設施之管理使用，爰提案凍結預算 5 萬元，建請工程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行
何欣純
徐晉入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v2400lv@gmail.com。

58

76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1,600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02 公共工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
程品質管理計畫 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7,670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4 目「公共工程
管理業務」項下「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編列預算
17,670 千元，以建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之品質管理機
制，其中辦理公共工程金質獎所需經費 10,600 千元(含委
外頒獎費用 5,300 千元、委員出席費與交通費 4,100 千元
及新增委員審查費 1,200 千元)，較 113 年度之 8,000 千元
增加 2,600 千元。

有鑑於政府預算有限，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應本摶節
原則辦理，爰減列該項預算 1,6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
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正興
邱啟章

沈耀

59

87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共工程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7-38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

第2款第18項第4目節

本年度預算數：17,670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10%

案由：

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公共工程管理業務-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17,670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13,870 千元增加 3,800 千元，增幅達 27.4%。其中辦理公共工程金質獎所需經費 1,060 萬元(包括委外頒獎活動費用 530 萬元、委員出席費與交通費 410 萬元及新增委員審查費 120 萬元)，較 113 年度之 800 萬元增加 260 萬元，增幅 32.5%。惟該項辦理經費自 110 年度起已逐年增加，114 年新增辦理節能減碳、環境保育、職業安全及移工管理等評審經費應審慎評估政府財務現況，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100 萬元；另凍結該項預算 10%，並就「114 年度公共工程委員會增列辦理公共工程金質獎預算及實質效益」之相關細節，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60

85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7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02 公共工程品質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管理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767 萬 元

預算書說明欄：建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之品質管理機制所需費用 說明欄預算數：1,767 萬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項下「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建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之品質管理機制所需費用編列預算 1,767 萬元。

為全面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工程會研擬從規劃設計、施工及營運維護等全生命週期各階段，分別予以強化，並提出「提升技術服務品質」、「提升施工品質」及「提升營運維護品質」等方案，以期全面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工程會每年負責道路工程查核作業，施工查核須檢視現場有無施工品質不良或未依契約規範施工之情形，並由查核小組視狀況需要進行現場取樣包含瀝青混凝土平整度、厚度、壓實度等，倘經試驗發現不合格者，將要求立即改善並追究相關人員責任。

經查，自 109 年度以來每年道路查核等第趨勢甲等以上比率均達 7 至 8 成，乙等僅 1 至 2 成，丙等僅 110 年 2 件、111 年 1 件，其餘年份均 0 件。然而我國道路平整度與鄰近國家如日本相比相差甚遠，每年經常發生因道路不平整導致車禍事故傷亡案件，工程會就我國道路查核標準是否過於寬鬆，爰要求工程會應重新檢討之。

爰凍結該項預算 700 萬元，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趙振

連署人：廖正興 吳志揚

61

2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00 萬元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用途別：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767 萬元

案由：

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廠商良性競爭，工程會自 89 年起舉辦公共工程金質獎，舉辦之目的係為藉由公開表揚優良公共工程之機關、廠商及個人，又本席多次質詢關於獎項數量及評選品質把關，公共工程金質獎整體參選件數由 110 年度之 117 件，逐年增至 113 年度之 160 件，得獎件數亦由 110 年之 78 件，逐年增至 112 年度之 98 件，致金質獎所需經費逐年上漲，然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辦理公共工程金質獎所需經費 1,060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800 萬元及 112 年度決算數 731 萬 2 千元各增加 260 萬元(增幅 32.5%)及 328 萬 8 千元(增幅 44.97%)，允宜本擲節原則辦理，爰提案凍結預算 100 萬元，建請工程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毓鈞
徐高升 何啟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v2400lv@gmail.com。

GR

76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8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 2 款 18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
03 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決策支援服務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774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4 目「公共工程
管理業務」項下「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智慧型決策支援服
務計畫」編列預算 1,774 萬 5 千元。

本項業務為辦理強化機關資料傳輸韌性、建置及開發公共
工程技術與管理業務之政府資料傳輸連結環境等，藉此建
置安全的傳輸機制並強化介接傳輸系統，以進行安全的資
料傳輸。此計畫攸關整體政府資料的資安保護，亦涉及個
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等規範。

工程會應就未來如何推動公共工程資通安全管控、以及將
來配合計畫所將進行的資通安全精進措施予預計成效，提
出具體規畫期程。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1 個月內
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吳沛

連署人： 蔡其昌 沈子奇

63

77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在推動公共工程生態檢核作業中，施工查核比例雖從 109 年度的 12.59% 提升至 112 年度的 18.74%，但未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的案件數卻逐年增加，109 年度為 21 件、112 年度達 48 件，顯示現行執行機制與監督效能仍有不足之處。此一情況不僅影響生態保育政策之落實，亦反映施工查核與檢核執行力的落差。為確保我國公共工程能兼顧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建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未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之案件進行全面分析，揭示問題根源，並據此提出對策。此外，應建立具體違規處罰標準，對違規案件予以明確處理，並公開各單位執行情況與績效，以強化透明度及問責機制。

提案人：

蔡其昌

連署人：

徐高敏 許子奇

64

35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雖然指出 112 年度公共工程在決標效率及執行率上均創佳績，但減項發包問題依然嚴重。許多工程案件在招標過程中因應預算編列壓力，未能全面考量全生命週期成本與實際需求，導致施工階段品質下降或後續追加經費情況頻頻發生。此外，部分工程主辦機關為求快速完成發包，採取減項策略，對項目功能性與長期效益造成負面影響，不僅降低建設成果對民眾的直接效益，也削弱公共建設對國家發展的長期支持力。爰此，建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減項發包問題的原因與實際案例分析、對工程品質及後續追加經費的影響、改善減項發包的具體政策，以及對確保公共工程完整性與品質的規範調整建議等進行全面檢討，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蔡其昌

連署人：

陳高才 沈鴻鈞

65

35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節能減碳政策，以響應 2050 淨零排放目標，但目前公共建設中的減碳績效尚無具體的量化評估與進展報告，相關數據透明度不足，影響政策執行的公信力與連續性。建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減碳工程的績效評估機制，定期向社會公佈進展報告，說明具體目標與完成項目的成效，以提升節能減碳政策的落實能力，並持續強化未來公共建設在永續發展上的表現。

提案人：

蔣其昌

連署人：

孫高才 邱顯智

66

35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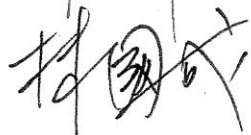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桃園在建公共工程過多，但近年原物料上漲迅速，導致許多公共工程成本增加，就以桃園鐵路地下化為例，113 年 5 月 21 日，鐵道局總工程司彭家德表示“幾年缺工、缺料，工程原物料上漲，估計總經費將增加 600 億至 700 億元，詳細數字仍在修正。”工程會應充分掌握國際原物料價格趨勢，針對原物料價格上漲部分向工程單位提出相關對應措施及警訊。為有利公共建設的興建，爰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就上述建議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67

8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依據政府電子採購網決標資訊顯示，全國各機關 109 年 1 月至 112 年 8 月間決標的財務採購案件中，外國進口共有 6 萬多件，其中軍事、醫療、油品等…較高風險項目則有 6 百多件，總決標金額高達 48 億餘元，金額巨大。根據政府採購法第 63 條第一項「各類採購契約以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為原則」，其主管機關為工程會，然工程會所訂定的財務採購契約並未針對進口貨品限制原產地不得為特定地區進行規範並訂定相關履約或驗收作業之規範，導致部分個案採購契約，只邀求廠商驗收時提供出廠證明等文件，而部分廠商證明文件只顯示原廠名稱及買方資訊，並無標註原產地，無法作為產地證明文件，造成部分得標廠商所交付的貨品來自契約限制地特定地區，機關在沒發現的情況下同意驗收。為避免公務部門持續發生驗收缺失，爰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將「進口貨品限制原產地不得為特定地區進行規範」納入財務採購契約範本並訂定相關履約或驗收作業規定，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君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水扁

68

8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政府採購法第 11 條第一項規定：主管機關應設立採購資訊中心，統一蒐集共通性商情及同等品分類之資訊，並建立工程價格資料庫，以供各機關採購預算編列及底價訂定之參考。工程會在收集各機關公共工程達 1 千萬以上標案之價格資料後，在民國 93 年啟用「公共工程價格資料庫」，提供各機關查詢全國各地區工項、材料、勞務、機具的平均價格，該資料庫目前已併入「公共工程雲端系統」。根據 112 年審計部審計報告指出該資料庫未提供決標價格對應之標比資訊或底價金額。為使各公務機關編列採購預算時有完整之參考資料，爰建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提出完善系統標比資訊或底價金額資訊，並於 4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林國成

69

8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政府採購法第 11 條第一項規定：主管機關應設立採購資訊中心，統一蒐集共通性商情及同等品分類之資訊，並建立工程價格資料庫，以供各機關採購預算編列及底價訂定之參考。工程會在收集各機關公共工程達 1 千萬以上標案之價格資料後，在民國 93 年啟用「公共工程價格資料庫」，提供各機關查詢全國各地區工項、材料、勞務、機具的平均價格，該資料庫目前已併入「公共工程雲端系統」。根據 112 年審計部審計報告指出傳輸價格資料編碼正確率過低。

價格資料庫系統工作流程為：價格資料上傳→工項編碼解析→價格資料公布
若輸入的編碼為不正確時，系統將無法解析輸入數據，導致資料無法存入價格資料庫，最後造成商情資訊缺乏完整性。根據工程會近一年的統計資料顯示，編碼輸入的正確及錯誤趨近於各半，等於工程會的資料的完整度僅有一半！工程會應針對如何有效提升輸入編碼的正確性、如何督導各機關補正輸入資料、是否會將補傳價格資料庫之督導納入績效考核項目進行研議，爰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上述三項訴求提出解決方案，並於 4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若韋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建志

170

82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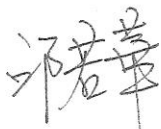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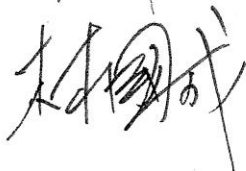
案由：

112 年全國查核金額(採購金額 5,000 萬元)以上之工程採購案 1269 件，曾流廢標比率及未於招標 2 次內決標比率，112 年度為 73.21%、22.77%，113 年 1-7 月分別為 71.09%、17.63%，雖有所下降，但比例依舊告於 7 成以上，應持續研議精進作為。為提高公共工程計畫執行成效，爰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如何降低未決標案件之流廢標比例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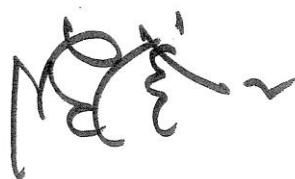
82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公共工程採購案自 108 年起流廢標情況漸趨頻繁，雖於 112 年起已略有改善，惟仍存有採購金額較大，流廢標比率較高之情形，目前仍部分工程採購案流廢標多次仍未決標。工程會應持續檢討分析並提出相關因應對策供機關依循，督促各機關採取主動積極作為並加強追蹤管考，以有效改善流廢標情事，促進公共工程順利推動。爰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就「改善公共工程流廢標情形之具體措施」，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86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近期公部門霸凌事件頻傳，為打造政府單位優質職場環境，公共工程委員會應以此為戒，秉持霸凌零容忍之原則，重新檢視單位內霸凌防制作業，並建置完備暢通的申訴管道及保護被霸凌者，以杜絕霸凌事件發生。爰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應積極深入瞭解轄下各單位(組、室、科)是否存在霸凌現象，並於 2 個月內就「精進霸凌防制作業與優化現行申訴管道之具體作為」，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白

陸

邱

73

86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整個工程的實務上面，分包是常態，而且有可能層層的分包，大包轉中包轉小包，為營建的實務。每一個廠商跟分包商之間，以及在跟下包商之間，權利義務非常複雜，爰此，為確保下游廠商不會因中間廠商的問題（如倒閉或失聯）而無法拿到款項，通常政府機關和主要廠商簽訂監管契約，幫助直接將錢支付給下游廠商，繞過中間廠商，確保下游廠商的權益。

然而實際情況是，即使有監管契約，當中游廠商倒閉或無法支付款項時，政府機關也無法強制要求上游廠商支付給下游廠商，因為上游廠商首先需要履行法院的支付命令，法院的支付命令會影響上游廠商的支付順序，可能導致下游廠商無法優先獲得款項；又監管契約屬於私底下的契約，法律位階較低，無法強制執行，而下游廠商可能誤以為有政府機關的保障，導致有許多廠商拿不到款情之情事。

為確保對國家建設的廠商都能夠得到它應有的報酬，以及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爰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應研議政府採購法修正，將公共共程實務情形納入整體評估，並保證採購程序的完善，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行政

吳月良 吳月良

74

873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查 110 年至 112 年工程類採購案招標次數統計，近三年臺南市政府流廢標 2 次以上案件為六都最高。110 年臺南市有 287 件流廢標達 2 次以上案件，佔該年度 11.13%，分別高於臺北市 47 件、新北市 148 件、桃園市 153 件、臺中市 157 件及高雄市 170 件；111 年臺南市有 369 件流廢標達 2 次以上案件，佔該年度 12.83%，分別高於臺北市 85 件、新北市 171 件、桃園市 161 件、臺中市 190 件及高雄市 212 件；112 年臺南市有 141 件流廢標達 2 次以上案件，佔該年度 6.35%，分別高於臺北市 71 件、新北市 114 件、桃園市 86 件、台中市 103 件及高雄市 103 件。其中，110 年至 112 年臺南市流廢標逾 3 次以上件數分別為 48 件、97 件、33 件，亦為六都最高，顯見臺南市流廢標情形為六都最嚴重。爰此，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如何協助臺南市改善工程類招標案流廢標情形，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75

910

114 年度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今(113)年8月新聞指出，臺北市公共運輸處發包廠商協助清潔公車候車亭，發現111-113年間廠商於清潔維護工作結束後，其檢附之工作階段照片，不同時間卻為相同照片，顯見該廠商以重複照片魚目混珠。查《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90-1條規定：「勞務驗收，得以書面或召開審查會方式辦理；其書面驗收文件或審查會紀錄，得視為驗收紀錄。」故勞務採購案原則以書審查驗廠商履約情形。惟去年勞務採購案多達8萬5,988件，採購人員恐無力逐件審核，導致存有廠商以重複照片履約之造假空間。再查，工程會訂定「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未規定廠商以書面形式履約所應採用之格式，亦未要求機關驗收應請廠商提供原檔案，恐難以有效驗收。爰此，要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研議修正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或提出有效解決書面履約造假之對策，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近年極端氣候加劇，多個颱風連續重創台灣，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風災後開立專案，請各地方政府利用開口契約進行搶修險，並視個案啟動緊急採購措施，針對地方災害準備金不足部分，工程會亦採即報即審方式協助申請中央補助，讓各項公共設施早日回復功能。

然連續數個風災侵襲，造成損害案件數量龐大，中央各機關撥補經費給地方政府速度恐緩不濟急，工程會應協助建立案件審議機制，針對案件應有審查輕重緩急之排序，針對財政較為困窘的縣市，亦應加速辦理案件審查，以利各區域均能從天災中盡速復原，爰要求工程會研議天災後經費撥補審議機制，並於兩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陳素月 何欣純

77

9/25

四、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歲入來源別預算數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18 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20 萬元。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11 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2 億 4,428 萬 6 千元。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19 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27 萬 6 千元。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19 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無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歲出機關別預算數

第 2 款 行政院主管

第 14 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7 億 4,602 萬 8 千元。

第 1 目 一般行政 7 億 4,561 萬元。

第 2 目 加強攔阻及警示國際電話詐騙補助，無列數。

第 3 目 第一預備金 41 萬 8 千元。

2.委員提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 案	歲入 1：歲入	1：增列 1,000 萬元	1：2 億 5,676 萬 2 千元	1：林俊憲
第 2、3 案 (併案處理) 增列案： 2、3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 罰鍰 2：罰金罰鍰及怠金-罰 金罰鍰 3：處罰違反電信管理 法案件	2：增列 2,000 萬元 3：增列 100 萬元	1,120 萬元 2：1,120 萬元 3：340 萬元	2：林國成 3：林沛祥 (徐欣瑩)
第 4 案	4：行政規費收入-登 記費	4：增列 100 萬元	4：282 萬 5 千 元	4：游顥
第 5-4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 5-8、13、19- 20、22-23、25- 30、34、36-38 刪減+凍結案： 15-16、24、43 凍結案： 9-12、14、17- 18、21、31- 33、35、39-42	歲出 第 1 目一般行政 5-10：一般行政 01 人員維持 11-12：人員維持 13-14：人事費-政務人 員待遇-政務人員 7 人 全年待遇 15：人事費-獎金-政務 人員 7 人獎金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17：基本行政工作維 持 18：業務費 19-21：業務費-水電費	5：刪減 4,400 萬元 6：刪減 200 萬元 7：刪減 100 萬元 8：刪減 100 萬元 9：凍結 2,000 萬元 10：凍結 2,000 萬元 11：凍結 10% 12：凍結 1000 萬元 13：刪減 858 萬 7 千 元 14：凍結 50% 15：刪減 15 萬 6 千元 +凍結 40% 16：刪減 2,000 萬元+ 凍結 50% 17：凍結 700 萬元 18：凍結 100 萬元 19：刪減 154 萬元	7 億 4,561 萬元 5-10：7 億 4,561 萬元 11-12：6 億 4,227 萬 9 千元 13-14：1,502 萬 8 千元 15：164 萬 2 千 元 16-17：1 億 0,333 萬 1 千元 18：7,517 萬 8 千 元 19-21：722 萬 9	5：廖先翔 6：游顥 7：陳雪生 8：游顥 9：魯明哲 10：魯明哲 11：廖先翔 12：陳素月 13：黃健豪 14：邱若華 15：邱若華 16：林國成 17：許智傑 18：許智傑 (林月琴) 19：魯明哲

		20：刪減 50 萬元 21：凍結 50%	千元	20：邱若華 21：林沛祥 (徐巧芯)
	22：業務費-通訊費	22：刪減 80 萬元	22：580 萬 8 千元	22：邱若華
	23-24：業務費-其他業務租金	23：刪減 320 萬元 24：刪減 250 萬元+凍結 50%	23-24：530 萬 8 千元	23：林沛祥 24：林沛祥 (徐巧芯)
	25：業務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刪減 32 萬 3 千元	25：32 萬 3 千元	25：林國成
	26：業務費-物品	26：刪減 60 萬元	26：155 萬 6 千元	26：林沛祥 (徐巧芯)
	27：業務費-物品-各項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圖書、消防、衛生及其他耗材等經費	27：刪減 10 萬元	27：129 萬 2 千元	27：邱若華
	28：業務費-物品-公務車輛油料費	28：刪減 2 萬 4 千元	28：16 萬 4 千元	28：邱若華
	29：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29：刪減 1,300 萬元	29：2,175 萬 6 千元	29：林沛祥
	30：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各項文書報表、公文信封、契約、預決算印製及其他雜支經費	30：刪減 7 萬 3 千元	30：72 萬 9 千元	30：邱若華
	31：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文書作業 10 人外包費	31：凍結 20%	31：517 萬 9 千元	31：邱若華
	32：業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	32：凍結 50%	32：56 萬 5 千元	32：林沛祥 (徐巧芯)
	33：業務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凍結 50%	33：43 萬 6 千元	33：林沛祥 (徐巧芯)
	34-35：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刪減 260 萬元 35：凍結 10%	34-35：421 萬 2 千元	34：林沛祥 35：魯明哲
	36：業務費-國內旅費	36：刪減 8 萬元	36：88 萬 1 千元	36：邱若華
	37-39：業務費-特別費	37：全數減列 38：刪減 71 萬元	37-39：71 萬 1 千元	37：廖先翔 38：林沛祥 (徐巧芯)

	40：設備及投資	39：凍結 50% 40：凍結 50%	40：2,804 萬 5 千元	39：邱若華 40：魯明哲
	41：設備及投資-房屋 建築及設備費	41：凍結 50%	41：1,231 萬元	41：林沛祥 (徐巧芯)
	42：設備及投資-房屋 建築及設備費-華光特 二興建辦公廳舍「變更 細部計畫委託案」	42：凍結 50%	42：53 萬 8 千元	42：邱若華
	43：設備及投資-機械 設備費	43：刪減 500 萬元+ 凍結 50%	43：1,504 萬 4 千元	43：林國成
第 44-62 案	決議案(逐案處理)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傳會)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入
 計畫名稱：「歲入」
 預算書頁次：第 27 頁
 本年度預算：2 億 5,676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案「歲入」編列 2 億 5,67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列 5,157 萬 7 千元（增幅 25.13%），係為該預算整體收入。查該項收入雖 110 年執行數未達標，仍有 38 億餘元，且 111-112 年執行率超出預期，今（113）年截至 11 月執行率已達 113.9%，顯見仍有增加收入空間。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增列 1,000 萬元，以覈實編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4,333,310,000	2,931,111,000	228,628,000	205,185,000
執行數	3,822,237,429	3,181,521,801	282,557,953	233,721,674
執行率	88.21 %	108.54%	123.59%	113.9% (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31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2000 萬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罰金罰鍰及怠金

用途別：罰金罰鍰

本年度預算數：1120 萬元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編列罰金罰鍰及怠金 1120 萬元，其中包含違反廣播電視法、有線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等案件 780 萬元，及處罰違反電信法或電信管理法案件 340 萬元。110 年本預算金額為 2909 萬 1 千元，111 年為 2430 萬元，112 年為 1900 萬，113 年為 1120 萬，年年下降，卻未說明理由。

惟近年我國媒體環境不佳，尤其新聞頻道立場偏向特定政治勢力，甚至成為進行政治鬥爭與政府認知作戰工具情形加劇，部分評論型節目濫用言論自由權利，節目該有之公正客觀早已蕩然無存外，發言超出合理評論之範圍，更有損害特定人權益、散播假訊息等情形。

NCC 卸任委員亦指出，台灣的廣電事業業者過多，獲益分散，導致個別業者倚賴政府標案、商業業配，逐步形成政媒集團，新聞頻道在數位環境中漸失公信力和社會影響力，成為民主社會的重大威脅之一。甚且發生新聞媒體與詐騙集團合作製作新聞專題，或者新聞台違規入主系統台等弊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身為主管相關業務之獨立機關，本應積極查處相關案件，卻屢次接獲民眾檢舉而不作為，甚至 NCC 本身有配合政府關閉不同立場電視台，或掩護特定新聞台上架涉犯法律被偵辦之離譜行徑。

NCC 為我國新聞媒體之主管機關，應負起責任，積極維護言論市場之健全發展與守護民主價值，然年年降低之處罰預算，是否代表 NCC 面對我國媒體亂象之全面棄守？綜上，爰提案增列相關預算 2000 萬元，以督促 NCC 負起應有之責任。

提案人：林國成

魯明 陳麗之

82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100萬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8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罰金罰鍰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120萬 元

預算書說明欄：處罰違反電信管理法 說明欄預算數：340萬元
案件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歲入第 2 款「罰款及賠償收入」項下第 18 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第 1 目「罰金罰鍰及怠金」第 1 節「罰金罰鍰」處罰違反電信管理法案件編列預算 34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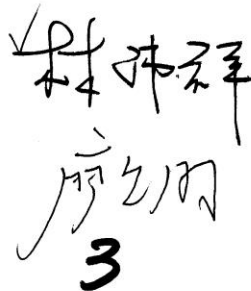
電信網路詐欺日趨嚴重，詐欺案件數從 109 年 58,508 件飆升成長至 112 年 229,711 件，113 年 1 至 10 月累計統計也達 144,826 件。為防堵用戶門號持續遭不法集團利用，做為大量發送詐騙簡訊之跳板，通傳會應持續監督業者遵循電信業者落實審查客戶身分、瞭解客戶申辦目的與使用用途等措施。爰增列該項預算 100 萬元。

資料時間	電信網路詐欺 (件)	電信網路詐欺占全部 偵查新收件數比率 (%)
109年	58,508	11.7
110年	98,256	18.4
111年	160,803	25.2
112年	229,711	31.3
113年1-10月	144,826	25.2

提案人：

連署人：





1/1

561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增列 [] : 100 萬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萬元 [V] 凍結數：___ 萬 千元

第 3 款 11 項 1 目 3 節— 科目(計畫)名稱：行政規費收入
1 級科目用途別：登記費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825 千元

案由：

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實施簡訊實名制政策以來，辦公室已接獲多起民眾陳情，反映在簡訊發送過程中因附帶網址的內容被誤判為詐騙訊息，導致簡訊無法順利發送，並影響使用簡訊或 Google 表單進行喜宴登記、學術調查或其他正當需求的民眾。雖然該政策旨在防範詐騙，卻因缺乏充足的宣導與實施細節考量，對一般民眾造成不便，實有檢討與改善之必要。爰提案增列「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100 萬元。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4

87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2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2 款 18 項 1 目 1 節—一般行政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1 億 4561 萬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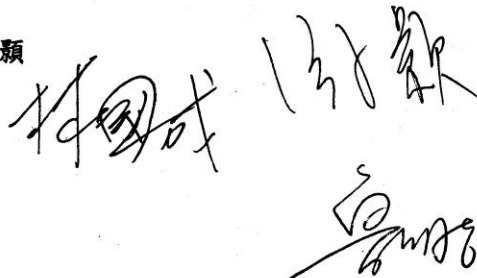
案由：

隨著網路商店與線上購物的蓬勃發展，許多實體店家或個體賣家透過電商平臺增加商品曝光度，以促進銷售。然，大量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商品在網路平台上販售的情況，卻衍生出未經審驗合格產品流通的問題。

近年來，網路上常見未經審驗合格的射頻器材，包括智慧型手錶、無線耳機、智慧家電及無線充電器等產品。此類產品可能對合法通訊造成干擾，甚至存在品質和使用安全風險。通傳會雖表示將針對網路銷售的水貨手機進行強力取締，並聯合刑事警察局電信偵查大隊進行掃蕩，特別針對射頻輸出功率較大的違法商品，但實際執法成果有限。即便 112 年度已裁罰違規案件金額共 239 萬 5 千元，但問題商品仍然在市場上層出不窮，顯示通傳會在監管與執行力上明顯不足。爰提案刪除 200 萬元。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6

87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100 萬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4,561 萬元

案由：有鑑於本年度公務預算繼續編列、補貼各行政機關電費，中央政府能源政策錯誤在先，竟令全體納稅人為錯誤能源政策埋單；為促進精進管理能源使用效率，嚴格落實節約用電之責任政治精神。爰減列「一般行政」分支計畫編列經費 100 萬元，以促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精進管理能源使用效率，嚴格落實節約用電之責任政治精神。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預算 7 億 4,561 萬元。

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7

51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 歲出— [V] 減列數：100 萬元 [] 凍結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2 款 18 項 1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4 561 萬元

案由：根據通傳會提供之稽核報告，顯示電信業者在風險管理機制的落實上存在多項問題，主要包括：

1. 申辦流程不嚴謹：部分門市在受理電信服務申辦時，未要求顧客脫下口罩確認容貌，或未確認是否由申辦本人親自辦理。
2. 反詐宣導不足：門市未放置堵詐宣導品，或未將相關資料置於顯眼處，影響宣導效果。
3. 資料不完整：申辦過程中未填寫門號使用目的、未檢附員工人數憑證，以及委託書未勾選委託項目，顯示管理缺失。
4. 人員訓練不足：部分門市人員對風險管理指引不熟悉，顯示內部教育與制度未能有效執行。112 年度已有多家業者遭裁罰金額高達 2,625 萬元，反映通傳會對此問題監督不力，管理成效不彰。(詳表 1)。

表 1 112 年度電信業者未落實用戶身分查核(核對)裁罰金額統計表

業者名稱	裁罰金額	實收數	應收數	違反情節概述及轉應收數原因
合計	26,250	21,500	4,750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500	4,500	0	未依營運計畫落實用戶身分查核。
臺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17,000	0	未依營運計畫落實用戶身分查核。
海峽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750	-	4,750	未落實核對用戶資料，逾期未繳已移送行政執行中。

資料來源：通傳會提供。

綜上，通傳會未能有效履行監管責任，導致電信業者風險管理機制形同虛設，不僅影響用戶權益，也可能加劇詐騙問題。爰提案刪除 100 萬元。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marks)
 8 *mgg*

87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本年度預算數：745,61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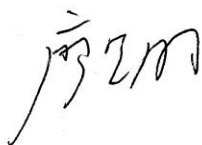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20,000 千元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共編列 745,610 千元。降低詐欺案件及財損一直是政府各機關施政之主要目標，然近年來詐欺案之猖獗氾濫，無不使國人深惡痛絕。惟近三年詐欺案件之件數逐年攀升，由 110 年 24724 件、111 年 29509 件至 112 年 37823 件，但破獲率卻是連年下降（破獲率：110 年 99%、97%、112 年 95%），顯見政府打詐不力。爰此，建議凍結 20,000 千元，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如何有效打擊詐欺，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本年度預算數：745,61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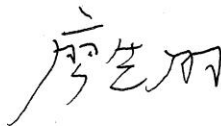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000 千元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共編列 745,610 千元。據今年 11 月之最新民調顯示¹，國人對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滿意度僅三成三，而不滿意度卻高達近五成之多，且台灣民意基金會於 2020 年底所發佈之民調亦指出，高達六成七之國人不相信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不受政治力量干預，此況顯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獨立性及公正性長年以來頗受質疑，然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作為獨立機關，應依法獨立行使職權，藉此取得民眾信任，惟現況顯與獨立機關設立之旨相悖。爰此，建議凍結 20,000 千元，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如何提升行政裁處品質，藉以提高國人之信任度與滿意度，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



¹ 調查單位：精確市場研究公司，訪問時間為 11 月 17 日至 19 日，以全國 22 縣市 20 歲以上民眾為訪問對象，以市話、手機電話調查，有效樣本為 1088 份，在 95% 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為正負 2.9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第2款14項1目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事費 本年度預算數：642,279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預算 642,279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619,793 千元，增加 22,486 千元，係因調整待遇等經費，但未清楚說明其必要性，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錕
邱君華

謝欽

//

86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萬元

第 2 款 13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人員維持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4227 萬 9 千元

案由：

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之「一般行政」編列 6 億 4227 萬 9 千元。

二、然而網路商店及線上購物日益盛行，許多實體店家或賣家亦藉由電商平臺拓展商品能見度，以提升商品銷售數量，導致大量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商品於網路上販售。惟近年來網路上出現販售未經審驗合格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常見未經審驗合格之射頻器材包括智慧型手錶、無線耳機、智慧家電、無線充電器等，而未經審驗合格之射頻器材可能會對合法通訊造成干擾，且使用此類產品時可能面臨品質及安全問題；更甚者，未經審核合格之中國資通產品、中國製智慧家電設備，恐過度收集用戶數據情況，包括要求錄音權限及與追蹤器連接，恐使使用者家裡房間的資訊、手機資料，傳回中國伺服器，個資直接被中國端竊取、監控。除依法取締開罰，並持續派員不定期至實體店面進行法規宣導及查核外，請通傳會促請業者依規定標明必要資訊，並加強電商平台巡檢、列入政令範圍宣導，以提升大眾法律遵循觀念，減少違法行為發生。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本預算 10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落實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製造、進口及販賣業務之監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林子 何欣純

12

79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858 萬 7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_____ %)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1 人員維持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事費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4,227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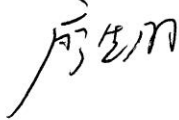

預算書說明欄：政務人員 7 人全年待遇 說明欄預算數：1,502 萬 8 千元
遇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中「人事費」政務人員 7 人全年待遇編列預算 1,502 萬 8 千元。

鑑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歷年來爭議不斷，民眾對於該機關信任度低，前行政院長所提出之新任委員名單亦無法獲得朝野共識，因此自 113 年 12 月 1 日起通傳會僅剩 3 名委員，且現任政府似無意願提名其他人選積極與在野黨溝通，114 年度通傳會恐將長期由 3 名委員運作，然而公務預算仍編列 7 人待遇，應予以依比例減列之。

爰減列該項預算 858 萬 7 千元。

提案人： 

連署人：  

1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1 人員維持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事費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4,227 萬 9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政務人員 7 人全年待遇 說明欄預算數：1,502 萬 8 千元
遇

解凍條件：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中「人事費」政務人員 7 人全年待遇編列預算 1,502 萬 8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其人事費用應留部分額度用以支付現任委員之薪俸。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新任委員就職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若華
連署人：林國成
林國成

14

79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5 萬 6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 4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1 人員維持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人事費-獎金 本年度預算數：9,952 萬 2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政務人員 7 人獎金 說明欄預算數：164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中「人事費」之「獎金」政務人員 7 人獎金編列預算 164 萬 2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依現行制度發放之年終獎金，應扣除部分委員未到職之月份預算。另外，新任委員尚未確定，故凍結部分預算。爰該項預算減列 15 萬 6 千元並凍結 4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新任委員就職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君華
連署人：林國成
Not a signature

1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2000 萬元 凍結數：5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0333 萬 1 千元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預算 1 億 0333 萬 1 千元，較 113 年增加 2186 萬 8 千元，其中部分項目並無正當性，例如：1、首長特別費，通傳會為獨立機關，業務往來多為受管理之民間企業，實無需要公關餽贈及招待之所需，特別費應予刪減。2、新聞媒體處理使用空間租金，完全無法理解所指為何。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增加，未說明原因。4、會議室系統更新 150 萬，若無必要應予樽節。5、雜項設備經費內容部分與去年重複且未說明必要性。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之用途不明。7、文書作業須採外包人力之必要性為何？8、辦公大樓清潔、環境美化及保全費用每月近 100 萬元有過高之嫌。9、國內公有閒置建物眾多，每年編列租金 2500 餘萬並無正當性等。為樽節政府開支，並符合通傳會實際業務執行成果，應刪減 2000 萬元，以維政府財政永續，並凍結 50%，似通傳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就相關預算使用、細目及必要性之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李俊

陳建

16

82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700 萬元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333 萬 1 千元

案由：

為促進全國通訊、資訊、資通安全以及網路與數位傳播產業發展；改善有線電視服務品質、提升影視產業內容，有線電視訂閱用戶流失為趨勢。行政院為因應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發展，以及服務提供者跨境、跨產業與多元商業模式等特性帶來之挑戰，於 109 年公告「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草案，惟草案已研議討論多年卻無法完成法制程序，又近年業務費逐步增長，卻無提升相關效益，爰提案凍結預算 700 萬元，建請通傳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偉
何政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17

76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7,517 萬 8 千元

解冻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一、凍結理由

-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7,517 萬 8 千元。
- 數據顯示，台灣兒少平均 5 至 10 歲便開始接觸網路，每日使用網路時間高達 8.3 小時。因前述使用習性而引發多方風險，包含網路成癮、霸凌、受不實訊息影響和網路焦慮，對兒少健康引發不同程度之危害。12 歲以上的兒少中有 7% 存在網路沉迷現象，12 至 17 歲的比例更高達 9.6%；此外，約有 3% 的兒少面臨網路成癮的問題。據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調查，網路霸凌受害者年年增加，不僅為兒少帶來心理傷害，更導致後續中輟中離、逃學等問題。性相關訊息外傳之案例亦逐年增加，對兒少心理造成極大壓力，甚至與自殺風險高度相關。
- 鑒於前述問題，台灣在兒少網路使用管理上存在多重漏洞，此為行政作業程序所不備之處，應予改善。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設網際網路傳播治理處，應擔負起網路內容防護及接受申訴處理之職責，不應將網路內容防護與例示框架制定之業務，委外全權交由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執行。請通傳會參考美國及英國相關法案，引入新興網路犯罪形式樣態及制定有害兒少身心指南與準則，並辦理意見諮詢流程，分類規範業者須履行的職責。兒少於網路世界中面臨的風險日益複雜，亟需政府和社會各界共同努力，通傳會應協同衛生福利部與數位發展部一同制定橫向連結之聯繫平台，並落實有效的管理措施，為兒少共創安全的網路環境。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月瑛 許智偉

連署人：陳朝 張珮 18 許其昌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7,229 千元

建議： 減列數：1,540 千元

凍結數：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水電費」共編列 7,229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水電費預算較 113 年度大幅增列 1,540 千元，約達 22.4% 之多，惟國人平均實質薪資之成長顯未達 22.4% 之多，國人面對政府錯誤能源政策所肇之電價漲幅僅得自行節約，然政府機關卻可自行增加水電預算因應，實有違行政機關表率之責。爰此，政府行政部門對於節能減碳應以身作則，並苦民所苦與國人共體時艱，共同面對電價之漲幅，故建議減列 1,540 千元。

提案人：





19

85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5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722 萬 9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預算 722 萬 9 千元。有鑑於我國能源錯誤之影響，導致尖峰時段用電緊繃，政府機關應帶頭共體時艱樽節用電，成為全民之表率，爰減列該項預算 50 萬元。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其南

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722 萬 9 千 元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預算 722 萬 9 千元。

政府錯誤能源政策，導致電價不斷上漲，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搏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錫山 ✓ 林沖祥 蔡中興 謝學欽
連署人：

2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8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通訊費 本年度預算數：580 萬 8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通訊費」編列預算 580 萬 8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目前通傳會現有委員僅 3 人，部分業務無法執行，所需通訊費應小於預算編列數，有浮編之疑慮，爰減列該項預算 80 萬元。

提案人：邱若華
連署人：林國成
NCC

22

8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3,200 千元 []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02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其他業務租金

本年度預算數：5,308 千元

案由：

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114 年編列有關新聞媒體處理使用空間、檔案庫房及影印機等其他業務租金 5,308 千元，而查 112 年此部分決算金額為 4,810 千元，遽增加 498 千元，卻不見此部分預算金額有增加必要之說明；蓋 NCC 應係為民眾視聽權益而把關，而非服務予各媒體，又查 NCC 與特定媒體間往來過從甚密，時有耳聞，NCC 對此亦未能提出確鑿之說明，嚴重影響機關中立性與民眾權益，不可不嚴加檢討。觀諸行政院頒訂之「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強化預算編製作業精進措施」其檢討作業程序明確指出「各主管機關應就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計畫及預算，從成本效益觀點全盤思考，屏除本位主義，檢討其辦理之必要性及經費合理性，以覈實編列，減少不經濟支出」又該措施之目標亦明定「主管機關在行政院核定之歲出概算額度內，採用減法原則評估支出項目之必要性及適切性，就非屬施政重點業務，重新檢討整併，將資源移至優先性較高，效益較大之需求項目」，為確保 NCC 堅守機關中立本位，說服國人機關乃係服務於人民之原則，落實精簡預算精神，爰提案減列 NCC 其他業務租金 3,2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文郎
廖文郎

23

1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25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其他業務租金 本年度預算數：530 萬 8 千 元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其他業務租金」編列預算 530 萬 8 千元。

其他業務租金過高，應檢討之必要性。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該項預算減列 250 萬元並凍結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侯和坊 林汗祥 鄭振 周敏
連署人：

2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32 萬 3 千元 [] 凍結數：3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2 萬 3 千元

案由：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稱通傳會)114 年度「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業務費」預算合計 7517 萬 8 千元；其中「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4 年度預算 32 萬 3 千元，為辦理講座鐘點費、稿費及出席費等；惟查，就本項預算之支用，就係為辦理哪些講座？計畫、期程？與預期成效？等等相關事宜，本項預算下均未說明，難以預見預算執行之效果優劣，亦難使民意機關有效率監管預算之使用。爰此，提案刪除全數預算。

提案人：





25

82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6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物品 本年度預算數：155 萬 6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物品」編列預算 155 萬 6 千元。

各項辦公用品費過高，應檢討其必要性，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搏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減列該項預算 60 萬元。

提案人：徐丁奇 林汗祥 鄭幸庭 周俊良
連署人：

26

12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物品 本年度預算數：155 萬 6 千 元

預算書說明欄：各項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圖書、消防、衛生及其他耗材等經費 說明欄預算數：129 萬 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物品」各項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圖書、消防、衛生及其他耗材等經費編列預算 129 萬 2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目前通傳會現有委員僅 3 人，部分業務無法執行，所需辦公(事務)用品應小於編列數，恐有浮編之疑慮。另外書報相關支出應樽節預算，爰減列該項預算 10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27

80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2 萬 4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_____ %)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物品 本年度預算數：155 萬 6 千 元

預算書說明欄：公務車輛油料費。 說明欄預算數：16 萬 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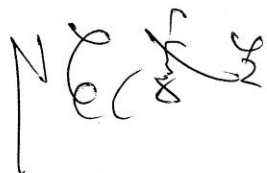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物品」公務車輛油料費。編列預算 16 萬 4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由於現行委員人數僅 3 人，公務車使用頻率應有所降低，編列之預算數恐有浮編之疑慮，爰減列該項預算 2 萬 4 千元。

提案人：



連署人：



28

80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13,000 千元 []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02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1,756 千元

案由：

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114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 21,756 千元，主要為文書作業及外包人力增加所需費用。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自 108 年度起，NCC 文書作外包人數一路增長，分別為 6 人、7 人、8 人、9 人，114 年則列為 10 人，惟 NCC 部分業務及員額移撥數位發展部，文書作業外包費卻增編，且逐年增加，顯見相關人力配置運用實有不當；又機關作業外包，衍生資料保密問題，年年外包，復年年增長外包人數，更應檢討文書資料之保密機制與正確性，併附敘明。爰提案刪減 NCC _____ 13,0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光宇

白明如

29

12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7 萬 3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_____ %)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175 萬 6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各項文書報表、公文信封、契約、預決算印製及其他雜支經費 說明欄預算數：72 萬 9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各項文書報表、公文信封、契約、預決算印製及其他雜支經費編列預算 72 萬 9 千元。有鑑於行政機關推動無紙化已數年，紙本文書作業應簡化流程，減少紙張使用，另外，由於通傳會現任委員數僅 3 位，部分業務暫無法執行，相關紙張支出應少於預算額，編列之預算數恐有浮編之疑慮，爰減列該項預算 7 萬 3 千元。

提案人： 
連署人： 


30

80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2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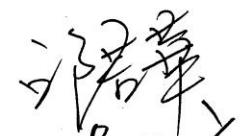


用途別：業務費—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175 萬 6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文書作業 10 人外包 說明欄預算數：517 萬 9 千元
費。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文書作業 10 人外包費。編列預算 517 萬 9 千元。經查，外包人力所編預算為 10 人，相較於 112 年 9 人，人數增加一人，然 112 年通傳會將「數位經濟匯流政策法制革新」及「數位匯流物聯網資安防護」移交數發部，通傳會僅剩「一般行政」及「第一預備金」2 項計畫，而外包文書作業費及外包人力卻不減反增，恐有浪費公帑之嫌，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31

79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 本年度預算數：56 萬 5 千 元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房屋建築養護費」編列預算 56 萬 5 千元。

過多非必要設年限之硬體設備汰換，應檢討各項設備汰換或採購之必要性。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傅叮叮

林汗群

蔡幸雄

連署人：

周學

3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本年度預算數：43 萬 6 千 元
費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編列預算 43 萬 6 千元。

過多非必要設年限之硬體設備汰換，應檢討各項設備汰換或採購之必要性。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傅巧琦 林沂祥 郭正 呂欣
連署人：

3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 2,600 千元 []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 萬__千元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02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本年度預算數：4,212 千元

案由：

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114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編列 4,212 千元。

經查「臺灣 AI 計畫 2.0」延續「臺灣 AI 行動計畫」自 112 年度起執行，期透過公私協力厚植臺灣 AI 國力及提升 AI 國際影響力，實現「以 AI 帶動產業轉型升級、以 AI 協助增進社會福祉、讓臺灣成為全球 AI 新銳」的願景，次查行政院 106 年 10 月核定「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 年)」於 110 年 5 月升級更名為「智慧國家方案(2021-2025 年)」，顯見 AI 之發展為重點項目之一，應統合政府相關計畫及產業資源來妥善運用，其中資訊軟硬體設備相關均應配合上述政策執行，方符合「臺灣 AI 計畫 2.0」之願景，爰提案減列 NCC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魯明

34

12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本年度預算數：4,212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10%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共編列 4,212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3 年度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之預算為 3,605 千元，惟 114 年該項預算增列 607 千元，增幅達 16.8% 之多。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嚴守財政紀律，建議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明經費增列之由及其必要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35

85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8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國內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88 萬 1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國內旅費」編列預算 88 萬 1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目前通傳會現有委員僅 3 人，部分業務無法執行，所需國內旅費應小於編列數，恐有浮編之疑慮，爰減列該項預算 8 萬元。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陳亭妃

36

1/1

80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減列數：711 千元 凍結數：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政工作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71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工作計畫項下經費編列「特別費」711 千元，為機關首長以其名義使用之經費。有鑑於近年首長爭議頻傳，為避免濫用公帑及督促經費管理與規劃，爰全數減列該項預算。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功
邱登章

邱登章

37

86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71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71 萬 1 千 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特別費」編列預算 71 萬 1 千元。

代理主委有使用特別費買魚上新聞事件較具爭議，為避免特別費濫用情形發生，且相關預算皆應常態編列預算中

爰減列該項預算 71 萬元。

提案人：徐巧玲 林滄敏 蔡培火 邱毅
連署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71 萬 1 千 元

解凍條件：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特別費」編列預算 71 萬 1 千元。有鑑於原通傳會委員陳耀祥、林麗雲、王維菁 3 位委員於 7 月 31 日卸任，翁柏宗於 12 月 1 日卸任，而行政院所提委員名單不符合全民期待及尚有其他機關人事案需本院行使，導致新任委員尚未確定，同時新任副主委亦無法確定，上述情況恐持續數月之久。由於目前尚有陳崇樹委員代理主委，其特別費應只保留代主委部分，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新任副主委就職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君章
連署人：林國成
陳崇樹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備及投資

本年度預算數：28,045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50%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14年度預算案「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備及投資」共編列 28,045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13年度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備及投資之預算為 8,695 千元，惟114年該項預算增列 19,350 千元，增幅達 69%之多。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嚴守財政紀律，建議凍結 5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明經費增列之由及其必要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0

8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4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 本年度預算數：1,231 萬 元
費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設備及投資」之「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編列預算 1,231 萬元。

過多非必要設年限之硬體設備汰換，應檢討各項設備汰換或採購之必要性。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徐叮噠 林錫山 蔡轉 周顯
連署人：

4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第 2 款 14 項 1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 本年度預算數：1,231 萬 元
費

預算書說明欄：華光特二興建辦公廳 說明欄預算數：53 萬 8 千元
舍「變更細部計畫委託案」。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設備及投資」之「房屋建築及設備費」華光特二興建辦公廳舍「變更細部計畫委託案」。編列預算 53 萬 8 千元。華光特二所興建之辦公廳舍原定為數發部、數產署、通傳會、工程會所進駐，後因內政部消防署國際情勢及災防特殊性、建築形式及規格等需求，行政院於 113 年 1 月 30 日決議調整該部及數產署改進駐行二行三基地，而華光特二基地改由內政部消防署與通傳會、工程會等機關進駐。有鑑於華光特二辦公廳舍過去爭議不斷，如今變更進駐單位，屬重大變更事項，立法院應充分了解後續規劃及期程。為落實立法院監督預算之責，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並要求通傳會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變更細部內容規畫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邵若章
連署人：林國成
陳志

42

79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500 萬 [✓] 凍結數：5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設備及投資 本年度預算數：1504 萬 4 千元

~~機械設備費~~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稱通傳會)114 年度「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設備及投資」預算合計 7517 萬 8 千元，其中「機械設備費」114 年度預算 1504 萬 4 千元，為辦理：<1>805 會議室會議系統設備汰換更新(類比升級數位)150 萬元<2>交通通訊傳播大樓不斷電系統相關設備汰換更新既空調設備汰換 1354 萬 4 千元<3>雜項設備費 69 萬 1 千元；惟查，比較 113 年同「設備及投資」項下「機械設備費」部分，業已就相關會議室設備、冷氣機、掃描器設備等為汰換，何以 114 年復又另須汰換更新單獨會議室之設備？汰換目的？相關汰換細目？均未有說明。且就「<2>交通通訊傳播大樓不斷電系統相關設備汰換更新既空調設備汰換」部分所稱之相關設備，又係指哪些設備？細目為何？且為何 113 年業已汰換過辦公室冷氣機設備，114 年又再次汰換？恐有浮濫或重複編列預算之可能。

爰此，基於樽節國家預算建議刪減 500 萬元；並凍結本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吳美玲

吳國龍

43

83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為防堵詐騙簡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自 11 月 18 日開始實施新規定，要求所有包含網址或電話號碼的商業簡訊必須事前登錄審核。業者需向電信業者提出申請並提供相關資料，以確認來源真實性與合法性。然而，此政策推行倉促，電信業者因審核量能不足，導致多數合法合規的業者無法正常發送簡訊，蒙受龐大損失，更間接影響民眾日常生活。爰此，為維護民眾權益及避免民間業者進一步無端虧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儘速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以加速審核流程並確保政策執行方式更為完善，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44

5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罰鍰罰金編列預算 1120 萬元，依據 112 年度該項決算較預算增加 5419 萬 7970 元，主要是受處分人於其企業用戶申辦門號時，未依核准之營運計畫落實用戶身分查核、未經核准製造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以及未依規定設置公眾電信網路大型基地臺，違反電信管理法規定，致罰金罰鍰收入較預估數增加，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於 1 個月內就如何督促業者遵守相關法規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陳素月



45

78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針對目前詐騙猖獗，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辦理攔阻境外來電以及國際來話語音警示等措施，雖有初步成效，然而依據統計今年 1-10 月，電信詐欺案件多達 14 萬 4 千餘件，國人面對詐騙威脅並未顯注改善，爰此，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於 1 個月內就如何改善電信詐欺問題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陳朝



46

78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鏡電視成立過程爭議不斷，111 年 3 月 4 日一個月內連續更換董事長，111 年 9 月 27 日鏡電視前董事長裴瑋錄音檔曝光，111 年 10 月 16 日更是爆出三董一監集體請辭，112 年 3 月 15 日時任通傳會主委陳耀祥列為《貪汙治罪條例》、瀆職罪被告，分「他字案」偵辦。歷經上述爭議後，112 年 6 月 28 日通傳會仍以附帶停止條件要求鏡電視股東簽署不得轉讓股份切結書方式，通過鏡電視負責人變更及上架有線電視案，鏡電視上架有線電視第 86 頻道、董監事變更案，113 年 3 月 11 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成立「鏡電視申設及後續爭議調閱專案小組」由民眾黨立委林國成擔任召集人，113 年 7 月 3 日立委林國成指出通傳會不配合的態度，該給的資料不給，明顯就是避重就輕，遭外界質疑通傳會喪失獨立機關之公正性。為維護通傳會獨立機關之公正性，通傳會應通盤檢討鏡電視審議案之正當性，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檢討鏡電視上架有線電視審查一案，並於一個月內對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邱君章

連署人：

林國成

PC 蔡

47

80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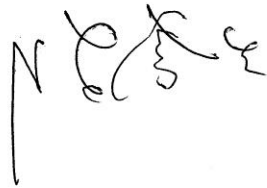
案由：

2020 年 11 月 18 日，通傳會決定不予中天新聞台換照許可，中天新聞台衛星廣播頻道執照於同年 12 月 11 日到期，12 月 12 日起不能在有線電視播出。2023 年 5 月 10 日高等行政法院將通傳會不予中天新聞台換照處分撤銷，並要求通傳會就中天電視公司申請換照案，應依該判決的法律見解作成決定！北高行認為，通傳會審議時，未準用 107 年修正後申設審查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的評分基準，卻以 109 年換照評分表為評分比重，評分基準違反規定，有決策事實基礎錯誤而資訊不完全，足以影響「不予換照」的結論。為維護國家言論自由及新聞媒體自由，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 2020 年 11 月 18 日針對中天電視不換照處份進行檢討，並於一個月內對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48

8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電信詐騙案於國內層出不窮，全國詐騙案件數更是屢創新高，根據法務部統計，2024 年截至 10 月為止，詐欺案發生數已經 144,826 件。通傳會於 112 年 6 月訂頒「電信事業受理申辦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經查，部分業者未落實客戶資料核對及身分查核，於 112 年遭裁罰 2,625 萬元，而詐騙簡訊為詐騙集團詐騙主要手段，通傳會需督促業者落實客戶資料核對及身分查核。打擊詐騙為我國第一要務，為降低國內詐騙案件數持續攀升，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於 3 個月內以「如何督促業者落實客戶資料核對及身分查核」為題，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49

80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中天新聞台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裁罰事項不滿進而提出行政訴訟，目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判決取得不堪的 22 連敗。足見通傳會裁罰處份出現極大爭議，恐影響通傳會之公正性，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敗訴案件進行全面檢討，並於 3 個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0

81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由於電子商務之普及化，網路購物日益盛行，其中許多實體店家為拓展業務，使用電商平台增加銷售量，但近年網路出現販售未經審驗合格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通傳會要求電商平台移除未審驗合格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等商品，並依電信管理法第 44 條第 1 項進行裁罰，最重可罰 20 萬。經查 112 年度違規裁罰金額達 239 萬 5 千元，113 年截至 7 月底止，已完成 94 家實體店面查核。為避免未經審驗合格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於市面上大量流通，影響電波秩序及消費者權益，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要求電商、實體業者於網路販售之商品，需依規定標明必要資訊，並納入政令範圍予以宣導，並於 3 個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1

81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隨著社群媒體的普及，已成現代兒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根據兒盟最新調查，兒少平均 10 歲就擁有自己的專用手機，11 歲就自己創社群媒體帳號，近 3 成兒少是重度使用者，每週使用超過 42 小時，且有 8 成兒少會社群恐慌，2 成沉迷不可自拔，由於社群媒體發展自由，常有暴力、色情等不適合兒少觀看之影音及訊息，恐影響兒少的身心健康。為避免網路色情、暴力等不當資訊影響兒童、青少年身心發展，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有效防堵危害兒少身心網路資訊之方案，並於 3 個月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2

8/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2021 年 1 月 19 日立法院通過前瞻預算 155 億，用於補助電信業者建制 5G 基地台(2021-2022)，2021 年度預算額度 99 億 2,361 萬 5 千元；2022 年度預算額度 55 億 7,331 萬 5 千元。經查，截至今年各家電信業者 5G 不限速吃到飽資費依舊 1399 元，並無降價之跡象。政府補助業者設置基地台費用，通傳會應持續要求電信業者降低 5G 不限速吃到飽之資費，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電信業者針對降低 5G 資費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3

81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近期詐騙案件不斷發生，詐騙集團無孔不入，利用臉書、LINE、簡訊、電話等通訊工具進行詐騙，導致被騙民眾損失慘重，詐騙儼然成為國人的噩夢及陰影，根據法務部統計資料顯示，台灣的電信詐騙案從 108 年的 3 萬 4 千多件，逐年遞增，112 直接暴增到 22 萬 9 千 7 百餘件，增幅達到 557.31%！113 年的 1-10 月，詐騙案件數則來到 144,826 件。112 年 2 月，桃園地檢署查獲不肖第二類電信業者與詐團合作，共發 1,193 萬封詐騙簡訊，甚至還有與中華電信合作的二類業者將民眾各資外洩給詐團，由此可知第二類電信業者已成為電信詐騙主要破口之一。面對這個問題，通傳會僅在 113 年 4 月發布“電信事業用戶號碼使用管理辦法”，將第二類電信業者的監管推給合作的第一類電信業者，隨後六月發布的“電信事業受理申辦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一樣規定合作的第一類電信業者監管第二類電信業者。由於第一類電信業者於第二類電信業者互不隸屬，第一類電信業者無法有效控管第二類電信業者，於是本院委員針對第二類電信業者納管部分，提出電信管理法修正草案，要求將二類電信業者納入通傳會管理範圍內。為落實第二類電信業者監管並有效降低詐騙案件數，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是否將第二類業者監管入法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4

8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過去我國電信業業務主責機關為通傳會，111 年 8 月 27 日數發部成立後，電信業監管及補助從此一分为二，監管等相關業務由通傳會主責，獎勵補助責由數發會負責，造成一個行業兩個機關管理，由於電信業為高度專業之行業，如此劃分將造成一般民眾對兩部會主責業務混亂及電信業者困擾，更容易造成監督不便，電信業監管及補助應統一由單一單位主責。爰要求通傳會、數發部針對電信業業務由單一部會主責進行研議，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55

8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民眾時常使用網路電話、收看網路影音內容，帶動整體網路需求。通傳會數據顯示，台灣電信業者過去 5 年網路傳輸量增幅達 96%、幾近翻倍。民眾使用網路從事的活動，比例最高的為撥打網路語音電話 (75.2%)，其次是下載圖片、電影、影片、音樂、玩或下載遊戲 (44.7%)、參與社群網路 (37.7%)、觀賞網路電視 (36%)，顯示民眾高度使用內容應用程式或大型數位平台。

因數位應用服務快速發展，帶動網路流量跟頻寬使用需求，但大型數位平台業者或內容與應用程式提供者獲取龐大收益，卻沒對網路建設成本提供貢獻，恐不公平。

針對網路成本分攤機制，歐洲電信網路協會已經提出發送方付費直接分攤模式。通傳會雖然知道問題存在，至今卻仍未有任何積極作為。爰提案要求通傳會於三個月之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針對相關問題提出政策與期程規畫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敏

56

8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有鑑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處理鏡電視執照申請、上架，及營運後之監管，不斷有政治介入及涉及不法之爭議。為有效監督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行政行為，及釐清鏡電視申設及後續爭議相關責任，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雖於第十一屆第一會期成立「鏡電視申設及後續爭議調閱專案小組」，惟受到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阻擾，自行曲解法令，違反立院決議拒不提供資料，致調查小組未盡全功，真相亦無法水落石出。

由於前任主委陳耀祥及副主委翁柏宗皆涉入鏡電視上架案，甚且遭檢調列為被告，確能合理懷疑為規避究責而阻擾內部調查並拒絕提供相關資料予立法院監督。如今兩人皆已去職，爰要求通傳會重啟對鏡電視案之行政調查，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57

83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對廣播電視節目廣告是否有違反相關法規規定，於委員會決議前，會先召開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徵集相關意見。

針對外界質疑委員會對相關爭議節目內容之處罰作為或不作為，通傳會經常表示為依據諮詢會議之意見做成。惟當外界質疑諮詢會議討論內容或索要相關會議資料，通傳會又以諮詢會為內部單位為由拒絕提供，決策過程成為黑箱之嫌。

另該會之組成雖規定 39-51 人，並應包含專家學者、公民團體代表及內容製播實務工作者，惟其未有遴選機制，全為通傳會主委一人即可決定，相關名單除了公民團體名稱之外，沒有任何個人訊息，無法核實是否公正客觀。

再者，每次會議再由通傳會主委勾選 19 人及該次會議主席，並且半數以上出席即可成會。等同通傳會主委只要掌握少數委員就可以確保會議結果。

綜上，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不僅已形成通傳會怠惰不處理我國新聞媒體亂象之遮羞布，更因主任委員得完全主導該會成員以及會議方向，而成為橡皮圖章。爰提案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將近三年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之成員名單與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外，亦應即刻進行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設置要點之修正，改變目前通傳會主委得以隻手遮天之亂象，以確保會議成員之公正客觀，及決定之正確與公平。

提案人：

林國成
吳明忠 吳國光
58

83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因應「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各部會修訂相關辦法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與臺灣高等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移民署合作，要求電信事業於提供電信服務時，須透過指定資料庫(包括戶政、移民署等機關)進行查核，減少人頭門號之申辦情形。新法規實施後將針對外籍人士的預付卡進行全面回溯作業，電信業者須排定查詢順序及期程提供 NCC 審查，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外籍人士向三家電信申辦預付卡總數約 221 萬餘門號，為減少門號被不當利用的風險，政府透過公私協力建構聯合防詐機制。中華電信於 113 年 10 月 1 日完成介接「165 防詐聯合風險資料庫」及「移民署資料庫」，相關系統並已運作，然另 2 家國內電信業目前執行狀況不明，若因資料庫數量不足，必定影響後續打詐工作，就無法針對人頭帳戶部分，去落實查核動作。故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一個月內彙整該業務推動狀況及相關檢討，並針對國內電信業者執行及落實情形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何欣純 林啟亨
張清

59

89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我國已於 2017 年停用 2G 訊號，但仍有詐騙集團不當利用科技工具，以車輛搭載偽 2G 基地台設備遊走於市區，利用手機無法驗證 2G 訊號源真偽之漏洞發送釣魚簡訊。透過此一手法，詐騙集團可以在短暫時間內發送釣魚簡訊，如蜻蜓點水一般，不僅增加抓捕難度、也導致民眾財產損失。經查，2022 年至今，電信偵查大隊已破獲 4 起相似案件，今年 11 月，詐騙集團手法更為進階，竟假冒「111 政府專屬短碼」騙取民眾個資及信用卡資訊，更加損及民眾對政府打詐與電信服務之信心。此外，上開案件使用之偽基地台，皆來自於中國大陸地區，以走私或夾帶之途徑輸入台灣。為保障人民財產、防堵詐騙集團藉由技術漏洞行詐，爰請通傳會與警政署、關務署及電信業者通力合作，整合電信、警政、海關等單位之查緝量能，於源頭杜絕該類非法設備之輸入與販售，並精進偽 2G 基地台訊號之偵測及執法策略，並於一個月內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何欣純 打拔亭
李忠子

60

898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查 108 年行政院指示通傳會負責管理網際網路串流平臺 (OTT)，隔年順勢提出草案，且 109-113 年各年度立法計畫均有制定《網際網路視聽服務法草案》，迄今卻停滯於草案階段。再查，依 112 年 NCC 公布《通訊市場傳播報告》，付費訂閱 OTT 的比例自 106 年的 19.8% 攀升至 112 年的 53.2%，逾五成民眾訂閱，且收視來源為 OTT 的比例也從 106 年的 4.4% 提升至 112 年的 12.9%，顯見收看線上串流平台者逐漸增加。因此，若訂閱 OTT 者與海外未落地之 OTT 業者產生消費糾紛，僅能循跨境爭議消費處理程序，亦無國內客服得供諮詢，且海外大型 OTT 業者為吸引大眾訂閱，多花費大量經費於獨家播映權，恐打壓國內本土串流平臺。爰此，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網際網路視聽服務法草案》明確期程及未來相關規劃，並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61

913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近期打擊詐騙有成，國際來話話務量由 112 年 5 月 5,080 萬通下降至今 (113) 年 10 月 829 萬通，減少 83%；今年截至 10 月已攔阻 784 萬則簡訊及 775 萬通境外來話、發送 14,129 萬則反詐簡訊、停斷 2,184 個門號。查今年新增《詐欺犯罪防制條例》，訂定電信事業提供非本國籍用戶預付卡服務期間，應介接資料庫定期查詢用戶是否出境、逾期停留或居留，並對查詢後發現有前揭情形者，應限制或停止提供其預付卡服務之規定，盼有效防堵人頭卡詐騙問題。惟現行各電信業者提供外籍移工申辦門號之規定不一，如：中華電信限制每人一證一門預付卡，而其他業者卻有一證五門或一證兩門，且簽署切結書後，得再申請，恐形成堵詐漏洞。爰此，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落實督導電信事業提供本國籍人士預付卡服務，防範開卡量及儲值量之落差成為詐騙風險、研議拉齊管制各電信業者提供移工預付卡之規定、評估針對移工預付卡語言選擇若改為中文者，應於系統內警示該用戶恐非自用，並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62

914

五、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數

(一)業務計畫：第 3~4 頁業務計畫。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應另加敘「並依據基金來源與用途審查結果，隨同調整。」；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基金來源與用途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1.基金來源：4 億 4,400 萬 4 千元。

2.基金用途：5 億 1,099 萬 3 千元。

3.本期短絀：6,698 萬 9 千元。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2.委員提案：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 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 案	通案 1:服務費用-水電費	1: 刪減 33 萬 4 千元	1: 554 萬 5 千元	1: 魯明哲
第 2 案	通案 2:服務費用-旅運費	2: 刪減 1/10	2: 1,089 萬 8 千元	2: 林俊憲
第 3 案	通案 3: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 凍結 10%	3: 3,814 萬 7 千元	3: 魯明哲
第 4-7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 4、6-7 刪減+凍結案: 5	通案 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4: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5: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6-7: 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4:刪減 801 萬元(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5: 刪減 500 萬元+凍結 1/10 6: 刪減 50% 7: 刪減 750 萬元	3 億 2,530 萬元 4: 3 億 2,530 萬元 5: 3 億 2,530 萬元 6-7: 801 萬元	4: 林國成 5: 李昆澤 6: 魯明哲 7: 陳雪生 (翁曉玲)
第 8、74-75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 8、74-75	通案 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8: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74-75: 地區監理計畫-01 北區監理-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8: 刪減 252 萬元 74: 刪減 252 萬元 75: 刪減 252 萬元	322 萬元 8: 322 萬元 74-75: 252 萬元	8: 林國成 74: 黃健豪 75: 林沛祥

案 別	科 目	主 題	項 目 預 算 額 度	提 案 委 員
第 9-11、76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9、76 刪減+凍結案： 10-11	通案 服務費用-推展費 9-11：服務費用-推 展費 76：地區監理計畫 -01 北區監理-服務 費用-推展費	9：刪減 467 萬 2 千 元 10：刪減 150 萬元+ 凍結 20% 11：刪減 50 萬元+ 凍結 10% 76：刪減 90 萬元	553 萬 3 千元 9-11：553 萬 3 千 元 76：197 萬 2 千元	9：林國成 10：魯明哲 11：李昆澤 76：林沛祥
第 12 案 凍結案：12	通案 12：租金、償債、 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雜項設備租金	12：凍結 10%	12：104 萬 6 千元	12：魯明哲
第 13-19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15-19 刪減+凍結案：13 凍結案：14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 企劃計畫 13-14：通訊傳播監 理政策企劃計畫 15：服務費用-旅運 費 16-17：服務費用-印 刷裝訂及公告費 18-19：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	13：刪減 300 萬元+ 凍結 30% 14：凍結 10% 15：全數減列 16：全數減列 17：刪減 30 萬元 18：全數減列 19：刪減 170 萬元	2,866 萬元 13-14：2,866 萬元 15：358 萬 3 千元 16-17：164 萬元 18-19：1,701 萬 1 千元	13：林沛祥 14：陳素月 15：林國成 16：林國成 17：邱若華 18：林國成 19：徐富癸 (鍾佳濱)
第 20-35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29、33-34 刪減+凍結案：23 凍結案：20-22、	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20-22：基礎設施監 理計畫	20：凍結 10% 21：凍結 10% 22：凍結 1,000 萬元	2 億 8,309 萬 6 千 元 20-22：2 億 8,309 萬 6 千元	20：陳素月 21：徐富癸 22：李昆澤

案 別	科 目	主 題	項 目 預 算 額 度	提 案 委 員
24-28、30-32、35	23-28：01 基礎設施 監理-服務費用-一 般服務費	23：刪減 120 萬元+ 凍結 30% 24：凍結 100 萬元 25：凍結 25% 26：凍結 40 萬元 27：凍結 20% 28：凍結 10%	23-28：198 萬 6 千元	23：林沛祥 24：黃健豪 25：徐富癸 26：許智傑 27：魯明哲 28：游顥
	29-32：01 基礎設施 監理-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	29：刪減 349 萬元 30：凍結 25% 31：凍結 10% 32：凍結 1/10	29-32：1 億 6,025 萬 1 千元	29：陳雪生 30：徐富癸 31：廖先翔 32：林俊憲
	33-35：01 基礎設施 監理-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盤點亞太 經濟合作會議會員 經濟體推動符合性 評鑑程序現況、遭 遇困難及研提深化 合作方案委託研究	33：刪減 349 萬元 34：刪減 349 萬元 35：凍結 50%	33-35：349 萬元	33：林沛祥 34：游顥 35：邱若華
第 36-41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37、39-40 刪減+凍結案： 38、41 凍結案：36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36：平臺事業監理 計畫 37-38：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 39-41：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辦理行動 通信及有線電視裁 處案件訴訟費及法 律諮詢費	36：凍結 10% 37：刪減 142 萬元 38：刪減 1,000 萬元 +凍結 30% 39：刪減 302 萬元 40：刪減 1/2 41：刪減 190 萬元+ 凍結 30%	2,588 萬 9 千元 36：2,588 萬 9 千 元 37-38：1,483 萬 9 千元 39-41：302 萬元	36：陳素月 37：廖先翔 38：林國成 39：黃健豪 40：陳雪生 41：林沛祥
第 42-56 案 (併案處理)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42-49：傳播事務監	42：全數減列	3,638 萬 1 千元 42-49：3,638 萬 1	42：林國成

案 別	科 目	主 題	項 目 預 算 額 度	提 案 委 員
刪減案：42-43、 50-51、53、55 刪減+凍結案： 44、54 凍結案：45-49、 52、56	理計畫 50-52：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 53-54：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廣播電視 裁處案件訴訟費及 法律諮詢費 55-56：服務費用-推 展費	43：刪減 200 萬元	千元	43：廖先翔
		44：刪減 2,200 萬元 +凍結 30%		44：林沛祥
		45：凍結 25%		45：徐富癸
		46：凍結 10%		46：魯明哲
		47：凍結 1/10		47：林俊憲
		48：凍結 10%		48：游顥
		49：凍結 10%		49：陳素月
		50：全數減列	50-52：2,021 萬 7 千元	50：林國成
		51：刪減 600 萬元		51：游顥
		52：凍結 400 萬元		52：許智傑
		53：刪減 429 萬元	53-54：429 萬元	53：黃健豪
		54：刪減 50%+凍結 50%		54：邱若華
55：刪減 50 萬元	55-56：50 萬元	55：林沛祥		
56：凍結 10%		56：邱若華		
第 57-68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62、 64-65、67 刪減+凍結案： 57-58、60、63 凍結案：59、61、 66、68	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57-59：網際網路傳 播計畫 60-61：服務費用 62-63：服務費用-專 業服務費 64-66：服務費用-媒 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費	57：刪減 1/10+凍結 1/10 58：刪減 160 萬元+ 凍結 30% 59：凍結 10% 60：刪減 1,600 萬+ 凍結 30% 61：凍結 10% 62：刪減 1,260 萬元 63：刪減 1,400 萬元 +凍結 30% 64：刪減 70 萬元 65：刪減 70 萬元 66：凍結 20%	2,645 萬 8 千元 57-59：2,645 萬 8 千元 60-61：2,589 萬 3 千元 62-63：2,198 萬 7 千元 64-66：70 萬元	57：林俊憲 58：林沛祥 59：陳素月 60：林沛祥 61：李昆澤 62：林國成 63：林沛祥 64：黃健豪 65：林沛祥 66：邱若華

案 別	科 目	主 題	項 目 預 算 額 度	提 案 委 員
	67-68：服務費用-推 展費	67：刪減 200 萬元 68：凍結 50%	67-68：286 萬 1 千元	67：林沛祥 68：邱若華
第 69-7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69、73 刪減+凍結案：72 凍結案：70-71	法制業務計畫 69-71：法制業務計 畫 72：服務費用-專業 服務費 73：服務費用-專業 服務費-通訊傳播監 理案件訴訟費及法 律諮詢費	69：全數減列 70：凍結 10% 71：凍結 1/10 72：刪減 160 萬元+ 凍結 30% 73：刪減 70 萬元	354 萬 5 千元 69-71：354 萬 5 千元 72：270 萬 8 千元 73：70 萬元	69：林國成 70：陳素月 71：林俊憲 72：林沛祥 73：黃健豪
第 77 案	決議案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通傳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服務費用-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5,545 千元

建議： 減列數：33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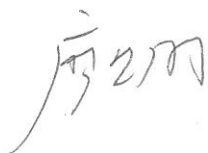
凍結數：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水電費」共編列 5,545 千元。經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之水電費預算較 113 年度增列 334 千元，約達 6.4% 之多，惟國人平均實質薪資之成長顯未達 6.4% 之多，國人面對政府錯誤能源政策所肇之電價漲幅僅得自行節約，然政府機關卻可自行增加水電預算因應，實有違行政機關表率之責。爰此，政府行政部門對於節能減碳應以身作則，並苦民所苦與國人共體時艱，共同面對電價之漲幅，故建議減列 334 千元。

提案人：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服務費用—旅運費」
 預算書頁次：第 52 頁
 本年度預算：1,089 萬 8 千元

三成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服務費用—旅運費」編列 1,089 萬 8 千元，較前年度決算數增列 36 萬 5 千元（增幅 3.4%），其中「國外旅費」編列 345 萬 9 千元，占比 31.73%，全數編列於「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係推動國際通訊傳播業交流與合作，赴國外談判、出席國際會議等用途。查該國外旅費近年執行情形欠佳，唯 112 年執行率達 9 成，今（113）年截至 11 月執行率僅 39.57%，顯見執行成效不彰。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刪減 1/10，以撙節編列。

〈旅運費—國外旅費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2,402,000	3,942,000	3,880,000	4,259,000
執行數	3,374	1,465,836	3,563,453	1,685,346
執行率	0.14%	37.19%	91.84%	39.57% (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76

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頁

凍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本年度預算數：38,147 千元

建議：【】減列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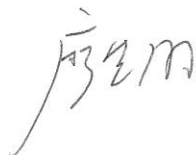
【】凍結數：10%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共編列 38,147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3 年度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之預算為 33,010 千元，惟 114 年該項預算增列 5,137 千元，增幅達 15.5% 之多。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嚴守財政紀律，建議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明經費增列之由及其必要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75

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5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801萬_____

凍結數：

減

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2530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編列專業服務費 3 億 2530 萬元，其中平台事業監理計畫編列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302 萬元、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編列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429 萬元、法制業務計畫通訊傳播監理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700 千元。共計 801 萬元。

經查，通傳會從 2018 至 2023 年，編列訴訟費用逐年增加，2018 年時才 150 萬，到 2023 年已經直逼 1310 萬，114 年雖有減少，但依然偏高。另外其訴訟相關費用雖然編於不同計畫，惟實際使用多數皆用於傳播事務監理引發之訴訟之中，有藉分開編列預算於不同計畫以掩飾傳播監理計畫花費鉅額訴訟費之嫌。

另近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因行政處分之錯誤導致訴訟結果屢遭行政法院廢棄原判決、或敗訴者所在多有，實難看見其訴訟經濟性且成效不彰。通傳會更因此養成做成行政處分事實認定草率與程序便宜行事，甚至違法亂紀之習慣，以上皆使相關訴訟費用之編列造成民眾國家濫用公帑之惡感。綜上，實無民眾為通傳會錯誤行政負擔訴訟費用之理。原提案本預算訴訟及相關費用 801 萬全數刪除。

提案人：林國成
周欽
魯明

4.

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52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500 萬元 [*] 凍結數：10%

_____萬__千元

減+凍

通案-專業服務費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共編列 3 億 2530 萬元，其用途為辦理會議、講座、專業培訓、系統維護、委託研究等，相關預算較 113 年預算增加 910 萬 5 千元，較 112 年決算增加 4187 萬元。唯未見對於相關委託研究計劃之內容、目標與預計效益有具體之說明。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應予減列 500 萬元，另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 112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參採辦理情形、113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辦理狀況以及 114 年度委託研究計畫詳細計畫內容以及需求評估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李忠洋

林高介 何欣純

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減

本年度預算數：8,01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50%

凍結數：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專業服務費-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共編列 8,010 千元。經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之專業服務費-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預算較 113 年度增列 1,158 千元(約 17%)，若以 113 年之決算相比，114 年預算之增幅更達 45.58%之多；此外，近年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特定電視台之行政訴訟敗訴率，遠高於其他行政機關，足見其行政裁處之品質實有精進空間，對此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深切檢討，而非恣意要求增加訴訟預算。爰此，建議減列 50%，用以維護獨立機關之應有尊嚴。

提案人：

魯明哲

廖生明

周永欽

6.

72

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30、31、34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75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本年度預算數：801 萬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管理基金，專業服務費項下編列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合計新台幣 801 萬元，包括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3,020 千元、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4,290 千元，及通訊傳播監理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700 千元。

減

近三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編列高額訴訟費用，112 年度編列 1,140 萬元、113 年度編列 685 萬 2,000 元、114 年度編列 801 萬元，對照同為獨立機關的公平交易委員會，行政訴訟裁判費及其他訴訟之必要費用，113 年編列 71 萬元，114 年編列 74 萬元，NCC 的訴訟費編列係公平會的 10 倍以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編列高額訴訟費用，有興訟「以訟止訟」浪費人民納稅全之虞，且其辯稱係因業者是要藉由提起訴訟來避免影響評鑑、換照結果，及不同審級案件訴訟費累加所致，將責任歸咎於業者，實乃卸責之詞。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允應檢討如何降低業者不服裁罰之情形，如建立與業者間有效的事前溝通機制，加強內部人員的法律訓練，確保裁罰決策具有充分的法律依據和正當性，方為正辦，爰該項預算刪減 750 萬元。

提案人：翁曉玲

連署人：

林沛祥

陳慶基

陳順

36

7.

1/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5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252 萬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322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共 322 萬元，其中 70 萬用於委託專業廠商規劃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平面媒體、廣播媒體或網路媒體等宣導。另外為持續使民眾了解相關電磁波安全知識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輸入及販賣之法遵觀念，並宣導「112 緊急救難電話」、「災防告警系統之細胞廣播服務」等業務宣導 252 萬元。

國內行動電話業務開辦多年，近年因基地台建設引發民眾之誤解與抗爭行為已剩零星個案，再花預算宣導已無必要。另 112 緊急救難電話與災防警告系統已經推行多年，民眾已有相關概念，且警察機關、消防機關亦經常有宣導作為，而災防告警系統為國家災防中心負責之業務，兩者無須通傳會費心編列宣傳經費。本於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建議刪減本項預算 252 萬元。

提案人：

林國成

廖正興

魯明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5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467 萬 2000 元

凍結數：

減

科目(計畫)名稱：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553 萬 3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編列推展費 553 萬 3 千元，分別編列於平台事業監理計畫 20 萬元，係配合行政院辦理消費者教育系列活動經費分攤及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活動暨個人資料保護教育宣導活動。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50 萬元，係委託辦理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與公民培力計畫之製作活動宣導品相關經費。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286 萬 1 千元，係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宣導及各級校園宣導網路素養活動、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宣導品製作、委託辦理民眾網路素養培力及業者教育訓練計畫製作培力及訓練課程所需活動用品，及委託辦理落實網路防護機制推廣活動。地區監理計畫 197 萬 2 千元，係辦理基地臺電磁波安全知識、災防告警訊息服務、112 緊急求救電話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輸入及販賣之法遵觀念等宣導活動、宣導教材手冊及宣導品製作費用。

相關宣導之內容皆已行之有年，已經過多年宣導，效果已經飽和，應無需再行編列預算推展。通傳會為獨立機關，竟然需要配合行政院編列消費者教育預算，替消保會買單，令人難以想像。另所謂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與公民培力計畫、民眾網路素養培力及業者教育訓練計畫製作培力及訓練課程究竟為何，預算書中並未說明。為樽節政府開支，本年度通傳會之推展費，除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宣導 56 萬 1 千元及各級校園宣導網路素養活動及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宣導品製作 30 萬元外，其餘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邱毅
高志宏
9.

6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頁

~~減~~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服務費用-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5,533 千元

建議：【】減列數：1,500 千元

 【】凍結數：20%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服務費用-推展費」共編列 5,533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3 年度服務費用-推展費之預算為 3,161 千元，惟 114 年該項預算增列 2,372 千元，增幅達 75% 之多，且相較 112 年之決算(4,601 千元)，114 年亦增列 932 千元，增幅亦達 20%。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嚴守財政紀律，建議刪除 1,500 千元並凍結 2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明經費增列之由及其必要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52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50 萬 [*] 凍結數：10%

減+凍

_____萬__千元

通案-推展費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推展費」預算共編列 553 萬 3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編列之 316 萬 1 千元，增列 237 萬 2 千元，增加比例高達 75%，相較 112 度決算也增加 93 萬 2 千，考量通傳會業務並無明顯增加，推展費用編列應參採過去預決算情形編列，並就增列部分詳加說明，爰此，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推展費」預算共編列 553 萬 3 千元，應予刪除 50 萬元，另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 112 年度推展費辦理情形、113 年度推展費以及 114 年度推展費需求評估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李忠信

徐高介

何吹純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雜項設備租金

本年度預算數：1,046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10%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雜項設備租金」共編列 1,046 千元。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3 年度雜項設備租金之預算為 649 千元，惟 114 年該項預算增列 397 千元，增幅達 61.1% 之多。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嚴守財政紀律，建議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明經費增列之由及其必要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魯明忠

邱文卿

陳學聖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26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3,000 千元 [V] 凍結數：_____ 分之 _____ (或 3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減+凍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28,660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於「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28,660 千元，其中旅運費預算編列用於支持相關單位計畫之出國內外參訪、學術交流或參與國際會議等活動。

經查國內外旅運費編列金額過高，與實際需求不符，特別是在疫情後，國際交流與會議活動逐漸轉向線上方式進行，實體出國參訪與國內考察活動的必要性降低。

再查根據近年資料顯示，不管是詐騙案件在台灣依舊層出不窮還是多起涉及政治案件的申訴審查案，對媒體是否有落實查證責，這也表示許多單位的國外考察和參訪成效有限，未能有效帶回具體的策略建議或政策參考，且相關報告內容與預期效益不符。

基於節約行政資源及提升支出效益的原則，且經歷新冠疫情後，已有新形態之會議及出訪模式，各機關皆應重新審視國外旅費必要性或尋找替代性，以利擷節國家財政，爰提案減列「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 3,000 千元，並凍結 3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生所

廖生所

1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凍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866 萬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於「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編列 2866 萬元，包括推動辦理通訊傳播政策諮詢、公聽會及通訊傳播市場發展概況與趨勢調查等業務。近年通傳會主責研擬「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於 2020 年公告「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草案。

但草案辦理進度始終進展緩慢，2023 年 6 月辦理「網際網路視聽服務(OTT TV)治理政策研析會議」，邀請各界提供政策意見，其後多次召開會議與國內外業者交換意見，但截至今年 7 月底，仍持續進行內部研議。

惟從目前已公布的「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草案」觀之，僅採「抓大放小」、「輕度管理」的模式，並無其他新進展。再者對於中國出版品、廣電節目之管制亦無相關治理方向；另對於 OTT TV 平台業者，要如何保障本土影視作品，擬訂製播本土廣電節目作品須達一定比率等，尚且無相關定論。

綜上，爰提案凍結「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中國廣電節目治理政策、本土節目保障及相關法制推展進程，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30%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358 萬 3 千元

減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服務費用」下編列「旅運費」預算 358 萬 3 千元，包含：
1. 國內各地區出差旅費。2. 推動國際通訊傳播業務交流與合作，赴國外談判、出席國際會議等國外旅費。3. 國內短程車資、受邀專家學者交通費；惟查，「旅運費」下「2. 國外旅費」部分，就本項預算之支用，預期參加之會議、業務交流計畫之內容與預期成效？於預算書中從基金用途、預算概要，到支出明細表中，均無提供任何說明，可供審酌支出之正當性，更難以預見預算執行之成果，亦難使民意機關有效率監管預算之使用。爰此，本於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提案本項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景良

吳明

4.

1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64萬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本年度預算數：164萬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服務費用」下編列「印刷裝訂及公告費」預算 164 萬元。惟查，本項預算雖係支應印刷及裝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績效報告、國際會議報告、業務概況報告、各類會議資料之費用，然預計辦理之國際會議或其他相關會議為何？相關會議計畫、預計人數與場次及預期績效均無細目可供審查。且因應節能減碳之環保概念，本應減少無端紙本浪費，相關資訊幾乎無紙本需求，網路公告即可。且通傳會近年通訊傳播監理業務形同虛設，並無所謂績效可言，亦無須浪費公帑編印歌功頌德，充滿長官照片的績效報告。爰此，本於維護環境、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提案本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







5.

1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1701 萬 1 千元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

本年度預算數：1701 萬 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編列預算 1701 萬 1 千元，支應：1. 辦理通訊傳播政策諮詢、公聽會及委託研究計畫相關會議外聘專家學者等所需講課鐘點費、稿費、口譯、翻譯費及審查、出席費。2. 委託調查研究計畫。惟查，就「1. 辦理通訊傳播政策諮詢、公聽會及委託研究計畫相關會議外聘專家學者等所需講課鐘點費、稿費、口譯、翻譯費及審查、出席費」部分，114 年度所欲辦理之公聽會、會議場次數量、會議主題與內容、預期人數與目標，均未有說明。且近年通傳會通訊傳播監理業務形同虛設，召開再多會議亦只是消耗預算，對實際業務並無幫助。

另，就「2. 委託調查研究計畫」部分，有關 NCC News 電子期刊 114 年度預算 80 萬元，然經查閱該電子期刊，一年分四次發行，一季就要 20 萬元，內容多為 NCC 委託之研究計畫節錄或同仁之專題報告，以及本來就有公告的政令宣導與委員會重要決議，且每期美工設計版面皆一致。先不論此電子期刊之必要性，一期 20 萬元之預算顯非合理。

爰此，本於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建議本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敏
高

b.

1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7,01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中「服務費用」之「專業服務費」編列預算 1701 千萬元。

鑒於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封阻日前查獲被稱為「台版 N 號房」的「創意私房」網站之政策出現瑕疵，目前電信管理法並無納管屬第二類電信之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致無法有效阻絕兒少性剝削及詐騙洗錢等不法行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表示中長期計畫將會成立電信管理法工作小組，至於納管義務會再跨部會討論。

據該項預算之業務計畫，「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其中包含 114 年至 115 年我國特定電信服務市場觀測與界定暨相關法規調適委託研究。

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為檢討修正電信管理法，已於今(113)年 4 月成立電信管理法研修工作小組，迄今年 10 月共計召開 3 次會議，至今尚未提出「電信管理法」修正草案版本。

爰減列該項預算 170 萬元。

提案人：

鍾代序

連署人：

鍾代序 張炳欽

7.

1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8309 萬 6 千元

案由：

一、通傳基金 114 年度預算「基礎設施監理計畫」編列 2 億 8309 萬 6 千元，其中辦理公眾電信網路監督管理、電信詐騙及治安防制等業務。而為遏止用戶號碼或電信服務淪為詐騙工具，通傳會於 112 年 6 月訂頒「電信事業受理申辦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指導各電信事業於受理申辦電信服務時應持續落實客戶風險管理機制，並新增簡訊風險管理措施項目。

二、惟截至今年 1 月到 10 月為止，仍有約 40 多萬則惡意簡訊被發送，加上科技日新月異，釣魚簡訊的詐騙手法也推陳出新日趨猖獗，詐騙簡訊內容常含有假網頁或釣魚網站之超連結或詐團使用之電話號碼，經常誘騙民眾點擊網址或撥打電話，民眾如一時不查就容易有受騙的風險。日前依據《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通傳會已於 11 月 18 日起要求電信事業強化商業簡訊風險管控機制，簡訊有連結或電話內容要進行檢查，建立綠色通道、商業白名單機制。但前述措施目前屬於業者自律作為，並無相關罰則，後續是否可有效降低、防治詐騙簡訊及連結仍有疑問，且就電信業者與代發業者而言，是否有充足量能在短時間內完成簡訊預先查核等事項，以避免電信端發送商業簡訊，因查核塞車而罹於時效等，尚有疑問。

三、爰提案凍結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防堵詐騙簡訊預先查核新制及未來精進措施，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20.

李昆培

何啟德

1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凍結數：10 %

第 20 款 1 項 2 目 1 節-03 -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8309 萬 6 千元

案由：

偏鄉地區通信訊號不足問題長期影響居民對外溝通，對地方生活品質及城鄉發展差距均造成不利影響。基地台建設有助於改善偏鄉通信環境，縮短城鄉差距，提升居民生活便利性與連結性，具有重要公共價值。

114 年度通傳基金「基礎設施監理計畫」編列業務經費 2 億 8,309 萬 6 千元，惟對偏鄉通信基礎設施建設之實際效益、推動進度及具體改善情形，未見充分說明。爰此提案凍結「基礎設施監理計畫」經費之 10%，俟通傳會具體說明偏鄉基礎通信設施建設的分配情形、改善進度及效益評估，並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徐嘉文 許子奇
何欣純

2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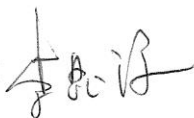
_____萬__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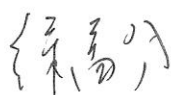
科目：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預算編列 2 億 8309 萬 6 千元，為強化 5G 通訊，通傳會應積極協調公務機關等公有資源設置基地台，助於提高整體網路覆蓋率，縮小城鄉數位落差，爰此 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預算編列 2 億 8309 萬 6 千元，應予凍結 1000 萬元，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如何協調公務機關釋出公有資源設置基地台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1.

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200 千元 凍結數：分之__(或 30%)
_____萬__千元

減列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用途別：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6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項下之「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編列 1,986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數增加 676 千元；因應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行動綱領 2.0 版，執行防杜境外詐騙來話，與電信業者公私協力辦理多項防堵詐騙措施，包括主動攔阻異常國際來話(事前防範)、建立國際來話攔阻名單(事後應變)及國際來話警示機制(即時警示)等，113 年截至 8 月，國際來話共 1,237 萬通，攔阻 52 萬通，攔阻率僅約 4.2%，以此比較民眾受詐件數，單就 112 年計算詐欺犯罪件數有 3 萬 7,823 件，較 111 年增加 8,314 件，高達 28.17%，可見打擊詐欺執行計畫尚有不力，應盡速完備相關法令規定，偕同相關部會與電信業者進行更完整之協力行為，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項下之「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12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芝明
廖芝明

23.

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100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基礎設施監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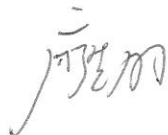
用途別：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萬6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項下之「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編列 198 萬 6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案數增加 67 萬 6 千元，係因應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行動綱領 2.0 版，執行防杜境外詐騙來話、遏止人頭門號、攔阻惡意簡訊及強化電信事業於涉詐網域及網址之聯防等策略。鑑於《電信法》落日，現行電信業者已依《電信管理法》管理，第二類電信無須依照電信法登記許可，電信管理法並未就第二類電信管理之相關規定，意即第二類電信實已不受通傳會約束，而是回歸負責轉租電信門號之三大電信業者負責原第二類電信業者之 KYC 審核，第二類電信極易成為詐騙集團利用做為人頭門號使用，通傳會竟不願意管理，無異於放任不肖第二類電信業者與詐騙集團勾結。通傳會應重新研議強化第二類電信管理，而非僅要求三大電信業者自主查核。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 萬元，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25 %

49萬6,500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 萬 6 千元

連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項下之「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編列 198 萬 6 千元，較 113 年度增加 67 萬 6 千元，係因應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行動綱領 2.0 版」，執行防制境外詐騙來話、遏止人頭門號、攔阻惡意簡訊及強化電信事業聯防機制等策略，增編勞務承攬人力 1 名。

惟上述防詐措施目前尚在規劃與研議階段，法規規範及執行進度仍有不確定性。爰此，為確保新增預算之使用效益，並有效推動相關防詐作業，提案凍結「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經費之 25% 預算，俟通傳會完成執行進度報告及成效檢討，並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錫山 許子琦
何啟純

20

2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40 萬元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用途別：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 萬 6 千元

案由：

為執行防杜境外詐騙來話、遏止人頭門號、攔阻惡意簡訊及強化電信事業於涉詐網域及網址之聯防等策略，應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行動綱領 2.0 版，近年度相關經費大幅增加，然詐騙事件仍持續頻傳，甚至不減反增，顯見通傳會並未針對相關案件進行有效遏止，爰提案凍結預算 40 萬元，建請通傳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偉
孫富貴

何欣純

-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6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20%

39萬7,200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基礎設施監理-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共編列 1,986 千元，較 113 年預算案數增加 676 千元，此經費乃因應打擊詐欺行動綱領 2.0 版，用以執行防杜境外詐騙來話、遏止人頭門號、攔阻惡意簡訊及強化電信事業於涉詐網域及網址之聯防等策略，並增編列勞務承攬人力 1 名，然近年來詐欺之案件數與財損金額連年攀升，雖打擊詐欺行動綱領歷經多次更新，仍不見實際成效。爰此，建議凍結 2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說針對如何有效遏止電信詐欺，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魯明哲

廖文加

張景

15.

27.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萬元 [V] 凍結數：___萬__千元

(10%)
19萬8,600元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基礎設施監理
2 級科目用途別：一般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986 千元

案由：

為防範電信服務遭濫用及遏制詐騙行為，通訊傳播委員會（通傳會）推動多項措施以強化電信服務風險管理：

1. 針對因詐騙行為被通知限制或停止服務達「一定次數」的用戶，規劃自 114 年初實施限制措施，明定其於 3 年期間內僅能申辦單一門號或單一電信服務，以降低濫用風險。
2. 為防止「黑莓卡」等國際漫遊服務被用於詐欺或其他不當行為，目前，通傳會正與移民署等相關單位研商資料介接與運作流程。
3. 因應詐騙手法不斷演變，通傳會計畫修正《電信事業提供電信服務風險管理機制指引》，並預計於年底前提出《電信事業應用指定資料庫輔助核對作業管理辦法》草案，期望建立跨業者聯防機制，加強業界合作。為全面提升防詐能力，通傳會應儘速完善相關法規，並加強與移民署及其他相關部會的協調合作，爰提案凍結「服務費用-一般服務費」10%預算數，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林國成 游穎 翁明名

18.

2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歲計別：基金用途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款_項_目：

預算書頁次：27

工作計畫：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分支計畫：

科目：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60,251 千元

主旨：本年度通訊傳播監理基金之「基礎設施監理計畫」項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盤點亞太經濟合作（APEC）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計 3,490 千元，有鑑於該研究計畫之預期效益未能呈現其究竟如何針對國內電信設備監理及基金營運效益提升有所助益，及擬定具體可供監督、檢討之標準，於其計畫編列之必要性與妥適性有所欠缺，爰減列該項預算 3,490 千元，以節約政府非必要支出，減少稅金之浪費。

提案人：

陳亭妃 林國成 郝植

10.

2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25 %

4,006 萬 2,750 元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6025 萬 1 千元

凍

案由：

114 年度通傳基金「基礎設施監理計畫」新增「專業服務費」349 萬元，辦理「盤點亞太經濟合作(APEC)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為 2 年期計畫，總經費 738 萬元。

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規定，委託研究應符合業務需求，並具體作為業務改進或政策研擬之參考，然該研究計畫對國內未經審驗合格電信設備大量上升情形之改進，及對基金營運效益之提升，未見具體成效說明。

此外，績效衡量指標僅列期中及期末報告，僅屬委託合約完成之基本要件，無法充分顯示計畫執行成效。鑑於該委託研究案列為通訊傳播監理業務支出之妥適性與必要性，仍有待審酌，爰此提案凍結「專業服務費」經費之 25%，俟通傳會補充說明研究目的、內容及預期效益對基金營運助益之具體評估，並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徐富盛 許以珩
何欣純

30.

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 27 |

收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支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

凍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1602萬5100元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60,251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基礎設施監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160,251 千元，主要新增辦理「盤點亞太經濟合作(APEC)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3,490 千元，係 2 年期計畫，總經費 738 萬元。

根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第 3 點規定「各機關於編擬年度委託研究計畫概算前，應就政策需求、計畫目標、執行急迫性與可行性、預期成效、預算來源與編列之合理性…報經機關首長核定」惟經查該計畫期中與期末報告之預期效益皆未能呈現對基金營運具體成效之提升，恐有浮編預算之疑，該項預算之妥適與必要性尚待審慎評估。

爰凍結該項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2 個月內向本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邱顯

連署人：邱顯

邱顯

16

31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

預算書頁次：第 27 頁

本年度預算：1 億 6,025 萬 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基礎設施監理計畫—專業服務費」編列 1 億 6,025 萬 1 千元，較前年度預算數增列 73 萬 9 千元、較前年度決算數增列 1,435 萬 5 千元（增幅 8.95%），其中辦理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規範研究、審驗規定等。該預算數近年執行率良好，甚至超出預期，而今（113）年執行率截至 11 月為 76.16%。查國內多有未經審驗之管制射頻器材流通，依通傳會資料，近三年陳情案件數多逾萬件，係源自電商平臺違法上架，惟上架業者眾，通傳會無強制力要求平臺協助檢查，且商家廣設分身帳號，縱使下架其一，仍有其餘帳號持續販售，通傳會亦無力逐一溯源賣家本人進而裁處，導致實際裁罰件數少之又少。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偕同相關權責機關加強管制電商平臺販售未經審驗管制射頻器材，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128,947,000	135,226,000	205,581,000	229,414,000
執行數	135,712,782	139,371,192	198,571,188	174,723,623
執行率	105.25%	103.07%	96.59%	76.16%(截至11月)

〈111-113 年度未經審驗管制射頻器材檢舉數及裁罰情形〉

年度	111	112	113 截至 7 月
檢舉數	27,766	28,582	11,992
陳情件數	2	28	7
裁罰金額	5萬元	239萬5千元	70萬元

提案人：林俊憲

何欣純 陳素月

1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3,490 千元 []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 萬 _____ 千元

減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用途別：盤點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3,490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基礎設施監理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160,251 千元，用途別科目編列盤點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二年期計畫，就第一年期計畫編列 3,490 千元，而查該委託研究案績效衡量指標為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各一份，預期效益略為法規及問題盤點、研析國際合作機會，然依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規定略以，委託研究案應依業務需要辦理，期研究成果係作為業務改進或政策研擬之參考，該委託研究案為達成深化經濟體間合作及相關經濟體主管機關之聯絡，增進我國產官學界之國際聯結等效益預計投入二年期共 738 萬元，而研究效益對於國內未經審驗合格電信設備大量上升情形如何改進，以及對於基金營運效益，均未見預計成效，仍應審慎評估委託研究目的、內容及支出對於基金業務助益，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之「專業服務費」用途別科目編列盤點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費用 349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鈞
33 魯明

9.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萬元 [V] 凍結數：___萬__千元
(10%)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1 級科目用途別：盤點亞太經濟合作 (APEC) 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3,490 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預算新增「盤點亞太經濟合作 (APEC) 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案，總經費 738 萬元，其中 114 年度編列 349 萬元。此案旨在深化經濟體間合作、加強與相關經濟體主管機關聯繫，並促進國內產官學界的國際聯結，預計兩年投入高達 738 萬元。然，研究效益對於國內未經審驗合格的電信設備大量增長的問題如何改進，以及對基金營運效益的實質幫助，皆完全未見提及！將此列為通訊傳播監理業務支出的妥適性和必要性，顯然有重大疑慮，需進一步檢討。此外，其績效衡量指標僅列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各一份，此應是合約執行的基本要求，完全無法做為評估該研究案成效的指標，明顯缺乏合理的績效衡量機制。

綜上，該研究案預期成果未能顯示對基金營運改善或效益提升的具體貢獻，為確保編列的妥適性與必要性，以確保公共資源不被浪費。爰提案刪除「盤點亞太經濟合作 (APEC) 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349 萬元預算數。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34

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7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注

第 款 項 目 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基礎設施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_____

盤點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349 萬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於基礎設施監理計畫項下盤點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會員經濟體推動符合性評鑑程序現況、遭遇困難及研提深化合作方案委託研究編列 349 萬。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相關業務應由經濟部或外交部辦理，通傳會其業務主要以通訊設備、電信業審核為主、通訊協定等...，非主責國際經濟事務。另該計畫雖新列計畫，且預算書並未說明該計畫詳細內容為何，若貿然通過恐有未善盡監督之責，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該計畫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經委員會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志強

35

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9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588 萬 9 千元

案由：

一、114 年度通傳基金於「平臺事業監理計畫」編列 2588 萬 9 千元，其中因應電信事業併購後行動通信服務市場觀測與相關監理政策研究，編列 121 萬 5 千元。惟電信事業台台併、遠亞併去年 12 月陸續生效，但根據電信消費爭議處理中心統計，去年 12 月行動通訊申訴量為 732 件，年增 72.64%。其中，台灣之星申訴數 351 件占整體申訴近半，部分用戶雖使用正常，但用戶皆反應本期待收訊品質會更好。

二、據電信消費爭議處理中心統計資料，除了中華電信外，其他 4 家電信申訴案件皆增加。遠傳電信年增 17%，台灣大哥大年增 15%，亞太電信年增 87%，台灣之星則年增 2.44 倍，從 2022 年的 102 件暴增到去年 12 月的 351 件；台灣之星申訴數共 351 件，占整體申訴數 47.95%，其次為亞太電信共 159 件、占比 21.72%，台灣大哥大 84 件、占比 11.48%。

三、爰提案凍結「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加強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機制，並就電信事業併購整合之市場趨勢，督導通信業者帳務查核等業務，以維護全臺通信品質與消費者權益，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何欣純

36

2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9

收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支出—減列數：1,420 千元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4,839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平臺事業監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14,839 千元，主要為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通訊傳播平台事業監理業務及委託調查研究計畫。

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預算數 10,705 千元，增加 4,134 千元，係因相關訴訟費與法律諮詢費大幅增加（114 年度編列 3,020 千元，較 113 年度 1,600 千元增加 1,420 千元(增幅 88.75%)。為確保政府支出之合理性，通傳會應積極透過協商解決爭議，減少訴訟成本，並針對個案具體情形與法律依據研議對策，爰減列該項預算 1,42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正興
邱堯章

王正廷

3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8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1000萬元 [] 凍結數：30%

科目(計畫)名稱：平台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案服務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1483 萬 9 千元

減+凍

案由：

業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平台事業監理計畫」項下「服務費」編列預算 2558 萬 8 千元；其中「專業服務費」部分，預算 1483 萬 9 千元，辦理：1. 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302 萬元。2. 辦理通訊傳播平臺事業監理業務會議、審查作業外聘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費、出席費、審查費等 110 萬 4 千元。3. 委託調查研究計畫 3 項 1039 萬 5 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計畫。4. 辦理通訊傳播事業個人資料安全事故通報系統資訊平臺教育訓練及數位有線電視頻道收視及寬頻服務費用 32 萬元。

惟查，「2. 辦理通訊傳播平臺事業監理業務會議、審查作業外聘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費、出席費、審查費」部分之會議名稱、內容、預期 KPI 均無詳細說明。

另就「4. 辦理通訊傳播事業個人資料安全事故通報系統資訊平臺教育訓練及數位有線電視頻道收視及寬頻服務費用」部分，所欲辦理之教育訓練場次、訓練計畫，預期成效亦無說明。

爰此，本於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建議刪減本項預算 1000 萬元；並凍結 3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周欽
廖明

38

7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3,020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萬__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本年度預算數：3,020千元

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減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項下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302 萬元辦理行動通信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經查，通傳會認中天電視共違規 25 次，其中 2 次被警告、23 次被罰鍰，合計裁罰新台幣 1,153 萬元，最終通傳會亦不予中天電視換照許可，中天電視提起若干行政訴訟抗罰。

然而通傳會與中天電視間 11 件爭訟案件中，中天獲法院之勝訴判決各審級合計已達 22 件，法院判決書更強調通傳會固得依《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款予以裁罰，但在《憲法》規定國家應最大限度保障言論自由的脈絡下，通傳會適用該款規定時應避免侵害人民言論自由，形成寒蟬效應，通傳會尤應避免對於言論過度管制造成資訊壟斷之效果。通傳會已然成為法院認證侵害言論自由之機關，每年仍編列大量訴訟費用以侵害言論自由，與本基金設立宗旨為落實憲法保障言論自由之精神背道而馳，實屬民主法治之恥。

爰減列該項預算 302 萬元。

提案人：莊建豪

廖正興 魯明哲

39

16

2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歲計別：基金用途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款_項_目： 預算書頁次：29

工作計畫：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分支計畫：

科目：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020}3,490 千元

主旨：本年度通訊傳播監理基金之「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項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辦理行動通訊及有線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諮詢費」計 3,020 千元，有鑑於近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業者爭訟屢屢敗訴，所耗訴訟成本甚鉅，且本項訴訟費用相較去年編列之 1,600 千元增加 1,420 千元，增幅約 88.75%；為促進主管機關加強與業者溝通已漸少訴訟成本，並妥適研討訴訟策略、案情解決爭議，維護政策之合法與公正性，爰減列該項預算 3,020 千元之二分之一，以敦促主管機關改進訴訟策略、加強公私部門溝通，減少耗用司法資源、訴訟費用。

提案人：

陳亭妃 林國成
蔡璿

4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9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1,900 千元 [V] 凍結數：分之__(或30%)
_____萬__千元

減列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用途別：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本年度預算數：3,020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平臺事務監理計畫」業務計畫之「專業服務費」用途別科目編列相關訴訟費與法律諮詢費 3,020 千元，較 113 年度 1,600 千元增加 1,420 千元，增幅高達 88.75%，又 112 年度訴訟費與法律諮詢費決算數為 1,530 千元，細數 112 年決算數與 114 年預算數之訴訟內容概述，豐盟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擴增經營花蓮縣有線廣播電視服務不予許可案行政訴訟及上訴案件共二件之委託服務案已達 18 萬元，再於 114 年就豐盟申請擴區經營花蓮縣經通傳會不予許可之訴訟案編列 29 萬元；臺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不服處分提起行政訴訟之委任服務案已達 32 萬元，再於 114 年就臺灣大哥大不服處分提起行政訴訟編列 187 萬元，就相同案件當事人跨年度編列高額訴訟委託服務費用，但未見相關明確案件內容與審級說明、案件概況與評估，又就相同業者多年纏訟，顯見缺乏與業者溝通，案件具體事由及法律依據亦缺乏明確，應妥為研謀因應，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平臺事務監理計畫」業務計畫之「專業服務費」1,9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之「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芝朋
41
白明

2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3897萬 1 千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897萬 1 千元

案由：

近年我國媒體環境不佳，尤其新聞頻道立場偏向特定政治勢力，甚至成為進行政治鬥爭與政府認知作戰工具情形加劇，部分評論型節目濫用言論自由權利，節目該有之公正客觀早已蕩然無存外，發言超出合理評論之範圍，更有損害特定人權益、散播假訊息等情形。

通傳會卸任委員亦指出，台灣的廣電事業業者過多，獲益分散，導致個別業者倚賴政府標案、商業業配，逐步形成政媒集團，新聞頻道在數位環境中漸失公信力和社會影響力，成為民主社會的重大威脅之一。甚且發生新聞媒體與詐騙集團合作製作新聞專題，或者新聞台違規入主系統台等弊病。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身為主管相關業務之獨立機關，本應積極查處相關案件，卻屢次接獲民眾檢舉而不作為，相關案件審議充滿黑箱，人為介入痕跡斑斑。甚至通傳會本身有配合政府關閉不同立場電視台，或主委、副主委掩護特定新聞台上架涉犯法律被偵辦之離譜行徑。

通傳會為我國新聞媒體之主管機關，應負起責任，積極維護言論市場之健全發展與守護民主價值，然實際運作結果卻完全背道而馳，甚至成為特定政治勢力箝制言論、散播假訊息的幫兇，通傳會之通訊監理業務形同虛設，蓋無編列預算之必要，爰提案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4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收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支出—減列數：2,000千元 凍結數：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6,381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業務計畫編列 36,381 千元，主要為辦理媒體素養相關之培訓課程，協助業者掌握法規變遷並增進其法律及自律知能、邀集學者專家就節目內容產製發展及數位匯流環境等面向，提供專業諮詢意見，強化業者節目製作品質及行銷能力等。

經查，臺灣原創兒少影視內容自製率偏低，另我國兒童節目製作總時數呈逐年下滑趨勢，依文化策進會 112 年 6 月出版之「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 電視、電影、動畫產業」顯示，由 2019 年 1,584 小時減少至 2021 年 994 小時，且 2021 年兒少頻道新播時數減少近 4 成 (-39.87%)，重播比例亦較 2020 年 67.13% 明顯增加至 75.32%。綜上，考量我國兒少收視行為變化與節目製作量能下降，爰減列該項預算 2,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邱明

連署人：邱明

邱明

43

引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22,000 千元 [V] 凍結數：分之(或 30%)
_____萬__千元

減+凍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6,381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編列 36,381 千元，此部分經費用以規劃媒體素養相關培訓課程，邀集學者專家就節目內容產製發展及數位匯流環境等面向，提供專業諮詢意見，強化業者節目製作品質及行銷能力。然查，學齡兒童參與之休閒活動最高比例之項目為看電視，但以 112 年 6 月出版之「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顯示，我國電視兒童節目製作總時數逐年下滑，新播比例下降，重播比例又明顯增加，臺灣原創兒少影視內容自製率偏低，難以增進培養臺灣兒少認識在地文化，然為增補此部分不足，於 112 年政府公開招標徵求服務，公告三次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迄 113 年改採委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於 113 年 6 月 7 日簽約，支付金額 69 萬元，以令於 11 月 30 日前交付研究報告爾爾；除此之外，就上述兒少影視內容並無其他助益與長足之進展，預算編列費用仍維持三千餘萬元之標準，誠有事倍功半之嫌，通傳會理應積極研謀，鼓勵無線及衛星電視業者投入兒少收視節目製播，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傳播事務監理計畫」費用 22,0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先翔

白明

44

3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30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6,381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10%

凍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共編列 36,381 千元。經查，此計畫乃規劃媒體素養之培訓，並邀集學者專家就節目內容產製發展及數位匯流環境，提供專業意見，藉以強化業者節目製作之品質及行銷能力，惟我國兒少節目製作時數逐年下滑，且兒少節目自製率偏低，依文化策進會 112 年 6 月出版之「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 電視、電影、動畫產業」指出，我國電視之兒童節目製作總時數逐年下滑，由 2019 年 1,584 小時降至 2021 年 994 小時，且 2021 年兒少頻道新播時數減少近 4 成（-39.87%）；此外，新播比例較前一年下滑 5.24 個百分點；重播比例亦較 2020 年 67.13% 明顯增加至 75.32%。爰此，建議凍結 10%，待針對如何有效提升我國兒少年收視節目製播量能，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魯明哲

廖正興

呂正華

46

30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預算書頁次：第 30 頁

本年度預算：3,638 萬 1 千元

凍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編列 3,638 萬 1 千元，係辦理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邀集學者專家就節目內容產製發展及數位匯流環境等面項，提供專業諮詢意見等。查 111 年《台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指出，我國兒少節目製作總時數由 108 年的 1,584 小時下降至 110 年的 994 小時，衰退幅度為 20%，且 110 年兒少節目製作成本亦較 109 年減少 18.65%，顯見國內影視產業對兒少節目之重視銳減。再查，依 112 年文化內容策進院公布《臺灣兒少影視內容觀影行為調查》，4-10 歲兒童收看管道為 OTT 影音平台占比 61%，傳統電視台僅 45%，若傳統電視台再無國內自製兒少節目，兒童將持續收看 OTT 影音平台，無法促進其了解在地文化，嚴重恐造成文化斷層。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促進電視產業自製國內兒少節目、提升業者投入兒少節目製作意願，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32

47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2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萬元 [V] 凍結數：___萬__千元
 (10%)

連
 [第_款_項_目_節_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36,381千元

案由：

經查學齡兒童參與的休閒活動類型，前三名分別為看電視、玩電動遊戲以及進行線上遊戲或手機遊戲。然，根據文化策進會於 112 年 6 月發布《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電視、電影、動畫產業》顯示，國內電視兒童節目製作總時數呈現逐年減少的趨勢，從 2019 年的 1,584 小時降至 2021 年的 994 小時。且，2021 年兒少頻道的新播節目時數下降幅度接近四成（-39.87%），新播節目比例較 2020 年減少 5.24 個百分點，而重播節目比例則由 2020 年的 67.13% 明顯提升至 75.32%。

臺灣原創兒少影視內容的自製率偏低，難以有效促進兒童認識在地文化背景與特色。通傳會應積極研擬相關措施，鼓勵無線及衛星電視業者增加對兒少節目製播的投入，以提高原創內容的產量，並提升兒童對本土文化的認同與了解。爰提案凍結「傳播事務監理計畫」10% 預算數，俟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於一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638 萬 1 千元

案由：

一、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之「傳播事務監理計畫」業務計畫編列 3,638 萬 1 千元，係規劃媒體素養相關之培訓課程，邀集學者專家就節目內容產製發展及數位匯流環境等面向，提供專業諮詢意見，強化業者節目製作品質及行銷能力等。

二、今年國中會考作文以「標題」為題，其中一名滿級分的考生作文就點出媒體為了增加點閱率，下標時會有「誇大、隱瞞、驚人切入」特性，衍生出「釣魚式標題」；而閱聽人缺乏媒體識讀，不經思考就「咬餌、上鉤」點進釣魚式標題文章，也在助長亂象。實務上也時常發現社群平台上的新聞推播或網路新聞，在新聞標題上並未註明是發生於哪國，導致許多民眾掉入所謂的標題陷阱裡。媒體製播者適當使用心理手段的新聞標題將有效抓住閱聽人的注意，但使用方式若失準、失焦，將會增加民眾對於新聞媒體的不信任和助長假訊息泛濫。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如何加強新聞媒體素養及職業倫理認知，遏止釣魚式標題及假訊息泛濫，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49

3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0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2021 萬 7 千元 []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021 萬 7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傳播事業監理計畫」編列預算 2558 萬 8 千元；其中「專業服務費」部分，預算 2021 萬 7 千元，辦理，其中「1. 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部分，近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因行政處分之錯誤導致訴訟結果屢遭行政法院廢棄原判決、或敗訴者所在多有，實難看見其訴訟經濟性且成效不彰。通傳會更因此養成做成行政處分時，事實認定錯誤與程序便宜行事、甚至違法亂紀之習慣，以上皆使相關訴訟費用之編列造成民眾國家濫用公帑之惡感。綜上，實無民眾為通傳會錯誤行政負擔訴訟費用之理。

另就「2. 辦理傳播事務監理各項諮詢、申設評鑑、評審及研討會、公聽會等出席、審查及講課鐘點費」部分，相關研討會、公聽會之計畫、場次、內容、預期成效，均無詳細說明。

且近年通傳會通訊傳播監理業務形同虛設，包含 2025 年廣播電臺收聽行為調查委託研究計畫 109 萬 7 千元、委託辦理無線及衛星電視頻道節目廣告監測 170 萬元、委託辦理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報告 500 萬元、委託辦理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與公民培力計畫 450 萬元等，既未說明相關計畫之目的，再考量近年通傳會對傳播事務監理事務已完全失能，召開再多會議、發包再多研究、舉辦再多活動，皆只有消耗預算之用，對實際業務並無幫助。

爰此，本於撙節預算及監審預算之目的，提案本預算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39. 魯明

侯子新

50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600 萬元 凍結數：____萬__千元
(10%)

減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20,217千元

案由：

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 訴訟費用支出情形，部分案件 (如中天新聞台換照撤銷案) 引發社會質疑，認為 NCC 可能過度動用公帑進行與政治相關之訴訟行為。此類爭議不僅可能構成公共資源的浪費，亦有損媒體自由與獨立的疑慮，相關支出應受到更加嚴格的檢視，應避免任何資源浪費及損及媒體自由的疑慮，確保相關預算執行符合公共利益與法定業務範疇。爰提案刪除「專業服務費」600 萬元預算數。

提案人：游穎

連署人：

林國成

游穎
魯明

46

5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400 萬元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021 萬 7 千元

案由：

為提升臺灣原創兒少影視內容自製率，增進培養臺灣兒少認識在地文化，減少我國青少年及兒童受外地文化影響過深，致無國家民族意識。依文化策進會 112 年 6 月出版之「2022 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 電視、電影、動畫產業」顯示，我國電視兒童節目製作總時數逐年下滑，由 2019 年 1,584 小時減少至 2021 年 994 小時，且 2021 年兒少頻道新播時數減少近 4 成 (-39.87%)，新播比例較前一年下滑 5.24 個百分點，爰提案凍結預算 400 萬元，建請通傳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偉 何政純
陳嘉庚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42

5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4,290 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萬__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說明欄預算數：4,290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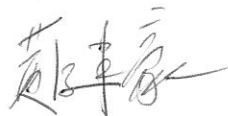
通傳基金 114 年度「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項下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429 萬元辦理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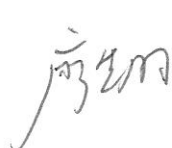

經查，通傳會以中天電視共違規 25 次，其中 2 次被警告、23 次被罰鍰，合計裁罰新台幣 1,153 萬元，最終通傳會於 109 年不予中天電視換照許可，中天電視提起若干行政訴訟抗罰。

然通傳會與中天電視間 11 件爭訟案件中，中天獲法院之勝訴判決各審級合計已達 22 件，法院判決書更強調通傳會固得依《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款予以裁罰，但在《憲法》規定國家應最大限度保障言論自由的脈絡下，通傳會適用該款規定時應避免侵害人民言論自由，形成寒蟬效應，通傳會尤應避免對於言論過度管制造成資訊壟斷之效果。通傳會已然成為法院認證侵害言論自由之機關，每年仍編列大量訴訟費用用以侵害言論自由，與本基金設立宗旨為落實憲法保障言論自由之精神背道而馳，實屬民主法治之恥。

爰減列該項預算 429 萬元。

提案人：



43

5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50%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 (或 50%)

第 款 項 目 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_____

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429 萬

減+案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於通訊事務監理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廣播電視裁處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編列 429 萬，其用途為廣播電視遭通傳會裁罰後，因不服裁罰提出行政訴訟之訴訟費用。經查，中天新聞台針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裁罰事項不滿進而提出行政訴訟，目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判決取得不堪的 22 連敗，並有 4 案確定撤銷。由於通傳會多次敗訴，其上訴費用皆由公帑支出，目前尚有數案訴訟中，通傳會皆是勝少敗多，持續訴訟恐浪費公帑，爰減列該項預算 50%，並凍結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未來訴訟規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經同意，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若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建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31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500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傳播事業監理計畫
用途別： 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 500 千元

案由：

減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於「傳播事業監理計畫」編列 36,381 千元，其中新增列「推展費」500 千元，查經費使用細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委託民間團體及專業廠商，包括辦理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網路素養培力、業者教育訓練計畫、網路防護機制推廣、基地臺電磁波安全知識等宣導活動，並製作相關宣導品、教材手冊等等，然而，這些活動的實際成效有限，難以衡量用數據化的方式對提升民眾網路素養及防護意識的具體貢獻。

次查 NCC 主要職責應集中於監督管理媒體及通訊產業，確保其依循法規運作，而非執行大規模的宣傳活動，這些推展費用的編列，無法合理地與 NCC 的核心任務相符，反而浪費行政資源，並且許多宣導內容可由其他專業機構或教育部門推動。

綜上所述，為使資源有效配置於 NCC 的核心監管職責上，以確保政府預算的合理使用，避免資源的無效投放，爰提案減列「推展費」預算 5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魯明哲

55

4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1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10%)

凍

第 款 項 目 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通訊事務監理計畫
用途別：推廣費 本年度預算數：_____ 50 萬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於通訊事務監理計畫項下推廣費編列 50 萬，其用途為委託辦理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與公民培力計畫之製作活動宣導品。有鑑於該計畫為 114 年度新增計畫，該計畫成效皆為預期，並無過去資料可供參考，恐有浮編之疑慮，應視執行情況做滾動式修正。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該筆預算執行半年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成效報告並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若華
連署人：林國成
NC 李

45

56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預算書頁次：第 32 頁

本年度預算：2,645 萬 8 千元

減+凍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網際網路傳播計畫」編列 2,645 萬 8 千元，較前年度決算數增列 1,845 萬 6 千元(增幅 230%)，係網際網路傳播辦公室執行相關業務，該預算截至今(113)年 11 月僅 36.77%。查該計畫「專業服務費」編列 2,198 萬 7 千元，占比 83.1%，主要辦理委託案，惟多項委託計畫截至 10 月執行率欠佳，計 4 案未達 5 成，更有一案為零，顯見計畫管考待加強。再查，其中一項計畫為「委託辦理落實防護機制服務」，係依據「網際網路傳播政策白皮書」將規劃建置申訴系統，供民眾申訴兒少不妥內容外之特定類型，足見其重要性，惟該系統尚未上線亦未敘明如何操作。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刪減 1/10 並凍結 1/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精進計畫管控、說明建置申訴系統之內容，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2645 千元

〈113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項下委託案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委託計畫	預算數	執行率(截至 10 月)
網際網路傳播社會調查	4,000	43.31%
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iWIN)	3,000	58.03%
公私協力建構網際網路傳播防護機制計畫	2,400	21.5%
落實防護機制服務	8,000	0%
網際網路治理環境規劃與諮詢服務	5,000	13.81%
民眾網路素養培力及業者教育訓練	5,400	69.99%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57

5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歲出—〔V〕減列數：1,600 千元 〔V〕凍結數：__分之__(或30%)
_____萬__千元

減+凍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6,458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業務計畫編列 26,458 千元，113 年度以「網際網路傳播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項下之網際網路治理環境規劃與諮詢服務經費辦理招標，其中包含網際網路傳播政策白皮書委外案件，花費 69 萬元，通傳會於 113 年 7 月 17 日對外公開政策白皮書初稿，對外徵詢意見；惟查，通傳會前已於 109 年 2 月發佈傳播政策白皮書，但對於在網際網路傳遞之違法或有害內容，包括詐騙、侵權、性私密影像、霸凌、仇恨言論、錯假訊息、誹謗等種種違法或對兒少身心健康有害的內容或活動等，並無明顯抑制效果，各類不雅與不當網路傳播內容快速增長，卻再於 113 年委外花費 69 萬元，再度發佈白皮書初稿，內容共計 112 頁，等同每頁價值高達 6 千於元，然相關政策與執行成效卻自 109 年迄今毫無推展，亟待相關部會協力促成，並積極蒐羅各界意見，盡速完成階段目標，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網際網路傳播計畫」業務計畫編列費用 1,6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生明
58 魯明

4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凍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645 萬 8 千元

案由：

一、通傳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於「網際網路傳播計畫」編列 2645 萬 8 千元，其中專業服務費 253 萬 9 千元，係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以下簡稱 iWIN)所需經費，另編列推展費 56 萬 1 千元，用於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宣導及各級校園宣導網路素養活動。

二、隨各式媒體蓬勃發展，兒少接觸與使用電子產品管道及頻率大為增加，為了保障兒少身心健康，防止兒少收看不適合之內容，國內業者需配合電視節目分級管理辦法，所有數位頻道需按內容情節設定為普遍級、保護級、限制級等分級。惟依通傳會統計近年廣電內容遭裁處件數及金額資料顯示，112 年廣播電視業者裁處案件總計 52 件，裁處金額 1,621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243 萬 5 千元，增幅 17.67%。且依違法事實分析，111 及 112 年皆以節目與廣告未區分之件數(54 及 33 件)與裁罰金額(606 萬 9 千元及 1,020 萬 9 千元)最高，係因違反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規定之裁罰，另妨害兒童或少年身心健康裁罰金額為 229 萬元及 120 萬元。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為確保各年齡層視聽觀眾之權益，並顧及廣電產業經濟發展，以維護節目內容完整性獨立性之前提下，如何督導業者遵守節目與廣告分級規定，另加強協助、輔導業者落實節目分級事宜，以維護兒少安全視聽之權益。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59
李昆芬 何啟純

5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減

[V] 歲出— [V] 減列數：16,000 千元 [V] 凍結數：__分之__(或 3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服務費用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5,893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之「服務費用」編列 25,893 千元，通傳會為因應新增網際網路傳播業務，已成立網際網路傳播辦公室，增列職員預算員額 40 人，所需人事費用編列於通傳會單位預算「一般行政」項下。通傳會於 109 年公告「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草案，迄 113 年下半年，該份草案仍在持續蒐集產學各界意見，即便中間經過無數次研討會議與數十次研究工作小組會議，但歷經多年，期間又逢增加網際網路傳播辦公室，通傳會員額增加，該份草案猶遲遲未能凝聚共識，顯見草案推動程序過慢、效率過低，無法有效遏止不法業者非法提供服務，對於通傳會組織法立法主旨即網際網路內容分級制度、通訊傳播網路設置監督管理即網路政策訂定等目標，均未能有效貫徹，應妥為研謀因應，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之「服務費用」16,000 千元，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錫

高

60

4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 [*] 凍結數：10%

_____萬__千元

科目：網際網路傳播計畫—服務費用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預算編列 2589 萬 3 千元，唯該計畫多以委託研究計畫、舉辦會議、以及委辦服務來進行，卻未於預算書中說明具體方式與預期效益，爰此 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預算編列 2589 萬 3 千元，應予凍結 1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就相關委託研究計畫以及委辦服務之具體內容、必要性及對網際網路傳播計畫之預估成效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李忠洋

徐福分 何欣純

6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260 萬_____

凍結數：

減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198 萬 7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編列專業服務費 2198 萬 7 千元，其中包含辦理網際網路傳播社會調查委託研究計畫編列 360 萬元，委託辦理民眾網路素養培力及業者教育訓練 400 萬，委託辦理網際網路治理研析 500 萬元等。

經查，以上所列舉之三個預算前兩年皆有編列，以網際網路傳播社會調查及網際網路治理研析計劃而言，耗費鉅資所得之研究報告與政策白皮書，究竟對通傳會有何價值？作為何種政策或修法參考？還是只是通傳會書架上的一本美麗的裝飾，不無疑問。

另所謂民眾網路素養培力及業者教育訓練之教材，僅能從 NCC 網站上花費精力方能尋得，一般民眾難以查詢。且內容竟然只有 113 年 9 月至 11 月寥寥 5 筆資料，內容為學者專家之簡報資料，有的簡報只有標題，無從得知課程內容究竟為何，部分更還掛者該著作律師之事務所名稱及版權歸該事務所所有字樣，與一般政府出資之教材版權歸機關所有完全不同。可見該預算執行何等粗糙，亦難有可能收到效果。

綜上，為政府樽節預算，改正通傳會行政效率與品質低下之弊病，爰提案刪除 1260 萬。

提案人：

林國成

吳明忠

呂學勤

62

5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2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減+凍

[V] 歲出— [V] 減列數：14,000千元 [V] 凍結數：__分之__(30%)
_____萬__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專業服務費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1,987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21,987 千元，就前年度決算數 7,543 千元，大幅增加約三倍，其中用途別科目編列委託民間團體成立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經費 2,539 千元，而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之廣播電視內容裁處件數及金額資料，112 年裁處金額達 1,621 萬 8 千元，較 111 年裁處金額 1,378 萬 3 千元，增加 243 萬 5 千元，增幅 17.67%，緣 112 年裁處件數下滑 41 件，由此可推知違規件數所涉內容漸趨嚴重，縱然以裁罰為手段阻卻業者不法行為，然不法內容業已完成傳播，且內容不當程度較先前為高，如此客觀事實將嚴重影響閱聽眾之接受訊息正確性，並有妨害兒童少年身心健康之虞，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網際網路傳播計畫」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14,0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生明
63
So my

4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700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萬__千元

減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說明欄預算數：700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項下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70 萬元辦理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平面媒體、廣播媒體或網路媒體等宣導。

經查，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各機關媒體宣傳費連續 3 年得標廠商採限制型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幾乎清一色獨厚特定綠媒。與本基金設立宗旨為落實憲法保障言論自由，謹守黨政軍退出媒體之精神背道而馳。

爰減列該項預算 70 萬元。

提案人：蔡建豪

廖正興

呂明華

64

b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33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700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 700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於「網際網路計畫」編列 26,458 千元，其中包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0 千元，據統計各機關媒體宣導費的得標廠商，連續三年採取限制型招標的情形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這樣的情況可能造成獨厚特定媒體及廠商的疑慮。

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前委員王維菁、林麗雲在卸任時公開指出，台灣媒體逐漸形成「政媒集團化」，不僅依賴置入性行銷及政府標案，甚至進一步介入政治、政策與人事等決策領域，導致媒體的報導失去中立性，過度政治化，這樣的現象不僅損害新聞的公正性，還使媒體成為政治宣傳的工具。

惟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應是監督管理媒體，而非進行政黨的宣傳，鑑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在此委員會的運用不符合其職責範疇，並且過度集中於特定廠商，有損政府標案的公平性，爰提案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先明
白明

65

5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3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20%)

第 款 項 目 節_____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_____70 萬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於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50 萬，其用途為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平面媒體、廣播媒體或網路媒體之宣導。該計畫為 114 年度新增計畫，而通傳基金 114 年預算編列數項與推廣有關之預算，其科目名稱多為推廣費、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等…，恐另做其他用途。另外，該計畫成效皆為預期，並無過去資料可供參考，恐有浮編之疑慮，應視執行情況做滾動式修正。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該筆預算執行半年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成效報告並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若華

連署人：

林國成

陳學志

57

6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3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 50%)

凍

第 款 項 目 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網際網路傳播計畫
用途別：推廣費 本年度預算數：_____ 286 萬 1 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於網際網路傳播計畫項下推廣費編列 286 萬 1 千元，其用途為委託民間團體、廠商、對四項計畫進行宣導。經查，該預算於 113 年編列 46 萬 1 千元，114 年增加 240 萬元，且 112 年決算數為 45 萬 9 千元，而通傳基金 114 年預算編列數項與推廣相關之預算，其科目名稱多為推廣費、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等…，恐有圖利廠商及浮編之疑慮，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半年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成效報告並經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君華
連署人：林國成
陳季華

56

6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354 萬 5 千元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54 萬 5 千元

案由：

機關之法制人員，應確保機關運作符合法律規定，並且確保機關之作為能夠保障人民權益。惟通傳會近年來之作為，卻成為公然踐踏國家法制之代表。

中天新聞台案件的處理，導致通傳會連連敗訴，既浪費訴訟費用與行政資源，更破壞民眾對政府機關的信任。鏡電視案疑雲重重，主委、副主委皆為司法調查對象，同時內部調查亦如同虛設。面對立法院依法成立的調閱小組，或是立法委員行使職權索取相關資料，法制人員亦配合長官自行扭曲解釋憲法，拒絕提供資料，創下憲政惡例。其他種種劣蹟，罄竹難書。綜上，鑒於通傳會已經成為帶頭違法的行政機關，法制業務未能發揮預期功能，反而成為通傳會倒行逆施的幫兇，爰提案刪除全數預算。

提案人：

林國成
游景良
游景良

69

7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3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

凍

科目(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54 萬 5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預算，於「法制業務計畫」編列 354 萬 5 千元，用於健全通訊傳播法制研修及蒐集相關法令、通訊傳播業務行政爭訟及其他法制事項、法學研討會等業務所需經費。

日前查獲被稱為「台版 N 號房」的「創意私房」網站，在衛福部及數位部主管的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TWNIC) 實施停止解析網域 (俗稱封網) 後，仍被發現只要使用者透過部分二類電信業者或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 (IASP)，繞道瀏覽「創意私房」論壇之情況。為加強落實封網，杜絕有心人士透過二類電信或虛擬私人網路 (VPN) 進行網路性犯罪，建請通傳會會同數位部跨部會針對二類電信業者或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 (IASP) 研擬納管之可能性。

另針對目前不法份子購買點數後，透過 IASP 移轉出去，因目前電信管理法並無納管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並無要求業者執行 KYC，固目前偵辦詐騙、洗錢或其他非法交易亦有其困難。

綜上，爰提案凍結「法制業務計畫」預算 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二類電信業者或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 (IASP) 研擬納管之法制措施，並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總幹事 何欣純

70

55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預算書頁次：第 33 頁

本年度預算：354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法制業務計畫」編列 354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列 106 萬 5 千元（增幅 42.94%），係辦理健全通訊傳播法制研修、業務行政爭訟等。查通傳會 113 年度擬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法律清單含《廣播電視法》、《有線廣播電視法》、《衛星廣播電視法》，惟截至 11 月底仍未提出修正草案，前二者自 107 年起未再修正，且最早自 109 年即納入前揭法律清單內，而檢討該三法管制齊平之聲浪已久，如：《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27 條訂有新聞不得違反事實查證原則之規定，並訂有罰則，惟《廣播電視法》卻無相關規定，另亦有廣電產業公會建議應盡速修法，顯見廣電三法遲未修正實為通傳會未盡之責。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提出廣電三法修正期程及方向，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月



7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3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1,600 千元 [V] 凍結數：分之 (或 30%)
_____ 萬 _____ 千元

減+凍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2,708 千元

案由：

查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度預算「法制業務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編列 2,708 千元,惟上年度編列預算為 1,628 元,前年度決算為 1,477 元,均無大幅度增長預算之趨勢。又查,現行首要目標與國人期待應為打擊詐騙之方式與成效,通傳基金將預算支付於內部法律服務專業費用,顯然不符民眾期待,亦與打擊詐騙之精進與實踐計畫脫鉤,難以期待說服國人此將協助增進社會福祉,是為從成本效益觀點全盤思考,屏除本位主義,檢討其辦理之必要性及經費合理性,以覈實編列,減少不經濟支出等預算審查方向,爰提案減列通傳基金「法制業務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1,600 千元,並凍結該項預算 30%,俟通傳基金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並經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白

72

5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700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萬__千元

減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法制業務計畫

用途別：通訊傳播監理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 說明欄預算數：700千元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法制業務計畫」項下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 70 萬元辦理通訊傳播監理案件訴訟費及法律諮詢費。經查，通傳會認中天電視共違規 25 次，其中 2 次被警告、23 次被罰鍰，合計裁罰新台幣 1,153 萬元，最終通傳會亦不予中天電視換照許可，中天電視提起若干行政訴訟抗罰。然而通傳會與中天電視間 11 件爭訟案件中，中天獲法院之勝訴判決各審級合計已達 22 件，法院判決書更強調通傳會固得依《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53 條第 2 款予以裁罰，但在《憲法》規定國家應最大限度保障言論自由的脈絡下，通傳會適用該款規定時應避免侵害人民言論自由，形成寒蟬效應，通傳會尤應避免對於言論過度管制造成資訊壟斷之效果。通傳會已然成為法院認證侵害言論自由之機關，每年仍編列大量訴訟費用以侵害言論自由，與本基金設立宗旨為落實憲法保障言論自由之精神背道而馳，實屬民主法治之恥。
爰減列該項預算 70 萬元。

提案人：

鄭永豪

廖正興

魯明

71

7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預算書頁次：__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2,520千元 凍結數：__分之__(或__%)
_____萬__千元

減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說明欄預算數：2,520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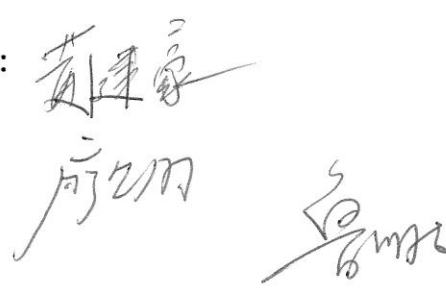
案由：

通傳基金 114 年度「地區監理計畫」項下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252 萬元辦理規劃將以平面媒體、廣播媒體或網路媒體等滾動方式辦理基地臺電磁波安全知識、災防告警訊息服務、112 緊急求救電話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輸入及販賣之法遵觀念等宣導費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之平面媒體、廣播媒體或網路媒體等宣導。

經查，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各機關媒體宣傳費連續 3 年得標廠商採限制型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幾乎清一色獨厚特定綠媒。與本基金設立宗旨為落實憲法保障言論自由，謹守黨政軍退出媒體之精神背道而馳。

爰減列該項預算 252 萬元。

提案人：



b3

7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3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2,520 千元 []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用途別：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2,520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於「地區監理計畫」編列 26,458 千元，其中包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520 千元，據統計各機關媒體宣導費的得標廠商，連續三年採取限制型招標的情形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這樣的情況可能造成獨厚特定媒體及廠商的疑慮。

經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前委員王維菁、林麗雲在卸任時公開指出，台灣媒體逐漸形成「政媒集團化」，不僅依賴置入性行銷及政府標案，甚至進一步介入政治、政策與人事等決策領域，導致媒體的報導失去中立性，過度政治化，這樣的現象不僅損害新聞的公正性，還使媒體成為政治宣傳的工具。

惟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應是監督管理媒體，而非進行政黨的宣傳，鑑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在此委員會的運用不符合其職責範疇，並且過度集中於特定廠商，有損政府標案的公平性，爰提案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52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魯明忠

75

6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3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 900 千元 [] 凍結數： 分之 (或 %) 萬 千元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地區監理計畫
用途別： 推展費 本年度預算數： 1,972 千元

案由：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下稱通傳基金)，114 年於「地區監理計畫」編列 106,964 千元，其中包含「推展費」1,972 千元。查經費使用細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委託民間團體及專業廠商，包括辦理兒童及少年上網安全教育、網路素養培力、業者教育訓練計畫、網路防護機制推廣、基地臺電磁波安全知識等宣導活動，並製作相關宣導品、教材手冊等等，然而，這些活動的實際成效有限，難以衡量用數據化的方式對提升民眾網路素養及防護意識的具體貢獻。

次查 NCC 主要職責應集中於監督管理媒體及通訊產業，確保其依循法規運作，而非執行大規模的宣傳活動，這些推展費用的編列，無法合理地與 NCC 的核心任務相符，反而浪費行政資源，並且許多宣導內容可由其他專業機構或教育部門推動。

綜上所述，為使資源有效配置於 NCC 的核心監管職責上，以確保政府預算的合理使用，避免資源的無效投放，爰提案減列「推展費」預算 9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內
白 mty
76

61

114 年度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今(113)年發生「創意私房」散佈兒少性影像事件後，衛生福利部旋即封鎖網域，惟部分提供網際網路接取服務之第二類電信業者，因尚未要求其加入 TWNIC，導致民眾仍得透過該類電信業者以切換 VPN 之方式，重新連接「創意私房」，成為本案之破口，實為通傳會未盡管理之責。爰此，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建立《電信管理法》小組期程及如何納管相關電信業者加入 TWNIC RPZ 之聯合防護，並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林俊憲



陳素月



六、

1.預算數：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預算數

(一)業務計畫：第 2~3 頁業務計畫。如有修正，除註明修正意見外，應另加敘「並依據基金來源與用途審查結果，隨同調整。」；如無修正，應敘明「應依據基金來源與用途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

1.基金來源：2 億 7,582 萬 4 千元。

2.基金用途：2 億 7,363 萬 7 千元。

3.本期賸餘：218 萬 7 千元。

(三)解繳公庫：無列數。

2.委員提案：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建議併案及預算表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第 1-2 案 (併案處理) 凍結案: 1-2	撥付地方政府及 捐贈公視計畫 1：撥付地方政府 及捐贈公視計畫 2：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 動費-撥付地方政 府	1：凍結 15% 2：全數凍結	1 億 9,105 萬 6 千元 1：1 億 9,105 萬 6 千元 2：1 億 0,917 萬 5 千元	1：徐富癸 2：林國成
第 3-13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 3、7-9 刪減+凍結: 4、10-11 凍結案: 5-6、12-13	有線電視普及發 展與災害復建補 助計畫 3-6：有線電視普及 發展與災害復建 補助計畫 7：服務費用-旅運 費 8：服務費用-專業 服務費 9-12：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 動費-捐助、補助與 獎助 13：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 動費-捐助、補助與 獎助-超高畫質與	3：刪減 600 萬元 4：刪減 4,800 萬元+ 凍結 30% 5：凍結 1/10 6：凍結 500 萬元 7：全數減列 8：刪減 100 萬元 9：刪減 187 萬 9 千 元 10：刪減 3,000 萬元 +凍結 30% 11：刪減 300 萬元+ 凍結 50% 12：凍結 1,500 萬元 13：凍結 20%	7,888 萬 8 千元 3-6：7,888 萬 8 千元 7：19 萬 2 千元 8：140 萬元 9-12：7,727 萬 9 千元 13：4,778 萬 9 千元	3：廖先翔 4：林沛祥 5：林俊憲 6：陳素月 7：林國成 8：林國成 9：陳雪生 10：林國成 11：陳雪生 (翁曉玲) 12：許智傑 13：魯明哲

案別	科目	主題	項目預算額度	提案委員
	數位增值應用服務建置費			
第 14 案	14：有線廣播電視現況調查及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4：全數減列	14：100 萬元	14：林國成
第 15 案	15：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旅運費	15：全數減列	15：10 萬 4 千元	15：林國成
第 16-17 案 (併案處理) 刪減案： 16 刪減+凍結： 17	16-17：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16：刪減 100 萬元 17：刪減 50 萬元+ 凍結 50%	16-17：130 萬 1 千元	16：林沛祥 17：林國成
第 18-24 案	決議案(逐案處理)			

審查 114 年度總預算案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有線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委員提案資料)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5 %

凍

第 款 項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9105 萬 6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有線廣電基金「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編列撥付地方政府預算 1 億 9105 萬 6 千元，惟 112 年度市縣政府受撥款項執行情形，經通傳會考核後，仍發現部分缺失，包括預算執行率未臻理想、累計賸餘數過多、地方文化節目產銷未臻落實，以及撥付數未納入當年度預算等，顯見部分地方政府對撥款之運用未符專款專用原則及相關規範。

為提升撥款運用效益，並確保地方政府依規定妥適運用相關資源，以保障民眾收視權益並促進地方文化發展，爰提案凍結「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經費之 15%，俟通傳會提出具體改善措施，並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徐富斌 許雪姬

何欣純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50 萬元 [] 凍結數：~~50%~~

科目(計畫)名稱：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

用途別：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917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有線廣電基金之「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業務計畫項下編列撥付地方政府 1 億 917 萬 5 千元，其中撥付地方政府為 1 億 0917 萬 5 千元。

經查，該筆預算雖為依有線電視法第 45 條第 2 項規定編列並撥付地方政府。惟通傳會既為主管機關，自應就該預算撥付地方政府後之實際執行項目與績效進行管考。

惟實際撥付後，確有預算執行率未盡理想、累計賸餘數過多、未持續強化地方文化節目產銷，落實在地文化生產及年度撥付數未納入當年度預算等情形。

針對相關缺失，通傳會雖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中，編列預算對各直轄市、縣(市)進行基金運用情形之考核，惟每年考核後有何缺失？相關缺失後續之列管、追蹤方式以及後續年度有否改善等，皆隻字未提。

綜上，鑒於通傳會對基金撥付地方政府後之管考追蹤等事項說明不足，預算說明避重就輕，爰提案該筆預算全數凍結，俟通傳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收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支出—減列數：6,000 千元 凍結數：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

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78,888 千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預算「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業務計畫編列 78,888 千元，主要為辦理補助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普及服務區域建置 Gbps 等級有線電視網路實驗區建置、超高畫質與數位增值應用服務建置、製作推廣地方文化內容節目、普及服務竟成本及遭遇天然災害之有線廣播電視業者復建計畫等業務。

有鑑於近年網路及智慧聯網裝置普及，以及網路串流影音(OTT TV)快速崛起，導致傳統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漸流失，經查，全台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2 年第 4 季約 452 萬戶；此外，自 108 年度至 113 年度 7 月底共計投入 3.04 億元，補助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於經營範圍建置有線廣播電視服務之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惟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尚未見回升，成效不彰。爰此，減列該項預算 6,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連署人：

廖錫輝
張華

3. 廖錫輝

14

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1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歲出— [V] 減列數：48,000 千元 [V] 凍結數：分之__ (或 30%)
_____萬__千元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__-__

減十季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辦理補助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普及服務區域建置、Gbps 等級有線電視網路實驗區建置、超高畫質與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建置、製作推廣地方文化內容節目、普及服務淨成本及遭遇天然災害之復建等業務。

本年度預算數：78,888 千元

案由：

查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以下稱有線電視基金),114 年編列「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預算 78,888 千元,較 112 年決算金額增加 5,242 千元。

次查本計畫旨在健全有線電視的發展環境,推動有線電視的普及、多元創新服務及地方文化發展。透過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補助偏鄉、離島等地區,擴大服務覆蓋,並推廣超高畫質與數位加值服務,以及製作播出地方文化內容節目,以期使民眾享受有線廣播電視的多樣化服務。

再查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的報告,全球有線電視用戶數普遍呈下降趨勢,主要原因在於聯網裝置的普及及 OTT (Over-the-Top) 電視服務的興起,導致有線電視用戶流失。據 NCC 統計,有線電視用戶自 2011 年開始記錄時接近 510 萬戶,在 2017 年第三季達到歷史最高的 526.9 萬戶,普及率為 61.02%;但此後連續 25 季下降,至今僅剩 451.6 萬戶,已降至新低水準。

4 1/2

惟查在用戶數持續減少的趨勢下,為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爰提案減列「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48,000 千元,並凍結 30%,俟國家通訊傳播

4

1/2

委員會於 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具體說明該計畫如何有效提升有線電視的普及度，並以數據化方式提供相關分析，並經交通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正興

廖正興

4 1/2

4 1/2

114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提案

歲計別：歲出

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預算書頁次：第 14 頁

本年度預算：7,888 萬 8 千元

2/4

案由：

114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編列 7,88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列 216 萬 1 千元（增幅 2.81%），係辦理補助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普及服務區域建置、Gpbs 等級有線電視網路實驗區建置、超高畫質與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建置、製作推廣地方文化內容節目、普及服務淨成本及遭遇天然災害之復建等業務。查該項預算近年執行率尚可，僅 111 年未達 9 成，今(113)年截至 11 月執行率為 88.06%。查近年因網路串流平臺興起，有線廣播電視收視情形下滑，全國總訂戶數由 106 年最高峰 526 萬 9,940 戶逐年下降至今年最低 442 萬 1,998 戶，降幅 19.17%，顯見通傳會投入大量經費於補助電視系統業者，仍無法提升大眾收視情形。爰此，建議該項預算凍結 1/1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三個月內，針對如何提升大眾收看傳統有線電視意願，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預算數	94,565	85,000	78,827	76,727
執行數	80,317	78,074	73,646	67,567
執行率	84.93%	91.85%	93.43%	88.06% (截至11月)

提案人：林俊憲

林俊憲

陳素月 何欣純

5

5.

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

一、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7888 萬 8 千元

案由：

一、114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於「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編列 7888 萬 8 千元，用於促進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提供全體國民得按合理價格公平享有一定品質之有線電視服務，其中，用於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服務費佔絕大多數之經費，共 7727 萬 9 千元。

二、隨智慧連網裝置普及及網路串流影音 (OTT TV) 快速崛起，媒體市場產生多元收視內容之競爭，導致傳統有線電視收視戶流失，陷入營運困局。全台 64 家有線電視訂戶數，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下降至 112 年約 452 萬戶，迄 113 年第 2 季訂戶數僅 442 萬戶，較去年減少 9 萬戶，減幅 2.09%，占有率 47.50%。為改善流失現況，國內六大有線電視多系統營運商 (MSO) 近日也宣布加速與 OTT TV 跨業合作，智慧機上盒變身 OTT TV 市集，平均引進五到七個 OTT TV 服務，消費者用戶可考慮寬頻網路加 OTT TV 等方案。

三、綜上，爰提案凍結「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預算 500 萬元，俟通傳會盤點且如何協助各有線電視業者合作 OTT 平臺，提供更優質的網路及節目品質，以維護收視用戶之權益，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b.

b.

b.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9 萬 2 千元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19 萬 2 千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項下「旅運費」編列預算 19 萬 2 千元，辦理各項補助案查核所需差旅費。

惟查，114 年度本計畫項下旅運費預算較 113 年編列 15 萬元，增列 4 萬 2 千元，卻無詳細說明增列原因，無從知悉相關旅運費之增加係作用何處。

再者，據統計，鑒於 OTT 串流影音服務普及與收視習慣之改變，國內有線電視用戶逐年下降，每月有線電視用戶平均減少一萬戶，比較過往最高點即 106 年第 3 季 61.02% 之有線電視訂戶數，結至 113 年第三季卻僅剩 46.73%，然卻遲遲未見相關單位出具改善政策或計畫，促使產業服務升級，以增加消費者使用誘因，而欠缺政策成效。復且，同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部分，亦就實地訪查另編有 50 萬元之預算，實難謂有何不同？恐有重複編列預算之疑慮。爰此，本於為國家節流與精進預算利用效能之目的，建議全額減列本項旅運費 19 萬 2 千元。

提案人：

林國成
謝榮

魯明子

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

減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40 萬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編列預算 140 萬元，辦理各類補助案委請學者專家出席審查、有線電視業者建置即數位化普及情形辦理實地訪查等費用。

惟查，114 年度比較本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預算較 113 年 105 萬元，增列 35 萬元，然卻未說明增列原因，更僅包裹式條列係用以就各項補助案委請專家學者或辦理有線電視數位化普及實地訪查云云，然所謂補助案，主要補助目的為何？辦理目的為何？以及，有線電視數位化建置實地訪查之計畫期程？預期成效？均未有說明，實難預期預算執行之目的，更不利於後續成效之追蹤與監督。爰此，本於為國家節流與精進預算利用效能之目的，建議減列 100 萬元。

提案人：

林國成
冷俊
吳明

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提案表

歲計別：基金用途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款_項_目： 預算書頁次：14

減

工作計畫：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分支計畫：

科目：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77,279 千元

主旨：本年度通訊傳播監理基金之「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項下「捐助、補助與獎助」編列計 77,279 千元，有鑑於該計畫之預期效益本為強化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之競爭力，並促進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之鞏固及提升，但自 108 年起迄今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訂戶數仍未見回升反呈現逐年快速下降之趨勢，但本年度對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補助金額竟又增加 1,879 千元，於計畫執行之實際效益上卻顯有疑慮。爰減列該項預算 1,879 千元，以敦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就當前本項補助計畫之內容為通盤之效益檢討，以減少納稅人稅金之浪費。

提案人：

林國成

郝臻

9.

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_____ 千元

歲出— 減列數：3000 萬 凍結數：30%

減+轉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本年度預算數：7727 萬 9 千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項下「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編列預算合計 7727 萬 9 千元，子項計畫包含：「1. 普及服務區域建置費」25 萬元；「2. Gbps 等級有線電視網路實驗區建置費」810 萬元；「3. 超高畫質與數位增值應用服務建置費」4778 萬 9 千元；「5. 普及服務淨成本」240 萬元；「6. 遭遇天然災害之復建計畫」450 萬元。

惟查，114 年本項計畫編列之預算，較 113 年同項計畫 7540 萬元，增列 187 萬 9 千元，然揆諸項下補助子項均屬雷同，增列預算部分，用途為何？未有說明。

再者，針對本計畫項下各補助之子項目部分，亦僅有條列式，卻未詳細說明預期補助之計畫或項目數量，預計達成之成效均說明不清，恐導致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淪為特定小金庫之可能，不利於民意機關為預算監管。

爰此，為提高預算使用效率並擲節開支，建議減列 3000 萬元；並凍結 3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10

10.

1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預算 預算書頁次：14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3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分之____(或 5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_____

減凍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801萬元

案由：

114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之「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項下編列補助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 ~~7,888~~^{7,179.9} 萬 8 千元。

隨網路服務及智慧連網裝置普及、網路串流影音快速崛起，傳統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漸流失，為此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多年來，每年以「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編列近 8 千萬元預算(110 年決算數 8,031 萬 7 千元、111 年度決算數 7,807 萬 4 千元、112 年度決算數 7,364 萬 6 千元、113 年度預算數 7,672 萬 7 千元)，然全台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仍持續下降，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3 年第 3 季約 438 萬戶，占有率 46.73%，低於五成，顯示計畫實施成效有待加強，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允應檢討補助計畫內容，並研議相關法制之修法與配套，以有效提升競爭力，爰該項預算減列 300 萬元並凍結 50%，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翁曉玲

連署人：

林沛祥 張善政 周學

1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V] 歲出— [] 減列數： [V] 凍結數：1500 萬元

二、

第_款_項_目_節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

用途別：捐助、補助與獎助

本年度預算數：7727 萬 9 千元

案由：

隨網路服務及智慧連網裝置普及，以及網路串流影音 (OTT TV) 快速崛起，媒體市場產生多元收視內容之競爭，導致傳統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漸流失，全台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2 年第 4 季約 452 萬戶，迄 113 年第 2 季，訂戶數 442 萬戶，較 112 年第 4 季減少 9 萬餘戶減幅 2.09%，占有率僅 47.50%，又本席曾多次質詢有關有線電視系統訂閱戶數，卻毫無作為未提出相關改善方案，爰提案凍結預算 1500 萬元，建請通傳會針對計畫辦理工作項目提出規畫管理及評估效益，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智偉
陳嘉庚
何欣純

備註：1. 提案人至少 1 人，提案及連署人合計至少 3 人。如需連署人欄位，請自行增列。

2. 提案涉及預算之減列或凍結時，請按預算書之機關別預算的目、節、分支計畫等序號與科目(工作及分支計畫)名稱先後列明。

3. 請將本表電子檔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ly24001y@gmail.com。

71

12.

1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4 頁

凍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勵-超高畫質與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建置費

本年度預算數：^{47,789}~~72,279~~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20%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捐助、補助與獎勵-超高畫質與數位加值應用服務建置費」共編列 ^{47,789}~~72,279~~ 千元。經查，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自 108 年度起便開始補助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於經營範圍建置有線廣播電視服務之 4K 視訊服務實驗區，引導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投資 4K 視訊平臺之建置並提供 4K 超高畫質視訊服務，用以強化競爭力，藉此穩固既有用戶並吸引新用戶，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計投入 3.04 億元，惟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尚未見回升(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2 年第 4 季約 452 萬戶，迄 113 年第 2 季，訂戶數 442 萬戶，較 112 年第 4 季減少 9 萬餘戶，減幅 2.09%，占有率 47.50%，仍低於 5 成)，足見該計畫實施成效時有精進空間外，電視業者參與意願恐未盡理想，且 4K 節目之製作亦非全面。爰此，建議凍結 20%，待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如何有效促進有線電視產業面對多重視訊平台間競爭發展，向交通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魯明
廖正興

周敏

13

13.

1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 萬元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有線電視現況調查及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00 萬元

案由：

114 年度有線廣電基金之「有線電視現況調查及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業務計畫項下編列專業服務費 100 萬元，係有線電視營運管理財務會計資料庫之使用授權費用，其目的為辦理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相關資料庫業務。實際上就是通傳會用以歸納整合不同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之會計財報資料所用。通傳會於預算書實施概況中亦明文指出，其用途乃為依法進行有線廣播電視事業之監理所用。相關計畫內容，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提升有何干係？調查後之資料也無任何說明顯示有進行後續管考及向系統業者提出任何建議事項。相關預算之編列名實不符，僅係以華麗之詞藻包裝本應於公務預算編列之例行性業務，爰提案全數刪除。

提案人：林國成

林國成

林國成

14

減

12

14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5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 萬 4 千元 凍結數：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用途別：服務費用—旅運費

本年度預算數：10 萬 4 千元

減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服務費用—旅運費」編列預算 10 萬 4 千元，辦理本基金管理會相關行政工作及有關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業務所需旅運費。

惟查，114 年度預算書說明欄下，對於旅運費之詳細支出比例並未有說明，亦即此筆旅運費預算中，多少比例係為辦理「基金管理會相關行政工作」？多少比例係為辦理「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業務」？以及，114 年度預期參加之產業研討會數量為何？均未有詳細說明。包裹式概括臚列，實難預測本項旅運費預算之執行目的，更難為後續監管。爰此，提案全數刪除。

提案人：

林國成
游錫堃
高 崑

16

15

15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15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1,000 千元 凍結數： 分之 (或 30 %) 萬 千元

減

第 款 項 目 節 - -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用途別：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301 千元

案由：

查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以下稱有線電視基金),114 年編列「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預算 2,693 千元,其中包含「專業服務費」1,301 千元,較 112 年決算金額增加 1,144 千元。

經查計劃內容說明,包括邀請專家學者考核地方政府基金執行情形的出席費、審查費及辦理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

次查根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數據顯示,有線電視的普及度自 2017 年達到高峰後,已連續 25 季下滑,至今戶數僅剩 451.6 萬戶,顯示有線電視的使用率持續下降。

惟查在此趨勢下,繼續投入大量資源於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成效不彰,難以產生實質效益,相關研討會是否有助於解決有線電視產業的問題,或推動普及度提升,也存在疑問,與其投入這些資源辦理研討會,應重新評估該產業未來發展的必要性及方向,避免資源浪費,為此,爰提案減列「專業服務費」預算 1,000 千元。

提案人：林沛祥

林沛祥 廖生明
魯明

15

16

16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預算書頁次：15 頁

[] 歲入— [] 增列 [] 減列數：_____ 萬__ 千元

[] 歲出— [] 減列數：50 萬元 [] 凍結數：50%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減凍

用途別：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30 萬 1 千元

案由：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編列預算 130 萬 1 千元，旨在支應「1. 邀請專家學者考核地方政府基金運用執行情形所需之出席費、審查費」，及辦理「2. 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等費用。惟查，114 年度同計畫項下「專業服務費」130 萬 1 千元，雖僅較 113 年 126 萬 9 千元增列 3 萬 2 千元，然預算書並無說明增列原因。

復且，就「1. 邀請專家學者考核地方政府基金運用執行情形所需之出席費、審查費」部分，預期考核地點有何？計畫邀請學者專家之員額？均無說明。至於「2. 有線廣播電視產業研討會」部分，所預期辦理之研討會場次？規模？預期成效？亦無任何詳細計畫，實難預見其預算執行妥當性。

爰此，為達預算妥善利用、監理預算執行及樽節開支之目的，建議減列 50 萬元；並凍結 50%，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17

17.

17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發展管理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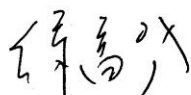
主決議案

案由：

有鑑於 OTT TV 成長快速，導致有線電視產業用戶持續流失，依據統計，全台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2 年第 4 季約 452 萬戶，迄 113 年第 2 季，訂戶數 442 萬戶，較 112 年第 4 季減少 9 萬餘戶，減幅 2.09%，占有率 47.50%，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針對用戶需要狀況，協助相關產業規劃有效之方案，以利產業健全發展。

提案人：







18

18.

18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一、114 年度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依法編列捐助、補助與獎助 1 億 9105 萬 6 千元，其中撥付地方政府 1 億 0,917 萬 5 千元，捐贈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8188 萬 1 千元。

二、日前媒體報導「公視台語台」、「公視+」一位小編將臉書粉專營利匯入私人帳戶，長達 3 年，直到今年 7 月才返還公款，公視竟事隔 1 個月才公告懲處，也僅對該員記大過 1 次，引發外界爭議。另今年 11 月美國大選期間，公視 TaiwanPlus 報導指川普為「被定罪重罪犯」，再度引發眾怒。公視製播新聞節目對外可被視為官方立場，應秉持嚴謹、專業、中立等立場；通訊傳播委員會身為有線廣播事業之主管機關，亦要有所作為。

三、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上述公視爭議事件，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陳素月 陳素月

何欣純

19.

1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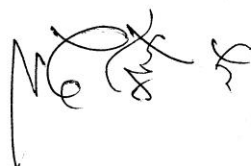
案由：

有線廣電基金 114 年度預算案「有線電視偏鄉及數位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科目項下編列「4K 視訊服務實驗區建置費」補助計畫 4,778 萬 9 千元，鼓勵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開拓節目內容播出管道。經查有線廣電基金於 108 至 113 年度 7 月底共計投入 3.04 億元，而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尚未見回升，其執行成效不如預期。為避免預算浪費，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計畫補助效益進行全面檢討並研議該計畫是否需要續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20.

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主決議

案由：

由於網路影音平台普及與網路串流影音快速崛起，導致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及佔有率逐年遞減，全國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從 107 年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3 年第 3 季 438.28 萬戶，佔有率 46.73%，仍低於 5 成。為有效提升有線電視用戶數，爰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針對如何輔導業者提升服務品質進行研議，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邱君章

連署人：

林國成

陳亭妃

21

21.

21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主決議

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45 條第 2 項規定：「前項系統經營者提繳之金額，由中央主管機關依下列目的運用：…。二、百分之四十撥付直轄市、縣（市）政府，從事有線廣播電視相關管道之鋪設與維護、偏鄉地區之普及服務、弱勢族群收視費用之補助及與有線廣播電視有關之地方文化及公共建設。」據此，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市縣政府）受撥款項應依上開規定，惟 112 年度部分地方政府運用受撥款項仍有相關缺失，如部分預算執行率未盡理想、累計賸餘數過多、未落實在地文化生產以及年度撥付數未納入當年度預算等。爰此，應於 2 個月內，針對如何協助地方政府確實依法令用途使用，增加資源運用效益，藉以幫助地方文化發展，發揮基金之最大效益，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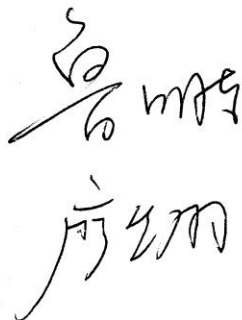
22.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主決議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隨網路服務及智慧連網裝置普及，以及網路串流影音（OTT TV）快速崛起，媒體市場產生多元收視內容之競爭，導致傳統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漸流失，全台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數，從 107 年底 507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2 年第 4 季約 452 萬戶，迄 113 年第 2 季，訂戶數 442 萬戶，較 112 年第 4 季減少 9 萬餘戶，減幅 2.09%，占有率 47.50%，仍低於 5 成。雖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對此已採取因應策略，如善用有線基金輔導業者因應數位匯流競爭、控管補助金額以擲節支出、推動分組付費賦予用戶選擇權以及配合科技創新與收視習慣改變調整服務樣態，惟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年流失之困境仍未見緩，故通傳會除透過補助措施提升設施效能外，尚需輔導業者提供優質及多元化節目內容與創新服務。爰此，通傳會應於兩個月內針對如何促進有線電視產業面對多重視訊平台之競爭與發展，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23.

23

23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交通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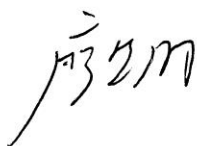
主決議

案由：

鑑於有線電視系統收視戶逐年流失，據通傳會統計，全國 64 家有線電視系統訂戶總數，由 107 年底 510 萬戶逐年下降至 113 年第 2 季約 442 萬戶，全國總戶數佔比僅剩 47.5%，由於網路電視與影音平臺等多元收視管道興起，訂閱傳統有線電視收視戶逐年下降，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設立宗旨在於增進國民收視權益，在國民收視習慣改變之下，本基金僅補助有線電視之發展，而忽略近年大量興起之串流影音平臺發展，有線電視補助存在之必要值得思考。尤其國外影音串流平臺如 Netflix、Disney+、HBO GO 等廣受國人喜愛，政府似應著重我國自有影音串流平臺發展。

爰提案要求通傳會應就國人收視習慣、有線電視及影音串流平臺於我國之未來發展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主席：我們現在處理氣象署的預算，第 1 案歲入增列，有關歲入—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這部分提案人有林國成委員，現在還沒有在現場，我們等一下再處理。

現在處理第 2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水電費，提案委員魯明哲召委有沒有要提問？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其實每個單位水電費有增加比較多的，我們都會提出來，但我們看到氣象局增加比例不多，差不多 1.7%，我們一樣希望從節能方面做起。這個部分其實增加不多，我可以改凍結，好不好？請他們來說明具體的部分。

程署長家平：謝謝委員。

主席：第 2 案就是改凍結案，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解凍。第 2 案就這樣決議。

第 3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通訊費，提案委員魯明哲召委有沒有要提問？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就簡短說明。當然通訊費的部分，我們看到的是兩年度預算相比增加了 573 萬，漲幅大概是 12.8%，你們有說明通訊費是增加了一些災防預警設備，但是通訊費的具體用量到底要如何呈現。這個部分我也改成凍結 10%好了，好不好？

程署長家平：感謝委員。

魯委員明哲：希望他們能比較詳盡的說明。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第 3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通訊費，我們做成決議，凍結 10%，請提出書面報告給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接下來處理第 4 案到第 5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資訊服務費的部分，提案委員有沒有要提問？林國成委員，還有魯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針對我提的第 5 案，主要是一樣看到今年度比去年來講多了 786 萬，我覺得增加的原因及實際運用方式應該要更具體的說明。氣象署來說明主要增加的部分是中長程的新興計畫，從 114 年開始到 122 年，八、九年，是嗎？這麼長程的一個計畫，到底每一年的工作項目是什麼？114 年啟動的方式也應該要跟我及交委會的委員說清楚。以上說明

主席：請問林國成委員有沒有要先提問？

林委員國成：本來第 4 案經過解釋以後，我想說小刪一點、意思，好不好？

主席：請氣象署說明。

程署長家平：報告委員，這是不是可以麻煩委員多考慮一下？因為我們去年底建置的高速電腦要上線，而接下來用的電費還有提供相關資料，我們在外部是用雲端，內部是用我們自己內部的資料，量非常大，所以是不是可以麻煩委員考量，這個部分讓我們來提出更詳細的說明？改為凍結 10%，然後提書面說明，是不是可以允許我們這樣來處理？

主席：還有沒有其他委員有意見？請李昆澤委員，謝謝。

李委員昆澤：資訊服務費對氣象署來說是一個很重要的經費來源，因為他們現在也是使用高速電腦，全球有五百大電腦，我們氣象局的電腦應該是排名第 69 名，所以相關的資訊、電費等等都是很重要的經費來源，關係到整個氣象署核心、心臟的運作，請各位委員參酌。

主席：如果沒有其他委員有其他的意見，我們就來處理。有關資訊服務費的部分，本席的看法跟李昆澤委員的看法是一致的，因為事實上氣象的領域非常專業，現在也需要仰賴科技的輔助，我

們也知道科技是日新月異的，所以這個部分建議就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因為氣象服務也是關係全民的民生跟相關需求。

程署長家平：感謝主席。

林委員國成：還是要小刪一下，反正我跟你講，我對刪多少沒有意見。說實在的，你們提出來，我們照單全收，這個也不是……所以經過解釋以後，我也同意，本來我要刪 2,000 萬，對不對？小刪一下，不要說你們送來就照單全收。

主席：看氣象署這邊就是說……

林委員國成：你們自己講！

程署長家平：是不是可以麻煩委員考量刪 100 萬，好不好？

主席：好，我們就刪 100 萬，好不好？

程署長家平：感謝委員。

主席：讓他們好做事情。

林委員國成：好啦！反正我們就尊重，對不對？但是不要說照單全收，這樣怎麼可以？

主席：第 4 案、第 5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資訊服務費，就刪減 100 萬，那就不凍結了？

林委員國成：要凍結……

主席：還要凍結？

林委員國成：凍沒有關係……好不好？

程署長家平：對，凍結的部分，我們會努力來說明。

主席：凍結 10%，然後提書面報告給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程署長家平：刪減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允許我們自己來調節？

主席：好，就是科目由氣象署自行調整。謝謝。

我們回過頭來先處理第 1 案，歲入—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提案委員林國成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部分？

林委員國成：第 1 案是不是？小刪、小刪啦！不要刪那麼多……

主席：這是增列，這是歲入，不是歲出。

林委員國成：增列 100 萬，好不好？100 萬應該做得到吧？給你們一個鼓勵啦！

主席：好，我們就……

程署長家平：是、是，感謝委員。

林委員國成：這樣才會認真，不然講得很快……

主席：好，第 1 案歲入—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的部分，我們決議增列 100 萬元，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6 案，提案委員李昆澤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部分？如果沒有，我們是不是就請氣象署說明？

李委員昆澤：好，第 6 案有關於委辦費的部分有來做說明，刪減的部分，我可以同意不刪減，凍結 500 萬，提書面報告案後解凍。

主席：好，氣象署……

程署長家平：好，謝謝委員。

主席：遵照辦理嗎？

程署長家平：我們依照委員的意見來辦理。

主席：好，我們第 6 案的決議就是歲出通案，業務費—委辦費，凍結 500 萬元，然後提書面報告給交通委員會後，始得動支，好，謝謝。

我們接下來處理第 7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我們請提案委員魯明哲召委，有沒有要提問的部分？第 7 案。

魯委員明哲：好，謝謝主席。針對第 7 案，我這邊提出來是刪減 500 萬，凍結 10%，主要的原因是因為今年看到 114 年的預算比 113 年多了一千多萬，增幅達到 21%，當然你們有說明啦，因為這邊有些勞務規劃，這個部分其實到最後經費並沒有這麼精確，也不是延續性的計畫，這個部分我們還是希望在擲節預算的角度，能夠予以刪減 500 萬，凍結 10%，謝謝。

主席：好，我們請氣象署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程署長家平：這個部分要特別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我們從氣象局改成氣象署之後，其實業務量增加非常多，這個部分有很多都需要，也有相關的事情要做處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的支出的確是會增加，是不是可以麻煩委員考量一下有關刪減的部分就免予刪除？然後凍結 10%，我們會來做更詳細的說明。

主席：你們增加新的業務的部分有向魯明哲召委事先報告說明嗎？

程署長家平：是，我現場稍微報告一下，在我們提出來的紙面資料上面有，裡面包含了相關增加的設備，譬如我們機動性的雷達觀測任務及差勤相關的部分，還有設備安全相關的部分要运用到一些業務費，還有其實我們有一個科普的展場會需要去做一些更新，另外還有一個部分是我們有關資料整合、傳播服務，也需要去加強並提供相關的資料給我們的民眾來參考，最後一塊是有關地震訊息傳播的部分也需要去加強，所以在 114 年的預算有關一般事務費，我們的確是編得比較稍微多一點，所以這真的是需要麻煩委員們幫忙考量一下，謝謝。

主席：好，那……

魯委員明哲：刪減 200。

主席：刪減 200 對氣象署會不會有困難？

程署長家平：是不是可以 100？其實我們的基本經費還不算多，在政府機關裡面應該是算少的，是不是真的請委員幫忙支持？

主席：刪 100 啦，好。

程署長家平：謝謝，感謝委員。

主席：第 7 案我們做成決議，歲出通案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我們就刪減 100 萬元。

程署長家平：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也可以麻煩我們來自行調整？

主席：好，就是刪減 100 萬元，不用凍結，科目自行調整，謝謝。

現在處理第 8 案歲出通案，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我們請提案委員，是不是有要

提問的部分？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第 1 頁好像只有我提案。我先來講，謝謝主席針對第 8 案，當然主要的部分是我們看到之前編了 871 萬，在 114 年我們現在看到預算變兩億多，就倍數來講，當然成長了 22 倍，你們升署之後，因為這個是屬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的部分，是不是有什麼硬體的建設要去做？增加變成兩億多，事實上我們不太清楚啦，所以我這邊提的是刪減 5,000 萬，凍結 10%，以上說明。

主席：我們請氣象署說明。

程署長家平：這邊特別跟委員報告一下，的確我們在 114 年的經費編列比較多，因為我們有一個新的計畫，就是我們在下一代 9 年有關高速電腦建設的計畫，裡面包含了我們要增加 CPU 和 GPU 的部分，在 114 年和 115 年會在我們的新竹氣象站蓋一個新的高速電腦機房，現在在氣象署內的高速電腦機房的空間已經不足以承載未來新式的高速電腦，這個高速電腦機房的高度基本上要 6 米，它的地板承載的重量要每平方公尺達到兩噸，所以是一個比較特殊的規格，這個部分我們也在跟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在做一些合作討論，所以這個部分因為要建設一個機房在新竹縣政府的後面，即我們新竹氣象站裡面的用地，所以這個部分要特別麻煩委員來考量。

主席：好，我們請李昆澤委員。

李委員昆澤：針對氣象署，其實我們交通委員會在過去也有辦過多次的考察，我們的高速電腦誠如剛才署長所言，它要有一定的空間、重量，它耗費的電力也大，通風也要有一定的空間，如果我們去看現在氣象署高速電腦的所在地，其實非常的狹隘，所以在過去不管是專家、學者或者委員都有多次的提議，認為這個高速電腦應該有一個新的建築，如果我們到氣象署去看，這麼重要的一個單位，其實它的預算過去的編列都是不足，我們也一再提案從氣象局成為氣象署，就是希望它的設備……因為現在極端型氣候肆虐，對於人民的生命財產衝擊威脅非常大，所以我們針對目前高速電腦這樣一個相關設備以及氣象署相關的這些經費，我希望各位同仁多多考慮一下。其實這個高速電腦在新竹縣設置是非常有必要的，再一次向大家說明，以上。

主席：好，謝謝李昆澤委員，我們請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好，謝謝主席。署長說明之後，這個部分，我們是支持的，因為現在全世界都在比算力，這種高速電腦尤其在氣象的領域，我們覺得很重要，但是你現在這個錢，剛剛的語意是說會好好討論、好好研究，這個錢是編起來囤？囤在這裡？還是說明年馬上就要發包，而且要用兩億？它總共的建設是多少經費？這個討論不清楚，因為我們之前被幾個局弄了半天編好預算，哪一個？是運研所嗎？他們要在宜蘭做一個什麼，也編了一堆錢給它，弄了 3 年、5 年完全沒有做，所以明年你們是會進行設計還是施工還是怎麼樣？你說明清楚就好。

程署長家平：明年會完成整個設計案，並且會完成整個建築的施工發包，所以基本上是兩年半的計畫，已經有一個計畫在那裡了，所以明年一定會執行的。

魯委員明哲：好的，這個我們支持，改採凍結 10%，然後跟我們詳細的說明，好不好？

程署長家平：謝謝、謝謝委員。

魯委員明哲：對，書面報告。

主席：好，第 8 案有關歲出通案，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我們決議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謝謝。

接下來我們處理第 9 案到第 10 案，就是有關歲出通案，設備及投資—資訊軟硬體設備費，我們請提案委員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經過溝通以後，我本來是主張凍結 30%，還有刪減 1 億，但是經過他們的解釋以後，因為這些專業單位基本上我們還是支持，可以凍結 10%，然後建議就小刪一下，好不好？

主席：好，請問魯明哲召委……沒有了，好，那我們請氣象署說明。

程署長家平：真的非常感謝委員幫我們考量，因為的確真的我們氣象署的預算不是很多，其實每一點錢都是在刀口上面，當然在這個部分我們還是會提出說明，刪減的部分是不是就 100 萬，好不好？謝謝委員，感謝。

林委員國成：太少了吧……

李委員昆澤：署長，你再明確說明一下，然後針對刪減的金額，因為林委員也尊重你們的專業嘛！他也同意不要刪 1 億那麼多，你們看能夠調整多少？我再向各位委員說明一下，交通委員會或者是交通部各單位裡面，最老實、最實在就是氣象署啦！你看我們的程署長，還有伍婉華也在這裡，你看多實在、多老實就好了，署長，你自己說明一下。

程署長家平：是，其實這裡面有還蠻重要相關的部分，特別是有一個大家比較熟知的，像日本放流的氫廢水，我們跟核安會來做相關討論，所以要發展一些海洋擴散的相關模式，才能夠……然後我們用後製硬體的方式，實際來減少我們相關投資的成本。另外，特別在有關海洋模式的發展，這邊也是一個循序漸進的部分，所以每一筆經費我們其實是很謹慎的在做處理，這個特別要跟委員報告。

主席：好，謝謝署長的說明。

那我就來處理，因為我們都知道，科技的進步是日新月異，然後越新的科技，費用也都蠻高的，所以這邊我是不是建議就是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

程署長家平：對，科目還是自行調整，謝謝，感謝委員。

主席：現在處理第 11 案，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實習，我們請提案委員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改主決議好了。

主席：改主決議，好。第 11 案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實習，我們改主決議，謝謝。

現在處理第 12 案到第 43 案，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預算數是 14 億 8,954 萬 3,000 元，我們現在請提案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林俊憲委員。

林委員俊憲：感謝主席、各位同仁。本席提第 22 案，這是關於氣象科技研究，主要跟農漁民都有關係，要幫助農業、漁業氣象預報，輔助農民防範天氣災害。第一個，鄰近農作專區的農業氣象站，這個是很重要的東西，但目前全國覆蓋率只有 38%，覆蓋率不到四成，這個直接關係到農業保險啦！因為農業保險其中有一項的參數就是根據氣象站的指數，所以氣象站分布的點還有距離就會影響到理賠標準，氣象站設得少，造成以氣象參數型的保單，農民就沒有辦法投保

，也沒有意願，保險公司也不做。其中這 27 項以氣象參數型的保單，只有 1 項的投保率大於 10%，其他投保率都很差啦！像「石斑魚一降雨量」投保率為 0，柑橘投保率 0.4，氣象署應該加速提高氣象站的覆蓋率，所以本席第 22 案提案凍結五分之一，請氣象署三個月內提出報告，如何增進加速農業氣象站的設立。

另外，本席也提第 26 案，每一年氣象署其實有花很多錢在做軟體，其中跟民眾有關係的就是 app，氣象署有生活氣象、有地震測報，很多啦！樂活天氣等等一大堆的，其中主要有 6 項 app。但是除了生活氣象下載人數有超過 100 萬以外，其他像地震測報是同類型的 app 排名第 32 名，而且評分 2.0，是氣象署所有軟體排名最後 1 名；樂活氣象推出來到現在只有 7 萬人次下載，你每年花那麼多錢，像這個軟體一花都一億四千多萬，為什麼沒有辦法提高民眾使用我們氣象服務軟體，是不是給我們一個報告？如何提高，還有民眾為什麼那麼少使用？你們應該要自己做個檢討，本席提凍結十分之一。

另外還有第 29 案是關於地震測報，其中有一個 6 年計畫編了 1 億 9,000 萬，但今年 4 月我們有發生兩次超過 7 級的大地震，氣象署有發布兩次的國家級警報，但是還是有 6 處實際地震有超過 4 級，而氣象署並沒有發布國家警報，也就是說我關心的是它的準確度，我們花那麼多錢，就如何提升準確度，像今年就我了解大概就有漏發 4 次吧！是不是請氣象署這個地方也提出一個報告？本席也提凍結案，凍結五分之一，三個月內提報告。好，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還有沒有提案委員要提問？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我提的是第 14 案，我建議署長這裡就小刪一下啦！因為原則性立法委員當然支持是支持，就小刪一些，不要說統統送來就照你們的意思，還有另外我提第 15 案。第 16 案可以改為主決議啦！第 17 案的部分，我也建議不需要刪，然後要凍結 10%。第 18 案也是凍結 10%，可以不需要刪啦！因為經過溝通以後就比較了解。第 19 案也是一樣，也是凍結 10%。第 20 案也是一樣，凍結 10%。另外第 23 案的部分也是凍結 10%，也可以不刪，經過解釋以後，我們也充分了解。第 27 案我本來是刪 5,000 萬，這個部分我也希望署長你們自己講要刪多少，因為還是要刪一下，這個金額三億多都不刪，講不過去啦！這是第 27 案。另外，第 28 案可以改為主決議，也就是不需要……好，以上這些跟各位報告。

主席：好，接下來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好，謝謝主席。在這個階段，我有提 3 個案子，第 33 案、第 37 案跟第 42 案。第 33 案這個部分，我們希望針對於這個 6 年期的計畫再提詳盡的說明，你們有初步的說明，要設立很多的站、各類型的站，這個部分麻煩再提供比較詳細的書面說明。

第二個，第 37 案的部分，其實我們是支持，但是從預算的角度真的要幫你們調整一下。針對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這個東西，我相信沒有人不支持，只不過從 110 年到 117 年，8 年的一個計畫，按照道理（明）114 年應該是中間了嘛，可是到現在已經流標了 7 次，今年的第 3 次招標好像是今天嘛，有沒有人領標？有人拿標單嗎？有人要來嗎？

吳主任健富：10 點。

魯委員明哲：10 點喔？不是，有沒有人來領標單啦！

吳主任健富：應該沒有。

魯委員明哲：你跟我說 10 點，10 點還沒到、還不知道，人家領標單都沒有啊！好啦，我想這個問題，第一個，你們在 113 年也編了 4.54 億，因為它是一個延續性的計畫，總金額蠻大的，所以你們就一直屯糧，一直屯糧，我沒有意見嘛！可是你一直標不出去，執行率一直掛在那邊也蠻難看的，所以第一個，整個計畫我們當然支持；第二個，但是在審預算的時候不是這樣，我就閉著眼睛不管怎麼樣一直編，編得好不好、標不出去，反正也不用想方設法怎麼樣去解決，你們現在手上的經費，早就足以你們去招標了，但是三年多來一直標不出去，這個問題真的要講清楚。所以我在這邊刪減真的是在幫你們調整預算，完全不影響到你們計畫的執行，手邊的經費已經足以發包了，這個部分我不知道怎麼辦，你們到底有什麼具體的解決方案？

最後一個是第 42 案，這也是屬於我們支持的部分，最主要是金馬雷達相關的建置系統，針對前一期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系統可能要 update 更新，這個部分我們也支持，陳雪生委員也支持嘛！但是一樣，你們類似的情況，除了經費增加之外，理由是講之前執行的時候，因為疫情還有戰爭的一些問題，廠商都沒有辦法如期履約，所以我們在審預算的時候，你們是持續每一年一直編、一直編，我們覺得真的要停下來想想，到底怎麼樣能真正幫你們解決這個問題。這是我提出這三個案子，不管是凍結、刪除的理由，以上說明。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

接下來請徐富癸委員。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本席提出第 12 案跟第 13 案，第 12 案是針對「臺灣南部海域地震與海嘯海底監測系統建置」，這個計畫原本是 110 年到 113 年要執行，總預算二十六億多，但是招標未如預期，111 年提出了一個修正計畫，延長到 115 年。但是在招標過程還是不順利，原本的規劃從 800 公里的長度縮減成 200 公里、6 座測站變成 3 座測站，我們擔心這樣子對於地震測量的能量會大打折扣。所以本席要求凍結氣象科技研究發展預算 1%，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署針對工程的招標情形予以檢討改進，並提出書面報告。

第 13 案是針對我們農業縣農業氣象站設置的部分，我想農業部已經宣布要在 3 年投入 2.15 億的預算，但是屏東縣氣象站的密度不足，農民也沒辦法蒐集到相關的資訊可以有效地掌握災害預防跟搶救的措施。我們要求氣象署應該針對這樣氣象轉換的需求，也變成對農民有用的資訊，減少我們農業的災害損失，同樣我們提出凍結氣象科技研究發展預算的 1%，督促氣象署針對氣象資訊的取得能夠提供民眾完善的一個資訊管道，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還有沒有委員要提問？沒有的話，本席這邊也有提 4 個案，我提的案是第 21 案、第 24 案、第 34 案、第 41 案，這 4 案署長有來溝通過，我提的都是凍結案，署長都同意遵照辦理。不過，本席要再強調有關農業氣象站的部分，我跟林俊憲委員還有徐富癸委員都有一樣的看法，我們看到目前氣象署也是預計要再新增農業的測站，預計今年底前要再新增 50 站。但是彰化縣內農業測站只有 5 處，就是鹿港、王功漁港、芳苑、臺中農改場及北斗測站，因為彰化縣是農業大縣、幅員廣大，針對目前極端氣候這樣的情況下，農業測站的偵測確實也會影響到之後災損與農民的權益。所以這部分，我們也希望中央氣象署跟農業部要確實的研議、

配合，針對選址的密度及設置的數量，要做確實的評估跟確認。

再來，有關地震測報的部分，確實有很多民眾反映在地震警報有的沒有收到，我們也看到在 0403 之後，有媒體報導一個 18 歲的高中生，他可以根據氣象署的地震測站的資訊為基礎設計 app，他下載的數量竟然能夠在很短的時間就突破三十萬，目前據我所知好像已經突破百萬，所以我覺得在這個部分我們應該還有努力的空間。所以希望氣象署針對運用數位服務及資料治理這個部分，我們應該要再去強化，能夠更符合人民的一個需求。

接著針對有關智慧海象的部分，因為我們彰化縣外海可以說是全國最好的一個風場，所以離岸風機數量也是最多的，當然會影響到之後如果有海難事故的時候，是不是會衍生風機碰損、損壞相關的事故？所以我們也希望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對於智慧海象浮標觀測網，如何跟各部會，尤其是航港局的智慧航安計畫能夠完善的介接，因應未來海象事故的時候能夠即時應變跟通報。針對這個部分，我們都希望你們能夠提出書面報告，以上。

還有沒有委員要提問的？沒有的話，我們就請氣象署做統一的說明。

程署長家平：非常感謝各位委員的提案，的確看到我們在整個業務發展面向非常重要的點，當然很多部分我可能先廣泛的回答，其實氣象署本身的經費量能並不是很夠，所以我們就跟很多的政府機關採取合作的方式。譬如像農業部的合作，其實也不只是農，包含農、林、漁、牧這四個地方都有，有關剛剛陳委員所提到的海域風場，我們過去是跟經濟部能源局做一些合作，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會儘量努力來提供相關的氣象資料。另外在我們自己本身測報量能不足的時候，我們會去做政府的計畫精進，有些比較應用型的，我們會跟不同的政府機關來做相關的合作。

接下來，我稍微就題目的順序，剛剛委員特別提到的，譬如說第 14 案是林國成委員所提到有關經費刪減的部分，也感謝林委員把這個空間開放給我們，不過因為真的每一筆經費對我們都很重要，所以是不是可以請林委員幫忙多考量象徵性的刪 100 萬？我們會提詳細的說明，這是在第 14 案的部分，然後我們再自行調整。

主席：好，如果沒有其他委員要再提問，我就來做處理，針對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

李昆澤委員。

李委員昆澤：向各位委員說明，以及大家共同來討論，有關於國家級警報，其實是源自於 2011 年福島大地震，我們看到福島大地震發生的震波大概一分多鐘之後才傳到東京，大家記憶猶新，東京迪士尼其實也受到很大的損害。但是地震發生的同時，東京就已經發出了國家級警報，不只是國家級警報，他們的電腦也會跳出來、電視也會跳出來。所以當時我在 2012 年就向交通部提出我們必須要建置國家級警報，當時的交通部長就是毛治國，毛治國說沒有辦法去做，因為我們沒有細胞廣播系統。如果沒有細胞廣播系統，那就去做啊！所以我們就要求來建置細胞廣播系統，要建置細胞廣播系統也要做海底電纜，要海底電纜做什麼？因為我們的 7 級以上地震有七成都是在東部沿海，所以我們必須要增設相關海底電纜地震偵測及海嘯偵測的儀器，這個計畫叫做「媽祖計畫」，因為媽祖是求平安、保佑大家平安的，所以媽祖計畫在當時總共做了三期，一期、二期、三期，從東北角開始在外海延伸，經過恆春半島在屏東枋山的中華電信所

上岸，這是一、二、三期。

接下來我們討論的是第四期，第四期本來預計是要往南延伸 800 公里，其實氣象署還有學者專家都知道，7 級以上有七成在東部海域，但是南部發生起來會很嚴重，可能會有 8 級，這樣的潛藏危機對於南部民眾的生命財產安全是一個很危急、很重要的國家級警報。第四期要延伸 800 公里，但後來因為經費、疫情等種種因素而縮減為 200 公里，現在剩 200 公里，這個經費如果在明年沒有辦法處理的話，國發會也是會收回去，是不是這樣？我記得是這樣，等一下署長再來做說明。

所以國家級警報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從當初的地震國家級警報，後來又衍生出土石流、豪雨相關的，就是透過這個細胞廣播系統。這個建置經過十年來，其實民眾漸漸對國家級警報有信心，當然有幾次的參數調整問題或是產生盲報的問題，氣象署必須快速嚴謹地修正。我們在海下有鋪設海洋電纜，在陸上也有井下觀測站，井下觀測站現在也陸續布建當中，所以近期中南部幾次密集的地震，井下觀測站也都發揮它的功能，東部花蓮的也一樣，所以這個是非常重要的。我認為你減列八千多萬，把它的預算都砍掉，這對第四期來說，因為這是最後一塊拼圖，其實我們海底電纜的數量、長度跟日本都差太多了，還是差很多，所以我們國家級警報的建置也是國人所關注的，現在如果沒有收到，都說好像被國家遺忘一樣，但是國家級警報現在也越來越精準，其實氣象署還要繼續努力，這個經費我請大家不要刪除，拜託，謝謝。

主席：謝謝李昆澤委員。

請何欣純委員。

何委員欣純：謝謝。本席有提第 25 案，就如同剛剛李昆澤委員所提到的，事實上我長期以來也都在關心我們國家海底電纜的布建，因為過去的一期、二期、三期，這是延續性的長期計畫，臺灣對於環島甚至跟國際之間海底電纜線的連接網絡是非常地重要，我想這不僅僅只是所謂的氣象預報，或是海象訊息預告，或者是學術研究，或者是通訊等等，這個都非常重要，這是一切重中之重的基礎建設，我是希望各位委員能夠支持。

在我的提案裡面是針對「氣象數位治理及產業應用創新」，氣象署是不是可以再更進一步跟我說明？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對於產業應用創新，在產業裡面，氣象相關產業鏈應該是國人比較不清楚，在不清楚的情況之下，我們如何在產業的應用上能夠有創新的思維跟作法，或者是有一些範例、例子可以做簡單的說明，讓國人更清楚？因為唯有讓大家都清楚，相對就會更支持氣象署的預算。

第三個，我還是提醒一下，剛剛李委員提到的國家預警系統、細胞系統，很抱歉，我還是覺得我們可以做得更好、更精進，因為前幾次不管是天災或颱風，也包括地震，很多的預警系統、細胞系統沒有真正發揮它應該有的功能，或者是投至錯誤的對象群，或是區域是錯誤的，有的接到、有的沒接到，明明都在這個房間裡面，有的有接到、有的沒接到，這到底是什麼原因？我覺得這個要說明清楚，第一個，問題出在哪裡？第二個，我們現在怎麼精進？未來讓整個的 miss 可以越來越減少，我覺得這是要建立國人對氣象署細胞警訊系統的信心，好不好？以上，謝謝。

主席：謝謝何欣純委員。

現在是不是請署長再做說明？

請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剛剛其實我也說過了，針對第 37 案、第 42 案等案子，我們對於項目都是非常非常支持，只是因為你們標不出去，就預算的審查角度，你們手上有很多的錢，但現在用不掉，怎麼辦？署長還是財主單位，就第 37 案，南部海域地震、海嘯監測系統建置計畫我們都支持，從 110 年到現在，我們在審明年的預算，已經有三年預算，現在累積多少？講一個數字。去年編 4.5 億，沒有人刪……

吳主任健富：八億多。

魯委員明哲：目前已經八億多，第一個，已經八億多在你們手上。第二個是標不出去的問題，標不出去，簡單來講，114 年的預算給你們，搞不好還是標不出去，若沒給你們，你們還是可以標。所以我們只是在凸顯到底遇到了能不能解決的問題，因為要持續啊！今年不講，明年又來可能 5 億、6 億，我覺得我們都會支持這個項目，絕對支持，但是你標不出去，要怎麼去做。第三個，八年的計畫，為什麼會訂八年，這是你們的專業，我們相信，通常這種延續性的計畫都配合建置、付款，需要這麼多的時間，事實上現在完全不影響到，因為你們發包已經 delay 三年了，你們後面怎麼付款，就慢慢順延。這個部分我收回我的刪除，但我們希望透過凍結這個部分真的要講清楚，包括你們有沒有信心、你們策略是什麼，不然我們所有的委員明年再來，審議五年你們還是沒標出去，然後再編幾億，這對於委員也不公平啦！好像我們審預算都搞不清楚，好不好？我想至少這個報告一定要跟我們講清楚，以上說明。

程署長家平：感謝委員。

主席：請署長說明。

程署長家平：其實各位委員真的非常了解我們業務裡面相關的障礙點以及我們需要努力的地方，感謝各位委員的耳提面命，我們會努力進行。這些案子因為非常非常多，我就做個綜合說明，我想先從最後面來說，剛剛李昆澤委員有講到，魯明哲委員跟好幾位委員都有提到有關地震海嘯的案子，的確它有非常多的障礙，一方面是因為國際上有能力承作這個案子的廠商很少，當然另外一方面是前面經過了一些 COVID 相關的狀況，我們還有一些國內相關機關合作、搭配的問題，所以的確這個案子中間有非常非常多的事情會需要考慮，我想這個部分我們找機會好好來跟委員做報告，也特別感謝委員不做我們預算的刪減，給我們一個機會，跟委員好好做個報告，感謝。

主席：好，蔡其昌委員。

蔡委員其昌：我非常同意魯明哲委員的說法，我也同意李昆澤委員說你們氣象署其實都是一群專業又老實的人，這個我也接受。但是說實在話，這個案子經歷 3 個總統，我在交通委員會當委員的時候是馬總統，再來經歷蔡總統 8 年，我在當副院長時也還在關心這個案子，現在已經換到賴總統。我同意魯明哲委員的講法是哪一部分呢？很簡單，我很擔心明年我們大家坐在這裡還是在討論，其實沒有人想刪，我講實在話，因為這個經歷 3 個總統，這對臺灣是很重要的一件

事情，但是我們很擔心的是，明年我們坐在這裡還是要聽署長來做專案報告、決議不刪，然後要怎麼解決，所以我今天不是要請署長在這個會議……因為大家都同意不刪了，然後請你們再詳細說明，無論是專案或書面，我都沒意見，但是這個我還是覺得真的不要再……這錢是越累積越多，每年大家都在這裡很為難，都希望把它做好，你們也希望做好，立法院也希望做好，但就是沒有一個人知道要怎麼把它做好，這不是工作的問題，這個是我們在監督上面失職啦。所以我們覺得署裡面大家都很有用心、很用功，也都很好，但是很好不能解決問題，所以還是要拜託署長，今年你這個不要刪沒有問題，你要報告也行，我都沒意見，但是明年我們交通委員會再坐在這裡的時候，一定不要再是相同的問題，不然這樣就真的不知道要怎麼說了。到什麼時候才能發包出去，什麼時候才能開始做？這是在這個案子要結束之前我的一個建議，謝謝。

主席：好，謝謝。經過委員還有署長的充分說明，我們現在就來做一個處理，在這邊先說明有改主決議的案子，就是第 16 案、第 28 案跟第 31 案改主決議案，剛剛我們魯召委第 37 案到第 40 案以及第 42 案同意改凍結案，林國成委員的第 14 案到第 15 案還是主張要有減列的部分，小刪。我們就作成決議，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的部分，我們就刪減 100 萬元，然後凍結 10%，提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海底電纜這個部分，因為大家都非常關心，我們也希望你們能夠早日完成，讓我們看到進度，因為你們完成了，對整個百姓、對災害的預防才能夠更快得到資訊，所以這部分很重要。我再重複一次，第 1 目氣象科技研究發展的部分，我們就作成決議，我們剛剛已經宣告了，林國成委員，我們就是減列 100 萬元，然後凍結 10%，提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第 16 案、第 28 案、第 31 案改主決議，謝謝。

我們接下來處理第 44 案到第 46 案，第 2 目一般行政預算數是 8 億 4,251 萬 8,000 元，我們請提案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部分？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謝謝主席。我第 45 案的部分，當然我也沒有說要刪，這個可能要凍一下，因為這個金額也是八億多，所以這個部分我比較建議的就是凍 20%。第 48 案這個部分也請署長說明一下，也就是……

主席：第 48 案我們等一下再處理，謝謝。

林委員國成：還沒有到第 48 案是嗎？

主席：對，謝謝，第 44 案到第 46 案。

林委員國成：好，到第 46 案，OK。

主席：提案委員還有廖先翔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

廖委員先翔：就是同仁上班時數、輪班時數的問題，希望氣象署提供比較友善的職場環境，不要一直要求人家加班，人家也不一定真的想要拿那一點錢，營造好的工作環境比較重要。

主席：好，因為第 44 案到第 46 案都是提凍結案，如果沒有其他委員要提問，我們就來處理。第 2 目一般行政，剛剛林國成委員是要凍 20%，我們就決議凍 2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程署長家平：是。

主席：好，謝謝。我們現在處理第 47 案到第 50 案，氣象測報的部分預算數是 2 億 4,890 萬 5,000 元，我們請提案委員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好，謝謝主席。我的提案是第 49 案，首先因為我看到「馬祖」兩個字，我的刪減先把它撤掉好了，不然心生畏懼。但是我們真的是想要了解，也希望氣象署能夠更精進，在預算方面也能夠更精進一點，為什麼呢？因為這是一個從 109 年到明（114）年的 6 年計畫，我想到時候你可能要付尾款，所以就不刪減了。問題點是，你原本規劃的是 2.67 億要做這 6 年的計畫，總計畫 2.67 億是廠商估給你的，還是你們專業人士估的？怎麼估的？明年結帳你們只編 4,450 萬，為國家撙節了滿多預算，首先肯定你們，為什麼呢？大概少了 7,000 萬，跟你原本預估整個做完大概少了七千一百多萬，按道理來說是省錢，可是我只是提醒一下，你們在估預算的時候，每一次也是拍著胸脯跟委員講這個很重要，刪 100 萬都很痛苦，結果你們現在等於自刪 7,000 萬，等於沒有編，這個將近 26%，就是當時在預估這個計畫的時候怎麼會多 26%？我希望你們提供書面報告，說明如何再精進、當時這個到底怎麼規劃的，怎麼差距會差到七千多萬，你們給我們的理由是說，因為浮標的部分是由大學來協助，哇！這樣就差七千多萬啊？這個好像說不通，所以我不刪，就凍結，提書面報告，講清楚你們未來如何精進預算的規劃，好不好？

程署長家平：好，謝謝委員。

主席：許智傑委員剛剛有舉手，許智傑之後，再林國成委員，謝謝。

許委員智傑：謝謝主席。氣象署在之前我質詢的時候說，你們有跟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簽合作備忘錄，然後那個時候氣象署也有答應我，跟高雄科工館也有一個合作的機會，現在他們都在等，他們有跟我們聯絡，但是到現在為止好像沒有等到下文，現在這個狀況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主席：好，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本席是提第 48 案，這個問題是大家都存在的問題，當然極端氣候這個部分我們也諒解，但是這個準確度的問題，當然還是要再度提醒署長。另外一個就是，不要讓卓院長每一次提了說要精進、要精進，我對預算沒有意見，但是為了督促大家，我還是提議要凍結 10%，以示……其他的話，我還是要請署長不要讓行政院長出來都說要精進、要準確，其實這個是牽涉到地方首長是否放假的問題，所以我還是要建議署長在這個部分……我對預算沒有意見，但是我還是希望凍結 10%。

主席：好，請氣象署程署長說明。

程署長家平：謝謝委員的提案，我想先就最後這個提案。有關山陀兒颱風，特別是在這邊提到相關訊息的發布，的確我們在山陀兒颱風已經警報解除之後，可是在北部地區造成相當大的大雨，我們不是用颱風警報的形式提供，而是包含 PWS、即時訊息來提供，的確在跟地方政府中間訊息溝通的部分，我想應該要去加強，我們會努力做這件事情，並且提出相關的說明。特別感謝許智傑委員提到在南部地區相關的合作，這個部分我們跟科工館有好幾個議題，除了地震之外，還有氣候變遷、還有莫拉克的部分都已經在進行；另外還有一件事情也借助科工館的專長，請它協助我們南區氣象中心，就是在臺南的部分會加強我們的展館，並且不僅跟科工館還有國海院目前都有一些合作計畫，希望能夠在南部地區再加強，特別是科普型相關知識宣導教育的部分，委員的期待我們會謹記在心，努力來進行，特別在這邊說明。

主席：好，說明完畢。林俊憲委員要再發言。

林委員俊憲：感謝主席，本席提第 48 案，第 48 案是氣象測報，尤其是颱風預測，現在颱風來的時候當然一定是民眾最關心的，所有的媒體都在報導颱風，資訊最充分、資訊的來源一定是氣象署，氣象署也花了那麼多錢，你看每一年都 1,000 萬、幾百萬在做氣象預報平台，但是你看現在最近民間天氣預報平台也增加，大家都去看民間的，比按讚數、比分享數。我就隨便舉個例子，像康芮颱風登陸前一天氣象署貼文不到 2,000 個讚，一百八十幾次分享；有一個民間做的颱風論壇一、兩萬個讚、幾千次分享，我相信民間的平台不像我們資源這麼豐富，我也不認為他做一個平台像我們這樣一年都幾百萬、一千多萬在花。我們做的平台照理講，我們是第一手資料，應該最多人看，一定是我們的介面有問題或設計是不是有什麼問題？請氣象署 3 個月內提一個報告，為什麼我們花那麼多錢做這些平台或 app，一般民眾反而願意選擇其他民間製作的平台或 app，本席有提凍結案，凍結五分之一，提報告，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署長要不要再補充說明？

程署長家平：謝謝林委員的垂詢，這個部分的確從氣象署的角度來講，我們提供很多基本資料，也很感謝民間做了很多、很多的回應，因為相關的訊息相當重要，所以民間也做了很多加值的空間應用，讓資訊的傳播能夠更廣泛，所以我們努力在政府提供基本資料；民間的部分，我們是有鼓勵民間多一點投入，因為它能夠把相關訊息傳得更廣，當然這些資料從什麼角度來取得呢？除了我們的網站之外，還有我們的開放資料平台，因為開放資料平台 1 個月的存取量大概是一千多萬次，所以有很多、很多訊息提供給民間去做更廣泛的應用，我們是非常希望能夠跟民間一起來努力做這件事情，當然我們自己的介面也需要改善。

林委員俊憲：不好意思，署長，你搞不懂我的意思，反正下次如果颱風來，我建議署長去看民間的「台灣颱風論壇」，你不要看你們自己的，你自己的很難看，你懂我意思嗎？

程署長家平：我了解，是，感謝委員。

主席：好，謝謝，我相信各位委員的意見都希望氣象署能夠更精進，經過委員充分垂詢之後，署長也做了說明，我們就來處理，有關第 3 目氣象測報的部分，魯明哲召委同意改凍結案，因為提案委員都是凍結案，我們在這邊作成決議：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51 案，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提案委員許智傑委員有沒有要提問的部分？

許委員智傑：我們是希望氣象署在做工程的時候要特別注意，因為現在工程大標、小標，大家都最低標、最有利標，這都要注意，我們就看前 2 年的狀況，現在大幅增加，為什麼要增加這麼多錢？是不是可以跟大家簡單報告一下？

主席：請署長說明。

程署長家平：是，感謝委員的垂詢。這個部分在明年特別大幅增加，是因為我們署本部老舊變壓器已經超過 20 年，因為它非常老，以現在角度來看，它不是一個用電很有效率的設備，所以我們要去把它換掉，因為這個變壓器很大，是我們主要的變壓器，過去的確一直沒有很努力地把它換掉，因為它經費相當大，所以這個部分也特別感謝部裡的幫忙，我們有跟部裡做了很多討論，特別感謝交通部在明年有給我們這樣的經費，主要還是在置換署裡面的大型高壓變壓器，因為我們有高速電腦，所以需要一個比較大的高壓變壓器。

主席：好，這個是有必要的。氣象署的意見是遵照辦理。第 51 案，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我們作成決議：凍結 5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52 案到第 72 案的決議案。

第 52 案。氣象署的意見。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3 案。

程署長家平：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4 案。

程署長家平：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5 案。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6 案。

程署長家平：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7 案。

程署長家平：第 57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第 57 案照案通過。

第 58 案。

程署長家平：第 58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59 案。

程署長家平：第 59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0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0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1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1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2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2 案也是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3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3 案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4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4 案是不是可以改成書面報告？

主席：書面報告，請問提案委員廖先翔同意嗎？同意，第 64 案改為書面報告，照修正後通過。

第 65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5 案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6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6 案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7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7 案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8 案。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9 案。

程署長家平：第 69 案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0 案。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1 案。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2 案。

程署長家平：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在這邊再補充宣告：剛剛處理的預算提案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項下「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凍結 5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有關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114 年度單位預算的預算提案已經處理完畢。

我們休息 5 分鐘來換場。

休息（10 時 10 分）

繼續開會（10 時 14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接下來處理航港局 114 年度單位預算，現在處理第 1 案，歲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請提案委員林國成委員提問。

林委員國成：我這個是第 1 案，本來我是要減列，可是經過他們說明……

主席：歲入要減列？

林委員國成：對，歲入的部分，改為主決議算了。

主席：好，第 1 案歲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決議改主決議，謝謝。

葉局長協隆：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2 案及第 3 案，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預算數是 35 萬 5,000 元，提案委員魯明哲召委及邱若華委員有沒有要提問？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的提案是第 2 案，主要針對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我們最主要還是從預算角度來看，如果有用，我們就留著，沒有用甚至狀況沒有改變，那我們就幫你們清除。我們看到 112 年跟 113 年的預算，你們連續兩年在大陸旅費的部分都是零，就是完全沒有執行，沒有執行也就算了，但你們給我們的明細表顯示確實有會議，兩岸之間包括什麼亞洲船東協會，這是 112 年的，113 年也確實有會議——兩岸海運小組的會議，但是你們都沒有去，後面附註的原因很重要，沒有去的原因如果現在消滅了，這個預算就給你們過，你們附註的原因寫得很清楚，兩年赴陸計畫因政治因素未執行，這個部分我對於目前的政治不要說敏銳，看得很清楚，現在只有更嚴峻，因為你們的理由是政治因素，不是什麼船運、海運，你們沒有說海運歸海運、航運歸航運，對不對？一切政治掛帥的話，我直接跟你說這個預算不用編，現在的政治氛圍，我們比你在更前緣看到，如果是因為政治因素就沒有機會去了，所以我這邊建議全數刪除 35 萬 5,000 元，以上說明。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

請航港局說明。

葉局長協隆：謝謝召委魯委員的提案說明。跟委員報告，大陸旅費的預算有兩大部分，第一個是有關小三通會議的溝通、說明，第二個是有關國際衛星搜救組織的年度會議。首先跟委員報告，金廈的小三通航線從去年 1 月份復航之後到現在，旅客量已經達到將近 200 萬人次，隨著旅客人次的增加，事實上雙方需要航班會議來進行溝通，剛剛委員提到的確沒有錯，最近這一、兩年我們的確沒有赴陸開會，但是事實上陸方近期有來到金門，就小三通航班的相關事務進行溝通，過去的往例是這樣子，陸方來一次，下次就換成我方赴陸進行討論，因為旅客量持續的增加，都有相關的事務需要溝通，所以可能還是會有這個需求。第二點要特別跟委員報告，這個旅費裡面有一個部分是涉及海難救助的國際衛星搜救組織，明年要在香港舉行年會，這個年會對我們取得海事安全的資訊非常重要，所以編列五萬多元的經費。這個部分跟委員還有召委建議，有關小三通的部分，我跟同仁討論我們可以進一步來擷節出席的人力，是不是能夠酌減 10 萬元，凍結 10%，然後提書面報告始得動支？有關衛星搜救組織的部分，則建議能夠如數編

列，因為這對我們海安資訊的掌握非常重要，以上報告。

主席：好，謝謝。不曉得提案委員有沒有意見？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國成委員問我為什麼刪這麼少，因為總預算只有 35 萬，我盡力了，已經全刪了。那這樣，因為你們今年跟去年的說明都是因為政治因素，那政治因素是不是有什麼公文、誰不讓你去，我也不想詳細去問，因為這不是對航港局主要要問的，講真的，你們都不去我們編沒有意義嘛，委員好像閉著眼睛在那邊審也不好，那這樣好不好？是不是遵照邱若華委員提的，就是刪減 14 萬 1,000 元，凍結 10%，預留一些你們可以去調整運用。

主席：這樣可以嗎？

葉局長協隆：我們就遵照委員會的決議辦理。

主席：好，那這樣第 2 案、第 3 案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決議刪減 14 萬 1,000 元。

接下來處理第 4 案到第 27 案，第 2 目「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預算數是 7 億 856 萬 2,000 元，相關的提案委員是不是有要提問的？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本席提的是第 11 案，看了預算以後，這個補助的部分應該是臺東縣用的最多，經過解釋以後，我們也知道這個補助款項也有對民間鼓勵的一種作用，所以本席希望凍結 10%，其他的部分沒有意見。另外第 15 案，因為我本來主張要刪 2 億，但是我現在改變心意了，就是要刪，但刪多少由局長你自己講，其他的部分也可以不凍，就是小刪一下啦，以示對於這件事情的重視，以上是這兩個案的說明。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請何欣純委員。

何委員欣純：謝謝主席。本席的提案是第 9 案，我關心的是臺中港曾經有一艘香港籍的貨船停靠，這艘香港籍的貨船曾經參與過中國解放軍特種部隊的演習，這個我也曾經在委員會的質詢提到，未來絕對不應該有，所以必須就這個案子來做一個縝密的檢討，檢討必須要橫向的聯繫，譬如在臺中港內，這個貨船進入，他們雖然是自主申請，從我們審查到靠岸、上船檢查等等整個過程，必須請航港局主動去盤點臺灣各港口，未來如果再次發生類似個案，應該建立一個跨部會合作的 SOP，希望能夠及時知道，知道才能夠預防，有精準的預防，而且是進階版的、基於國家安全層級的預防或檢查，才能夠真正守護臺灣的海防安全跟國家安全。所以我只是提醒，希望國安、海巡、警政等等單位能夠跟航港局建立一個聯防通報機制，這樣的作業流程，希望航港局能夠儘速規劃，我這個提案可以改為主決議，謝謝。

主席：謝謝何欣純委員。

接下來請林沛祥委員，之後再請徐富癸委員。

林委員沛祥：謝謝召委，我主要提的是第 13 案跟第 27 案，第 13 案主要是因為我們看到這邊有 8 項補助費，其中第 5 項本來講是客運碼頭旅運安全改善措施，可是後來在編列的時候就變成補助縣市政府辦理交通船碼頭規劃設計，我覺得你有更改項目的名稱，但是沒有見到具體的說明，後來我也跟航港局溝通過了，這裡我願意改成凍結 10%，但是需要書面報告之後解凍。

另外一個是有關第 27 案，是針對設備的更替，設備的更替基本上是常態，但是我們也知道最近一直在講所謂的 AI 計畫 2.0，在航港界 AI 的科技目前的確已經可以實質上幫助我們節省成本，而且可以更快的加速效率，像我知道好像有一個軟體可以直接把船跟船東拿來做比對，不需要人去做這方面實質的審查，所以這方面來講，我會希望我們的設備在更替的時候可以把 AI 科技帶進去。因為我跟航港局也有溝通過，所以我這邊願意從凍結百分之四十改為凍結百分之十，但是也是需要書面報告後才可以放行，以上。

主席：好，謝謝林沛祥委員。接下來邀請徐富癸委員。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我提出第 6 案跟第 7 案，第 6 案是因為我們最近五年遠洋漁船的船隻事故一年大概有一百多件，其中船隻故障的比例最高，其次是船員傷病。為了有效降低相關傷病情形，給予船員最妥適的照顧，我們也要求航港局應該積極協調船員慢性處方箋用藥的限制規定，並建立一個船舶人員的紛爭排解機制，有效改善登船職安檢查的機制。我們提案針對「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預算凍結 5,000 萬，並請航港局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第 7 案是有鑑於今年幾個颱風造成有很多艘船舶在臺灣沿岸擱淺，尤其我們屏東縣就有 3 艘，其中有一艘，本席在委員會也一直在質詢有關於這一艘在屏東的巴西亞輪的移除作業，但是遺憾的是航港局在處理的速度上面比較慢，最近還發生了火災的事故，我想會造成百姓安全的疑慮，我們也要求航港局除了應該檢討加速移除程序外，也應該針對天災來臨時的船隻預警要怎麼樣來通盤檢討提出一個因應的方案。所以我一樣提案要求凍結「船舶業務管理及發展」預算 5,000 萬，請航港局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還有沒有提案委員要提問？請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在這裡總共提了 3 案，第 18 案相關的費用中包括了引水人職業相關的一些費用，事實上我們也發覺引水人是非常專業，也非常、非常的辛苦，需要大量的經驗來養成，因為現在相關的一些規定，我們發覺目前 55 歲以上的引水人有 39 人，如果有些制度沒有去做調整的話，可能這些人會陸續退休，引水人會越來越少，這個部分是不是你們相關的一些規定跟最低名額的機制要做一些檢討？所以這邊提出凍結，希望能夠提供未來的一些方案。

第 22 案最主要是針對水電費的增加，後面我看了一下，其實水電費增加沒有這麼多，所以這個部分我改成主決議，希望你們多用節能省碳的方式來減少電費。

最後是第 24 案，這個主要是委辦費，其中一個項下，我這邊為什麼寫兩百六十九萬餘元？主要是針對於你們的浮具使用宣導及推廣活動，我認為這確實是有必要的，但是這個的效率、效能、它的結果，因為我們發覺像波特船翻覆的事件還是不斷發生，你們對於業者或者常常使用這些浮具的人到底有沒有盡到宣導的責任，或者他們自己本身有沒有透過你們這些活動得到一些正面的效益，我個人是有疑問的。再來是 113 年這個項目沒有編，所以這個項目是可有可無，是不是？你們態度就是 112 年有編，113 年沒編，明年又有編，是兩年編一次嗎？還是怎麼回事？所以我覺得這個部分有必要做說明，這個部分我想整體透過凍結，你們來給予我們詳細的說明，以上。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接下來邀請林俊憲委員。

林委員俊憲：謝謝主席、各位同仁。本席提第 4 案，關於「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我來關心一下郵輪，臺灣這兩年郵輪的成長非常大，可以說是噴發式的，明年預估會比今年大概成長快 50%，但是今年預估來臺灣的郵輪只有安平港和臺中港掛零，今年的基隆港有將近 200 個班次，高雄 31 個班次，明年更可怕，明年基隆港可以到 522 個班次，高雄港大概 58 個班次，原本掛零的臺中明年有 2 艘，剩下臺南安平還掛零，為什麼會這樣？是不是有辦法來協助一下？航港局應該要會同觀光署或者是地方政府、臺南市政府或港務公司來研議，因為你在安平港有投資蓋一個郵輪碼頭，結果蓋一蓋也沒有半艘船來，今年掛零至少還有臺中相伴，明年臺中就 2 艘了，剩下安平，臺南為什麼會掛零？這裡本席有提刪減 2,000 萬、凍結 20%，三個月內提報告，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接下來邀請許智傑委員。

許委員智傑：謝謝主席。每個地方都在搶郵輪，像我們高雄，我上次有建議，本來是香港、高雄雙母港，現在已經沒有了，因為香港是一個危險的地方，但我現在覺得新加坡、高雄雙母港不錯，所以拜託航港局跟港務公司可以就這部分，請次長再多要求一下。

另外，我先提一下，第 33 案等一下就遵照主席的決議，遵照大家的意見。

我提一下遊艇，遊艇現在在高雄也很多，全國現在從一、兩百艘變成 1,500 艘，有證照的從四千八、五千變成兩萬多、三萬，都已經倍增了，所以針對我們的遊艇碼頭可以停泊的部分在高雄有什麼計畫，希望航港局可以跟我報告一下，看後續的規劃怎麼樣，謝謝。

主席：林俊憲委員。

林委員俊憲：謝謝主席。本席提的第 16 案跟許智傑委員關心的差不多，第一個，我們遊艇的牌照這幾年增加非常快速，從 200 艘到 1,522 艘，成長六倍半；在執照的部分，有遊艇駕照的由 4,800 張到破 3 萬張，成長 5 倍。遊艇的數目多 6.5 倍，駕照多了 5 倍，但是我覺得我們的船舶法和航業法非常保守，規定遊艇不得經營客、貨運或供娛樂以外的用途，所以雖然現在遊艇船那麼多，卻沒有遊艇可以做那種觀光航線，但國外像這種遊艇觀光航線應該是非常普遍、非常多，我不知道航港局的考量是什麼，否則的話應該要予以多元彈性，是不是應該要提出修改相關的規定？所以本席第 16 案有提刪減，並且凍結十分之一，謝謝。

主席：謝謝。本席也有提第 19 案，針對「航港業務管理及發展」項下「航港業務管理計畫」編列的預算，其中有包含辦理海難災害演習的這個部分，本席在這邊是提凍結預算百分之十，要求交通部航港局要針對海上緊急救難救災的部分，如何協助公私部門強化離岸救援機制，於三個月內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以上所有委員提問的問題，現在請葉局長做一個詳細的說明，謝謝。

葉局長協隆：好，謝謝召委跟各位委員的提醒，我很快的逐一回應、報告一下。第一個是林國成委員所提的第 11 案以及第 15 案的部分，第 11 案是我們補助臺東地區 5 艘高齡、超過 25 年的民船汰換，今年的執行率的確有點落後，目前經過我們的督促之後，進度已經有所改善，預計明年 3 月、4 月、9 月分別會有 3 艘新船回到臺東來提供服務，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意思提出書面報告。第二個是第 15 案，第 15 案是剛剛幾位委員都有關心的引水人的訓練、人員的補充以及相關制

度的精進，這個部分部裡面跟運安會也都非常的關心，我們近期，第一個，部裡面已經支持我們修正通過引水人管理規則，藉此加強專業的訓練以及相關的督導考核。針對人員補充的部分，我們目前是 2 年定期舉辦考試，針對需求比較大的高雄港、臺中港的考試人數，目前也都有持續的增加，這部分我們會持續來關注，讓人員能夠順利的補充，不至於有人員欠缺的情形。

其次是林沛祥委員關切的第 13 案，是我們編列的交通船碼頭改善的科目的修正部分，特別跟林委員報告，這個部分的科目我們的確是有調整，內容是延續過去的中部辦公室要協助 4 個離島縣市政府交通船碼頭例行性的維護修繕，這個部分我們會提出詳細的說明跟委員報告。林委員另外還有關心第 27 案 AI 的部分，特別跟委員報告，委員剛剛提醒的的確沒有錯，AI 的部分我們目前已經有一個專案計畫叫智慧檢查管制系統建置，現在應用在船舶的檢丈，我們會利用 AI 的影像辨識功能來判斷這艘船舶是不是原來應該要受檢的船舶，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會跟委員提出詳細的報告，謝謝委員的提醒。

再來是徐富癸委員所提第 6 案跟第 7 案的部分，第 6 案是針對漁船員的用藥部分，漁船員跟商船員的用藥，要特別跟徐委員報告，我們有跟衛福部健保署溝通，現在針對遠洋漁船船員的處方箋用藥，在今年 8 月 1 日已經開始放寬實施，所以遠洋不管是商船員或漁船員都可以申請大於 90 天的藥量，這個部分已經有所溝通，也已經放寬了相關的規定。另外巴西亞輪的部分，謝謝委員的提醒，有關工安的部分，我們已經嚴格要求廠商絕對要注意，絕對不可以再有類似的情事發生。至於目前的進度，預計在 1 月底、最慢 2 月中旬會將巴西亞輪用浮揚的方式來拖離現場。另外預警的部分，我們現在已經有實施海警前發布 12 浬淨空的措施，避免 12 浬有滯留船舶發生擱淺情事。

再來是魯明哲委員所關心的，第一個，感謝委員讓我們把水電費的部分改成主決議，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指示節能用電。第 24 案浮具的部分，特別跟委員報告，謝謝委員的支持，現在因為海洋活動蓬勃發展，的確有非常多的民眾用浮具來從事海洋活動，我們希望透過這樣的教育宣導來提升民眾對於正確使用浮具的觀念跟意識。113 年沒有編列，主要是受限於整個預算額度的限制，依據我們的統計，整個使用的人數大概將近有 3,500 人，我們 112 年訓練了將近 2,000 人，明年度我們預計要辦理 40 場次，大概有 1,600 人會來受訓，我們 112 年辦理的時候受到熱烈的歡迎，參與人數比例達到百分之九十九，所以我想有一定的成效，詳細的成效內容以及未來有什麼再進一步精進的做法，我們會跟委員提出詳細的書面報告。

再來是林俊憲委員關切的第 4 案安平港郵輪的發展，首先跟林委員報告，的確疫情後，臺灣的郵輪復甦非常快速，安平港是一個非常具有潛力適合發展郵輪的港口，我們未來會會同港務公司跟觀光署一起朝兩大方向努力，首先港務公司會提供郵輪具體的優惠措施，第一個，首航跟一程多港的郵輪是碇泊費全免，第二個，靠泊安平港的郵輪是旅客服務費全免，預計透過具體的優惠措施來吸引郵輪。其次是加強國際行銷，每一年我們跟港務公司及觀光署都會參加全球最大的邁阿密郵輪展，每年都是 4 月舉辦，這個部分我會跟港務公司王總經理來合作，特別把安平港的特色、臺南觀光的特色在 114 年的郵輪展向國際行銷、宣導，我們會努力增加安平港郵輪的泊靠。

第 16 案是委員關心船舶法關於遊艇放寬的部分，的確，依現行船舶法的規定，非自用遊艇目前只限於俱樂部或包船的方式來進行，針對觀光遊程的部分，我們現在已經啟動船舶法修正草案的提報，在今年 6 月份已經報部，我們未來會修正為營業用遊艇，會把相關的限制放寬，讓它更有彈性。部裡面也很協助，總共開了 5 次工作會議，目前條文的意見已經逐漸的收斂，我們預計明年上半年會持續進行報核的審議程序，我們希望儘快讓它放寬。

再來是何欣純委員關切有關國安的議題，首先感謝委員同意本案改成主決議，我這邊具體的跟委員報告，在這個案子發生之後，我們在 12 月 9 日立即會商國安單位，且具體進行了幾個重要的措施，第一個改變就是我們的程序，未來只要是直航的船舶，一定要先會商過國安單位，他們檢視過這個船舶沒有問題後才可以核發許可。第二個，我們把過去兩年已經核發許可的船舶資料提供給國安單位來進行檢視，再做一個完整的清查，避免過去核准過的還是有疑慮。第三個，委員還是有期許我們，針對 SOP 的部分，未來橫向的聯繫，因為現在登船的檢查主要是海巡跟關務署，未來針對有國安疑慮的船舶，我們怎麼樣能夠更即時、有效的預警跟檢查？這個部分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提示，再邀請相關單位進一步來做精進。也特別跟委員報告，我們現在在每年的演練，包括海難或是相關演練的部分，事實上都已經把國安的情境納進來，這部分我們會非常的重視，謝謝委員的提醒。再來是召委第 19 案的提醒，召委非常關心彰化風場離岸緊急應變的部分，跟召委報告，這部分院裡面也非常關切，所以我們在今年上半年已經跟能源署及相關的單位召開會議，而且訂定了 SOP。目前主要的共識就是在風場內的部分，由能源署、風商透過聯防機制以自救的原則，航港局來協助；風場外的部分，如果有故障船舶漂流進來的話，就由航港局啟動海難的應變機制來處理。所以我們目前已經有一個 SOP，每年還是會進行海難的演練。

主席：謝謝葉局長非常詳細、充分的說明。

葉局長協隆：謝謝委員。

主席：經過剛剛委員們的提問及充分的討論，也可以看得出來葉局長應該會前都有做充分的溝通，現在就來做處理。

有關第 2 目港務業務管理及發展的預算，決議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其中提案第 9 案、第 22 案、第 23 案就改主決議。謝謝。

葉局長協隆：謝謝召委。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3 目第 28 案到第 34 案有關偏遠地區交通建設的預算提案。

請問提案委員徐富癸委員要不要做提案說明？還是要直接請葉局長說明？

徐委員，你的提案針對第 3 目的部分有第 28 案、第 29 案，本目到第 34 案。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我提出了第 28 案跟第 29 案，第 28 案主要是針對現在的遊艇休憩活動蓬勃發展，遊艇數量從 103 年的 200 艘，到今年 7 月有一千五百多艘，成長幅度達六點多倍，證照的部分截至目前有二萬九千多張，成長幅度也高達 5 倍，但是目前針對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的實現數只有 64%，尤其部分的區域因為船舶空間有限，造成漁船跟遊艇爭搶席位而引發紛爭，我們要求航港局應該積極輔導地方政府規劃遊艇泊區，以利觀光遊憩的發展。所以我要求

凍結偏遠地區交通建設預算數 1 億元，期望航港局能夠提出具體的作為。

第 29 案是針對臺灣四面環海，適合發展海洋觀光，尤其船舶法裡面對遊艇的規範不合時宜，我們要求航港局針對船舶法對於非自用遊艇的思維不應該只侷限在所謂俱樂部的型態，而應考量觀光發展、便民的措施，提供更便捷的修法策略，以利我國發展海洋觀光。所以我要求凍結偏遠地區交通建設的預算數 2,000 萬，請航港局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還有提案委員要提問嗎？

請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本席是提第 30 案，因為這個是補助地方的預算，針對高雄拿的最多，請局長說明一下，然後我刪減的部分取消，可以用凍結的方式來處理，敬請主席做裁定。

主席：謝謝林國成委員。

請問廖先翔委員要垂詢嗎？沒有。

本席提第 34 案，凍結預算數是 1,000 萬元，要求交通部航港局對於我國的交通船碼頭現況的統籌擬訂整體的規劃，盤點全臺交通船碼頭旅運服務設施工作的進度，向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針對以上的提案，請葉局長做說明。

葉局長協隆：謝謝召委跟各位委員的提案。跟徐富癸委員報告，第一個，有關為促進遊艇的蓬勃發展，要我們協助地方政府的部份，我們觀察到的確近幾年的遊艇不管是參與的人數跟登記的船舶艘數都呈倍數的成長，泊位的需求非常大，所以我們在先前幾年就跟行政院爭取核定了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委員關心該計畫執行率的部分，今年在執行上的確地方政府的採購跟發包上稍微有點落後，但是在 11 月已經趕上來，執行率達到 93.17%，到年底預估可以執行 100%，我們會持續協助地方政府建置泊位。特別跟委員報告，在屏東的部分就是海口的漁港，我們已經納入計畫要來推動。

第 29 案是林俊憲委員關心船舶法鬆綁的部分，因為現行條文不明確的關係，會讓相關的執法單位限制遊艇的營業型態，所以我們已經提出草案，剛剛已經報告，近期會依照部裡的審查意見儘快地修正報部，謝謝委員的提案。

再來是林國成委員關心遊艇泊區的分配部分，跟委員報告，事實上全國各地方政府都可以來申請，但是因為遊艇的泊位設置涉及海氣象及設置的條件，所以不僅是高雄有設置，針對離島地區包括澎湖及金門的商港都有設置。高雄、屏東跟臺南水域因為整個海氣象在冬天相對適合遊艇的活動，經過專家的評估跟規劃之後，是可以設置的，所以在經費的分配上，可能高雄這邊相對是高一點，不過我想這個都是經過專業的評估。

最後是召委所關心的第 34 案，交通船碼頭的部分，我們會遵照召委的提醒，會有整體的規劃。事實上全國提供海運客運服務的碼頭有 55 處，這部分我們會遵照召委的提醒，比照國際跟國內商港有一個整體規劃的盤點，並依照整體規劃結果進行建設的推動，讓經費的支用能夠充分發揮效益。

針對全案的處理，是不是遵照委員會指示，就由召委……

主席：謝謝葉局長詳細的說明。

針對第 3 目偏遠地區交通建設，如果沒有其他委員有要再提問，我們就來做處理。本目的預算提案大部分都是凍結案，廖委員的是刪減 500 萬元，如果同意的話，我們是不是就凍結 2,000 萬元，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就併案處理？好，我們就做這樣的決議，謝謝。

葉局長協隆：謝謝召委。

主席：接下來處理第 35 案，針對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請問提案委員林國成委員有沒有要提問？

林委員國成：刪減的部分改為凍結就好了，我不刪減。

葉局長協隆：謝謝委員。

林委員國成：提供書面報告，好不好？

主席：我們就做處理。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的預算數也不多，我們就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葉局長協隆：謝謝召委，謝謝委員。

主席：我再重複一次，第 4 目一般建築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接下來處理決議案。

第 36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37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38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39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0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1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2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3 案。

葉局長協隆：建議將「專案」改「書面」。

主席：請問邱委員同意嗎？

葉局長協隆：有跟委員報告。

邱委員若華：有，OK，同意。

主席：好，就照文字修正後通過。

葉局長協隆：謝謝委員。

主席：第 44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5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第 46 案。

葉局長協隆：也是建議是不是「專案」可以改「書面」？

主席：請問魯召委同意嗎？第 46 案文字修正，「專案」改「書面」。

魯委員明哲：好。

葉局長協隆：謝謝委員。

主席：第 46 案照文字修正後通過。

第 47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48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第 49 案。

葉局長協隆：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有關交通部航港局 114 年度單位預算提案處理完畢，接下來處理公共工程委員會的預算提案，

現在休息 5 分鐘換場。

休息（10 時 56 分）

繼續開會（11 時）

主席：繼續開會。

我們接下來處理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

首先處理第 1 案到第 5 案，有關歲出通案—業務費—委辦費的部分，總共有 5 案，提案委員有沒有要提問？魯明哲召委，謝謝。

魯委員明哲：好，謝謝主席。我提的第 1 案是刪減 500 萬、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因為這邊寫專案報告，可以調整為書面報告。最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我們看到 114 年的預算，比前一年多了一千多萬，漲幅高達 67%，這個部分算是明顯的漲幅。我們有請教工程會，你們的說明其中一個主要的部分是要研究節能省碳，節能省碳的研究案，但我們真的覺得我們看到很多的部會，甚至很多的專家學者，已經研究了非常非常多，已經有非常多的數據在這個產業上，所以我覺得為了撙節開支，我個人是建議刪減 500 萬、凍結 10%，以上說明。

主席：好，謝謝魯明哲召委。李昆澤委員。

李委員昆澤：謝謝召委，我的是第 2 案，有關於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辦經費—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編列預算是 1,053 萬元，本項業務包括協助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政府採購之系統資訊安全及功能獨立驗證與認證工作委託服務案，這個相關計畫的必要性還有預計的效益其實並不明確，等一下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必須要加強說明，這是有關於第 2 案。

第 5 案是有關於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辦經費—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案，編列的預算是 600 萬元。工程會作為公共工程最主要的主管機關，我認為應該要針對世界各國，如歐盟的綠色公共採購指令、英國的社會價值法案還有日本的綠色採購法，這種公共工程減碳來做研析的參考，並且提出具體的精進作為，促進公共工程的淨零。其實我是凍結預算 100 萬，希望你們提出書面報告後解凍，也請公共工程委員會來做一個初步的說明。

主席：好，謝謝李昆澤委員。還有沒有提案委員？何欣純委員，謝謝。

何委員欣純：好，謝謝召委。本席提的是第 3 案，跟其他委員一樣，大家都很關心，淨零碳排是國際趨勢，現在我們中央政府也有訂定淨零碳排的路徑跟時程，所以各部會也都積極動起來，針對淨零碳排，尤其是節能減碳的部分，必須要做相對應的規劃策略以及時程。其中跟我們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的，當然是在公共工程裡面的節能減碳，尤其在計算公共工程的碳排量，如何去把它量化、如何去驗證、如何去減量、如何能夠符合國家淨零碳排未來的目標。這部分我們剛開始，但是剛開始也不能馬虎，這個基礎一定要做得紮實而且要準確，必須要是跟國際接軌的碳排計算方式。

所以我一直以來都非常的關心，也督促我們公共工程委員會，作為中央公共工程的主管單位，要協助各單位、各行政機關，包括地方政府，對於公共工程裡面的碳排計算資料庫的建立，還有整個數據的第三方驗證，包括每一個工程類別的減碳目標跟一些參考的基準等等，目前沒有看到公共工程委員會有做系統性的盤點跟建立。所以為什麼要這麼要求、一直要求，是因為這個牽涉到公共工程碳排的係數，還有數量的計算基準，未來會涉及到碳費，也會牽動到價格跟一些預算編列的基準。所以我還是希望公共工程委員會是不是可以再更詳盡進一步的說明，整個未來公共工程碳排資料庫的建立，以及未來計算的基準跟驗證等等，我們是不是有全套的

想法，如何逐步的到位？所以我只有酌凍 150 萬元的預算，希望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以上，謝謝。

主席：好，謝謝。還有沒有委員要提問？如果沒有，我們就請工程會做說明。

陳主任委員金德：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我先簡單把整個預算規模報告一次，之後再請相關的單位來報告。公共工程委員會過去的預算規模大概 4 億 5,000 萬，以 113 年度來講，那 114 年度有增加了 7,000 萬，看起來比例很高，但是金額是不多。7,000 萬裡面有 2,000 萬是屬於具有土木工程人員背景的獎金的部分，這是全國一致性的，就好像具有醫師背景的不開業獎金這樣的性質。剩下的 5,000 萬大概資安的部分就 2,500 萬，相關資訊的提升還有一些系統的提升等等，持續在精進中；另外就是關於派出人員去日本跟歐美國家受訓的經費。其他的委辦，像生態檢核的費用，還有包括像要減碳，要做碳盤查，整個工程規模怎麼計算它的排碳總量，要建置相關的系統，大致上都是這樣相對很單純的業務費用。以上我做這樣的說明，請各位委員能夠支持，接著我請相關的處來報告。

曾處長鈞敏：各位委員好，我是技術處處長曾鈞敏。就委員提到的第 1 案到第 5 案，我一起先說明一下。有關於魯明哲委員的提案，謝謝魯明哲委員，我們委辦計畫增加的原因真的是因為公共工程減碳計畫的推動和策略研析所需要的，這個部分主要是因為我們要整個配合國家的政策發展，要推動公共工程減碳的作業跟國際來接軌，所以我們擬了一個委辦計畫。委辦計畫裡面，其實除了剛剛提到的蒐集國際趨勢外，我們工程會已經有一個節能減碳的注意事項，這個我們可能就要做一些需要的變更、要滾動檢討。另外還有剛剛其他委員提到碳排係數的部分，我們也一直要持續來優化，還有每個機關若是他們要提減碳，必須要有一個目標，目標要怎麼訂，可能就需要訂出一個指引，所以我們的委辦計畫裡面，也是會彙整各個工程單位提出來的指引以後再彙整成一個套書，然後變成整體性的、每個工程單位都可以使用的指引的書。

另外還有工程綠覆蓋的，全部的項目都放在委辦計畫裡面的時候，我們可以做什麼效益呢？就是可以協助全部的工程機關去計算出他們碳排的基準，還有減碳的目標，而且會建立一個碳排係數的國家資料庫，這是原來的目標，希望在委辦計畫裡面可以協助來作業。剛剛魯明哲委員提到產業線上已經很多研究了，我也報告我們委辦計畫不是只有做研究，我們是實質推動的計畫，要協助每一個工程機關都可以作業算出量化的減碳資料。所以請魯委員能夠幫忙，因為我們是實支的需要，是不是建議免予刪減？委員剛剛有說專案報告已經同意改成書面報告，另外建議也刪除「經同意」三個字，請委員同意。

主席：好，請問……

曾處長鈞敏：召委不好意思，我一起回復其他委員。

主席：好。

曾處長鈞敏：李昆澤委員的第 2 案，我們遵照辦理。李昆澤委員還有第 5 案，也是跟減碳有關係的，我剛剛說明以後，李委員原來凍結 100 萬的部分，是不是可以改成凍結 10%？這個也請李昆澤委員同意。另外，何欣純委員的部分，謝謝何委員非常的清楚，一直給我們指導，何委員文字的部分我們遵照辦理，凍結 150 萬是不是也可以改成凍結 10%？謝謝。

何委員欣純：我沒有意見，凍結數等一下尊重召委。

主席：好，這樣說明完畢了？請問魯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想剛剛因為處長特別說了，每一筆錢都非常非常重要，不然可能很多東西真的推動不下去。我請教一下你今年的預算，你們現在成長 1,000 萬我不管，你今（113）年編了一千五百多萬，目前執行率是多少？每筆錢都很重要，沒有的話下個月都活不下去，按照你的邏輯，錢應該要用完了嘛！但是你目前的執行率，我們拿到的資料才 50%，是不是？還是有 12 月最新的呢？

主席：好，主計處這邊說明。

孫主任慧：跟委員報告，我們委辦費法定預算 1,532 萬 3,000 到 11 月的執行數是 772 萬 3,000，執行率是 50.4%……

魯委員明哲：OK，好，你就印證我的話，50.4%嘛！

孫主任慧：我要解釋……

魯委員明哲：我知道，你怎麼解釋，不用跟我解釋啦！我們坦白講，看這個執行率，給你錢了嘛，從年初、去年在審預算的時候每一筆少 1 塊都不行，而且馬上又要用，今年就會用光，大家都是這樣，不然什麼叫年度預算？我們現在審明年度預算再多 1,000，可是你告訴我現在預算的執行，無論是後面、下個月請款我們不管，目前執行率只有 50.4%。所以我想我們審預算，第一個，你的用途對不對；第二個，你的金額符不符合；第三個，是你執行的能力，這個部分委員必須在審預算時需要去考量。所以在今年的部分，我寫刪減 500 萬，意思是 114 年刪減 500 萬之後它還是比今年增加了百分之三十幾，也是增加到兩千萬啦！所以我們刪除的部分，請大家能夠支持，謝謝。

主席：好，工程會這邊主秘，還是副主委？主秘要講清楚一點。

林委員國成：自己講要刪多少，不要講那麼多理由啦！不要講刪 500 啦，主委自己講一講才會快啦！

羅主任秘書天健：報告各位委員，這可能是誤解，因為我們一般的契約最後結案的時候大部分才會在那時候付款，所以表面上看起來現在到 7 月是付款 50%，但當中完成的不只是 50% 這部分。因為最後 12 月會付款，所以看起來是 50%，實際上執行的不止 50%，因為尚未付款，所以有點誤解，請各位委員高抬貴手，那錢不多，是不是就一定比例的凍結，然後提書面報告？謝謝。

主席：好，本席提供一些意見，因為我們知道淨零碳排也是全球的國際趨勢，工程會也辦理了一個統籌的角色，因為它必須去推動公共工程的減碳，包括碳排基準還有資料庫，提供整個政府部門參考，所以他們也是扮演一個重要的、關鍵的角色。所以建議我們是不是凍結，不予刪減，好不好？因為它的預算數也不高啦，好不好？

魯委員明哲：這個就送後面協商，好不好？如果大家有困難，我們也尊重，後面給高層去協商。

林委員國成：不要啦！

主席：預算數才兩千多萬，不是，兩千多萬你還要協商？

魯委員明哲：不多，真的不多。

林委員國成：召委，這樣子啦……

魯委員明哲：要不然……

林委員國成：人家魯召委講的也不是沒有理由，既然他提刪，他刪 500 萬也真的有一點高，是不是就弄個 100 萬？弄個 100 萬你們也忍耐一下，事實上你們執行率是不好，但是主秘講這些人家會接受，你後面補來的執行率會拉高一點點，但是成績也不好嘛！所以我是建議這樣，我們魯召委還有主委、召集人，你們看一下，我是建議不然就刪個 100 萬，其他就看看……

主席：好，那我們來處理，因為我們交通委員會一向都非常和諧，也都彼此尊重，我們就尊重魯召委的提案，因為他主張要刪減，我們就小刪，作成決議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科目自行調整，然後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好不好？好，我再重複，第 1 案到第 5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委辦費」，我們決議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6 案到第 8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一般事務費」，我們提案委員有沒有要垂詢的部分？

我們魯召委，還有徐富癸委員，請魯召委，謝謝。

魯委員明哲：這個部分我們看到預算增加將近四成，今年是 2,595 萬 9,000 元，114 年是 3,627 萬 7,000 元，當然剛剛我們主委也特別說今年整體從四億五提升到大概五億二，我們也理解。你們也來跟我們說增加的原因，畢竟裡面有一些委外的人力、有一些計畫，還有上課等等，我們覺得有一些有必要，但是我覺得還是從撙節預算的角度，我們予以提刪減 500 萬元。這樣好不好？如果說大家覺得可以的話就刪減 100 萬，希望你們能夠撙節預算，以上說明。

主席：好，還有沒有其他提案委員要提問？如果沒有我們就來做處理啦！好，沒有問題我們就尊重，我們魯召委刪減 100 萬……

李委員昆澤：刪減 100 萬有沒有問題？

羅主任秘書天健：跟主席及各位委員報告，這項增加的費用包括派駐勞工的人力費用隨著基本工資調漲，還有出國教育訓練部分，也是為了增進我們自己……對不起，是承攬人力要增加，還有申請金質獎的案件數增加，再來我們也準備將金質獎的查核頻率增加，不是只查一次，還會往前拉高，這些業務基本上都是有必要增加的，懇請委員幫忙考慮，謝謝。

李委員昆澤：要更明確地說明啦！這一案刪減 100 萬元，你們要說明對你們預計執行的業務明細、到底有什麼會受到影響。你們講一講有那麼多項，但到底哪一項會受到明確的影響？很多費用、像是人事費用都是固定的嘛！該多少就給多少或人力要增加多少，本委員會都不會動這些啦！但是對於其他相關費用，如果刪減 100 萬元，會有哪些業務會因此就沒有辦法處理？說明一下。

主席：要再說明嗎？好。

陳主任委員金德：是不是請魯委員刪 50 萬元，其他凍結，然後報告，好不好？

林委員國成：好啦！主委都講了，算了啦！

主席：好，那我們就來處理。第 6 案至第 8 案歲出通案，「業務費」下「一般事務費」刪減 50 萬

元，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科目自行調整。

接下來處理第 9 案到第 12 案，針對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含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提案委員是否要垂詢？

請林俊憲委員。接下來是邱若華委員。

林委員俊憲：謝謝，本席提第 10 案。因為明年工程會出國預算的增加比例與幅度很大啦！增加了 120%，編了 259 萬元。今年的執行率啊！我看到 11 月只有六成六啦！今年的錢都用不完了，明年再增加 1 倍？所以我想請工程會說明未來有哪些新增出國計畫與預期成效。本席原本提案刪減，經溝通以後，就改為凍結十分之一啦！請工程會在 3 個月內提出報告。謝謝。

主席：接下來邀請邱若華委員。

邱委員若華：謝謝主席。本席提的是第 11 案，同樣的是針對國外旅費，其中考察先進國家軌道工程所需國外出差旅費是所有計畫中派員最多的一案。本席認為應該精簡出國考察的人數，所以提案減列該預算 45 萬元。以上。

主席：謝謝邱若華委員。還有沒有提案委員要垂詢？

請廖先翔委員。

廖委員先翔：謝謝主席。你們明年出國考察的項目跟人員都定好了沒啊？因為目前只有一個大項而已嘛！其他部會，像是數位部等等，對於誰要出去都寫得很清楚，包括活動、幾月幾號、幾個人去、花費多少錢等等，你們有沒有相關資料能夠提供？以上。

主席：謝謝。

現在請工程會說明。

陳主任委員金德：報告委員，工程會過去的出國預算非常少啦！大概就是去 WTO 參加相關協定會議或國外會議，甚至海外拓點考核才編 8 萬塊，這 8 萬塊還要給 2 個人，所以非常少。這次新增的有兩部分，第一部分是我們工程會負責國家所有重大公共建設的綜合規劃協審還有基本設計審查，這裡面有很多軌道、水利等等，我們每年大概負責審查 6,000 億元至 8,000 億元的重大公共建設，所以基本上同仁的視野或知識當然不能夠比原設計機關還弱嘛！這樣怎麼審查原設計機關這些計畫？所以這項預算如果獲得大院的支持，從明年起，我們每年會派 2 位到日本做短期實務上的訓練，可能到中心、大學或商社，2 位到歐洲，都跟工程管理與工程設計有關。這些同仁出去時是帶職帶薪，所以每位大概都要幾十萬元經費啦！但一年 4 個人，經費才不到 100 萬元左右，看起來也不多。

另外，因為我們審查比較重大的軌道建設，例如捷運等相關計畫，有的主辦機關會有出國去看較先進設施這樣的計畫，我們也需要安排配合考察訪視的出國行程，並不是我們自己去考察。當然還有我剛剛講的，出國到 WTO 參加會議等等，但也都是一百來萬，經費不多，懇請各位委員考慮。這些部分都有考量到人力啦！所以是不是請大家協助，這部分不要刪？

主席：謝謝主委的說明。如果委員沒有其他要詢問的，我們就來處理。

剛剛主委有說明，因為出國計畫跟教育訓練這些經費事實上都是數人頭的，就是視實際出國人數編列固定的旅費跟費用，所以我建議不要刪減，而是用凍結……

李委員昆澤：是啦！因為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他們要出國的項目也都講得很清楚，包括多少人、要做什麼樣的工作，他說得很明確、向各位委員報告了啦！

主席：要是刪了，可能就少一個人可以出去。

魯委員明哲：我建議一下，我剛剛沒有說明，是因為心想你們統一處理就算了。但我實在要建議，其實要刪也不是真的因為經費，而是你們說明得不合理啊！派 2 到 4 個人，包含 2 個人去歐洲，但你們還跟我們解釋是 2 到 4 個月！說真的啦！如果以人事行政總處認定在歐洲的例行生活費，我不知道這預算是怎麼編的、也不知道是誰編的啦！如果這項計畫是一次性地考察十幾天，那我覺得這筆預算是夠的。但若要在那邊待 2 到 4 個月，其實我不太清楚，2 到 4 人去日本一趟，為期 2 到 4 個月、去大學，或是去歐洲 2 到 4 個月，坦白講，這筆經費不夠啦！我希望你們能夠算得更清楚。我尊重主席的裁示。

主席：好。這部分就是希望他們做詳細的書面報告啦！所以做凍結案的處理。

第 9 案到第 12 案有關歲出通案派員出國計畫含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決議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就是全部一起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希望你們的書面報告可以做比較詳細的說明，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13 案到第 14 案，是針對第 1 目一般行政。提案委員是否要提問？

魯委員明哲：我跟林國成委員有提案啦！針對水電費增加 90 萬元，我就是提醒一下，但我改為主決議啦！你們自己研究工程類的節能省碳，那我們也希望你們能就你們的用電節能省碳、撙節開支方面加以說明，好不好？以上。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

接下來邀請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因為魯召委已經改為主決議，我本來想凍結 30%、希望專案報告，那現在建議可以改成書面報告，凍結 10%。

主席：好。

要做說明嗎？不用說明？好。

針對這部分，有關第 13 案、第 14 案，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14 案改為主決議。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15 案到第 33 案。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預算數是 9,990 萬 4,000 元，有沒有提案委員要提問的？

請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本席提的是第 15 案。對於第 15 案這個部分我確實是非常關心的，相信主委你也知道這些外勞相關問題。刪減部分我想改為凍結，也就是不刪減，改為凍結，但我還是建議主委，對於這個部分我滿希望做專案報告。透過專案報告，我會知道你們整個流程，以及當初我們建議的你們有沒有做。我已經質詢過兩次，所以要做專案報告啦！這部分希望主委做專案報告。其他刪除部分，我不刪除啦！好不好？

主席：謝謝林國成委員。

接下來邀請林俊憲委員。

林委員俊憲：感謝主席。本席提第 20 案，我只提凍結案啦！凍結十分之一。我想請工程會提出一些書面資料，說明如何從法制面和採購稽核執行面，有效減少行政機關的採購弊案。這筆經費主要就是辦理相關業務，而我們相信制度，不相信人啦！那針對制度面能不能更完整，也就是採購執行以及後續稽核，請工程會提出書面報告再動支。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

接下來邀請李昆澤委員。

李委員昆澤：我的提案是第 19 案。針對「健全及落實政府採購法規及制度，培訓及管理採購專業人員」，編列預算是 346 萬元，當然減碳是國際的趨勢跟要求，為了推動 2050 年淨零碳排，各級政府當然要做民間單位的重要表率，率先使用環境友善的採購。但是工程會推動的綠色採購範本至今使用率仍然不高啦！綠色採購範本的使用率還是很低啦！工程會應該就目前推動綠色採購的困境以及如何促進綠色採購範本的使用提出具體的改善作為，等一下你們來說明。我是提案凍結 35 萬元，提出書面報告後解凍。

主席：謝謝李昆澤委員。

接下來邀請徐富癸委員。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我提出第 16 案跟第 17 案。第 16 案是有鑑於工程會去年 1 月開始將小額改購金額從 10 萬元調到 15 萬元，但是工程會對於 10 萬元到 15 萬元這樣的案子仍要求在政府電子採購網彙送決標資料，我想這部分是有點擾民啦！而且小額採購金額歷經 24 年才進行調整，與國內物價大幅脫節，本席原本提案要求凍結 500 萬元。後來經過溝通，改為凍結 1%，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立採購程序，也建立定期檢討機制。

針對第 17 案，有鑑於近年來大環境缺工缺料，加上原物料通膨，我們也要求工程會積極輔導各機關的開標事宜，避免造成 2 億元以上巨額採購案流標比率偏高。尤其針對缺料跟缺工的問題，也應該積極協調相關部會，進行溝通、協調，避免公共工程多數流標的情形。我要求凍結預算數的 1%，請公共工程委員會提出相關檢討書面報告始得動支。以上說明，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

接下來邀請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提的第 33 案跟黃健豪委員提的第 32 案方向都一致啦！就是我們上次特別透過委員會質詢，針對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的諮詢委員，其姓名、學經歷等相關資料，希望能夠公開，因為我們覺得進廚房就不要怕熱啦！而且也希望這些諮詢委員以擔任國家級諮詢委員為榮。工程會就這部分曾承諾明年度新聘委員會全部按照要求公開，是不是這樣做？如果是的話，那我們就覺得 OK，可以配合啦！改主決議也沒有關係啦！但是麻煩說明一下「是」或者「不是」。

主席：如果沒有提案委員要徵詢，那就請工程會說明。

陳主任委員金德：謝謝。向各位委員報告，我們已經詢問過了，將來明年 1 月開始，對於委員表示不方便公開資訊者，我們就不予續聘，聘任者都會全部公開。我們進一步來做這件事，也已經

完成調查了，所以明年開始就公開所有聘任者的資訊。以上我就這部分說明。

另外，關於剛才林委員所提的，我請主秘說明好不好？目前在修法中。

主席：好，請主秘說明。

羅主任秘書天健：針對剛剛提到要專案報告有關保障分包商的部分，跟委員報告，我們目前因為在檢討政府採購法的法制修法，如果要向委員做專案報告，跟法制作業的搭配可能會有點落差，所以我們是不是能先提書面報告，說明我們準備修法、研議的方向？由於我們修法以後還會提到立法院這裡，那時還可以再討論，那……

林委員國成：好啦好啦！改為書面報告啦！

羅主任秘書天健：是。

林委員國成：但要報告一下啦！因為我很關心這件事啦！

羅主任秘書天健：是，謝謝委員。

另外一點，剛剛徐委員提到小額採購調到 15 萬元以後，10 萬元到 15 萬元的小額採購是否還要彙報，這點跟委員報告，我們已經取消了。至於流廢標部分持續在檢討當中，這個我們就會提出書面報告。

李委員提到綠色採購的部分，因為我們要跟環境部搭配，所以我們會跟環境部研議以後如何更精進、範本有需要再修正的地方以及如何執行，這部分我們也會提書面報告。

林委員提到採購弊案的部分，我們持續在精進檢討，也會利用一些大數據作問題分析。以上先做簡短報告，報告完畢。

主席：好，謝謝工程會這邊的說明。如果提案委員沒有要再垂詢的部分，我們就來處理。

針對第 15 案，剛剛林國成委員也同意不刪減了。第 32 案、第 33 案改為主決議。第 27 案，廖先翔委員提出刪減案，如果廖委員同意，我們是不是做成凍結案？就是關於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林委員國成：邱若華委員是不是同意？

主席：她沒有案吧！沒有啊！她沒有案。邱委員沒有案，而廖委員同意啦！針對第 2 目「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我們決議凍結 10%，提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第 32 案、第 33 案改為主決議。謝謝。

接下來處理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預算數是 4,533 萬 2,000 元，案數是第 34 案到第 48 案。提案委員有沒有要垂詢的？

首先請林俊憲委員。接下來是林沛祥委員。

林委員俊憲：謝謝主席，本席提第 38 案。各位同仁，我們現在都在推公共工程的節能減碳，各行政單位都要計算其減碳成效，工程會訂了工程節能減碳注意事項。但我在委員會質詢時也曾提出，這個表是讓行政機關自己檢核自己，並且用是非題，就是自問這件事情有沒有做，回答「是」或「否」，很難了解機關實際減碳的成效。而且各行政機關自己有定的也很少，我看他們也不知道怎麼定啦！那我舉個例子，英國在 2022 年的公共建設生命週期減碳評估就用數字了啦！所以你們也應該填入數字，就可以評估出整體工程的碳排放。不要再用是非題、回答「對」

或「錯」的啦！應該用數字，讓行政單位自己填入，這樣我們也才可以掌握啊！對於第 38 案，本席原本有刪減，經溝通後，現在同意凍結十分之一，請工程會提報告啦！

另外，本席也提第 45 案，相信很多委員也都注意到公共工程很難標出去有幾個原因啦！除了人力以外，就是價格。我在第 45 案提到工程會自己有定一個所謂的價格資料庫，簡單講就是各項東西的合理價格，供各行政機關參考，但經常被詬病其價格，也就是工程會這個價格資料庫跟市價的差距。結果我們用預拌混凝土查了一下，工程會的浮動價格是每一立方公尺大概兩千兩百多元到三千兩百元，但是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的營建價格平臺價格為每一立方公尺 3,380 到 3,400 元啦！你看價格差那麼多。工程會公告的預拌混凝土一立方公尺是兩千多塊到三千二，結果財團法人臺灣建研所研究出來的是 3,380 到 3,400 元，價差達一立方公尺一千塊！若是像這樣，定出來的價格如果跟市價有很大的差異，公共工程當然標不出去啊！這個狀況是不是存在？或者如何改善？我原本是提刪減案，現在也同意凍結十分之一，請工程會 3 個月內提報告。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

接下來邀請林沛祥委員。下一位是廖先翔委員。

林委員沛祥：謝謝，我提第 34 案，主要是在 4,500 萬元預算裡面，有新增辦理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計畫推動及策略研析委託服務費 900 萬元，但我們看了之後，事實上只有一筆款項，就是節能減碳推動計畫的 600 萬元，中間明確有 300 萬元的 gap、有 300 萬元差額，針對這一點，我認為我們應該強力監督。我同意刪減 1,200 萬元、達到四分之一可能過了一點，那我重新提案刪減 500 萬元。

主席：謝謝林沛祥委員。

接下來邀請廖先翔委員。

廖委員先翔：謝謝。上次在委員會詢答的時候，有不少委員提到工程會的碳排係數跟經濟部或環境部的碳排係數到底有沒有掛鉤，這一點工程會好像到現在還沒有明確說明，也麻煩一併提出。謝謝。

主席：謝謝廖先翔委員。

接下來邀請徐富癸委員。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我提出第 35 案。有鑑於工程會目前建立的價格資料庫提供工料預算及決算價格，但是並沒有建立大宗資材的碳排係數及估價系統，未來使用低碳建材之後，公共工程的成本可能隨之調高，為了避免推動減碳指引之後造成各機關公共工程支出增加或廠商投標意願降低，我要求工程會必須做出相關因應作為，以利公共工程銜接我國減碳目標，所以提案凍結公共工程技術業務預算數的 10%，請公共工程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予以動支。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

還有沒有提案委員要垂詢？如果沒有，就先請公共工程委員會說明，請技術處。

曾處長鈞敏：各位委員好，技術處依照剛剛召委說的委員順序說明。第一是針對林俊憲委員的提案，林俊憲委員提的第 38 案裡面講到節能減碳的檢核注意事項，其實真的就如委員講的，我們在

111 年定的時候是比較定性的，現在我們也知道要算出減碳的目標，減碳量一定要定量，所以我們現在已經請各部會針對要怎麼著手訂出指引來、定出定量。可是部會還是不太會做，所以我們準備在明年以委辦計畫方式協助每個部會訂定。如果指引定了以後，工程會會再進一步提出一些工具，比較系統地讓大家辦理，如委員講的英國等國家，一個指令就可以進入系統計算，這也是我們要朝向的目標，謝謝委員。也謝謝委員不減列。

另外，林俊憲委員還提到價格資料庫，就是第 45 案那個部分，我也跟委員說明一下。對於這個價格資料庫，我們是用歷史資料，也就是用決標的資料放入資料庫，所以最新的可能是 3 個月前的資料，但以物價波動來說，3 個月前的資料真的是失真的，也謝謝委員發現。其實我們自己對當下的市場行情做了另外一件事，就是工程會有調查大宗資材。至於大家不會用，可能是因為我們把這兩邊：價格資料庫跟大宗資材資訊分放在不同網頁上，所以很多機關不會用大宗資材資訊。謝謝委員，我們現在已經知道問題在哪裡，所以我們在價格資料庫上面那一頁會增加一個部分，提示如果要看市場行情的話，另外有大宗資材資訊，請連結到哪一個網頁，以後我們還會做更進一步的整合。謝謝委員的支持，也謝謝委員不予減列，對於凍結的部分還有書面報告，我們會再詳細說明。

剛剛第 2 位發言的林沛祥委員提到第 34 案，就是我們剛剛針對委辦計畫一直解釋，但只講到 600 萬元，那另外 300 萬元在哪裡？針對 600 萬元，我們剛剛說明是用在節能減碳整個策略方向，還有協助機關辦理。在工具部分則如我剛剛提到的，使用工具的經費是放在這 300 萬元裡面，這 300 萬元就是要做……是 350 萬元，不是 300 萬元。這 350 萬元要做什麼呢？就是在剛剛講的價格資料庫裡面，我們要把碳排係數整合到價格資料庫，做整合。這部分可能就要請林委員協助，為了後續減碳、價格與工項編碼等整體性檢核的需求，這是很重要的工具，是不是能夠不予減列經費，讓我們可以繼續執行？

再來，廖先翔委員提到減碳之……

陳主任委員金德：是不是可以不要刪除？這 600 萬元是用在研析或其他機關的活動，後面的 350 萬元是真正用來建置系統。原來有一個計算預算的系統，這筆經費就是另外建置這個系統的功能，所以是不是可以……

林委員國成：我的第 46 案本來也要刪減，但我也不刪了，好不好？

主席：好，謝謝林國成委員。

如果提案委員沒有要再進一步垂詢的部分，我們來作處理。有關第 3 目「公共工程技術業務」，因為這筆預算數也不高啦！就 4,533 萬 2,000 元，那是不是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也就是提凍結案啦！好，謝謝各位委員。

接下來處理第 49 案到第 63 案，第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預算數是 3,589 萬 2,000 元。針對這個部分，是否有提案委員要垂詢？

請林沛祥委員。

林委員沛祥：謝謝主席。針對金質獎獎勵措施，我認為其實應該隨時檢討，因為我們也看過不少不實廠商拿到金質獎之後，後面才出問題。所以為了符合公共工程的最大利益，我希望隨時檢討

、隨時 update。以上。

主席：接下來邀請林國成委員。

林委員國成：我有 3 個案啦！第 50 案、第 51 案、第 52 案。本來我在第 50 案中刪減 500 萬元，現在不刪減，改為凍結，好不好？

主席：好。

接下來邀請徐富癸委員。徐富癸委員之後請魯明哲召委。

徐委員富癸：謝謝主席，我提第 53 案跟第 54 案。第 53 案主要是針對工程會列管中央及地方政府閒置公共設施抽查比例偏低，這部分請公共工程委員會檢討並訂定統一的抽查比例。我本來提案凍結，改為凍結預算數的十分之一。

第 54 案，有鑑於公共工程的進度落後，尤其是南部跟東部地區，原因主要是公共工程的量能明顯不足，加上地方政府找不到適合的施工廠商，造成進度落後，甚至減項發包也造成工程完成之後必須再做後續處理。這部分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協助縣市政府，讓區域工程能夠適度發包，然後均衡發展，所以我也提案凍結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預算數的 10%，一樣是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解凍。謝謝。

主席：謝謝徐富癸委員。

接下來邀請魯明哲召委。魯明哲召委發言之後，請黃健豪委員。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個人的提案是第 60 案。第 60 案主要是針對你們說明公共工程金質獎所需經費，我們看到今年度是 800 萬元，明年編的預算多了 260 萬元，漲幅大概是三成多一點啦！再看裡面分類的部分，其中委員出席費跟交通費編列了 410 萬元。過去都是這樣：對委員給予交通費補助，而他們出席、參與這場會議，大家討論、貢獻一些專業知識，討論出結果誰得獎就結束了，所以一般委員大概主要是領出席費跟交通費。那你們明年度增加了委員審查費，且委員審查費有 120 萬元，我不知道它的必要性在哪裡啦！現在地方政府跟中央政府有太多類似委員會都是在提供意見評估的，大部分都是出席費、交通費為主。你們再增加審查費，是針對所有外聘委員，那對於內聘委員、自己的委員到底怎麼分配啊？我並不是很清楚啦！所以我提的是刪減 100 萬元、凍結 10%，提書面報告。

主席：謝謝魯明哲召委。

接下來請黃健豪委員。

黃委員健豪：謝謝召委。我提的是第 61 案，主要也是針對公共工程委員會主要應該負責很多地方公共工程的品質跟計畫，但過去可以看到，民眾除了面臨行人地獄之外，對行車安全的抱怨也非常多，包含道路品質的規劃。之前還看到臺灣有七、八成以上號稱甲等道路品質，也就是說甲等道路品質占七、八成以上，真的很爛的、也就是乙等以下者只占兩成左右，但我想這跟多數臺灣民眾的使用經驗有很大的差別。所以我提出凍結案，希望公共工程會督促各地方在施工品質上應該更落實、查核更落實，而不是頒個獎之後，好像地方政府開心、公共工程委員會也開心，這個文化應該有所改變，這是第一件事情。所以我特別提出這項凍結案，希望督促你們把這件事情做好。

不好意思，我再補充一下，因為前面我剛好去質詢了，跟召委抱歉一下。針對審查委員跟諮詢委員部分，我之前在這邊質詢時講到涉及個資，但我還是要強調，這件事情其實應該是政府資訊公開法的一部分。當然，昨天工程會有來溝通，他們也願意從善如流，未來會公布，不管是與諮詢委員也好、審議委員也好，都願意公開，那我覺得值得肯定啦！所以凍結或不凍結這部分就尊重召委的決定，但我要求工程會要說話算話，明年開始，不管是新聘諮詢委員或舊的諮詢委員，該公開的就公開，也就是一切都比照審議委員，按照政府資訊公開法，讓民眾知道、讓大家知道到底是哪些委員負責評議、審議這些公共工程案例。以上，謝謝。

主席：謝謝黃健豪委員。

有關諮詢委員那個部分，剛剛主委有說明，他們都已經徵詢過了，會公開、公告，所以改為主決議，也就是您的提案跟魯召委的提案改為主決議。

有關第 4 目如果委員沒有要垂詢的部分，就來處理。

工程會要不要再說明？

陳處長春錦：召委還有各位委員大家好，我依照提案順序說明。

林委員國成：不要再說明了，我們刪減都退讓了，好不好？

主席：統一說明。

陳處長春錦：那麼就金質獎審查費那部分，是不是容我再說明一下？跟委員報告啦！在審查費的部分，因為一個委員到現場去……

陳主任委員金德：針對委員審查費，請委員同意不減列啦！因為每年報名金質獎的人是愈來愈多啦！然後我們現在也提早從動工就開始查核，所以業務量有增加，這點跟委員報告。

主席：謝謝主委說明，那現在就來處理啦！針對第 4 目「公共工程管理業務」部分，決議凍結 10%，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謝謝各位委員。

接下來處理決議案，第 64 案到第 77 案。

決議案第 64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5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照案通過。

第 66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第 66 案我們建議文字酌修。酌修的文字從第 3 行最後一句話開始，「建立減碳工程」修正成「建立落實檢核訪視機制，並公布訪視成果報告」。主要的理由是我們現在已經準備建立訪視機制，所以文字配合修正。

主席：有徵詢蔡其昌委員同意嘛！

羅主任秘書天健：有。

主席：有簽名喔？

羅主任秘書天健：簽名了。

主席：請再把修正文字送主席臺。第 66 案文字修正後通過。

接下來是第 67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8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69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0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1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2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3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4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報告主席，第 74 案有 2 個部分建議修正。第一個是倒數第 3 行為「公共共程」的「共」字，可能要修正成「工程」的「工」。

主席：是「公共工程」。

羅主任秘書天健：對。

倒數第 2 行的專案報告，我們建議改成書面報告，理由是這個案子跟剛剛的第 15 案一樣，都涉及政府採購法修法的制度，所以如果要專案報告，可能跟修法來不及配合。

主席：好，廖委員同意，就照文字修正通過。

接下來是第 75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6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第 77 案。

羅主任秘書天健：遵照辦理。

主席：好，照案通過。

針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 114 年度單位預算提案處理完畢，現在就休息半個小時、休息到 12 點 30 分、我們用餐，再接續處理 NCC 的預算案。

林委員國成：召委！召委！

魯委員明哲：12 點半再休息啦！

林委員國成：對啦！審一審再……針對通傳會我們建議這樣啦！我們大家取得共識，因為現在委員名單也還沒有送進來，所以一個建議是如果要審，就全部送政黨協商，不然的話，我們還是會全部刪，這樣反而不好嘛！既然委員名單也還沒有送來，所以我建議送協商，這樣時間比較有啦！這段時間搞不好……

李委員昆澤：讓主秘了解一下相關程序啦！

主席：對啦！用利用這半小時溝通一下，吃飽飯再來。

魯委員明哲：吃便當！

李委員昆澤：先吃飯啦！讓主秘他們去討論。

主席：對啦！只用餐半個小時而已啦！

休息（11 時 59 分）

繼續開會（12 時 30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我們下午要處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以及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的 114 年度預算。

首先處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

第 1 案，歲入的部分。

林委員國成：主席，第一個，因為 NCC 委員會現在的組織不健全，所以我建議把整案移送政黨協商。另外一個，關於上次要提的 113 年解凍案，我建議先審查這個解凍案、先讓它通過，因為 113 年的解凍案與業務無關。至於 114 年度的預算是與所有 114 年的預算有關，現在 NCC 還未提出委員人選，確實只剩下 3 位委員，我認為整個過程是有組織缺陷，確實不知如何審查這個預算，所以我建議讓 113 年的凍結案通過，114 年度的預算就送政黨協商，看他們是要退回來審查，或是由政黨協商直接處理。以上我提出的建議是否得當，請主席裁決。

主席：好，謝謝林國成委員。

魯明哲召委。

魯委員明哲：謝謝主席。我的意見與林國成委員是一致的，現在把它具體化一點，針對通傳會的單位預算、通傳基金的單位預算以及第三本有線電視基金的附屬單位預算，一併保留送協商。主

要的原因，第一個，通傳會最主要是委員制，名稱是委員會，屬於委員制，而且在委員有很多的決議，包括罰不罰、送不送，基本上都是委員制，但現在委員的妾身未明。我先講委員的部分，我們兩位召委都沒有排什麼公聽會，不光是我，陳召委也沒有排嘛！因此，大家都在等重提的名單。至於委員的名單，我認為提名委員的相關政策、方向應該會有差異。

第二個，提名委員的部分當然是由高層決定，我們將這個部分保留送協商，正好由他們高層一併參與這個協商，如果我們現在逐條審查要刪這個、刪那個，你們也會很辛苦，所以我在這裡提出動議，針對通傳會、通傳基金以及有線基金等 3 本預算，一併保留送協商，以上。

主席：好，謝謝魯明哲召委。在場委員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

請李昆澤委員。

李委員昆澤：謝謝召委，我只有簡單的三段話。第一個，機關是事實的存在，雖然現在 NCC 的委員還沒補上來，但機關是事實的存在，我在此提醒各位。第二個，除了大家在意的幾個議題之外，NCC 還是有很多與民眾相關的業務必須持續推動，我想各位委員也都清楚。第三個，其實我也不反對全案保留送至韓院長那邊進行朝野協商，大家應該是比較能夠接受這一點，請召委裁示。

主席：謝謝李昆澤委員。

林俊憲委員有沒有要補充？

林委員俊憲：謝謝主席、謝謝各位同仁。審預算是立委了解單位業務做哪些事、執行什麼、明年要做什么的最好、也是唯一的機會，大家可以透過審預算更了解這個單位，更何況我們交委會也有很多的新人。如果我們自己放棄這個權力不審，我認為其實是爽到 NCC，不審他們的預算，他們更高興，看是誰提的案，等下 NCC 就請他吃飯，對不對？送朝野協商他們不是更輕鬆？對不對？他們坐在這裡還要接受我們大家的詢問，如果全案送朝野協商的話，基本上，因為是年度總預算一起協商，對他們而言是傷得了皮毛、傷不了筋骨，而我們根本就是浪費了可以審查預算的機會，其實我們也可以進行業務詢問、業務詢答啊！何必自己放棄這樣的權力，對不對？我認為放棄實在是很可惜，也不應該放棄啦！以上是個人意見，謝謝。

主席：謝謝林俊憲委員。

許智傑委員有沒有其他意見？

許委員智傑：一樣。

主席：交委會主秘建議，我們還是先把機關預算的程序走完，再來處理解凍案。我想我們還是一目一目的唸過，再保留送協商，這樣好不好？其實這樣也還是有一個紀錄。

處理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4 年度單位預算。

第 1 案，歲入的部分，保留送政黨協商，送院會處理就可以了。

第 2 案及第 3 案，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的部分，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4 案，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5 案至第 43 案，歲出第 1 目一般行政，全案保留送協商。

決議案也是全部保留送院會協商。

接下來處理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11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第 1 案，通案，服務費用—水電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2 案，通案，服務費用—旅運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3 案，通案，服務費用—修理保養及保固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4 案至第 7 案，通案，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8 案及第 74 案、第 75 案，通案，服務費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9 案至第 11 案及第 76 案，通案，服務費用—推展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2 案，通案，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3 案至第 19 案，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20 案至第 35 案，基礎設施監理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36 案至第 41 案，平臺事業監理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42 案至第 56 案，傳播事務監理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57 案至第 68 案，網際網路傳播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69 案至第 73 案，法制業務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決議案送院會協商。

接下來處理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114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第 1 案及第 2 案，撥付地方政府及捐贈公視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3 案至第 13 案，有線電視普及發展與災害復建補助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4 案，有線電視現況調查及服務品質提升計畫，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5 案，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旅運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6 案與第 17 案，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專業服務費，保留送院會協商。

第 18 案至第 24 案，決議案，保留送院會協商。

協商完成，作以下宣告：

一、今日協商免予宣讀，授權議事人員整理作為決議，列入紀錄。

二、委員要求提供之書面報告及相關資料，請相關機關盡速以書面答復。

三、如有委員對於提案補簽，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針對本日會議作如下決議：

一、本日預算審查結果照列、暫照列或照協商結論通過。

二、本日通過之決議，文字授權主席及議事人員調整。

三、114 年度中央氣象署、航港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完畢，通傳會、有線廣電基金預算案及通傳基金保留送院會協商。

請問各位委員，對以上決議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接下來請議事人員宣讀討論事項七，有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13 年度單位預算解凍報告案計 2 案。

討論事項

七、繼續審查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 2 案。

(一)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一)預算凍結 500 萬元書面報告案。

(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決議(二)「一般行政」預算凍結 7,000 萬元書面報告案。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以上 2 案有無意見？（無）沒有意見，決議：均同意動支，提報院會。

現在休息，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

休息（12 時 43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1屆第2會期交通委員會第17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單位預算；二、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交通部航港局單位預算；三、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單位預算；四、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單位預算；五、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預算；六、繼續審查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預算；七、繼續審查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關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預算凍結書面報告案計2案

(頁次：1 - 440)

發 言 者	陳素月（主席）、魯明哲、林國成、李昆澤、林俊憲、徐富癸、何欣純、蔡其昌、 廖先翔、許智傑、林沛祥、邱若華、黃健豪
-------	---

本期冊別	第三冊（全六冊）
本期期數	5307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http://lci.ly.gov.tw